

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Ningbo Daye Garden Industry Co., Ltd.

(浙江省余姚市朝阳路1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申报稿）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 声明及本次发行概况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本次拟公开发行股份不超过 3,673.34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本次发行不涉及原有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况。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人民币【】元/股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和板块	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14,693.34 万股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 目 录

声明及本次发行概况 .....	1
目 录.....	2
第一节 释义 .....	6
第二节 概览 .....	10
一、重大事项提示.....	10
二、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12
三、本次发行概况.....	12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14
五、发行人板块定位情况.....	14
六、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16
七、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16
八、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16
九、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17
十、募集资金用途与未来发展规划.....	17
十一、其他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18
第三节 风险因素 .....	19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19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23
三、其他风险.....	24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26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26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	26
三、报告期内股本、股东变化情况及成立以来重要事件.....	29
四、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挂牌情况 .....	33
五、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33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33
七、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	36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50

九、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	52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	52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57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58
十三、最近三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违法违规情形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58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署的协议及履行情况.....	59
十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	59
十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三年变动情况说明.....	61
十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61
十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情况.....	64
十九、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65
二十、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66
<b>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b> .....	<b>71</b>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	71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82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12
四、发行人的销量情况和主要客户.....	116
五、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121
六、发行人主要资产情况.....	129
七、发行人特许经营权情况.....	143
八、发行人主要技术及研发情况.....	143
九、安全生产与环保情况.....	150
十、发行人境外经营情况.....	155
十一、发行人产品质量情况.....	155

<b>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b> .....	<b>157</b>
一、财务会计信息.....	157
二、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67
三、非经常性损益.....	189
四、主要税种及税收政策.....	191
五、主要财务指标.....	192
六、经营成果分析.....	193
七、资产质量分析.....	223
八、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244
九、重大资本性支出与资产业务重组事项.....	260
十、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60
<b>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b> .....	<b>261</b>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261
二、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意见.....	262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体系之间的关系.....	263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263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264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267
七、发行人的未来发展规划.....	268
<b>第八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b> .....	<b>271</b>
一、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 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71
二、公司治理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情况.....	271
三、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271
四、发行人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	272
五、发行人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272
六、发行人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272
七、同业竞争.....	274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76
九、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执行情况.....	286

十、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288
<b>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 .....</b>	<b>290</b>
一、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决策程序.....	290
二、发行前的股利分配政策.....	290
三、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	291
四、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91
<b>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b>	<b>294</b>
一、重要合同.....	294
二、对外担保事项.....	299
三、重大诉讼、仲裁或其他事项.....	299
<b>第十一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b>	<b>300</b>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00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304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305
四、保荐机构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306
五、发行人律师声明.....	307
六、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308
七、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309
八、验资机构声明.....	310
<b>第十二节 附件 .....</b>	<b>311</b>
一、备查文件.....	311
备查文件（六）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规定的安排、股利分配决策程序、 股东投票机制建立情况.....	312
备查文件（七）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314
备查文件（八）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 其他承诺事项.....	333
备查文件（十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 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说明.....	335
备查文件（十二）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	342
备查文件（十三）募集资金具体运用情况.....	345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文件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词汇		
大叶工业、发行人、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有限、有限公司	指	宁波大叶园林工业有限公司
舜龙电业	指	宁波舜龙电业有限公司
姚叶投资	指	宁波姚叶投资有限公司
SKA	指	SKA INTERNATIONAL PTY LTD
大叶日恒	指	宁波大叶日恒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祥禾涌原	指	上海祥禾涌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涌济铎创	指	上海涌济铎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慧投资	指	共青城广慧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金帆投资	指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帆投资有限公司
亚洲彩虹	指	ASIAN RAINBOW LIMITED, 亚洲彩虹有限公司
大叶科技	指	宁波大叶园林科技有限公司
大叶投资	指	宁波大叶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柯阳	指	上海柯阳日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宁波柯阳	指	宁波柯阳日恒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宁波日晋	指	宁波日晋科技有限公司
余姚诗滂	指	余姚诗滂贸易有限公司
大叶光伏	指	宁波大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杭州创皮客	指	杭州创皮客雨林贸易有限公司
菲斯卡（宁波）	指	菲斯卡园艺设备（宁波）有限公司
大叶设备	指	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大叶进出口	指	宁波大叶进出口有限公司
香港谷泰	指	HONGKONG GOTEX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KINGBIRD	指	HONGKONG KINGBIRD GARDEN CO., LIMITED
国泰君安证券、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天健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坤元评估	指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经发行人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等规定全面修订的公司章程，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之日起生效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2022 年 1-6 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本次发行	指	发行人首次向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之行为
AMES	指	Ames True Temper Inc., 美国埃姆斯公司
FISKARS	指	Fiskars Corporation, 芬兰菲斯卡公司
KINGFISHER	指	Kingfisher Limited, 英国翠丰集团公司
CAINZ	指	CAINZ CORPORATION, 家迎知株式会社
REWE	指	德国 Rewe 集团, REWE 是旗下的连锁超市
FGI	指	THE FOUNTAINHEAD GROUP INC, 美国方腾海得集团
ORBIT	指	ORBIT IRRIGATION PRODUCTS, LLC, 美国奥比特灌溉设备有限公司
TESCO	指	英国 TESCO 集团, 全球三大零售企业之一
HORNBACH	指	HORNBACH Baumarkt AG, 德国霍恩巴赫公司
GARDENA	指	Gardena Manufacturing GmbH Company, 德国嘉丁拿公司
首华燃气	指	首华燃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300483.SZ）（曾用名“上海沃施园艺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 1 月变更为现用名）
亿林科技	指	宁波亿林节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70781.OC）
国家统计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工业和信息化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家知识产权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专业词汇		
DIY	指	Do It Yourself, 自己动手制作
ISO14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发布的用于环境管理的国际标准, 2004 版是该标准的最新版本
ISO9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发布的用于质量管理及质量保证的国际标准
OHSAS18001	指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CE	指	Conformite Europeenne (法文), 欧盟安全认证, 通过CE认证的产品可以在整个欧盟流通
GS	指	Germany Safety, 德国安全认证, 符合GS的产品可以在包括德国在内的整个欧盟流通, 比 CE 要求更高
OBM	指	Original Brand Manufacturing, 意为“原始品牌制造商”, 生产商进行产品设计及生产, 产成品以自有品牌出售
OEM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ing, 意为“原始设备生产商”。生产商完全按照客户的设计和品质要求进行产品生产, 产成品以客户的品牌出售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ing, 意为“原始设计制造商”, 生产商为客户提供产品设计及生产, 产成品以客户的品牌出售
PE	指	PE 是聚乙烯的英文缩写
PVC	指	PVC 是聚氯乙烯的英文缩写
PP	指	PP 是聚丙烯的英文缩写
ABS	指	ABS 塑料是丙烯腈(A)、丁二烯(B)、苯乙烯(S)三种单体的三元共聚物
POM	指	POM 是聚甲醛的英文缩写
TPR	指	TPR 是热塑性橡胶的英文缩写
PA6	指	PA6 是聚酰胺-6 的英文缩写
TPE	指	TPE 是热塑性弹性体的英文缩写
锌合金	指	以锌为基, 添加一定量其他合金化元素的合金
增塑剂	指	在工业生产上被广泛使用的高分子材料助剂
铝合金	指	以铝为基, 添加一定量其他合金化元素的合金
邻苯二甲酸盐	指	邻苯二甲酸酯主要用于聚氯乙烯材料, 令聚氯乙烯由硬塑胶变为有弹性的塑胶, 起到增塑剂的作用
MES	指	MES 是一套面向制造企业车间执行层的生产信息化管理系统
PLM	指	PLM 是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的英文缩写
PDM	指	PDM 是产品数据管理的英文缩写
ERP	指	ERP 是企业资源计划的英文缩写
iF 设计奖	指	该奖是由德国历史最悠久的工业设计机构--汉诺威工业设计论坛 (iF Industrie Forum Design) 每年定期举办的
REACH	指	REACH 是欧盟法规《化学品注册、评估、许可和限制》的英文简称
PAHs	指	欧盟 2005 年发布的《关于多环芳香烃指令》(PAHs 指令)

		2005/69/EC），限制包含苯并芘（Bap）在内的 16 种 PAHs 在电子、电机等消费性产品、橡胶制品、塑料制品、汽车塑料、橡胶零件、食品包装材料、玩具、容器材料等使用
SEDEX	指	SEDEX 是供货商商业道德信息交流的英文缩写
GSV	指	GSV 是全球安全验证的英文缩写

**特别说明：**

1、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2、本招股说明书中涉及第三方数据的来源均真实可靠，并非专门为本次发行准备，公司未为此支付费用或提供帮助。

## 第二节 概览

声明：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 一、重大事项提示

发行人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公司本次发行的以下事项和风险,并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一节的全部内容。

#### （一）本次发行的相关重要承诺

本次发行的相关重要承诺具体内容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附件”之“备查文件（七）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 （二）本次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及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本次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及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具体内容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

#### （三）发行人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 1、海外市场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对海外市场依存度较高，2019年、2020年、2021年和2022年1-6月，公司各期主营业务收入中外销收入占比分别为95.00%、93.80%、95.80%和95.70%。虽然公司在全球范围内积累了较多合作伙伴，但若海外市场发生波动，或部分产品进口国政治、经济、贸易政策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公司在产品开发、质量控制、响应速度等方面不能满足客户的需求导致主要客户转向其他厂商采购，公司将面临营业收入增长放缓甚至下滑的风险。

##### 2、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占比较大，由于境外销售以美元结算为主，人民币汇率波动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程度的不确定。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大幅度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的出口收入，并使外币资产产生汇兑损益，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 3、出口退税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产品销售基本为外销，并按相关规定享受一定的出口退税政策，出口退税税率的变化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产品销售的利润率。如果出口退税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如大幅降低相关产品的出口退税率，将在一定程度上降低公司销售利润率，进而削弱公司的盈利能力。

#### **4、贸易摩擦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每年度对美国市场的销售金额占公司当年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均为 30% 以上，占比较高。自 2018 年 3 月以来，美国向中国发起了多轮贸易战，对原产于中国的部分商品加征关税，涉及航空航天、信息和通信技术、机器人行业、机械领域、化学品、纺织品、食品、服饰及手袋、电子产品、金属制品和汽配产品等行业。

若中美贸易摩擦继续升级，且直接涉及公司出口产品，或者其他进口国设置贸易壁垒，将会阻碍公司的市场开拓进程，给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带来不利影响。

#### **5、原材料价格及劳动力成本上涨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以直接材料和直接人工为主。2021 年，公司主要原材料均出现不同程度的上涨，其中原材料 PP 的采购均价较去年上升 12.17%，原材料 ABS 的采购均价较去年上升 27.79%，原材料 PVC 粉的采购均价较去年上升 37.96%。受此影响，2021 年度公司营业成本中单位直接材料占比较去年增加 6.08%，进而导致公司毛利率水平有所下降。如果未来受行业政策、经济环境、市场供求关系等因素影响，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以及随着国内经济增长和产业结构调整，劳动力成本大幅上升，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 **6、信托理财产品无法收回的风险**

公司利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了信托理财产品，以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获得资金投资收益。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所持有的 6,000 万元以地产项目为底层资产的信托理财产品处于到期未兑付状态，具体为中建投信托·安泉 585 号（北京佳兆业滨海小镇项目，金额 2,000 万元）、中建投信托·安泉 595 号（重庆花样年花郡项目，金额 1,000 万元）、重庆信托·京润 6 号（厦门万厦帝景苑项目，金额 3,000 万元）。如果房地产行业景气度持续低迷、信托产品底层资产持有方经营状况无法改善、未来资产变现事项存在较大障碍，公司前述信托理财

产品存在无法全部收回的风险。

## 二、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1年8月31日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8年11月14日)
注册资本	11,02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叶晓东
注册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朝阳路1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朝阳路1号
控股股东	叶晓东	实际控制人	叶晓东、裘柯
行业分类	机械化农业及园艺机具制造(C3572)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无
(二) 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保荐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销机构	无
审计机构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如有)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存在的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三) 本次发行其他有关机构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收款银行	【】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		-	-

## 三、本次发行概况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	本次拟公开发行股份不超过3,673.34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不超过3,673.34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本次发行不涉及原有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况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14,693.34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人民币【】元/股		
发行市盈率	【】倍（每股发行价除以发行后每股收益）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按照【】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收益	【】元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在【】年【】月【】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基础上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的影响）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
发行市净率	【】倍（以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立A股股票账户的符合条件的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智能灌溉产业园项目		
	园艺用品项目		
	补充营运资金		
发行费用概算	【】万元（以下费用均为不含增值税费用。此处数值保留2位小数，如总数与各明细之和存在差异，为计算中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其中：承销保荐费用	【】万元		
审计及验资费用	【】万元		
律师费用	【】万元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万元		
发行手续费用及材料制作费	【】万元		
印花税	【】万元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本次发行结束后将尽快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农林园艺灌溉及喷洒工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通过国外 DIY 超市、百货超市以及各类品牌商、贸易商销往全球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在国际市场中获得广泛认可。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7,196.16 万元、44,502.78 万元、64,429.63 万元和 32,999.50 万元，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9,254.21 万元、12,748.63 万元、14,168.48 万元和 9,314.64 万元，经营业绩保持稳定，主营业务发展良好，是目前国内领先的园艺用品生产企业之一。

公司的销售模式以 ODM、OEM 方式为主，目前已与全球多家大型商超达成合作，全球知名的大型连锁终端商建立起稳定的合作关系；生产原材料以塑料、金属为主，原材料市场供给充分，基于严选优选供应商的理念，发行人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供应商筛选、合作和退出制度。经过多年在行业内持之以恒的深耕，公司业务模式成熟、经营业绩稳定，对比国内行业集中度低、规模以上企业数量少、产品以中低端为主的竞争态势，公司具备较为显著的规模优势和口碑声誉优势。

#### 五、发行人板块定位情况

##### （一）公司业务模式成熟

公司通过向国内外客户销售农林园艺灌溉喷洒工具取得产品销售收入而实现盈利。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依据自身情况、市场规则和运作机制，独立进行经营活动，并通过 ERP 系统对主要经营环节进行过程控制和信息化管理。公司经营模式较为成熟，根据客户需求，通过建立客户信息档案，包括市场推广和销售信息、客户满意和忠诚度等数据等，在产品的设计过程中，将上述信息进行筛选，转化为关键技术要求、关键零件特性、关键工艺步骤、关键工艺、质量控制参数，确保客户的需求在设计、采购、生产制造等过程中落实。

##### （二）公司经营业绩稳定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业绩具有稳定性，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农林园艺灌

溉及喷洒工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结合主要产品、竞争优势、自身发展阶段以及全球园艺产业政策、市场供需状况、上下游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形成了目前的经营模式和主营业务产品。报告期内，可能影响公司经营模式和主营业务产品的关键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预计未来短期内亦不会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7,196.16 万元、44,502.78 万元、64,429.63 万元和 32,999.50 万元，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9,254.21 万元、12,748.63 万元、14,168.48 万元和 9,314.64 万元，经营业绩保持稳定，主营业务发展良好，经营业绩未出现大幅下滑的情况，符合经营业绩稳定的定位要求。

### （三）规模较大、具有行业代表性

目前我国园艺用品行业企业数量众多，进入壁垒较低，市场化程度较高，属于完全竞争市场。根据企查查搜索数据，截至 2022 年 8 月，我国企业名称包含“园艺用品”的在业企业共有 80.13 万家，其中注册资本在 1,000 万元以上的在业企业共有 4,807 家，新增企业数量连年上升。但国内行业集中度低，规模以上的大中型企业数量少，产品也大多以中低端产品为主，部分企业属于只有少量园艺用品产业，难以打造足够影响力的品牌。主要以小型企业居多，大多为 OEM 的经营为主，缺少相应的技术支持，不具备相应的知识产权和品牌，在剧烈的行业竞争中主要依靠国外企业，难以自主竞争。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农林园艺灌溉及喷洒工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销往全球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在国际市场中获得广泛认可。发行人拥有境内外各类专利 205 项，其中境内发明专利 48 项，境外发明专利 12 项，并获得“中国驰名商标”、“高新技术企业”、“浙江省名牌产品”、“浙江省出口名牌”、“浙江省知名商号”等荣誉称号。公司在应对经济全球化挑战中，积极采用先进的 ERP、OA、PDM 等电子信息化管理手段，严谨的质量管理和科学信息化管理，使企业在国际市场上声誉鹊起，各系列产品深受客户的青睐，与国际知名客商建立了坚实的业务关系。综上，发行人符合规模较大、具有行业代表性定位要求。

综上，公司符合“大盘蓝筹”特色，公司为业务模式成熟、经营业绩稳定、规模较大、具有行业代表性的优质企业。

## 六、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根据天健会计师出具的“天健审[2022]1035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19年、2020年、2021年和2022年1-6月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2.6.30/ 2022年1-6月	2021.12.31/ 2021年度	2020.12.31/ 2020年度	2019.12.31/ 2019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85,719.45	94,330.00	77,171.16	60,943.48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71,345.88	76,031.24	61,656.18	48,907.5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8.29%	20.78%	20.43%	19.89%
营业收入（万元）	32,999.50	64,429.63	44,502.78	37,196.16
净利润（万元）	9,314.64	14,168.48	12,748.63	9,254.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9,314.64	14,168.48	12,748.63	9,254.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8,426.90	12,710.98	11,400.69	8,368.1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85	1.29	1.16	0.92
稀释每股收益（元）	0.85	1.29	1.16	0.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4%	20.57%	23.06%	24.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4,472.30	9,685.85	12,984.95	9,297.20
现金分红（万元）	-	14,000.00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97%	3.73%	4.41%	4.47%

## 七、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公司最近一期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2022年6月30日。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商品采购与销售规模及价格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供应商的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税收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发行人经营状况良好，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 八、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

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为：最近3年净利润均为正，且最近3年净利润累计不低于1.5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6000万元，最近3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累计不低于1亿元或营业收入累计不低于10亿元。

根据天健会计师出具的“天健审[2022]1035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最近三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8,368.18万元、11,400.69万元和12,710.98万元，三年累计金额为32,479.83万元，满足“最近3年净利润均为正，且最近3年净利润累计不低于1.5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6,000万元”。公司最近三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297.20万元、12,984.95万元和9,685.85万元，三年累计金额为31,968.00万元；公司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分别为37,196.16万元、44,502.78万元和64,429.63万元，三年累计金额为146,128.56万元，满足“最近3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累计不低于1亿元或营业收入累计不低于10亿元”。综上所述，公司符合上市标准。

## 九、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公司治理不存在特殊安排事项。

## 十、募集资金用途与未来发展规划

### （一）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计划向社会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3,673.34万股，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及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用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建设期	备案情况
1	智能灌溉产业园项目	50,245.25	39,614.37	2年	2020-330281-35-03-103018
2	园艺用品项目	28,496.69	23,346.77	2年	2020-330281-33-03-108582
3	补充营运资金	8,000.00	8,000.00	-	-
合计		<b>86,741.94</b>	<b>70,961.14</b>	-	

上述项目已经公司 2022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如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超过预计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使用。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 （二）未来发展规划

面对充分竞争的市场，公司将稳步提升园艺用品市场的占有率，提升与外资企业的竞争力。公司力争成为园艺用品行业之标杆，并为中国园艺用品行业的发展做出贡献。公司将持续保持快速供货的反应能力、成本领先优势、产品结构与性能优势、园艺工具创新开发与量产能力，为维持公司在灌溉园艺用品市场领先地位，公司致力于：1、加快产业升级，对现有产品产线进行扩充赋能，实现产业链升级；2、建设新的研发中心，建立优秀的研发团队，不断挖掘客户需求，提升产品创新；3、不断优化市场营销策略，提高服务质量，推进良好的客户关系。

## 十一、其他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不存在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不存在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各项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

###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 （一）经营风险

##### 1、原材料价格及劳动力成本上涨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以直接材料和直接人工为主。2021年，公司主要原材料均出现不同程度的上涨，其中原材料PP的采购均价同比上升12.17%，原材料ABS的采购均价同比上升27.79%，原材料PVC粉较的采购均价同比上升37.96%。受此影响，2021年度公司营业成本中单位直接材料占比较前一年增加6.08%，进而导致公司毛利率水平有所下降。如果未来受行业政策、经济环境、市场供求关系等因素影响，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以及随着国内经济增长和产业结构调整，劳动力成本大幅上升，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 2、产品和技术不能持续更新的风险

国内专业的园艺用品制造企业普遍规模偏小、创新能力较弱、技术水平落后。为了抓住世界制造产业向中国转移的良好机遇，在全球化趋势中逐渐完成产业升级，实现企业的发展壮大，近年来国内园艺用品制造企业都加大了产品和技术创新，期望用差异化的产品和快速的研发来迅速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

公司销售的园艺用品包括四大系列、1,000多个品种规格。依赖于长期生产经营过程中积累的核心技术、设计能力和创新文化，公司加强了产品结构调整和新产品的开发力度。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获专利205项，其中境内发明专利48项，境外发明专利12项。如果公司后续发展资金无法持续投入新技术的研发，无法保持在产品开发及制造能力等方面的行业优势地位，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带来导致市场占有率下降和产品利润率下滑的风险。

##### 3、ODM、OEM业务模式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通过ODM、OEM模式，根据客户订单组织生产和销售，主要

客户为国际品牌制造商、综合超市集团等。公司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和生产过程控制体系保障产品质量和交货时间，并得到主要客户的认可。若公司未来在产品的质量控制、交货时间等方面不能满足客户的需求，导致客户流失；或公司发展资金不足以支持公司发展自主品牌和拓展自主销售渠道，当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公司客户受到不利影响，更改或减少向公司采购的订单，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二）管理风险

### 1、内控体系建设风险

公司在股份制改制后，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行业特征、经营方式、资产结构以及自身经营和发展需要逐步建立了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内控体系，但上述制度及体系的实施时间较短，且仍需根据公司业务的发展、内外环境的变化不断予以修正及完善，在此期间，公司存在因内控体系不能根据业务需求及时完善而产生的内控风险。

### 2、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本次股票发行前，实际控制人叶晓东、裘柯控制公司 92.19% 的股份。本次股票发行后，实际控制人叶晓东、裘柯合并控制的股份仍处于绝对控股地位。虽然公司已通过引入外部投资者、建立健全各项内控制度等方式改善治理结构，但股权的相对集中一定程度上削弱了中小股东对公司决策的影响能力，实际控制人可以通过行使表决权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重大决策，可能给公司和其他股东带来一定风险。

### 3、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公司通过持续研发投入，已经掌握了一系列园艺用品的核心技术与生产工艺，并对重要技术通过专利申请等法律手段进行了保护。如果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开或因其他原因造成核心技术泄密，将可能削弱公司产品在市场上的竞争优势，从而给公司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 4、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园艺用品行业在设计开发、精密制造、生产管理等核心业务环节具有知识密

集型特征，能否维持技术人员队伍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技术人员加盟，关系到公司能否继续保持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优势，以及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和持久性。如果公司的关键技术人才流失，而公司又无法在短期内找到拥有类似素质和经验的新员工来取代离职员工，则将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 （三）财务风险

#### 1、毛利率下滑风险

2019年、2020年、2021年和2022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46.06%、46.19%、37.38%和37.57%，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处于较高水平。但如果未来本行业产能持续快速扩张，市场需求的增长无法消化新增产能带来的供给增加而导致本行业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园艺用品销售价格可能下降；或原材料受季节、天气、自然灾害等影响出现价格大幅上涨，人工成本、能源动力价格等持续较快上涨，公司主要产品生产成本可能因此大幅上升。如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以抵消产品销售价格下降的影响，或原材料价格、人工成本等未能同步下降甚至上涨，公司毛利率水平将可能有所下降。

#### 2、存货风险

2019年末、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6月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7,435.38万元、9,757.10万元、15,268.89万元和6,397.93万元，存货规模较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2.20%、12.64%、16.19%和7.46%。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等构成，随着公司生产规模和存货规模的扩大，公司若不能加强生产计划管理及存货管理，则存在存货余额较大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负面影响的风险。

#### 3、应收账款风险

2019年末、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7,042.03万元、8,751.08万元、11,829.03万元和10,330.87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1.56%、11.34%、12.54%和12.05%。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应收账款预计将持续增加，若其增长速度超过了营业收入增长速度，将导致公司资金周转速度下降，给公司的营运资金带来一定的压力。对于海外客户

的应收账款（信用证结算的除外），公司已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签订保险协议来保障公司利益，且公司与大部分客户保持了多年良好的合作关系。但随着公司客户数量的增加、应收账款总额的增大，公司仍可能存在因客户延迟支付货款而导致的生产经营活动资金紧张和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于智能灌溉产业园项目和园艺用品项目，项目实施包括厂房建设及装修、设备采购、生产流水线的安装测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整体实施受众多关键环节的影响，施工进度、工程质量、设备采购等环节受市场变化、施工主体、安全生产等因素影响均可能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按计划顺利实施。

##### **2、募集资金无法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智能灌溉产业园项目和园艺用品项目全部达产后，将提升公司的生产能力。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可行性基于目前的市场环境及对未来市场需求趋势的分析，但项目能否顺利实施受产业政策、客户需求、竞争情况及未来技术发展等因素影响，任何因素的变化，均可能使得新增产能无法有效消化，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达到预期收益。

##### **3、募投项目实施后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按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6月，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24.07%、23.06%、20.57%和11.54%。本次发行成功后，公司净资产将出现大幅增长，将导致公司净资产大幅增长，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新项目从建设到达产需要一段时间，在此期间公司存在因净资产增长较大而导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 **4、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及摊销影响未来经营业绩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将增大公司每年的固定资产折旧及摊销，带来营业成本的增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内，公司的营业利润将会受到一定影响。如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国家政策发生重大调整或市场环境发生较

大变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收益和给公司营业收入带来的增长不达预期，公司将面临因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大幅增加而导致的利润下降风险。

##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 （一）出口业务相关风险

#### 1、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占比较大，由于境外销售以美元结算为主，人民币汇率波动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程度的不确定。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大幅度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的出口收入，并使外币资产产生汇兑损益，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 2、出口退税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产品销售基本为外销，并按相关规定享受一定的出口退税政策，出口退税税率的变化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产品销售的利润率。如果出口退税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如大幅降低相关产品的出口退税率，将在一定程度上降低公司销售利润率，进而削弱公司的盈利能力。

#### 3、贸易摩擦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每年度对美国市场的销售金额占公司当年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均为 30% 以上，占比较高。自 2018 年 3 月以来，美国向中国发起了多轮贸易战，对原产于中国的部分商品加征关税，涉及航空航天、信息和通信技术、机器人行业、机械领域、化学品、纺织品、食品、服饰及手袋、电子产品、金属制品和汽配产品等行业。

若中美贸易摩擦继续升级，且直接涉及公司出口产品，或者其他进口国设置贸易壁垒，将会阻碍公司的市场开拓进程，给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带来不利影响。

#### 4、出口产品认证风险

全球大部分地区对进口园艺用品实施产品认证，国内企业产品若要参与国际市场竞争，往往需要通过进口国的产品认证体系。公司已经先后通过以下产品认证和测试标准：欧洲的 CE 认证、GS 认证、REACH 法规、PAHs 指令、欧盟环保邻苯二甲酸盐，北美的 GSV 反恐认证、加州 65 测试。如果公司未能持续通过

进口国产品认证或测试标准，将会削弱公司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 （二）海外市场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对海外市场依存度较高，2019年、2020年、2021年和2022年1-6月，公司各期主营业务收入中外销收入占比分别为95.00%、93.80%、95.80%和95.70%。虽然公司在全球范围内积累了较多合作伙伴，但若海外市场发生波动，或部分产品进口国政治、经济、贸易政策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公司在产品开发、质量控制、响应速度等方面不能满足客户的需求导致主要客户转向其他厂商采购，公司将面临营业收入增长放缓甚至下滑的风险。

## （三）行业竞争风险

随着社会经济水平的发展，人们对居住环境的要求不断提高，节能环保意识也不断增强。得益于此，园艺用品行业发展迅速，市场前景广阔。但行业内生产企业众多，市场集中度低，竞争较为激烈。首先，国内一些中小规模企业凭借低价竞争手段抢占低端园艺用品市场；其次，国外大型园艺用品制造企业也在国内设立生产基地参与竞争，利用资金和研发实力优势，以自有高端品牌产品向海外出口；再次，近年来我国园艺用品行业中逐渐涌现出一些通过质量控制、产品创新、技术研发等策略建立起的有一定竞争力的优势企业。

公司目前在园艺用品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主打具有较高性价比的中高端产品，但如果公司后续发展资金不足以有效推动技术创新、扩大产能，或无法有效进行新产品市场开拓，进而无法保持市场份额，将存在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 三、其他风险

### （一）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分别于2018年11月27日、2021年12月10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获得宁波市科技局、宁波市财政局和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为三年。公司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如相关政策调整，或者公司自身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导致无法享

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发行人企业所得税税率将发生变化，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 （二）信托理财产品无法收回的风险

公司利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了信托理财产品，以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获得资金投资收益。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所持有的 6,000 万元以地产项目为底层资产的信托理财产品处于到期未兑付状态，具体为中建投信托·安泉 585 号（北京佳兆业滨海小镇项目，金额 2,000 万元）、中建投信托·安泉 595 号（重庆花样年花郡项目，金额 1,000 万元）、重庆信托·京润 6 号（厦门万厦帝景苑项目，金额 3,000 万元）。如果房地产行业景气度持续低迷、信托产品底层资产持有方经营状况无法改善、未来资产变现事项存在较大障碍，公司前述信托理财产品存在无法全部收回的风险。

##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Ningbo Daye Garden Industry Co., Ltd.
注册资本:	11,02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叶晓东
成立日期:	2001 年 8 月 31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8 年 11 月 14 日
公司住所:	浙江省余姚市朝阳路 1 号
邮政编码:	315400
联系电话:	0574-62678998
传真号码:	0574-62677000
互联网网址:	<a href="http://www.dayegarden.com/">http://www.dayegarden.com/</a>
电子信箱:	daye@dayegarden.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部门负责人:	刘兴明
电话:	0574-62678998
电子信箱:	daye@dayegarden.com

###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

#### （一）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 1、2001 年 8 月，工业有限设立及实缴第一期注册资本

工业有限设立于 2001 年 8 月 31 日，设立时为中外合资企业，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250 万美元，由境外法人 SKA、境内自然人叶晓东、境内法人舜龙电业认缴。工业有限设立时住所为浙江省余姚市双河剑江村，经营范围为农林节水喷洒设备系列、园林工具、塑料制品、电器配件、五金配件的制造。

2001 年 8 月 21 日，余姚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设立合资经营宁波大叶园林工业有限公司的批复》（余外经贸资[2001]154 号），同意工业有限设立。2001 年 8 月 21 日，工业有限取得宁波市人民政府核发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资甬字[2001]0228 号）。

2001年8月30日，余姚永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工业有限设立第一期实缴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余永会验[2001]第395号），确认截至2001年8月30日，工业有限已收到叶晓东缴纳的注册资本75万美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01年8月31日，工业有限取得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企合浙甬总字第005521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工业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 (万美元)	出资比例 (%)
1	舜龙电业	100.00	0.00	40.00
2	SKA	75.00	0.00	30.00
3	叶晓东	75.00	75.00	30.00
合计		<b>250.00</b>	<b>75.00</b>	<b>100.00</b>

## 2、2001年12月，工业有限实缴第二期注册资本

2001年12月30日，余姚中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工业有限设立第二期实缴注册资金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余中会验外字[2001]第2375号），确认截至2001年12月25日，工业有限已收到舜龙电业缴纳的注册资本100万美元和SKA缴纳的注册资本75万美元。

2001年12月31日，工业有限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工业有限设立第二期实缴注册资本完成后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 (万美元)	出资比例 (%)
1	舜龙电业	100.00	100.00	40.00
2	SKA	75.00	75.00	30.00
3	叶晓东	75.00	75.00	30.00
合计		<b>250.00</b>	<b>250.00</b>	<b>100.00</b>

## （二）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公司系由工业有限按照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2018年10月26日，工业有限全体股东共同签署《发起人协议》。2018年11月6日，发行人创

立大会暨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并作出决议，同意工业有限以截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98,613,253.34 元人民币为基数，按 2.2068:1 的比例折合股本总额 9,000 万股，余额 108,613,253.34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8 年 10 月 26 日，坤元评估就工业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事项出具了《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8]544 号），确认工业有限在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7 月 31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283,166,953.03 元。

2018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取得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91330281730173528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 90,000,000.00 元。发起人的出资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验[2018]438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2 年 6 月，公司对以前年度的会计差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了更正。本次更正后，工业有限截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的净资产从 198,613,253.34 元调整为 285,643,000.54 元，全体股东按原出资比例认购公司股份，按 3.1738:1 的比例折合股本总额 9,000 万股，余额 195,643,000.54 元计入资本公积。2022 年 7 月 1 日，天健会计师出具了《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折股补充验证说明》（天健验〔2022〕505 号），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 2018 年 7 月 31 日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项目的具体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原财务数据	更正数	更正后财务数据
净资产	198,613,253.34	87,029,747.20	285,643,000.54
资本公积	108,613,253.34	87,029,747.20	195,643,000.54

2022 年 6 月 15 日和 2022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追溯调整公司相关会计处理的议案》《关于审计调整事项对股改基准日净资产影响暨修改原股改方案的议案》，对前述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事项进行了确认，并确认该等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事项不影响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登记的注册资本及各发起人在公司中的持股数量及其持股比例，不存在损害股东和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上述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虽导致股改基准日的净资产发生变更，但调整后

的净资产仍高于折合的股本，上述追溯调整事项不影响股份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公司整体变更不存在出资不实的情况。

### 三、报告期内股本、股东变化情况及成立以来重要事件

#### （一）发行人股本、股东变化情况

##### 1、报告期期初，股本及股东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叶晓东	4,618.80	41.91
2	姚叶投资	4,381.20	39.76
3	大叶日恒	1,000.00	9.07
4	祥禾涌原	480.00	4.36
5	涌济铎创	220.00	2.00
6	金帆投资（SS）	160.00	1.45
7	广慧投资	160.00	1.45
合计		<b>11,020.00</b>	<b>100.00</b>

注：股东名称后 SS（即 State-owned Shareholder 的缩写）标识的含义为国有股东，下同。

##### 2、2022 年 3 月，报告期内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2 年 3 月 7 日，广慧投资与姚叶投资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广慧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 1.45% 股权以 1,113.28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姚叶投资，2022 年 3 月 15 日，广慧投资收到上述股权转让价款。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叶晓东	4,618.80	41.91
2	姚叶投资	4,541.20	41.21
3	大叶日恒	1,000.00	9.07
4	祥禾涌原	480.00	4.36
5	涌济铎创	220.00	2.00
6	金帆投资（SS）	160.00	1.45
合计		<b>11,020.00</b>	<b>100.00</b>

## （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1、收购菲斯卡（宁波）

#### （1）收购背景

2021年1月，发行人完成了收购菲斯卡园艺设备（宁波）有限公司100.00%股权的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事项。菲斯卡（宁波）为发行人客户FISKARS集团内的专为FISKARS生产、装配其自有产品的公司，本次收购前其销售收入均来自FISKARS集团内部，主营产品为农林节水喷洒设备、园艺工具，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FISKARS出于对自身产能布局规划和降低自身管理成本的考虑，拟出售位于浙江省余姚市的子公司菲斯卡（宁波）股权，并与发行人进行了接洽磋商；出于整合市场资源、扩大业务规模、提升经营业绩的目的，发行人对菲斯卡（宁波）100.00%股权进行收购。本次收购有利于加强发行人与FISKARS的合作及业务开展。

合并前，FISKARS集团内的子公司FISKARS DENMARK A/S持有菲斯卡（宁波）100.00%股权。2019年至2020年，发行人对FISKARS的营业收入分别为4,490.00万元和4,647.49万元，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2.07%和10.44%。2019年，FISKARS为发行人第二大客户；2020年FISKARS为发行人第三大客户。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发生业务往来的FISKARS集团内的公司包括FISKARS BRANDS, INC-WATERING、FISKARS FINLAND OY AB、菲斯卡园艺设备（宁波）有限公司，发行人对上述三家公司的营业收入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20年度	2019年度
FISKARS BRANDS, INC-WATERING	3,035.99	3,007.23
FISKARS FINLAND OY AB	1,508.51	1,376.38
菲斯卡园艺设备（宁波）有限公司	102.99	106.39
<b>总计</b>	<b>4,647.49</b>	<b>4,490.00</b>

#### （2）菲斯卡（宁波）基本工商信息

菲斯卡（宁波）已于2022年7月21日完成注销。注销前，菲斯卡（宁波）工商基本资料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菲斯卡园艺设备（宁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81681091031N		
注册资本	478.5452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478.5452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叶晓东		
成立日期	2009 年 1 月 21 日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余姚市丈亭镇台商投资园区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农林节水喷洒设备、节水型农业技术设备、园林工具及其电子电器配件、五金件、塑料件、模具及配件的制造、加工，并提供相关的售后服务、维修、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无进口商品分销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一般经济信息（除证券、期货外）咨询服务。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478.5452 万元	100.00%

### （3）本次收购所履行法定程序

2020 年 11 月 28 日，发行人与 FISKARS DENMARK A/S. 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发行人向 FISKARS DENMARK A/S. 支付 148.20 万美元以取得其全资子公司菲斯卡（宁波）100.00% 股权，转让价格以菲斯卡（宁波）净资产为基础协商确定。同日，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菲斯卡园艺设备（宁波）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同意《股权转让协议》所述股权收购事项。

2020 年 12 月 31 日，菲斯卡（宁波）办理完毕对企业类型、注册资本、投资人（股权）备案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由余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此次工商变更中，企业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注册资本变更由 70 万美元变更为 478.5452 万元人民币，股东由 FISKARS DENMARK A/S. 持股 100% 变更为发行人持股 100%。

2021 年 1 月 19 日，发行人依据 FISKARS DENMARK A/S. 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向 FISKARS DENMARK A/S. 支付了菲斯卡（宁波）100.00% 股权转让价款 148.20 万美元。

2021年1月22日，双方完成交割事宜，发行人全面接管菲斯卡（宁波）的业务及资产。

2021年1月26日，菲斯卡（宁波）办理完毕对法定代表人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由余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此次工商变更中，法定代表人由刘兴昌变更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叶晓东。

本次收购不存在业绩承诺或业绩对赌。本次收购完成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本次收购价格为2021年1月股权转让时菲斯卡（宁波）净资产公允价值，本次收购不形成商誉。

#### （4）菲斯卡（宁波）主要财务数据

天健会计师审计了菲斯卡（宁波）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1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年1-11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0年12月21日出具了“天健审〔2020〕10527号”《审计报告》。经审计，菲斯卡（宁波）的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和2020年11月30日/2020年1-11月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2020年11月30日/ 2020年1-11月
资产合计	4,931.26	2,827.63
负债合计	1,383.06	1,899.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48.20	928.62
营业收入	7,447.37	5,900.02
营业利润	545.32	289.40
利润总额	545.96	289.40
净利润	393.35	222.69

菲斯卡（宁波）2019年度/2019年12月31日主要财务数据及其占发行人相应项目的比例情况如下所示：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金额（万元）		菲斯卡（宁波）主要 财务数据占发行人相 应项目的比例
	菲斯卡（宁波）	发行人	
资产合计	4,931.26	60,943.48	8.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48.20	48,907.55	7.25%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金额（万元）		菲斯卡（宁波）主要 财务数据占发行人相 应项目的比例
	菲斯卡（宁波）	发行人	
营业收入	7,447.37	37,196.16	20.02%
利润总额	545.96	10,678.03	5.11%
净利润	393.35	9,254.21	4.25%

(5) 本次收购对管理层、控制权、业务发展及经营业绩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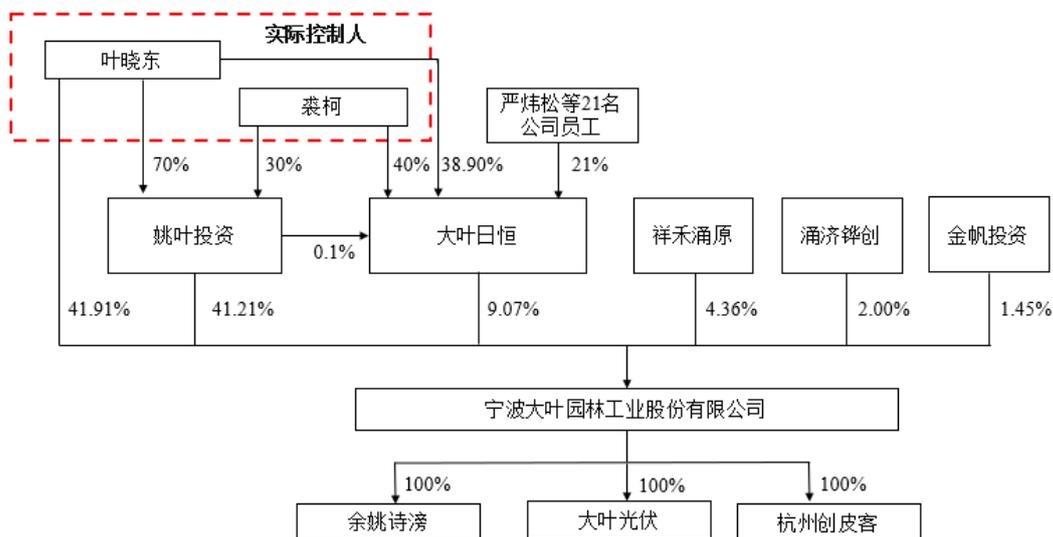
本次收购系发行人出于整合市场资源、扩大业务规模、提升经营业绩的目的，本次收购对发行人管理层及控制权不存在较大影响，收购完成后，发行人管理层及控制权未发生变化，本次收购有利于加强发行人与 FISKARS 的合作及业务开展。

四、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挂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在其他证券市场上市/挂牌。

五、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权结构图如下：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报告期初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参股公司。除大叶光伏为母公司提供光伏用电以外，余姚诗滂、杭州创皮客尚未实际运营，菲斯卡（宁波）系发

行人报告期内注销的子公司。

### （一）宁波大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宁波大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81MA2CKYPC02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叶晓东				
成立日期	2018 年 11 月 27 日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余姚市朝阳路 1 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光伏发电；环保能源的开发及利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光伏发电业务（主要供大叶工业自用）				
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为母公司提供光伏用电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万元		100.00%	
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截止日/期间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1.12.31/2021 年度	949.33	288.32	126.71	25.20
	2022.6.30/2022 年 1-6 月	535.59	313.52	56.57	65.05

注：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二）余姚诗滂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余姚诗滂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81MA2AFCF77Y				
注册资本	50 万元				
实收资本	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叶晓东				
成立日期	2017 年 11 月 2 日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余姚市阳明东路 518 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五金交电、日用百货、洗涤用品、化妆品、家居护理用品、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不锈钢制品、铝合金制品、花卉、苗木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未实际经营				
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电商业务平台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50 万元		100.00%	
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截止日/期间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1.12.31/2021 年度	44.13	44.13	0.00	-0.92
	2022.6.30/2022 年 1-6 月	43.96	43.96	0.00	-0.16

注：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三）杭州创皮客雨林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杭州创皮客雨林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MAC74M6X5E				
注册资本	150 万元				
实收资本	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叶晓东				
成立日期	2023 年 1 月 3 日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欧美金融城 5 幢 712 室 3 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金属工具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尚未实际开展经营				
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电商业务平台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50 万元		100.00%	
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截止日/期间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1.12.31/2021 年度	-	-	-	-
	2022.6.30/2022 年 1-6 月	-	-	-	-

注：因杭州创皮客于 2023 年 1 月成立，故未有 2021 年度及 2022 年上半年财务数据。

### （四）菲斯卡园艺设备（宁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菲斯卡园艺设备（宁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81681091031N				
注册资本	478.5452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478.5452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叶晓东				
成立日期	2009 年 1 月 21 日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余姚市丈亭镇台商投资园区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农林节水喷洒设备、节水型农业技术设备、园林工具及其电子电器配件、五金件、塑料件、模具及配件的制造、加工，并提供相关的售后服务、维修、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无进口商品分销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一般经济信息（除证券、期货外）咨询服务。				
主营业务	农林节水喷洒设备、园艺工具的生产、销售				
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与客户 FISKARS 加强合作的战略定位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478.5452 万元		100.00%	
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截止日/期间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1.12.31/2021 年 2-11 月	1,450.15	1,418.50	6,744.48	449.15
	2022.6.30/2022 年 1-6 月	1.34	1.34	0.00	-18.29

注：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菲斯卡（宁波）已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注销。

## 七、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 （一）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叶晓东直接持有公司 4,618.80 万股股份，占公司发行前股份总数的 41.91%，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叶晓东直接持有公司 41.91% 的股份，叶晓东、裘柯控制的姚叶投资、大叶日恒分别持有公司 41.21%、9.07% 的股份。叶晓东、裘柯系夫妻关系，二人合计控制发行人 92.19% 的股份，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叶阳系叶晓东、裘柯之子，为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持有大叶日恒 3% 的财产份额，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叶晓东，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30219196805\*\*\*\*\*，住所：浙江省余姚市凤山街道舜江名苑\*\*幢\*\*\*室。

裘柯，女，中国国籍，有境外永久居留权（境外居留地为美国），身份证号

码：330219196912\*\*\*\*，住所：浙江省余姚市凤山街道舜江名苑\*\*幢\*\*\*室。

叶阳，男，中国国籍，有境外永久居留权（境外居留地为美国），身份证号码：330281199610\*\*\*\*，住所：浙江省余姚市凤山街道舜江名苑\*\*幢\*\*\*室。

##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股权的质押、冻结或发生诉讼纠纷等情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叶晓东及实际控制人叶晓东、裘柯夫妇直接和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权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发生诉讼纠纷等情形。

##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刑事犯罪及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 （四）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存在 3 名单独持股 5%以上股东，分别为叶晓东、姚叶投资、大叶日恒。公司股东中祥禾涌原和涌济铎创系关联股东，二者合计持有发行人 6.36%的股份。此外，金帆投资持有公司 1.45%的股份，与上述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叶晓东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之“七、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 1、姚叶投资

公司名称	宁波姚叶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AEBMC4A
法定代表人	叶晓东
成立日期	2017年9月19日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实收资本	1,760 万元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A 区 E1816			
主营业务	未实际开展业务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 (单位: 万元)	截止日/期间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21.12.31/2021 年度	4,110.00	1,181.02	-43.56
	2022.6.30/2022 年 1-6 月	5,225.34	7,741.99	6,560.97

注：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姚叶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叶晓东	3,500.00	70.00%
2	裘柯	1,500.00	30.00%
合计		<b>5,000.00</b>	<b>100.00%</b>

## 2、大叶日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大叶日恒持有公司 1,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发行前股份总数的 9.07%。大叶日恒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宁波大叶日恒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81MA2CL3RM6X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姚叶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8 年 12 月 4 日
认缴出资额	2,500 万元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余姚市嘉禾路 8 号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各合伙人出资份额及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或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公司处任职情况
----	----------	-------	---------	------	----------

序号	合伙人姓名 或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在公司处任职情况
1	裘柯	有限合伙人	1,000.00	40.00%	董事、副总经理
2	叶晓东	有限合伙人	972.50	38.90%	董事长、总经理
3	叶阳	有限合伙人	75.00	3.00%	董事、行政
4	严炜松	有限合伙人	50.00	2.00%	副总经理
5	周光锴	有限合伙人	25.00	1.00%	核心技术人员、 开发工程师
6	俞思伟	有限合伙人	25.00	1.00%	设备部经理
7	刘兴明	有限合伙人	25.00	1.00%	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
8	陈增荣	有限合伙人	25.00	1.00%	党支部书记、 行政副总
9	黄纪风	有限合伙人	25.00	1.00%	核心技术人员、开发 部经理
10	孟春锋	有限合伙人	25.00	1.00%	模具部经理
11	徐后定	有限合伙人	25.00	1.00%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 事、品管部经理
12	罗建达	有限合伙人	20.00	0.80%	原车间主任， 现已离职
13	应建达	有限合伙人	20.00	0.80%	车间主任
14	张道兵	有限合伙人	20.00	0.80%	开发人员
15	龚飞	有限合伙人	20.00	0.80%	开发人员
16	熊立艇	有限合伙人	20.00	0.80%	车间主任
17	宓贤灯	有限合伙人	20.00	0.80%	车间主任
18	曹井才	有限合伙人	20.00	0.80%	监事、总经办副经理
19	李勤波	有限合伙人	20.00	0.80%	开发人员
20	刘清信	有限合伙人	20.00	0.80%	开发人员
21	陈洪定	有限合伙人	20.00	0.80%	工程部副经理
22	梁华	有限合伙人	15.00	0.60%	监事、制造中心 副总经理
23	韩幼平	有限合伙人	10.00	0.40%	董事、会计
24	宁波姚叶投 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执行 事务合伙人	2.50	0.10%	-
合计			<b>2,500.00</b>	<b>100.00%</b>	-

姚叶投资为大叶日恒执行事务合伙人，拥有《合伙企业法》《合伙协议》所规定的对于合伙事务的执行权，叶晓东、裘柯夫妇合计持有姚叶投资 100% 的股权，且叶晓东担任姚叶投资的执行董事，叶晓东、裘柯夫妇通过姚叶投资对大叶日恒形成控制，系大叶日恒的实际控制人。

### 3、祥禾涌原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祥禾涌原持有公司 48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发行前股份总数的 4.36%。祥禾涌原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祥禾涌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FL2651F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958 号 1702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涌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业务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成立日期	2016 年 4 月 26 日			
营业期限	2016 年 4 月 26 日至 2023 年 6 月 27 日			
认缴出资额	175,100 万元			
登记机关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是否已履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	是			
基金编号	SS5647			
基金管理人	上海涌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编号	P1003507			
实际控制人	陈金霞			
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截止日/期间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22.6.30/2022 年 1-6 月	210,924.86	210,924.86	1,484.80

注：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祥禾涌原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0,000.00	34.27	有限合伙人
2	陈金霞	50,000.00	28.56	有限合伙人
3	高冬	8,800.00	5.03	有限合伙人
4	刘丰	6,000.00	3.43	有限合伙人
5	王晓斌	3,000.00	1.71	有限合伙人
6	东莞盛粤景嘉投资中心	3,000.00	1.71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有限合伙）			
7	赵煜	2,700.00	1.54	有限合伙人
8	陈红霞	2,500.00	1.43	有限合伙人
9	洪波	2,000.00	1.14	有限合伙人
10	姜健勇	2,000.00	1.14	有限合伙人
11	李梓炜	2,000.00	1.14	有限合伙人
12	西藏佑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	1.14	有限合伙人
13	陈建敏	2,000.00	1.14	有限合伙人
14	黄幸	2,000.00	1.14	有限合伙人
15	张贵洲	2,000.00	1.14	有限合伙人
16	闫方义	2,000.00	1.14	有限合伙人
17	陈艺东	2,000.00	1.14	有限合伙人
18	张燕妮	2,000.00	1.14	有限合伙人
19	上海好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	1.14	有限合伙人
20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1.14	有限合伙人
21	朱艳君	2,000.00	1.14	有限合伙人
22	姜铁城	2,000.00	1.14	有限合伙人
23	上海初璞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1,000.00	0.57	有限合伙人
24	陈爱玲	1,000.00	0.57	有限合伙人
25	陈勇辉	1,000.00	0.57	有限合伙人
26	上海裕路企业管理事务所	1,000.00	0.57	有限合伙人
27	青岛广和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0.57	有限合伙人
28	和福兴远资产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1,000.00	0.57	有限合伙人
29	宁波悦海熙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0.57	有限合伙人
30	上海九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0.57	有限合伙人
31	单秋微	1,000.00	0.57	有限合伙人
32	王舒娅	1,000.00	0.57	有限合伙人
33	吴军	1,000.00	0.57	有限合伙人
34	上海涌共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00.00	0.06	普通合伙人
	<b>合计</b>	<b>175,100.00</b>	<b>100.00</b>	-

祥禾涌原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已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及相关管理人登记，其基金编号为：SS5647，管理人编号：P1003507。

上海涌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祥禾涌原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其0.06%的合伙份额。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海涌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上海涌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愚园路246弄10号2层211室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MA1K39DJ6A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涌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6年3月24日
经营期限	2016年3月24日至2026年3月23日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上海市静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上海涌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上海涌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其50%的合伙份额。陈金霞女士通过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纳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上海涌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52%的股份，为上海涌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陈金霞女士通过上海涌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对上海涌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形成控制，并通过上海涌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祥禾涌原形成控制，且上海涌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祥禾涌原的基金管理人，系祥禾涌原的实际控制人。

陈金霞，女，1968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为310110196803\*\*\*\*\*。近五年无任职单位。

除与涌济铎同为陈金霞女士控制外，祥禾涌原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祥禾涌原对发行人的持股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形。

#### 4、涌济铎创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涌济铎创持有公司 22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发行前股份总数的 2.00%。涌济铎创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涌济铎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FL2547B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958 号 1702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涌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业务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成立日期	2016 年 4 月 20 日			
营业期限	2016 年 4 月 20 日至 2026 年 11 月 5 日			
认缴出资额	10,100 万元			
登记机关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是否已履行私募基金备案	是			
基金编号	SJH143			
基金管理人	上海涌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编号	P1003507			
实际控制人	陈金霞			
财务数据 (单位: 万元)	截止日/期间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22.6.30/2022 年 1-6 月	12,173.24	12,173.24	9.26

注：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涌济铎创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胡丽敏	4,000.00	39.60	有限合伙人
2	郑晓菁	500.00	4.95	有限合伙人
3	王梓煜	1,000.00	9.90	有限合伙人
4	高冬	500.00	4.95	有限合伙人
5	石明	2,000.00	19.80	有限合伙人
6	上海聚澄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	9.90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7	上海泓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	9.90	有限合伙人
8	上海涌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0.99	普通合伙人
合计		10,100.00	100.00	-

涌济铎创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已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及相关管理人登记，其基金编号为：SJH143，管理人编号：P1003507。

上海涌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涌济铎创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其 0.99% 的合伙份额。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海涌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上海涌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西康路 658 弄 5 号 6 层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5MA2AGX2L1G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涌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8 年 1 月 17 日
经营期限	2018 年 1 月 17 日至 2028 年 1 月 16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上海市静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上海涌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上海涌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其 1.96% 的出资份额。陈金霞通过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纳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上海涌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2% 的股份，为上海涌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陈金霞通过上海涌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对上海涌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形成控制，并通过上海涌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涌济铎创形成控制，且上海涌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涌济铎创的基金管理人，因此陈金霞女士系涌济铎创的实际控制人。

陈金霞，女，1968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为 310110196803\*\*\*\*\*。近五年无任职单位。

除与祥禾涌原同为陈金霞女士控制外，涌济铎创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涌济铎创对发行人的持股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形。

## 5、金帆投资

金帆投资持有公司 16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发行前股份总数的 1.45%。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金帆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帆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69824513X8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大碶灵江路 366 号 1 幢（18-1）室 1806			
法定代表人	王海祥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成立日期	2010 年 1 月 28 日			
营业期限	2010 年 1 月 28 日至长期			
登记机关	宁波市北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际控制人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截止日/期间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22.6.30/2022 年 1-6 月	269,387.36	235,187.18	-805.47

注：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金帆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	100.00
	<b>合计</b>	<b>50,000.00</b>	<b>100.00</b>

宁波市北仑区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持有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90% 的股权，宁波市北仑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持有宁波市北仑区国有资本运营

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为金帆投资的实际控制人；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10% 的股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144116715F
法定代表人	朱江川
成立日期	1993 年 8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8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80,000 万元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大碶灵江路 366 号 1 幢(19-1)室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国有资产经营管理、股权投资业务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经营范围	经营：国有资产管理，项目投资，投资评估，咨询服务，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化工原料、花木、电气机械及材料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金帆投资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金帆投资对发行人的持股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形。

## 6、上述股东的特殊权益安排解除情况

发行人机构股东祥禾涌原、涌济铎创、金帆投资与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之间曾存在反稀释、共同出售权、优先认购权、投资方回购权、优先清算权等条款约定。上述条款的具体内容如下：

条款	具体内容
反稀释	投资方本轮投资入股后，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至标的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之前，除标的公司员工激励计划以及标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近亲属或其控制的实体之间的股权转让之外，如果标的公司在本轮融资完成后再次增加注册资本或发生标的公司控股股东及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股权的转让（以下简称“新投资”），则标的公司控股股东及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应保证： （1）对标的公司的估值（若系增资，则指投前估值）不应低于本轮投资完成后的标的公司估值； （2）其认购标的公司新增注册资本或受让的存量股权的每股/每元注册

条款	具体内容
	资本单价不得低于投资方取得标的公司股权的每股价格（即每股 6.24 元），以确保投资方在标的公司的权益价值不被稀释。若标的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增资价格亦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规定作相应调整。
共同出售权	标的公司控股股东及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向第三方出售部分或所有标的公司股权时（标的公司员工激励计划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近亲属或其控制的实体之间的股权转让除外），如果投资方未就标的公司控股股东及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拟转让的股权行使其优先购买权，则其有权按照和拟受让方为购买股权而提出的条件相同的条件，以投资方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为上限，与标的公司控股股东及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就其向第三方所出售的股权数与其所持标的公司股权数的比例相同的比例一同向拟受让方转让其持有的股权。
优先认购权	本次投资完成后且标的公司合格上市前，如果标的公司进行任何形式的增资或发行任何新股（或可转换为股权的证券票据）（以下简称“新股”），投资方有权但无义务按照其在标的公司中的持股比例认购标的公司的新股（以下简称“优先认购权”），各方认购标的公司新增注册资本或股权的价格、条款和条件应与其他潜在认购方的认购或投资的价格、条款和条件实质相同。但经投资方事先同意的下述事项除外：标的公司进行股权激励计划。 其他股东如果选择不行使其优先认购权，则投资方有权就该等股东所放弃的认购出资部分（具体根据要求行使优先认购权的股东之间的相对持股比例）行使优先认购权。
投资方回购权	此次增资后，当出现协议约定的任一重大事项时，投资方有权要求标的公司控股股东及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回购投资方所持有的全部股权（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指定的第三方按照协议约定完成回购义务的，视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自身的回购义务已完成）
优先清算权	如果标的公司发生任何清算、解散或终止情形，在我国法律允许的范围内，标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标的公司应确保投资方有权优先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股东，取得相当于投资方本次对标的公司全部增资款项的金额及按年化 10% 的收益率计算的收益。如标的公司的可分配剩余财产不足以支付投资方全部资金收益的，则应按照投资方应当获得的资金收益之间的相对比例对其进行分配。投资方按上述方式取得优先金额后，标的公司其余的剩余财产再按照股权比例分配给投资方之外的其他股东。

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分别与祥禾涌原及涌济铎创、金帆投资签署了增资补充协议等有关协议，明确约定上述投资保障条款效力终止，且不存在恢复条款。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与上述机构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特殊股东权益条款。

### （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叶晓东先生、实际控制人叶晓东、裘柯夫妇控制的其他企业有 6 家，其基本情况如下：

#### 1、姚叶投资

姚叶投资的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之“七、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四）其他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 2、大叶日恒

大叶日恒的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之“七、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四）其他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 3、大叶投资

公司名称	宁波大叶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815612872409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叶晓东			
成立日期	2010 年 9 月 27 日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余姚市伊顿国际城 33 幢 2901 室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主营业务	从事投资管理业务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股东构成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叶晓东	600 万元	60.00%	
	叶晓波	400 万元	40.00%	
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截止日/期间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21.12.31/2021 年度	2,182.66	993.89	-0.30
	2022.6.30/2022 年 1-6 月	2,182.62	993.64	-0.25

注：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4、宁波日晋

公司名称	宁波日晋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81MA7FJBFC0A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叶晓东			
成立日期	2021 年 12 月 27 日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余姚市远东工业城 C5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未实际经营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股东构成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叶晓东	3,500 万元	70.00%	
	裘柯	1,500 万元	30.00%	
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截止日/期间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21.12.31/2021 年度	-	-	-
	2022.6.30/2022 年 1-6 月	-	-	-

注：宁波日晋未实际经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5、上海柯阳

公司名称	上海柯阳日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6MA1J957T0B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裘柯			
成立日期	2017 年 1 月 16 日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金山工业区亭卫公路 6558 号 5 幢 4476 室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从事网络科技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未实际开展业务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股东构成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裘柯	100 万元	100.00%	
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截止日/期间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21.12.31/2021 年度	3,118.09	-551.95	-71.22
	2022.6.30/2022 年 1-6 月	3,062.17	-609.99	-58.04

注：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6、宁波柯阳

公司名称	宁波柯阳日恒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H6T0M89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裘柯			
成立日期	2020 年 7 月 9 日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大道商务中心七号办公楼 774 室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未实际开展业务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股东构成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裘柯	70 万元	70.00%	
	叶阳	30 万元	30.00%	
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截止日/期间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21.12.31/2021 年度	2,523.90	-178.44	-129.91
	2022.6.30/2022 年 1-6 月	2,459.72	-242.62	-64.18

注：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情况

发行人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11,020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3,673.34 万股，占发行完成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数量为准。本次发行前后发行人股本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1	叶晓东	4,618.80	41.91%	4,618.80	31.43%
2	姚叶投资	4,541.20	41.21%	4,541.20	30.91%
3	大叶日恒	1,000.00	9.07%	1,000.00	6.81%
4	祥禾涌原	480.00	4.36%	480.00	3.27%
5	涌济铎创	220.00	2.00%	220.00	1.50%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6	金帆投资（SS）	160.00	1.45%	160.00	1.09%
本次公开发行股份		-	-	3,673.34	25.00%
合计		<b>11,020.00</b>	<b>100.00%</b>	<b>14,693.34</b>	<b>100.00%</b>

## （二）发行人前十名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叶晓东	4,618.80	41.91%
2	姚叶投资	4,541.20	41.21%
3	大叶日恒	1,000.00	9.07%
4	祥禾涌原	480.00	4.36%
5	涌济铎创	220.00	2.00%
6	金帆投资（SS）	160.00	1.45%
合计		<b>11,020.00</b>	<b>100.00%</b>

##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仅有叶晓东一名自然人股东，直接持有公司 41.91% 的股份，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

## （四）股东中的国有股份和外资股份情况

### 1、股东中的国有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金帆投资为国有股东，标注为“SS”。金帆投资持有公司 160 万股，持股比例为 1.45%。

### 2、股东中的外资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外资股份。

## （五）发行人申报前十二个月新增股东

发行人申报前十二个月不存在新增股东。

##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及关联股东各自持股比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各股东间存在如下关联关系：

## 1、叶晓东、姚叶投资、大叶日恒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为叶晓东先生，公司股东姚叶投资受叶晓东、裘柯夫妇共同控制，公司股东大叶日恒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姚叶投资。因此，公司股东叶晓东、姚叶投资、大叶日恒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叶晓东、姚叶投资、大叶日恒分别直接持有公司 41.91%、41.21%、9.07%的股份。

## 2、祥禾涌原和涌济铎创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祥禾涌原和涌济铎创的实际控制人均为陈金霞女士，因此祥禾涌原和涌济铎创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祥禾涌原、涌济铎创分别持有公司 4.36%、2.00%的股份。二者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之“七、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四）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 （七）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情况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不涉及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 九、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

发行人自设立至今未发行过内部职工股，不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不存在股东数量超过 200 人的情况。

##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

### （一）董事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现任董事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性别	公司职务	本届任职起止时间	提名人
1	叶晓东	男	董事长、总经理	2021.11-2024.11	董事会
2	裘柯	女	董事、副总经理	2021.11-2024.11	董事会
3	叶阳	男	董事	2022.04-2024.11	董事会
4	韩幼平	女	董事	2021.11-2024.11	董事会
5	李成言	男	独立董事	2021.11-2024.11	董事会

序号	姓名	性别	公司职务	本届任职起止时间	提名人
6	张冰	男	独立董事	2021.11-2024.11	董事会
7	陈弘达	男	独立董事	2021.11-2024.11	董事会

公司现任董事简历如下：

**叶晓东先生**，196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8年至1998年，担任宁波市余姚进出口公司业务员；1998年至1999年，担任余姚市海联外贸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1999年至2013年，担任余姚市东正外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1年至今，担任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期间2002年8月至2009年6月担任副董事长）、总经理。

**裘柯女士**，1969年生，中国国籍，有境外永久居留权（境外居留地为美国），大专学历。1989年至1999年，担任余姚市电影公司宣传干事；1999年至2011年，担任浦发银行余姚支行副行长；2011年至今，担任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叶阳先生**，1996年生，中国国籍，有境外永久居留权（境外居留地为美国），本科学历。2020年至今任职于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韩幼平女士**，197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现任公司董事。1994年至2001年，担任余姚市建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销售；2002年至2006年，担任余姚市名邦装饰有限公司出纳；2006年至今，担任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成言先生**，194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74年至1988年，担任北京大学马列教研室助教；1988年至2001年，担任北京大学政治学与行政管理系副教授副系主任；2001年至2013年，担任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教授兼任党委书记、北大廉政建设研究中心主任；2013年退休后至今，担任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教授、北京大学廉政研究中心主任。李成言先生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冰先生**，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

至 2002 年，担任上海市毅石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2002 年至 2005 年，担任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合伙人；2005 年至 2012 年，担任上海澜亭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2 年至 2016 年，担任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6 年至今，担任上海兰迪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张冰先生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弘达先生**，197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 年至 2000 年，担任宁波市鄞州区财政资金开发处计财科科长；2000 年至 2014 年，担任浙江德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 年至今，担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浙江分所合伙人。陈弘达先生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 （二）监事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现任监事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性别	公司职务	本届任职起止时间	提名人
1	徐后定	男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品管部经理	2021.11-2024.11	职工代表大会
2	曹井才	男	监事、总经办副经理	2021.11-2024.11	监事会
3	梁华	男	监事、制造中心副总经理	2021.11-2024.11	监事会

上述监事简历如下：

**徐后定先生**，196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0 年至 1995 年，担任余姚仪表四厂技术科长；1995 年至 2003 年，担任余姚捷丰空调设备有限公司品质部经理；2003 年至 2005 年，担任余姚电波机械有限公司质量技术部经理；2005 年至今，担任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品管部经理。

**曹井才先生**，198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 年至 2003 年，担任宁波宝兴园艺设备有限公司仓管；2003 年至今，担任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总经办副经理。

**梁华先生**，198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 年至今，担任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制造中心副总经理。

###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共有 5 名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性别	公司职务
1	叶晓东	男	董事长、总经理
2	裘柯	女	董事、副总经理
3	赵欢	女	财务总监
4	刘兴明	男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	严炜松	男	副总经理

叶晓东先生简历参见本节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一）董事”。

裘柯女士简历参见本节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一）董事”。

赵欢女士，197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 年至 1998 年任余姚市金狼制笔有限公司出纳、会计；1998 年至 2004 年任余姚逸舟制衣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05 年至 2009 年任宁波鑫龙空调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09 年至 2020 年 5 月任富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20 年 6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宁波金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1 年 1 月至 2021 年 7 月任宁波圣捷喷雾泵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21 年 8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宁波宝丰工量具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2 年 4 月至今，担任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刘兴明先生，197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5 年至 2004 年，担任四川省广元市元坝区食品公司会计；2005 年至 2006 年，担任宁波美鹏电器有限公司统计；2006 年至 2019 年，担任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部经理；2019 年至今，担任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严炜松先生，198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 年至今就职于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外销部业务员、外销经理、外销中心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 （四）核心技术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公司职务
1	黄纪风	男	核心技术人员、开发部经理
2	周光锴	男	核心技术人员、开发工程师

**黄纪风先生**，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6年至2002年，担任宁波嵘利园艺设备有限公司工程师；2002年至2004年担任宁波炯熙有限公司开发部经理；2004年至今就职于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工程师、开发部经理，负责公司新产品的研发设计，将APQP, PPAP, FMEA等先进理念运用于新产品研发，曾负责为Lowe's、The Home Depot等美国大型超市研发园林浇灌产品，累计研发的产品数量占公司总数超过30%，参与多项实用新型专利和发明专利的研发。

**周光锴先生**，196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年至1995年担任武汉第五机床厂技术部技术员；1995年至2002年担任武汉金马精密模具制造公司工程师；2002年至2006年担任永康市众恒实业有限公司工程师；2006年至2015年担任永康市海力实业有限公司生产主管；2017年至2020年担任宁波姚叶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至今就职于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开发工程师，参与起草了自动伸缩卷管器企业标准，对厢式车产品进行全面改良、功能升级、降本等，参与多项实用新型专利和发明专利的研发。

#### （五）董事、监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 1、董事会成员提名及选任情况

2018年11月6日，经发起人提名，公司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选举叶晓东、裘柯、王燕青、李成言、陈勇5人为公司董事，其中李成言、陈勇为独立董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叶晓东为公司董事长。

2019年5月30日，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增选韩幼平、陈弘达2人为公司董事，其中陈弘达为独立董事。

因原独立董事陈勇辞任独立董事一职，2020年4月15日，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张冰为公司独立董事。

2021年11月6日，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选举叶晓东、裘柯、王燕青、韩幼平、李成言、陈弘达、张冰等7人为公司董事，其中李成言、陈弘达、张冰为独立董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叶晓东为公司董事长。

因原董事王燕青辞任董事一职，2022年4月22日，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叶阳为公司董事。

## 2、监事会成员提名及选任情况

2018年11月6日，经发起人提名，公司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选举梁华、曹井才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并与职工代表大会推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徐后定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徐后定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2021年11月6日，经公司监事会提名，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梁华、曹井才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并与职工代表大会推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徐后定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徐后定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对外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所担任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关联关系
叶晓东	董事长、总经理	宁波姚叶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叶晓东担任董事
		宁波大叶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叶晓东担任董事
		宁波日晋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叶晓东担任董事
		余姚四明银座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叶晓东担任董事
		上海柯阳日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裘柯担任董事
		余姚企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叶晓东担任董事
裘柯	董事、副总经理	上海柯阳日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裘柯担任董事
		宁波柯阳日恒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裘柯担任董事

姓名	在公司所担任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关联关系
叶阳	董事	宁波姚叶投资有限公司	经理	关联方，叶晓东担任董事
		宁波柯阳日恒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	关联方，裘柯担任董事
		宁波日晋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叶晓东担任董事
陈弘达	独立董事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浙江分所	合伙人	非关联方
张冰	独立董事	上海兰迪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非关联方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非关联方
李成言	独立董事	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非关联方
	独立董事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非关联方

##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叶晓东和裘柯系夫妻关系，叶阳系叶晓东、裘柯之子，叶晓东和韩幼平系表亲关系。除此之外，公司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十三、最近三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违法违规情形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最近三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涉及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纪律处分或自律监管措施，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形。

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此外，通过登录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对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检索，未发现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处罚记录或执行记录。

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犯罪记录、没有受到过刑事处罚、不存在应执行而未履行的诉讼案件记录。

发行人现任独立董事中，陈弘达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浙江分所合伙人，张冰为上海兰迪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上述二人不属于党政领导干部；李成言目前担任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教授，根据其提供的退休证，其已于 2013 年 2 月从北京大学退休，退休时身份类别为专业技术人员，退休时职务为教授，因此李成言不属于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不属于教育部直属高校及其院系副处级以上干部。因此，发行人现任独立董事不属于《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直属高校党员领导干部兼职管理的通知》《关于开展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情况专项检查的通知》等规定所限制的党政领导干部。

综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管任职具备任职资格，独立董事任职不存在违反关于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的相关规定的情形。

####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署的协议及履行情况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均与发行人签订了《保密协议》，对上述人员的诚信义务，特别是商业秘密、知识产权等方面的保密义务作了严格的规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以上协议或合同均正常履行，不存在违约情形。

#### 十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

#####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具体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本次发行前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叶晓东	董事长、总经理	4,618.80	41.91%
合计		<b>4,618.80</b>	<b>41.91%</b>

##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通过姚叶投资、大叶日恒间接持有公司股权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关联关系	公司名称	间接持股比例
叶晓东	董事长、总经理	姚叶投资	28.85%
		大叶日恒	3.53%
裘柯	董事、副总经理、叶晓东之妻	姚叶投资	12.36%
		大叶日恒	3.63%
叶阳	董事、叶晓东与裘柯之子	大叶日恒	0.27%
韩幼平	董事、会计	大叶日恒	0.04%
徐后定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品管部经理	大叶日恒	0.09%
曹井才	监事、总经办副经理	大叶日恒	0.07%
梁华	监事、制造中心副总经理	大叶日恒	0.05%
刘兴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大叶日恒	0.09%
严炜松	副总经理	大叶日恒	0.18%
黄纪风	核心技术人员、开发部经理	大叶日恒	0.09%
周光锴	核心技术人员、开发工程师	大叶日恒	0.09%
合计			<b>49.34%</b>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所持股份的质押或冻结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 十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三年变动情况说明

### （一）董事会成员的变动情况

序号	变动原因	变动情况	变动影响
1	原独立董事陈勇因个人原因辞职	2020年4月15日，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张冰为公司独立董事，其与叶晓东、裘柯、王燕青、李成言、韩幼平、陈弘达共7人组成大叶工业第一届董事会。	不存在不利影响
2	原董事王燕青因个人原因辞职	2022年4月22日，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叶阳为公司董事，其与叶晓东、裘柯、韩幼平、李成言、陈弘达、张冰共7人组成大叶工业第二届董事会。	不存在不利影响

### （二）监事会成员的变动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监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化。

###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序号	变动原因	变动情况	变动影响
1	原财务总监王燕青因个人原因辞职	2022年4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聘任赵欢为财务总监。	不存在不利影响

### （四）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序号	变动原因	变动情况	变动影响
1	原核心技术人员郑晓东因个人原因辞职	2022年4月，公司原核心技术人员郑晓东离职。	不存在不利影响

## 十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所担任职务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叶晓东	董事长、总经理	姚叶投资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3,500.00万元	70.00%
		大叶日恒	企业管理咨询	972.50万元	38.90%

姓名	在公司所担任职务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大叶投资	实业投资	600.00 万元	60.00%
		余姚四明银座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酒店管理咨询服务、房屋租赁、综合物业服务、停车服务、房屋配套设施维修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家政服务、会务服务	大叶投资出资 2,371.06 万元	大叶投资持股 14.28%
		宁波日晋科技有限公司	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	3,500 万元	70.00%
		余姚企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策划，财务顾问，一般经济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	20.00 万元	6.67%
		余姚市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10.00 万元	2.00%
		宁波恒邦投资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房地产的开发、经营，一般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咨询服务	350.88 万元	13.60%
裘柯	董事、副总经理	姚叶投资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1,500.00 万元	30.00%
		大叶日恒	企业管理咨询	1,000.00 万元	40.00%
		上海柯阳日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咨询、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从事网络科技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100.00 万元	100.00%
		珠海麒泰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	1,000.00 万元	2.03%
		宁波丰泉福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及其相关咨询服务	510.00 万元	6.17%
		宁波燕创惠然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创业投资	500.00 万元	6.02%
		珠海麒顺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	1,000.00 万元	1.80%
		宁波柯阳日恒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	70.00 万元	70.00%

姓名	在公司所担任职务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宁波日晋科技有限公司	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	1,500 万元	30.00%
		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体外诊断试剂和仪器	-	0.43% <sup>1</sup>
		桐庐普华硕阳秋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	1,000.00 万元	3.84%
		兰溪普华硕阳夏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股权投资	1,000.00 万元	4.84%
叶阳	董事、行政	杭州涌隆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业投资；服务：私募股权投资、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	200.00 万元	2.55%
		常州景未毅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100.00 万元	14.29%
		大叶日恒	企业管理咨询	75.00 万元	3.00%
		宁波柯阳日恒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	30.00 万元	30.00%
韩幼平	董事、会计	大叶日恒	企业咨询管理	10.00 万元	0.40%
		余姚市振伟经济生活信息服务部（普通合伙）	一般经纪信息、房地产经纪（除职业介绍）的咨询服务	7.00 万元	23.33%
徐后定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品管部经理	大叶日恒	企业咨询管理	25.00 万元	1.00%
曹井才	监事、总经办副经理	大叶日恒	企业咨询管理	20.00 万元	0.80%
梁华	监事、制造中心副总经理	大叶日恒	企业咨询管理	15.00 万元	0.60%
刘兴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大叶日恒	企业咨询管理	25.00 万元	1.00%

姓名	在公司所担任职务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出资额	持股比例
严炜松	副总经理	大叶日恒	企业咨询管理	50.00 万元	2.00%
黄纪风	核心技术人员、开发部经理	大叶日恒	企业咨询管理	25.00 万元	1.00%
周光锴	核心技术人员、开发工程师	大叶日恒	企业咨询管理	25.00 万元	1.00%

注：裘柯持有的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439.SZ）系二级市场证券投资，截至2022年三季度末，裘柯持有美康生物0.43%股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对外投资与本公司及其业务不存在相同或相似的情形，不存在与本公司有利益冲突的情形。

## 十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情况

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公司除独立董事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及各项补贴组成。公司独立董事享有固定数额的董事津贴。

最近三年及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从公司领取薪酬总额占各期发行人利润总额的比重如下：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薪酬总额（万元）	210.39	353.11	286.25	271.15
利润总额（万元）	10,739.50	16,340.57	14,739.07	10,678.03
占比	1.96%	2.16%	1.94%	2.54%

2021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从公司领取薪酬（元）
1	叶晓东	董事长、总经理	593,230.00
2	裘柯	董事、副总经理	546,120.00
3	韩幼平	董事、会计	134,430.00
4	李成言	独立董事	50,000.00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从公司领取薪酬（元）
5	张冰	独立董事	50,000.00
6	陈弘达	独立董事	50,000.00
7	徐后定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品管部经理	222,762.09
8	曹井才	监事、总经办副经理	162,272.00
9	梁华	监事、制造中心副总经理	262,250.99
10	刘兴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92,867.00
11	严炜松	副总经理	442,284.00
12	黄纪风	核心技术人员、开发部经理	213,586.01
13	周光锴	核心技术人员、开发工程师	169,038.95
14	郑晓东*	核心技术人员、开发二部经理	181,009.60
15	王燕青*	董事、财务总监	261,220.70

注：公司原财务总监、董事王燕青，原核心技术人员、开发二部经理郑晓东已于 2022 年 4 月离职。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公司依法为其办理了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此外，不存在其他特殊待遇和退休金计划，也不存在从关联企业领薪的情形。

## 十九、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 （一）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为了增强员工对公司的归属感，实现骨干人员个人利益与公司长远利益的一致性，2018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引入新股东大叶日恒并增资的议案，大叶日恒作为员工持股平台，共计出资 2,500 万元，其中 1,000 万元出资计入注册资本，1,500 万元出资计入资本公积。大叶日恒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之“七、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四）其他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之“2、大叶日恒”。

### （二）股权激励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等方面的影响

根据上述员工持股计划，公司 2018 年度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金额 733.92 万元，计入当年管理费用，同时增加资本公积。大叶日恒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附件”之“备查文件（七）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之“（一）股份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公司针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等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增强了员工对公司的认同感，调动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提升了公司的凝聚力，有利于稳定核心人员和提高公司的经营状况。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财务状况、控制权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未行权的期权计划。

## 二十、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 （一）发行人员工基本情况

#### 1、员工人数及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2019年末、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6月末，发行人共有员工754人、745人、758人和692人。报告期内公司员工人数略有下降，主要原因系：

（1）为降本增效，减轻招工压力，公司对部分生产工艺进行了自动化改造，并优化了生产流水线；（2）精简业务及行政流程，提高员工管理效率。

#### 2、员工专业结构

截至2022年6月30日，发行人员工专业构成情况如下：

类别	人数（人）	比例
生产人员	432	62.43%
技术人员	18	2.60%
销售人员	30	4.33%
管理人员	212	30.64%
合计	<b>692</b>	<b>100.00%</b>

#### 3、员工受教育程度

截至2022年6月30日，发行人员工受教育情况如下：

学历	人数（人）	比例
本科及以上	33	4.77%
大专	107	15.46%
中专及以下	552	79.77%
合计	<b>692</b>	<b>100.00%</b>

#### 4、员工年龄分布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员工年龄分布如下：

类别	人数（人）	比例
30 岁及以下	116	16.76%
31-40 岁	255	36.85%
41-50 岁	208	30.06%
51 岁及以上	113	16.33%
合计	692	100.00%

## 5、劳务用工情况

### （1）劳务派遣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对临时性、辅助性、可替代性的装配操作工等岗位采取劳务派遣的用工方式，以解决公司用工季节性缺工、流动性大的问题，以保障发行人生产稳定持续进行。报告期内，发行人劳务派遣人数及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劳务派遣月均人数（人）	36	82	79	92
劳务派遣占用工总量月均比例	4.28%	8.65%	9.30%	9.18%

报告期内，发行人月均劳务派遣人数比例均低于 10%，劳务派遣员工用工比例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的要求。

报告期内，劳务派遣方主要为宁波聚富劳务服务有限公司等 17 家公司。劳务派遣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宁波聚富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330201202105270060	否
2	宁波冉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330281201709280014	否
3	宁波荣为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30201201805161224	否
4	宁波市荣未劳务发展有限公司	330201201709080043	否
5	宁波未博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330201201806190133	否
6	夏邑智盛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豫劳派 41230018012	否
7	宁波文杰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330211202110130065	否
8	同欣人力资源（宁波有限公司）	330281201705260007	否
9	宁波市五湖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330281201904080016	否

序号	机构名称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0	宁波锐思科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330206201311160008	否
11	泰州东泰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32101201805220012	否
12	淮安皓翔劳务派遣服务有限公司	320801201809250029	否
13	浙江易鸿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330255202110150156	否
14	宁波伯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302122021020016	否
15	宁波邦祺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330281201812030047	否
16	宁波海萨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30281201604110007	否
17	宁波宏博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330281201708150010	否

公司与上述劳务派遣单位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和核心技术人员，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劳务派遣单位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也未在其中占有权益。

## （2）劳务外包情况

发行人生产制造中的装配、注塑、压铸、五金、喷塑等工序中简易、可清晰核算工作量的工作使用了劳务外包。报告期内，劳务外包供应商根据公司的工作量、完成时限等实际需求动态调整人员数量和服务时间，公司与劳务外包公司结算时按完成的工作量进行结算，公司具体合作的劳务外包单位及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劳务公司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宁波勤天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	238.33	83.10
嘉兴久昌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	56.28	198.69	-
江西博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98.24	489.28	412.58	-
宁波市奕焱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宁波象保合作区分公司	19.52	125.78	31.36	-
江西尚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7.41	45.13	27.21	-
宁波恒裕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	18.19	25.18	-
宁波小猪多多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1,171.11	382.68	-
萍乡市天辰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	197.15	-	-
宁波华语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	280.08	-	-
徐州东森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75.61	53.29	-	-
宁波伯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	-	1.24	-	-

劳务公司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公司				
浙江鸿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704.69	700.43	-	-
合计	915.47	3,137.96	1,316.02	83.10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生产制造相关的劳务外包费用变动与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劳务外包采购金额	915.47	3,137.96	1,316.02	83.10
营业成本	20,562.23	40,364.50	23,932.96	20,172.87
占比	4.45%	7.77%	5.50%	0.41%

报告期内，发行人劳务外包费用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0.41%、5.50%、7.77%、4.45%，占比较小。

## （二）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改革、医疗制度改革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国家有关规定，对全体员工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按照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享受相应的权利和承担相应的义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均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规定，为员工缴纳了养老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 1、社会保险的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为员工缴纳社保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已缴纳人数	557	80.49%	602	79.42%	524	70.34%	534	70.82%
未缴纳人数	135	19.51%	156	20.58%	221	29.66%	220	29.18%

### 2、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已缴纳人数	545	78.76%	587	77.44%	502	67.38%	528	70.03%
未缴纳人数	147	21.24%	171	22.56%	243	32.62%	226	29.97%

### 3、发行人缴纳社保、公积金的合法合规证明

2022年7月15日，余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自2019年1月1日至《证明》出具之日，该企业严格执行有关劳动与社会保险的法律、法规等规定，按期足额缴纳养老、医疗、工伤、失业保险、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不存在拖欠现象，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没有发生重大工伤事故和劳动争议，没有出现因违反劳动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2021年3月5日，宁波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余姚分中心出具《证明》：该公司已在本中心为员工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手续，已为职工缴存住房公积金。该公司自2017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5日没有因违反住房公积金法律法规被我中心处罚。

2022年7月18日，宁波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余姚分中心出具《证明》：该公司已在本中心为员工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手续，已为职工缴存住房公积金。该公司自2019年7月19日至2022年7月18日没有因违反住房公积金法律法规被我中心处罚。

### 4、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叶晓东、裘柯夫妇承诺：如果发行人所在地社保主管部门及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发行人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任何期间内应缴的员工社会保险费用（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五种基本保险）或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或处以罚款，本人将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发行人补缴并支付罚款，并承担相关费用。

##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

####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发行人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农林园艺灌溉及喷洒工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通过国外家居商超、百货超市以及各类品牌商、贸易商销往全球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在国际市场中获得广泛认可。公司以“质量求生存，信誉求发展，诚信为本，客户至上”为核心价值观，以“美好园艺，精彩生活”为经营理念，兼顾国际和国内市场的需求，有效整合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市场营销、品牌与服务等资源。公司的全系列园艺用品外观新颖、功能广泛、质量优良，获得国内外众多知名客户的青睐，是目前国内领先的园艺用品生产企业之一。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公司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满足家庭绿化、公园、农林植物工程方面的灌溉需求，同时为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公司不断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持续丰富完善产品种类。发行人产品分为 4 个大类，包括喷洒系列、水管系列、连接件系列、其他产品，涵盖 1,000 余个品种的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具体如下：

产品大类	用途	产品名称	产品图例
喷洒系列	农林灌溉、草坪绿化、园艺喷灌、汽车高压清洗、地板清洗、喷洒药剂	喷雾器	
		水枪	

产品大类	用途	产品名称	产品图例
		摇摆喷水器	
		喷洒组合	
		洒水器	
		淋浴器	
		微喷	

产品大类	用途	产品名称	产品图例
水管系列	私家花园、大型绿化带、公共设施场所等浇水灌溉、户外清扫和洒水	水管车	
		花园管	
		厢式车	
连接件系列	起到水管与水龙头、水管与水管、水管与水枪、水管与水管车等的快速连接作用	-	
其他	包含定时器、配件、包装物、花园工具	-	

### （三）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发行人收入主要来自于农林园艺灌溉及喷洒工具，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喷洒系列	15,577.76	48.77%	34,463.12	54.15%	23,155.53	53.22%	20,247.00	56.15%

产品类别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水管系列	10,770.42	33.72%	15,456.32	24.29%	11,310.86	26.00%	8,340.72	23.13%
连接件系列	3,280.97	10.27%	8,788.62	13.81%	5,984.59	13.75%	5,306.97	14.72%
其他	2,314.32	7.25%	4,937.41	7.76%	3,057.27	7.03%	2,165.50	6.01%
合计	<b>31,943.47</b>	<b>100.00%</b>	<b>63,645.48</b>	<b>100.00%</b>	<b>43,508.25</b>	<b>100.00%</b>	<b>36,060.19</b>	<b>100.00%</b>

#### （四）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通过向国内外客户销售农林园艺灌溉喷洒工具取得产品销售收入而实现盈利。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依据自身情况、市场规则和运作机制，独立进行经营活动，并通过 ERP 系统对主要经营环节进行过程控制和信息化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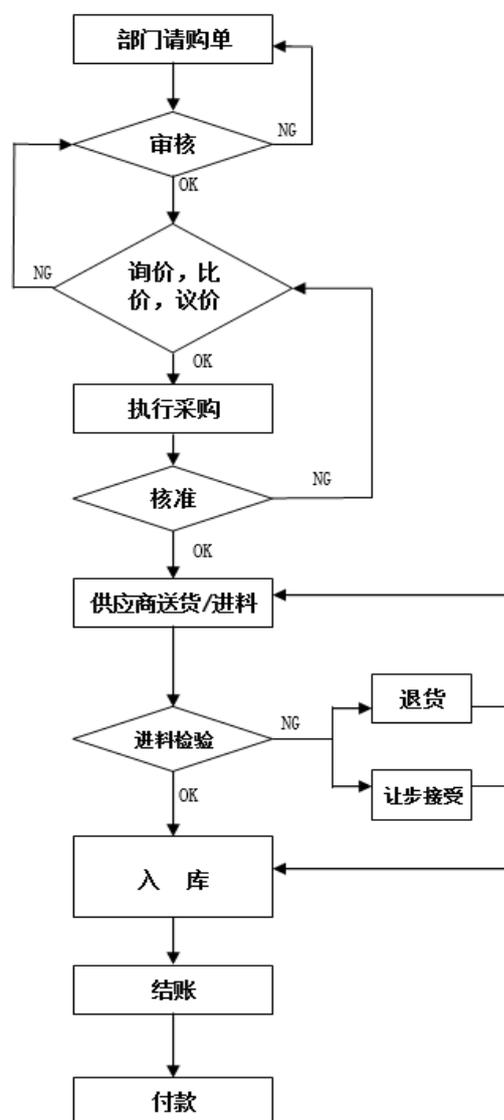
公司经营模式较为成熟，根据客户需求，通过建立客户信息档案，包括市场推广和销售信息、客户满意和忠诚的数据等，在产品的设计过程中，将上述信息进行筛选，转化为关键技术要求、关键零件特性、关键工艺步骤、关键工艺、质量控制参数，确保客户的需求在设计、采购、生产制造等过程中落实。

#####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物料主要有塑料半成品及原材料、金属半成品及原材料、包装物，由于下游客户需求多样，公司主要采用“按需采购”的模式。根据产品生产形成的原材料需求情况进行供应商的开发、选择和后续采购。

公司制定了《采购控制程序》、《采购部职务说明书》、《供应商控制程序》、《供应商考核实施细则》等制度对生产所需之原材料、供应商资格、请购审批、采购实施、检验入库等环节进行综合管理。

## （1）采购流程



## （2）外协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在部分产品的季节性产能不足的情况或特定技术环节时存在少量外协加工的情况。因季节性产能不足而进行外协加工的产品主要有水管系列和连接件系列，加工工艺以塑料件的注塑加工为主；因特定技术环节而进行的外协加工主要工艺以表面加工中的烤漆、电镀、氧化以及金属加工中的压铸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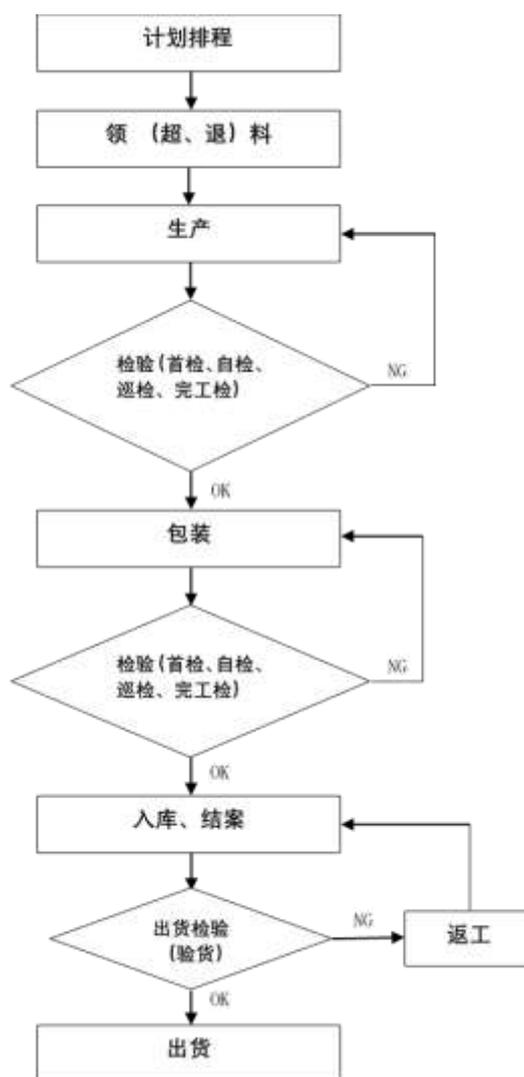
公司在选取外协生产商时，对其资质、工艺、设备状况、检测能力、质控制度进行充分的调研，综合考虑外协厂商质保体系、生产能力、交期、价格及服务质量等因素后进行选择和评估，并将外协厂商纳入到供应商管理体系当中。具体安排外协生产时，公司根据自有生产能力的排产情况或者客户的指定需求确定具

体的外协需求，向合格外协生产商下达订单，加工完成发回公司后再经组装、二次加工、检测等工序方能进行销售。

## 2、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主要为“以销定产”方式，即由客户提出产品要求并下订单，公司根据客户订单组织产品研发、生产、检验并交货。为有效控制产品从接受订单到包装入库的过程、产品品质、成本、数量、交期，以满足客户的要求，公司在 ERP 的体系下建立了完善的《生产部职务说明书》、《生产计划控制程序》、《生产过程控制程序》、《品管部职务说明书》、《异常处理实施细则》、《监视和测量控制程序》等机制，公司制造中心、技术中心、品质中心等部门一体化统筹把控制造系统的计划和进度安排、追踪、监视和控制、物料流动、质量管理、设备控制和计算机集成制造接口等。同时公司进行了制造自动化生产战略，建立了现代化制造生产体系，拥有完善的 PLM 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按照订单生产模式，根据实际情况灵活排产、高效生产。

公司生产流程如下：



### 3、销售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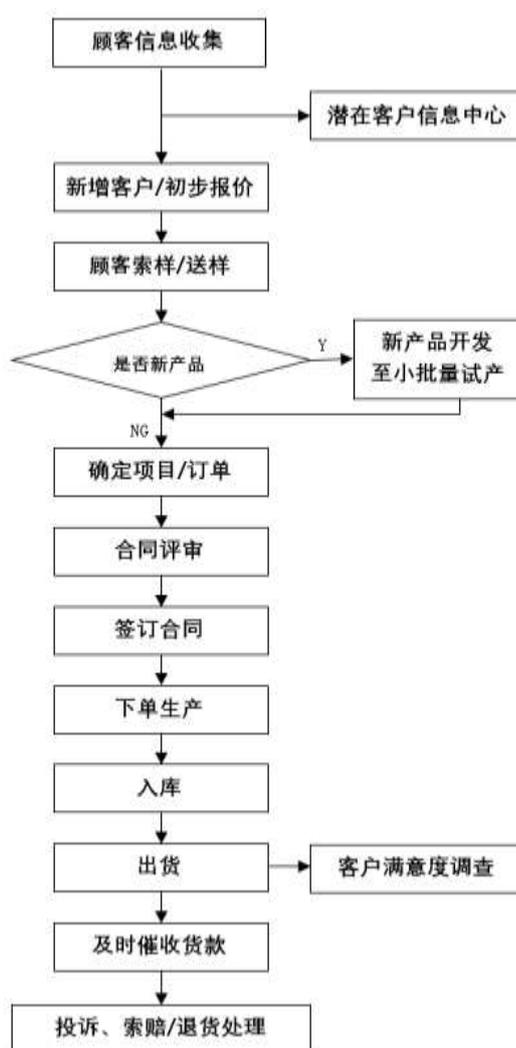
公司的销售模式以 ODM、OEM 方式为主。公司根据国外终端商超及品牌商的产品规划和订单需求，按客户提供的设计方案进行生产，或自主进行产品前期设计和开发，形成产品设计开发方案并经客户认可后，按照双方约定的方案进行模具开发和生产制造，公司负责提供符合方案要求的样品，通过客户确认后组织批量生产，并发货至客户指定地点。

公司建立健全了销售服务体系，制定了《销售控制程序》、《合同管理控制程序》等机制，根据市场发展情况和产品类别，由专门的部门及人员负责提供样品，报价，订单跟踪，生产分析，质量反馈。公司十分重视了解掌握关键顾客的需求、期望和偏好，通过参加展会，客户拜访，客户来访，高层走访，日常邮件，

电话反馈等方法，了解关键顾客的需求。关键客户掌握了企业发展的重要信息，对于公司掌握关键、重点客户信息尤其重要，公司针对关键客户，采取针对性措施，以保持长期和谐的客户关系。

公司从四个方面关注顾客的需求和期望：功能需求、形式需求、文化需求、价格需求。公司主要通过市场调查、整理和分析而得到顾客的需求和期望。市场调查的基本方法有两大类：一类是向顾客直接了解。如问卷调查、产品试用等；另一类是利用公司现有的信息，如产品绩效、顾客投诉、行业信息等。

公司销售流程如下：



#### （五）发行人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业绩具有稳定性，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农林园艺灌溉及喷洒工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结合主要产品、竞争优势、自身发展阶

段以及全球园艺产业政策、市场供需状况、上下游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形成了目前的经营模式和主营业务产品。报告期内，可能影响公司经营模式和主营业务产品的关键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预计未来短期内亦不会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未出现大幅下滑的情况，符合经营业绩稳定的定位要求，具体经营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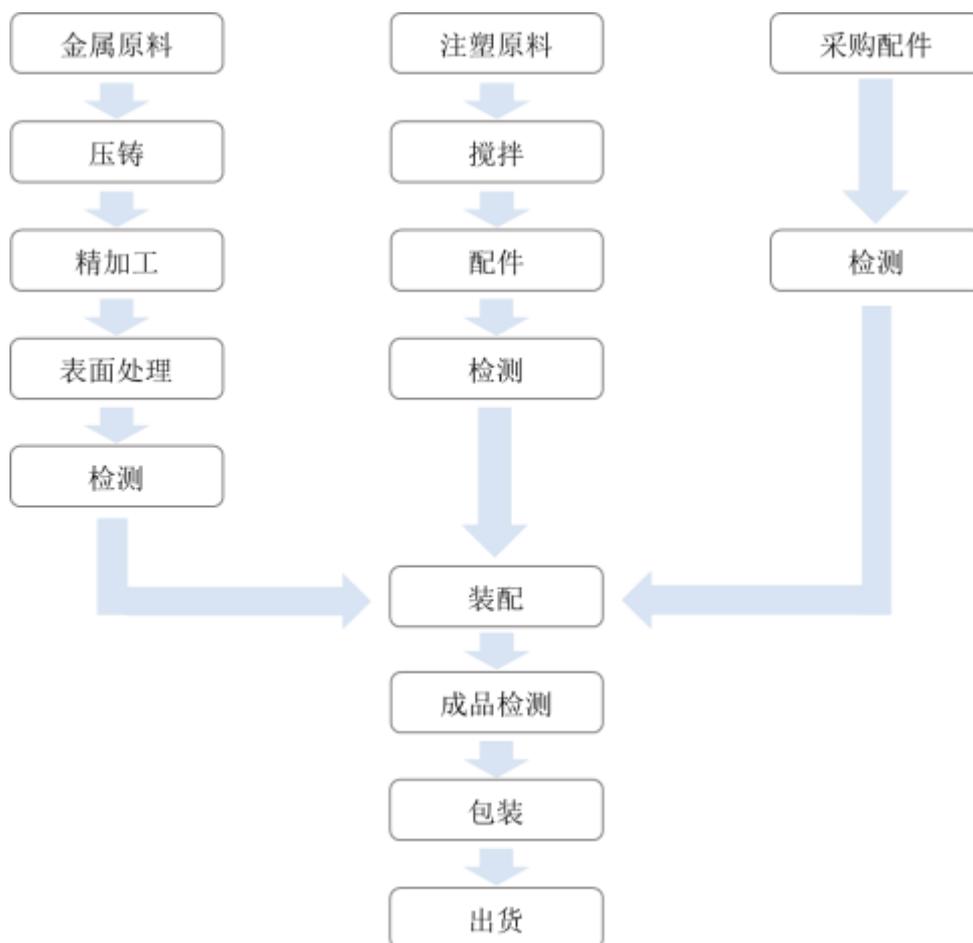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32,999.50	64,429.63	44,502.78	37,196.16
营业利润	10,732.37	16,283.84	14,746.70	10,699.10
利润总额	10,739.50	16,340.57	14,739.07	10,678.03
净利润	9,314.64	14,168.48	12,748.63	9,254.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9,314.64	14,168.48	12,748.63	9,254.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26.90	12,710.98	11,400.69	8,368.18

#### （六）核心技术产业化情况及具体使用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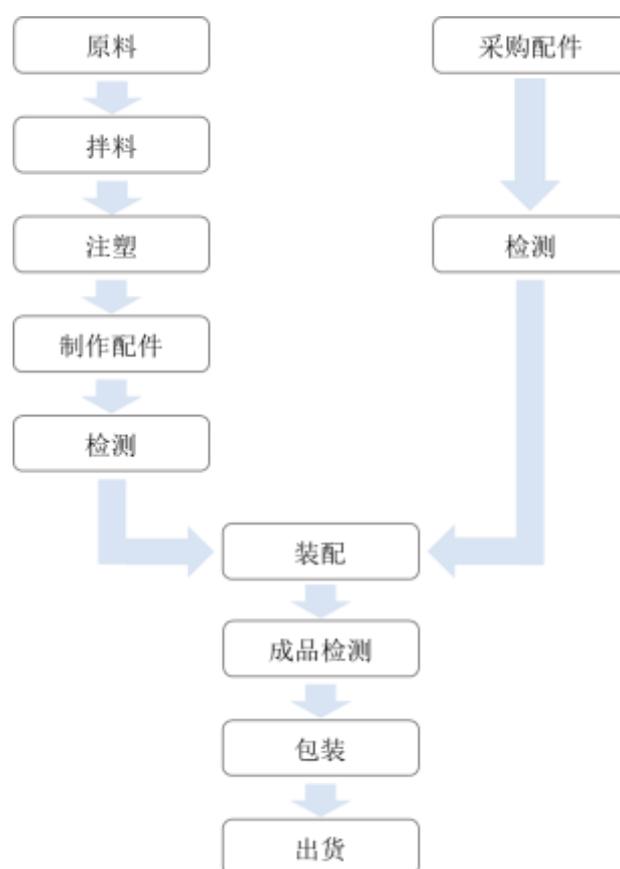
发行人核心技术应用主要在制作配件环节，通过改进产品不同部件的功能以达到让产品更加便捷、易用、高效的效果。核心技术应用的生产工艺分为两类，其区别取决于产品是否包含金属原材料。含金属原材料的产品主要有摇摆喷水器、水枪、淋浴器、水管车、连接件等。不含金属原材料的产品主要有塑料洒水器、塑料水枪、塑料连接件等；花园管由于其特殊的生产工艺，有别于其他两大类产品。

核心技术应用主要包括：（1）改进摇摆洒水器内部结构使其操作更加便捷灵活，控制更精准，覆盖范围更广；（2）改进水枪的操作结构使其能够调整进出水流量，减少使用者疲累情况等；（3）改进水管车内部结构以增加自动卷管、自动卡锁等功能；（4）改进各产品接头部件便于各产品调整角度，提高运转效率等。

### 1、含金属原材料的产品生产工艺



## 2、不含金属原材料的产品生产工艺



### （七）具有代表性的业务指标及其变动情况

20 世纪以来，随着西方国家技术经济的崛起，现代科学技术成果的应用、国际贸易的加强、园艺用品生产日益转向专业化的企业经营，相关技术、生产、贸易等得到迅速发展，行业发展逐渐成熟。尤其在欧美地区的一些经济发达国家，园艺用品业的发展已步入成熟期，随着家庭园艺产品的日益丰富，如盆栽、花卉种球、肥料等和各种销售渠道的普及，如园艺中心、个体委售、大型商超和网络购物，家庭园艺使得人人都能享受大自然的美，引起人们广泛兴趣，从而为园艺用品市场的稳定增长奠定了基础。

根据 OEC 数据，2020 年全球六大洲园艺用品工具进口贸易额中，欧洲进口额占 42.27%，北美洲占 25.47%，合计达 67.74%，故园艺用品行业主要消费市场为欧美地区。报告期内，发行人欧美地区营业收入占比总体保持稳定，2021 年占比较高系受疫情及海关运转不利，客户备货意愿上升导致，发行人欧美地区营业收入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欧美地区营业收入	25,081.85	52,333.22	32,386.79	27,596.40
主营业务收入	31,943.47	63,645.48	43,508.25	36,060.19
占比	78.52%	82.23%	74.44%	76.53%

##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主要产品为农林园艺灌溉及喷洒工具，主要产品大类包括喷洒系列、水管系列、连接件系列等，根据我国2017年10月1日开始执行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标准，发行人从事的园艺用品行业属于机械化农业及园艺机具制造（C3572）。

### （一）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 1、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

园艺用品行业主管部门是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职责包括：拟订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经济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等。国家发改委是综合研究拟订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进行总量平衡，指导总体经济体制改革的宏观调控部门。

自律管理机构包括：中国五金制品协会工具五金分会承担手工具类园艺用品行业的自律管理；中国工艺美术协会承担装饰类园艺用品行业的自律管理；中国农业机械工业协会排灌机械分会承担灌溉类园艺用品行业的自律管理。

此外，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是国务院授权的履行行政管理职能，统一管理全国标准化工作的主管机构，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对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实施管理。

#### 2、行业法律法规及政策

近年来，我国针对园艺用品行业及其上下游行业的发展出台了一系列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以保证行业的有序规范发展，涉及本行业内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如下：

发布日期	主要政策或法规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2022-1-14	《环保装备制造	工业和信	推动环保装备制造业加强产业链分工协作,构

发布日期	主要政策或法规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5年）》	息化部、科学技术部、生态环境部	建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新格局，培育壮大产业发展新动能
2021-11-09	“十四五”节水型社会建设规划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四、重点领域：22、推进节水型城市建设：缺水城市园林绿化推广选用节水耐旱型植被，采用喷灌、微灌等节水灌溉方式。
2021-3-1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2021年）》	国务院	深入实施智能制造和绿色制造工程，发展服务型制造新模式，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建设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完善智能制造标准体系。深入实施质量提升行动，推动制造业产品“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
2019-04-12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国家发展改革委	鼓励类第三十八：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中 23、节能、节水、节材环保及资源综合利用等技术开发、应用及设备制造 鼓励类第二十二：城镇基础设施中 13、城镇园林绿化及生态小区建设 鼓励类第三十八：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中 23、节能、节水、节材环保及资源综合利用等技术开发、应用及设备制造 鼓励类第十四：机械中 44、节水灌溉设备：各种大中型喷灌机、各种类型微滴灌设备等；抗洪排涝设备（排水量 1,500 立方米/小时以上，扬程 5~20 米，功率 1,500 千瓦以上，效率 60% 以上，可移动）
2017-03-01	城市绿化条例（2017 修订）	国务院	第四条国家鼓励和加强城市绿化的科学研究，推广先进技术，提高城市绿化的科学技术和艺术水平
2016-11-24	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目录（最新）	国家发展改革委同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等有关部门	七、资源与环境（一）水污染控制与水资源利用技术 5. 节水与非常规水资源综合利用技术 城市节水器具开发与应用技术；新型节水灌溉和旱作节水、农作物高效保水材料技术；水环境修复技术；雨水高效收集与利用技术；苦咸水、海水淡化利用技术及相关材料装备制造技术；高耗水行业节水减污技术等。
2016-08-05	轻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要行业发展方向中提到推动塑料制品工业向功能化、轻量化、生态化、微型化方向发展。加快食品、塑料制品、皮革、造纸、洗涤用品等行业生产设备的智能化改造。培育一批核心竞争力强的企业集团。
2016-04-24	中国塑料加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指导意见	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	“十三五”塑料加工业紧紧围绕“功能化、轻量化、生态化、微成型”的技术方向，重点突破原料、先进成型技术与工艺、装备三大发展瓶颈；要认真贯彻《中国制造 2025》，紧紧围绕国家重点实施新兴战略产业，发挥塑料加工业作为国民经济基础性产业的重要作用；要紧紧围绕“高端化”战略，加强以产学研为主的协同创新和联合攻关，突破制

发布日期	主要政策或法规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约行业发展的关键共性和核心技术。

### 3、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生态园林城市”等全国性活动对园艺行业的推动。为进一步推动城市生态环境建设，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努力构筑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性社会，住建部将在创建“园林城市”的基础上，着手推进创建“生态园林城市”活动，大力推进国家园林县城、国家重点公园、国家城市湿地公园、国家园林城镇建设，提高了园林绿化建设在城市发展中的地位，促进了行业的发展。上述产业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出台、实施，为促进园艺用品的科研创新及产业化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和良好的政策环境。

## （二）行业发展概况

### 1、行业概况

园艺用品产业发展至今，其生产工艺及功能化不断地更新迭代，伴随着工业化进程的加快，新材料、新技术开始广泛应用，园艺用品更加专业化、多样化，智能控制、节水等功能园艺工具日渐增多。随着科技的不断进步，各种跨学科技术开始应用于园艺用品，其实用性、美观性和功能性都得到较大提高。

园艺用品的消费载体与消费习惯是促使其家庭园艺产业蓬勃发展的关键因素。任何一个国家消费习惯的形成都是其客观历史、文化和物质条件长期引导下的必然结果，是园艺消费的载体。随着世界各国经济、技术的崛起，现代科学技术成果的应用、国际贸易的加强、园艺用品生产日益转向专业化的企业经营，相关技术、生产、贸易等得到迅速发展，全球园艺行业发展逐渐成熟。

### 2、全球园艺用品行业情况

#### （1）全球园艺市场现状

全球园艺用品市场消费主要集中在欧美等发达国家和地区，由于这些国家和地区园艺用品市场较为成熟，消费需求占据了全球园艺用品大部分市场容量。如今园艺用品的使用已经成为欧美等发达国家人们日常生活的一部分，众多家庭都会在花园庭院的打理上花费大量的时间和精力。园艺生活趋于普遍性致使园艺用品需求量的不断增加，园艺用品开始逐渐成为部分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居民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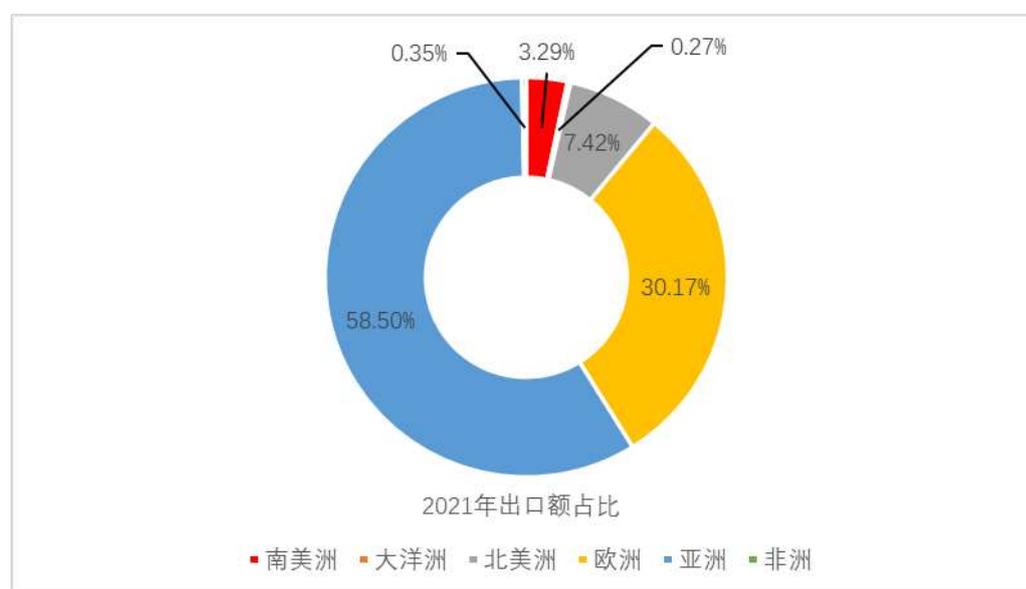
生活必需品。

在销售渠道上，目前已发展成为以园艺中心、大型家居商超等固定渠道为主，个体零售、线上购物为辅的多业态并存的格局。实体园艺中心是园艺用品主要销售渠道，能够提供上万种手工具、灌溉、园艺资料、花园家具等在内的各种园艺用品，并慢慢发展成为引导客户自主设计的休闲中心，通过产品和实景展示，为人们提供休闲娱乐的同时展示和销售园艺用品。大型家居商超如 B&Q 和 Homebase 也是园艺用品重要销售渠道。相对于园艺中心，大型家居商超的分店数量更多，但销售园艺用品的品种相对较少。

### 1) 全球园艺用品工具进出口贸易总额情况

根据联合国商品贸易统计数据库的数据，2021 年全球六大洲园艺用品工具出口贸易额中，亚洲出口额占 58.50%，欧洲占 30.17%，北美洲占 7.42%，南美洲占 3.29%，非洲占 0.35%，大洋洲占 0.14%。亚洲和欧洲占据全球园艺用品工具出口的主导地位，在全球贸易中发挥着积极的作用，其中中国作为最大出口国，其出口额占全球的 44.41%。

2021 年全球园艺用品工具出口贸易额占比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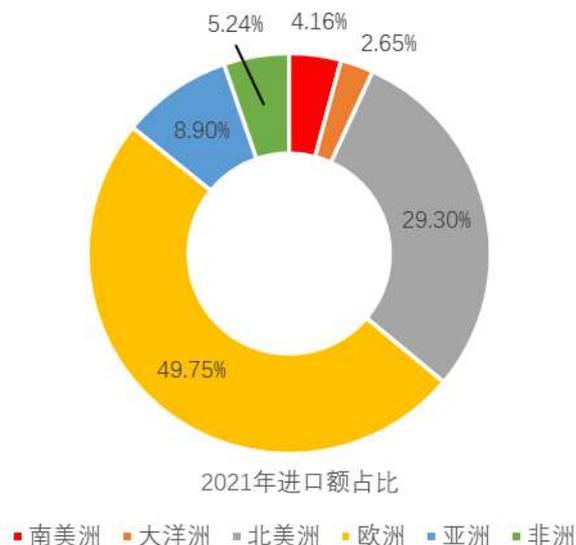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联合国商品贸易统计数据库

根据联合国商品贸易统计数据库的数据，2021 年全球六大洲园艺用品工具进口贸易额中，欧洲进口额占 49.75%，北美洲占 29.30%，亚洲占 8.90%，非洲

占 5.24%，南美洲占 4.16%，大洋洲占 2.65%。欧洲和北美洲的园艺用品市场较成熟，较依赖进口，其中美国作为最大进口国，其进口贸易额占全球的 23.33%。

2021 年全球园艺用品工具进口贸易额占比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联合国商品贸易统计数据库

### 2) 全球园艺用品消费市场稳定增长

全球园艺用品消费市场主要集中在欧美等发达国家。这些发达经济体园艺用品市场较为成熟，其消费需求占据了全球园艺用品大部分市场份额。全球园艺用品消费市场主要集中在欧美等发达国家。这些发达经济体园艺用品市场较为成熟，其消费需求占据了全球园艺用品大部分市场份额。根据《亚马逊 2021 年度数据报告》，截至 2022 年 1 月 7 日，美国站关于“露台、草坪和花园”的在售商品数为 12,326,063 件，加拿大站关于“露台、草坪和花园”的在售商品数为 1,869,580 件。

### 3) 各国公共绿色面积占比持续增加

根据 World cities culture forum 提供数据显示：全球园艺用品需求大国主要城市公共绿色面积占比进一步较大，同时随着环保绿化意识的不断推进，各个国家公共绿色面积将不断增大，这也说明园艺用品市场前景良好。各大国家主要城市公共绿色面积占比情况详情见下表：

国家	城市	年份	公共绿色面积百分比 (%)
英国	伦敦	2022	33.0
法国	巴黎	2019	10.0

国家	城市	年份	公共绿色面积百分比（%）
美国	旧金山	2017	13.0
	纽约	2010	27.0
	洛杉矶	2016	34.7
俄罗斯	莫斯科	2017	18.0
澳大利亚	悉尼	2010	46.0
日本	东京	2015	7.5
荷兰	阿姆斯特丹	2018	13.0
芬兰	赫尔辛基	2018	4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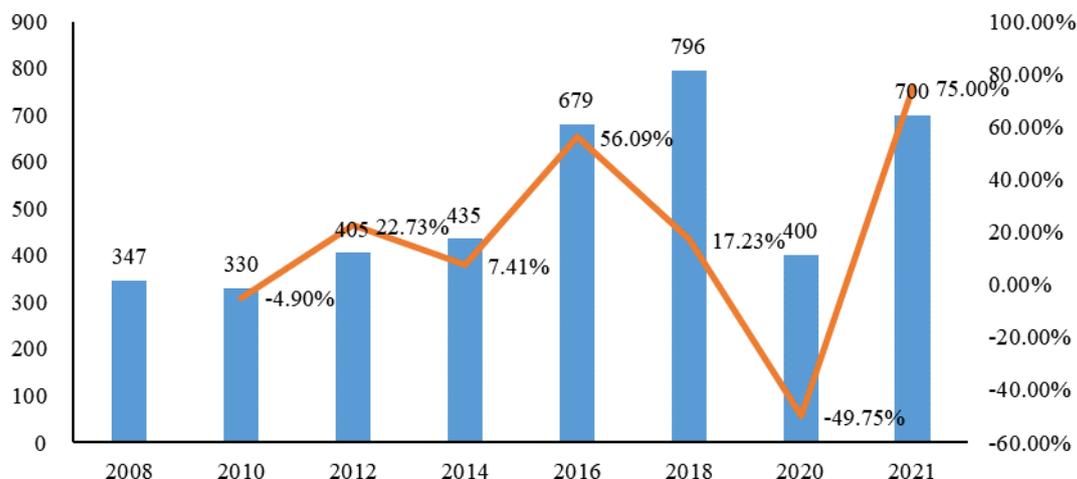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orld cities culture forum

#### 4) 国际园艺展览会助力行业蓬勃发展

2021年第二十三届中国国际花卉园艺展会规模将至4万平米，共吸引43,905人次。本次展会展示了当前全球花卉园艺资材、园林机械、园林绿化和园艺设施等领域的新产品、新技术、新理念。2020年受疫情影响，大型展会人数上限有所限制，专业观众人数下降至15,473人。2008-2019年中国国际花卉园艺展览会（北京展）专业观众数量从14,121人增加到了52,362人，参展商数量从347家增加到了900家，其中2014-2016年增速迅速，同比增速56.09%。

此次展会吸引了来自中国、荷兰、德国、法国、丹麦、澳大利亚、以色列、韩国以及中国香港、中国台湾等18个国家和地区的近700家展商参加了第二十三届中国国际花卉园艺展览会。其中以展团形式参展的有：荷兰展团、德国展团。2008-2020年中国国际花卉园艺展览会（北京展）参展商数量及增长情况见下图：

参展商数量（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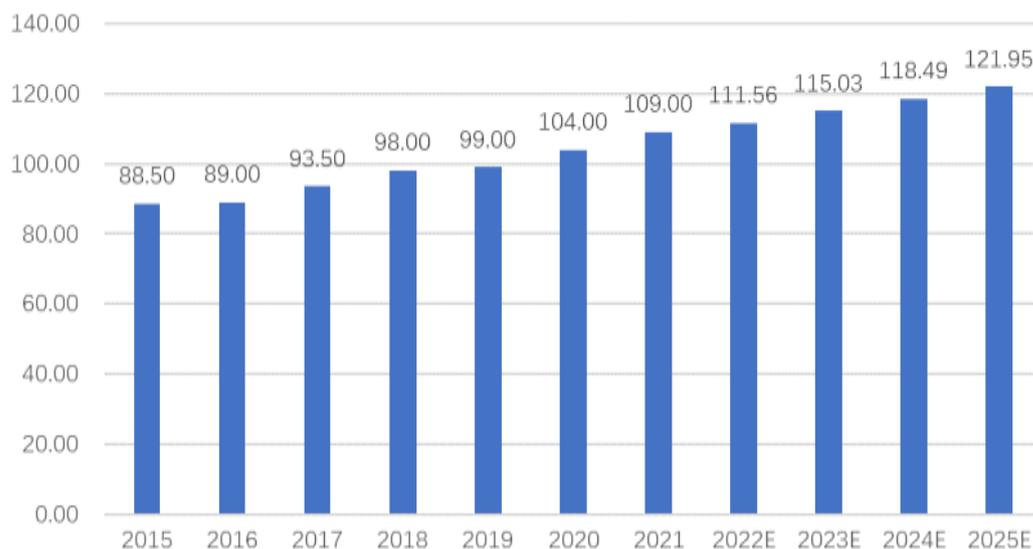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国际花卉园艺展览会报告

(2) 全球园艺用品市场规模

根据全球统计数据库 Statista 数据显示，全球园艺用品需求市场长期看处于稳定增长，随着全球经济的回暖，园艺用品行业市场不断回暖，至 2021 年全球园艺用品行业市场的市场价值价值约达 1,090 亿美元，2015-2021 年复合增长率达 3.53%；近两年全球园艺用品市场成熟度和专业化程度进一步提升，根据 Statista 数据预测，2022 年全球园艺用品市场价值达 1,115.6 亿美元，预计到 2024 年行业规模有望达到 1,219.5 亿美元。

全球园艺用品行业的市场规模如下：

单位：十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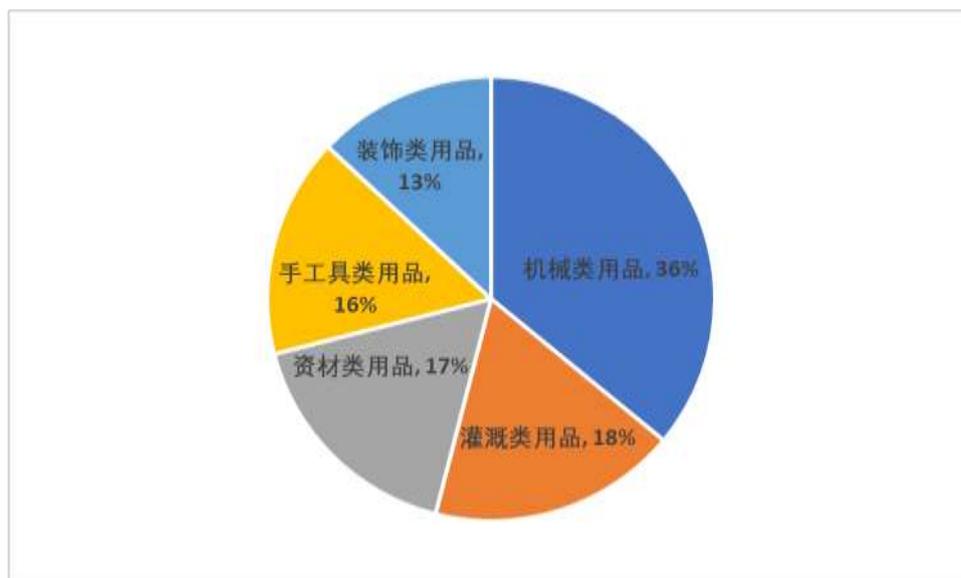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statista

### （3）园艺用品需求结构

在国外成熟市场，园艺产业链覆盖从园艺作物的种植，园艺产品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以及园艺方案设计和后续养护等服务，园艺产业链完备。消费者可以方便地从地方零售店或园艺中心或大型商超买到称心的园艺产品，并得到专业的园艺服务。从消费类型来看，园艺用品包含手工具、机械、灌溉、装饰等多种类型上万品种的产品，是园艺产业链中的主要消费品种。根据全球行业分析公司 GIA 数据显示，从全球园艺用品各细分需求容量情况来看，机械类园艺用品所占比重最高，约为 36%；其次为灌溉类园艺用品，占比约为 18%；资材类园艺用品位居第三，占比约为 17%；手工具类和装饰类园艺用品占园艺用品比重则分别在 16% 和 13% 左右。

全球园艺用品各细分需求容量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GIA

### （4）主要消费国园艺用品市场情况、容量及未来增长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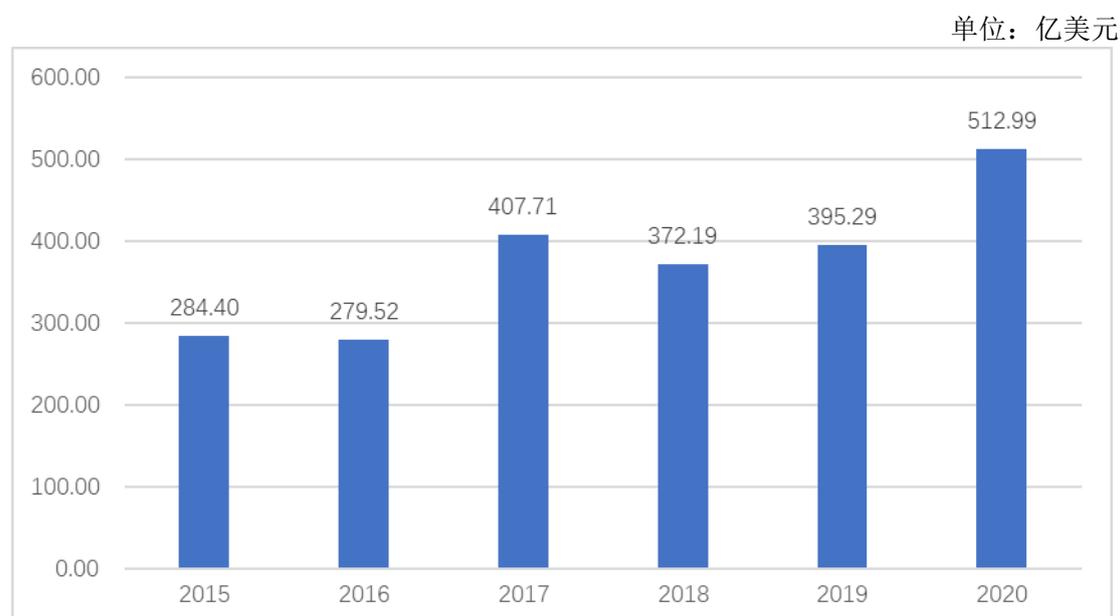
#### 1) 美国市场情况

美国作为世界上最大的园艺用品消费国，主要的消费来自家庭园艺和下游公共绿化建设。由于美国经济发达，居民居住环境较为优越，拥有私人家庭庭院较多，花园作业和维护较频繁等诸多因素，致使美国园艺产业稳步走在世界前列。

美国大约有 8,200 万的美国家庭拥有自己的庭院，同时，公寓楼中的居民也

乐于开展室内园艺活动，下游市场的生活习惯转变导致居民对园艺用品需求量增大，园艺用品所占日常支出比重不断加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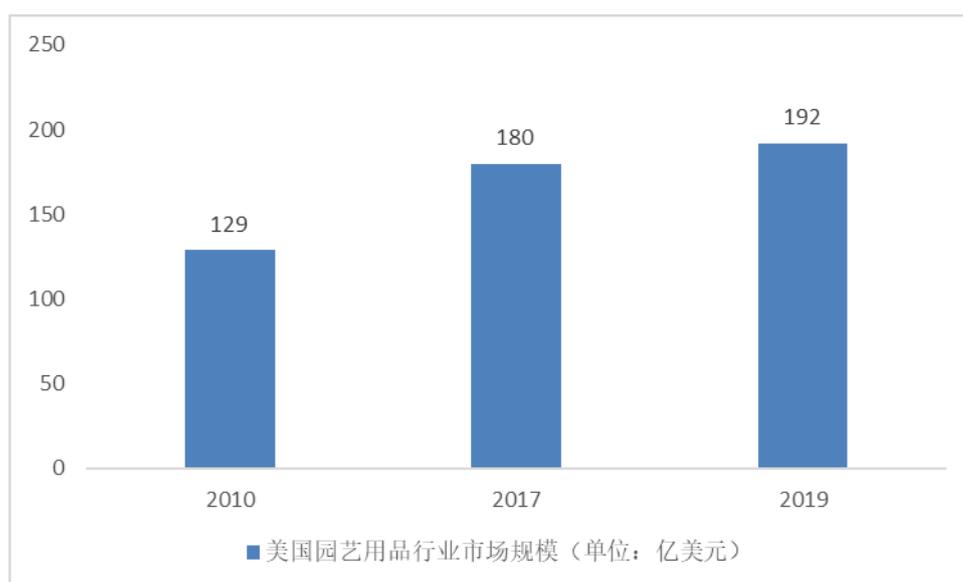
根据 Statista 和 Ecic 数据显示，2015-2020 年美国园艺市场价值有所波动，但总体呈上升趋势。2015-2020 年美国园艺市场价值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Statista; Ecic

根据全球行业分析公司 GIA 数据显示，2010 年美国市场园艺用品规模达 129 亿美元，2017 年美国园艺用品规模约为 180 亿美元，2010-2017 年复合增速为 4.9%。2019 年，美国对草坪和园林设备的需求规模，以平均每年 3.2% 的增长速度增加至 192 亿美元。随着独栋住房数量和园林设施数量的增长，家用和商用园林设备有所增加，为园林工具行业的增长提供了支持。

美国园艺用品行业市场规模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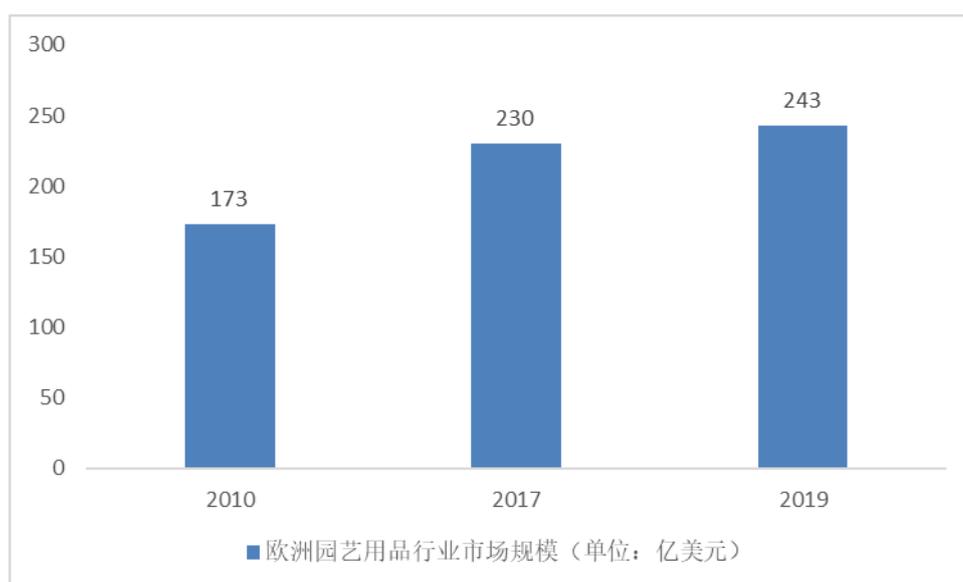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GIA

美国幅员辽阔，公共园艺和家庭园艺对园艺用品需求巨大。此外，由于园艺医疗日益盛行，园艺爱好者不断上升以及美国建筑业发达等众多利好因素，都将推动美国园艺用品需求的上升，预计未来美国园艺用品市场将保持持续稳定上升，到 2025 年达到 252 亿美元左右，2020-2025 年复合增速达 4.8%。

## 2) 欧洲市场情况

近年来，欧洲园艺用品市场逐年趋于饱和，但在园艺爱好者不断增多，家庭和公共建设园艺需求不断上升的推动下，欧洲园艺用品仍然实现了稳定的增长。2017 年欧洲园艺消费规模约为 230 亿美元，较 2010 年的 173 亿美元增长了 33%。总体而言，欧洲园艺业是一个活跃、不断增长的市场，近年来欧洲园艺类电视节目、各大园艺展览，如切尔西花展等都推动了欧洲园艺业的稳定发展。根据全球行业分析公司 GIA 数据显示，2019 年，欧洲园艺用品市场规模上升为 243 亿美元，2017 年至 2019 年复合增长率达 2.79%。随着欧洲老龄化的不断增加和新移民的加入，欧洲园艺用品市场将持续发展，预计 2025 年将超过 290 亿美元。

欧洲园艺用品行业市场规模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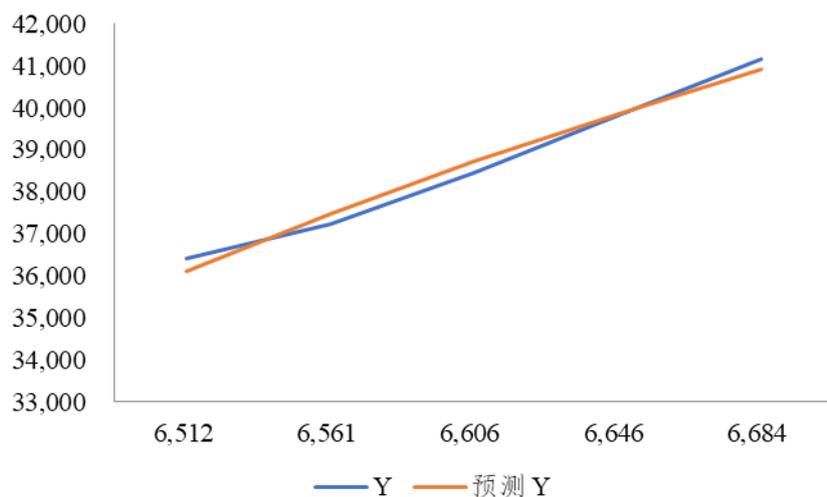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GIA

#### ① 英国市场情况

根据世界银行提供数据，英国的人口在 2020 年达到 6,722 万人。2015-2020 年，英国园艺市场价值也从 36,427.40 百万英镑增加到 49,200.00 百万英镑，增长迅速。英国人口情况与园艺市场价值情况见下表：

年份	英国人口（万人）	园艺市场价值（百万英镑）
2015	6,512	36,427.40
2016	6,561	37,233.10
2017	6,606	38,467.70
2018	6,646	39,809.20
2019	6,684	41,150.90
2020	6,722	49,200.00

根据上表数据，可以看出英国人口数量与园艺市场价值保持同比增长，园艺市场价值与人口增长有着最直接的联系，具体的增长趋势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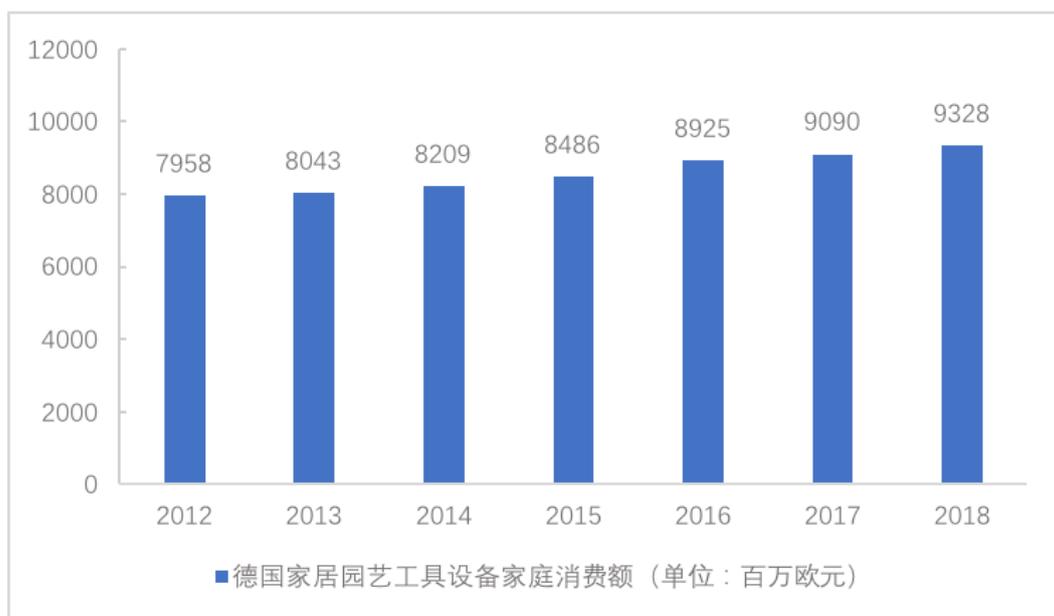


令  $Y$ =园艺市场价值（百万英镑）， $X$ =人口（万人），通过以上数据可以得到斜率  $K=27.81869$ ，截距  $=-145,036$ 。 $Y=27.81869 * X - 145,036$ 。

② 德国市场情况

德国是位居欧洲第一的园艺产品消费市场。根据 OECD（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和 Statista 数据表明，2012-2018 年该家庭消费额一直处于逐年增长，经济的回暖带动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和收入的增加，人们开始注重生活的品质，家居园艺用品工具占家庭消费的比重开始增加，人们愿意在家居园艺工具设备方面花费更多的资金，未来家庭消费市场前景巨大。

德国家居园艺用品工具家庭消费额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OECD；Statista

德国园艺产品主要通过园艺中心、专卖店、自助商店、建筑用品商店或超市销售，其他零售渠道包括互联网销售、电视购物频道和专业销售园林机械的经销商。阿尔迪超市是德国著名的连锁超市，其销售的园艺用品目前据估计占园艺总市场 4% 的市场份额，其中喷水管、灌溉用品、盆栽植物、肥料和太阳能灯等领域呈增长趋势。

如今，德国园艺业面临的另一个积极因素是人口老龄化。2018 年，德国 65 岁以上老龄人口占总人口比例已超过 21%，总计约为 1,780 万人。这一年龄组更可能会花费更多的时间在花园里，对园艺产品的消费投入更大。德国春季天气宜人，“户外归巢”、“城市园林”、“回归田园生活”和“绿色设计”等趋势已经深入人心，无疑将有助于促进德国园艺市场的发展，德国市场仍将是欧洲最具竞争力的园艺产品市场之一。

### 3) 澳大利亚市场情况

澳大利亚是传统的农业国家，如今园艺用品行业已经逐步脱离农业并发展成为澳大利亚主要产业之一。随着经济的发展和城市发展趋势的改变，人们日渐喜欢在室外生活、娱乐和用餐，由此对澳大利亚家庭园艺消费习惯产生了一定的积极影响，DIY 花园和私人花园服务的消费也开始兴起，涌现出很多从事园艺用品零售的企业。根据 Australian Bureau of Statistics（澳大利亚统计局）和 Statista 数据，2018 年财政年度澳大利亚各州园艺用品零售业务数量中，大部分企业主要分布在维多利亚州、新南威尔士州和昆士兰，其中维多利亚州拥有最多家园艺用品零售公司，共 652 家，而北部领地经营该领域的公司为 13 家，为人们购买园艺用品提供了方便的渠道。

在地广人稀的澳大利亚，多数家庭都拥有独栋别墅和花园。澳洲一年四季阳光充足，气候条件宜人，比起室内盆栽，人们更愿意选择品类丰富可以地栽的花园植物，但由于人工成本较高，澳洲居民非常习惯和热衷 DIY，比如自己修缮房屋、建造花园等。在澳洲，园艺中心主要分两类，一种是独立园艺中心，另外一种则是附属园艺中心。独立园艺中心通常有室内区和室外区，室内区售卖手工具、灌溉类工具、盆器、肥药土、种子、室内盆栽绿植、花园装饰等，室外区主要售卖花园植物。附属花园中心以 Bunnings Garden Centre 为代表，Bunnings 是澳洲

全国连锁的五金建材工具零售巨头，商品齐全且种类繁多，产品构成基本围绕澳洲人爱自己动手的特点，以及偏好实用、耐用型产品的消费习惯来设置。

### 3、国内园艺用品行业情况

中国园艺用品的发展最初始于城市建设部门组建园艺用品厂生产相关产品，随着全国各大、中城市园林绿化面积的增加，部分农林机械生产企业开始研发和生产一些社会必需的园艺用品。但由于整体性能、产品工艺无法满足日益旺盛的市场需求，80年代末我国从国外发达国家开始进口园艺用品。随后，90年代开始，国内园艺用品行业进入快速发展阶段，国际知名厂商如意大利欧玛、德国STIHL、日本本田、日本小松纷纷在国内建厂；国内厂商通过贴牌生产和来图加工发展的方式，逐渐汲取先进技术，占有全球市场份额，同时借助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的技术力量，快速提升园艺用品产品的质量和生产水平，为自主品牌园艺用品产品进入国际市场开辟了一条捷径。

#### （1）国内园艺用品行业现状

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人们的生活得到了提高，人们不再满足于“居有所”的简单生活，开始追求居住环境绿化更高的需求。同时，在美学和环保主义的驱动下，园艺产业概念在中国逐步深入人心。当前，园艺市场在国内的主要竞争者多为中小型企业，专业性较低，产品种类繁多。由于竞争激烈，国内生产中暂时没有能够主导市场的龙头企业。不过随着发达国家的园艺用品生产制造向劳动力成本较低、配套设施较好的发展中国家转移，我国园艺用品行业呈现出良好的发展契机。

销售渠道上，国内园艺用品主要集中在五金批发市场和花鸟市场进行销售，一些大型的超市和专业的建材市场（如：百安居等）也零售部分具有一定知名度的产品。花鸟市场为国内城市销售园艺产品的主要渠道，其园艺用品销售额占总体销售额的90%以上。相比花鸟市场，大型商超提供的园艺用品质量更高，后续服务也相对有保障，更能有效地推动园艺用品的销售和发展。近几年，随着园艺消费的不断发展和成熟，新型销售业态开始出现，如小型的园艺中心、专营店等，这些新型渠道不仅销售园艺用品，还提供专业咨询、园艺方案设计、后续施工维护等综合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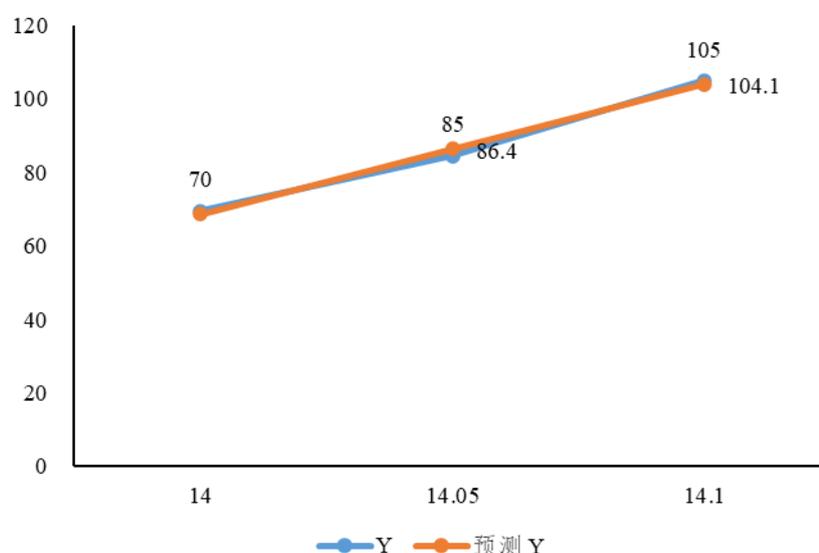
#### （2）国内园艺行业市场规模

根据国家统计局提供数据，国内的人口在2021年达14.13亿人，2012-2021

年间保持平稳增长。2017-2019年，国内园艺市场规模也从69.60亿元增长到105亿元，增长迅速。我国人口情况与园艺市场价值情况如下：

年份	中国人口（亿人）	中国园艺市场规模（亿元）
2017	14.00	69.60
2018	14.05	84.60
2019	14.10	105.00

根据上表数据，可以看出我国人口数量与园艺市场价值保持同比增长，园艺市场价值与人口增长有着最直接的联系，具体的增长趋势如下图所示：



令  $Y$ =园艺市场规模（亿元）， $X$ =人口（亿人），通过以上数据可以得到斜率  $K=354$ ，截距  $=-4,887.3$ 。 $Y=354 * X - 4,887.3$ 。

根据预测，未来国内人口数量会继续逐年增加，在显著性水平  $\alpha = 0.90$  的状态下，2025年国内人口数量在13.99亿人到14.34亿人中波动，预计达14.17亿人，平均绝对误差  $MAE=0.25$ ，均方根误差  $RMSE=0.02$ 。国内人口数量的剧增，很大程度上会扩大园艺用品市场。国内人口数量预测详见下表：

单位：亿人

年份	国内人口数量	趋势预测	置信下限	置信上限
2012	13.59	-	-	-
2013	13.67	-	-	-
2014	13.76	-	-	-

年份	国内人口数量	趋势预测	置信下限	置信上限
2015	13.83	-	-	-
2016	13.92	-	-	-
2017	14	-	-	-
2018	14.05	-	-	-
2019	14.1	-	-	-
2020	14.12	-	-	-
2021	14.13	14.13	14.13	14.13
2022E	-	14.14	14.11	14.18
2023E	-	14.15	14.08	14.22
2024E	-	14.16	14.04	14.28
2025E	-	14.17	13.99	14.34

根据对中国人口数量的预测，将 14.17、13.99、14.34 这三个人口预测数据代入  $Y=354*X-4,887.3$ 。可以得出 Y 分别等于 128.88、65.16、189.06；即通过预测人口对园艺市场价值的情况为：预计到 2025 年国内园艺市场价值达 128.88 亿元，在 65.16 亿元到 189.06 亿元之间波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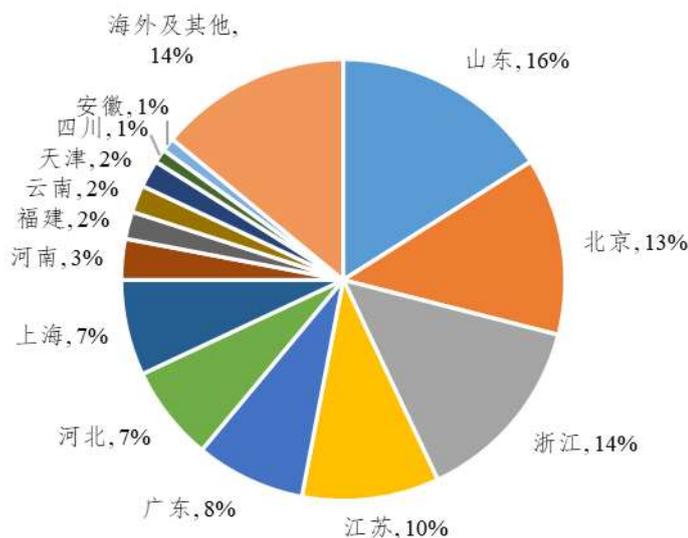
同时，根据已有国内园艺市场规模数据对未来国内园艺用品市场价值进行预测，预计到 2025 年国内园艺市场规模在 173.96 亿元到 180.55 亿元之间波动，预计可达 177.26 亿元。与通过人口测算的数据相差不大，结果相对准确。国内园艺市场规模具体预测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年份	国内园艺市场规模	置信下限	置信上限
2019	99.74	97.80	101.68
2020E	112.66	110.64	114.68
2021E	125.58	123.42	127.74
2022E	138.50	136.14	140.86
2023E	151.42	148.80	154.03
2024E	164.34	161.41	167.27
2025E	177.26	173.96	180.55

我国园艺用品制造企业数量众多，市场化程度较高，属于完全竞争市场。据统计，目前，我国生产园艺用品的企业数量大约在 5,000 家左右，这些企业主要

活跃在长三角和珠三角地区，生产的园艺用品品种多达上万。根据“第 22 届中国国际花卉园艺展览会”国内展商地域分布中，山东跃居第一，北京展商比例相近紧跟其次。“第 22 届中国国际花卉园艺展览会”国内展商地域分布情况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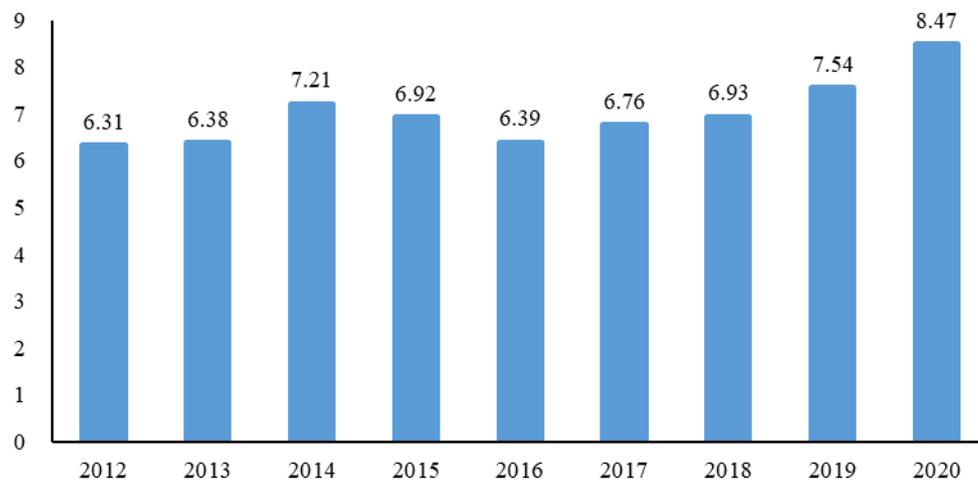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国际花卉园艺展览会

### （3）国内园艺工具出口情况

根据 OEC 数据显示，2020 年，园艺工具的最大出口国是中国，出口金额达到 8.47 亿美元，占全世界园艺工具出口总额的 42.3%。我国园艺工具年出口额稳定保持在 6.30 亿美元以上，总体呈现缓慢波动上升趋势，并且占全球比例稳定在 40%左右。2012-2020 年我国园艺工具出口额情况如下：

中国园艺工具出口额（亿美元）



数据来源：OEC

#### 4、园艺用品行业趋势

##### （1）人口老龄化加剧为园艺用品发展助力

人口老龄化的趋势正在全世界蔓延，世界上几乎每个国家的老龄人口数量和比例正在增加。人口老龄化有可能成为 21 世纪最重要的社会趋势之一。根据《世界人口展望：2019 年修订版》的数据显示，到 2050 年，全世界每 6 人中，就有 1 人年龄在 65 岁（16%）以上，而这一数字在 2019 年为 11 人（9%）；到 2050 年，在欧洲和北美，每 4 人中就有 1 人年龄在 65 岁或以上。老龄化趋势的加剧对于各行各业的影响都十分巨大。

作为园艺用品行业消费的重要组成部分，老年人消费占据这园艺用品零售的较大一部分。园艺种植活动和室内绿植不仅能放松人们的心情，还能净化空气，对身心俱益，因此现在不仅老龄人喜爱园艺活动，越来越多的城市白领也开始注意改善生活环境，园艺行业大有向着青年阶段发展的趋势，但老龄化带来的市场增加仍然是园艺用品行业最主要的发展动力。

##### （2）园艺用品由实用型向功能型、DIY 方向发展

随着人们消费能力的提高和消费需求的改变，人们在日常家庭园艺打理的过程中，简单实用型的园艺用品已难以满足人们的需求，省时省力的功能型园艺用品越来越受到消费者的青睐。同时，园艺用品也是家庭园艺 DIY 活动中使用的重要产品。

然而，除却部分老年人及相关工作者外，很少有人会花费大量的时间在园艺产业内，且越来越多人希望能有更多功能多样的自动化设施出现，以满足自己日常生活工作所需。这也是未来园艺用品行业的主要发展方向之一，DIY 设计制造的园艺用品往往更贴合自己的实际需求，不管是园艺行业还是家庭园艺，都能为用户提供更多便利，节约更多时间。

##### （3）园艺文化兴起促进园艺市场持续发展

随着人类倡导与自然环境和谐相处，园艺文化便在全球各国逐渐兴起。特别是发达国家，家庭园艺发展势头大好。如今园艺文化已经成为人类休憩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园艺文化与家庭装饰、休闲、娱乐的融合，大大拓展了园艺用品市

场的范围。此外，园艺文化和各国传统相结合，来迎合现代人追求的生活理念，如在情人节赠送象征爱情的玫瑰，在圣诞节摆放象征喜庆的圣诞红等，有效地扩大了对园艺用品的需求。深入人心的园艺文化理念，伴随园艺用品的普及，进一步拓展了园艺用品市场空间，确保了园艺用品需求的可持续性，未来发展前景广阔。

#### （4）园艺用品的使用将向简易化远程操控方向发展

由于现代人紧凑的生活方式，全身心的将精力放在园艺行业的人毕竟不占多数，更多的人希望用更少的时间完成更多的事情，不仅可以顺利完成工作，还能在工作之余照顾家庭园植，放松压力，这促使着园艺用品向着可远程操控，便捷选择灌溉模式的方向发展。实物产品通过与物联网结合，通过互联网、微信等APP便捷操作的远程操控的生活方式正在逐渐兴起。目前已经有部分热水器、电饭煲等产品可实现远程操控，人们到家即可享受放松的生活，园艺用品行业也将如此。园艺用品的使用将逐渐结合物联网，演化出更简易化的远程操作方式，通过与移动端的结合，实现远程操控、定时定量精确灌溉等功能，同时主页提供对应园植对应数量及相关环境因素的相关解决方案，用户可以自由快捷选择，减少了由于用户疏漏对园植造成的二次伤害。

#### （5）节水灌溉将成为园艺行业主要发展方向

园艺用品行业的发展取决于各类用品的市场需求，用品在下游应用的普及程度与被接纳程度决定了整个行业的发展水平与速度。节水灌溉作为园艺用品的下游重要市场，正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促进作用。

节水灌溉是指以较少的灌溉水量取得较好的生产效益和经济效益。喷灌、滴灌、微喷灌因其节水能力强、灌溉过程可控、灌溉效果好而成为国际节水灌溉领域的主流发展方向。传统的灌溉方式渗漏和蒸发程度较高，水资源浪费严重，使用节水灌溉技术，可有效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

#### （6）园艺用品行业朝生态化、智能化方向发展

目前，全国大多数城市已经将建设“国家生态园林城市”作为政府重要工作目标。生态园林城市的建设将促进城市园林绿化建设向节约型、生态型、功能完善型发展，园林用品行业也将顺应趋势，将资源、技术、市场向生态领域倾斜。

从国外园艺市场发展的经验看，随着经济的发展，城市高收入人群增多，消费能力不断增强，高档公寓、别墅的增加都将为家庭园艺的发展带来空间。各主要城市政府对城市绿化的考核、对绿化相关产业给予的优惠政策及政府绿色示范基地对园艺用品需求的引导等都将促进园艺用品行业的稳定持续发展。在当前互联网、移动互联网蓬勃发展的背景下，传统行业已经开始自我转型，利用信息技术来调配苗木资源的生产、流通和使用，从而缓解了供需信息不对称的局面。未来，中国园艺用品行业主要往生态化、互联网化方向发展，同时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上升。

### （三）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 1、行业竞争格局

园艺用品行业属于劳动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行业，主要竞争因素为研发、质量、价格、品牌、渠道等。首先在技术和研发上，国外知名园艺用品企业由于起步较早，技术和研发以及配套管理远远领先于国内企业。近几年发达国家的园艺用品的生产制造逐步向劳动力成本低、原材料充足且配套设施较好的发展中国家转移，大部分在泰国、中国等国家建立相应生产基地。国内企业由于发展周期不长，相应的技术研发略有欠缺，但近几年随着行业的发展，技术研发也在进步；且由于国内生产制造企业成本低，能够根据客户需求提供相应的产品设计，根据客户的个性化要求快速的给出修改方案，满足不同人群的不同需求，并让客户以一个较低的价格取得需要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是国内企业的最大优势。在质量及价格方面，国内劳动力成本远低于国外发达国家，且上游原材料资源丰富，价格合理，在制造及生产中能节约大量成本。

但国内行业集中度低，规模以上的大中型企业数量少，产品也大多以中低端产品为主，部分企业属于只有少量园艺用品产业，难以打造足够影响力的品牌。主要以小型企业居多，大多为 OEM 的经营为主，缺少相应的技术支持，不具备相应的知识产权和品牌，在剧烈的行业竞争中主要依靠国外企业，难以自主竞争。少数企业意识到想要提高企业市场竞争力必须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拥有属于自己的品牌，在 ODM 和 OEM 的经营过程中积累经验和客户资源，通过自主研发、产品创新建立起自有的产业链，产品也由中低端产品开始向高端产品发展，市场竞争力逐步增强。

近几年由于国家政策影响，如生态文明城市建设等在需求侧对园艺用品行业形成强刺激，政策环境良好，企业发展迅速；再由于金融政策的放宽，有助于国内企业在接下来的发展战略对自有业务进行扩张，同时开拓海外市场。如美国、澳大利亚等地，市场开放程度高，经济发达，对园艺用品没有限制性政策，国内企业向外发展优势明显。销售渠道的拓宽有助于积累知名度，获得消费者的认可，对增强企业品牌影响力、增加产品附加值具有重要作用。

## 2、国内园艺用品行业竞争企业数量

目前我国园艺用品行业企业数量众多，进入壁垒较低，市场化程度较高，属于完全竞争市场。根据企查查搜索数据，截至 2022 年 8 月，我国企业名称包含“园艺用品”的在业企业共有 80.13 万家，其中注册资本在 1,000 万元以上的在业企业共有 4,807 家，新增企业数量连年上升。

## 3、国内外灌溉类园艺用品主要竞争企业

公司名称	国别	成立时间	产品系列	备注
首华燃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2003 年	手工具类、灌溉类、机械类、装饰类、资材类	从事园艺用品的生产销售，产品主要包括园林刀剪系列、工具系列、喷水系列等几大类；同时，大力发展天然气业务。
宁波亿林节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2003 年	灌溉类、机械类	主要从事节水灌溉控制设备及电子产品研发、生产、销售；物联网技术开发、服务；滴灌设备、滴灌（管）带、微喷头、喷管研发、生产、销售；园林工具、园林机械研发、生产、销售；农业、园林灌溉工程设计、施工和服务等。
宁波美志工具有限公司	中国	2004 年	灌溉类	公司主要产品是洒水器，喷水头，工业水枪，水管接头，花园水管等，产品主要出口到美国以及其他国家和地区。
源美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台湾	1987 年	工具类、灌溉类	主营业务：脚踏车、机车、汽车五金零件制造、加工与买卖。园艺五金制品及零配件制造、加工。包含园艺洒水用具、开发、制造，其他液体或粉末发射、散播或喷雾用具零件。
Gardena（德国嘉丁拿公司）	德国	1961 年	灌溉类	以研制和生产灌溉类系列产品为主，主要生产封闭式洒水软管、除草机、喷雾器、园艺喷头等园艺、园林设备。
G.F.	意大利	1966 年	灌溉类	主要研制生产地面灌溉园艺用品，其中包括抽头连接器、连接器、喷

公司名称	国别	成立时间	产品系列	备注
				嘴、喷枪、水袋、洒水装置、软管卷轴、软管等。
Cellfast 集团	波兰	1990 年	灌溉类、手工具类、机械类、装饰类	Cellfast 集团是波兰领先的塑料加工商之一，也是欧洲软管、花园配件、檐槽和拱腹的领先制造商。Cellfast 生产灌溉类园艺用品为主，手工具类、机械类、装饰类为辅，主要产品包括：花园软管、手动喷水器、静态喷灌机、丝锥连接器和分配器、喷水枪、连接器、软管车和软管卷筒、大型园艺用品、小型园艺用品、修枝剪、锯片和锯片等。

资料来源：相关公司网站

#### 4、公司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与发行人同行业的国内上市公司或公众公司为首华燃气和亿林科技，基本情况如下：

##### （1）首华燃气

首华燃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是目前国内最大的园艺用品、园林工具、园林机械、园艺生产和零售公司之一，拥有近30年的园艺行业经营经验。首华燃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为上海沃施园艺股份有限公司，其传统主营业务为园艺用品销售及绿化工程服务，自2018年开始业务转型为天然气业务及园艺用品业务双主营业务模式，并于2021年1月变更为现用名。公司旗下包括上海益森园艺用品有限公司、上海沃施实业有限公司、上海沃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上海沃施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和宁国沃施园艺有限公司等生产、贸易、零售型企业，近6,000多种型号产品。公司一直注重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园艺用品的研发设计，拥有专门的研发设计中心，参与了高枝剪等6项园艺工具行业标准的修订工作。2021年，首华燃气园艺用品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0,036.97万元。

##### （2）亿林科技

宁波亿林节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公司主要生产智能化灌溉控制器、多站点专业控制器、园林定时控制器、滴灌系统、有害动物驱赶器、园林喷水器、灌溉设备连接件及配件等产品。公司主要通过OEM和ODM承接订单，为国外知名品牌商 Melnor、Gloria、S.F.C.Jardibric、Chapin、Toro、Rain、Gilmour、Nelson等提供开发、生产服务，并直接销售给国外经销商和大型超市。公司也积

极发展OBM方式，开拓国内市场，打造自主品牌。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29,593.22万元。

首华燃气、亿林科技与发行人的资产规模、销售规模、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2年1-6月/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首华燃气	806,014.63	822,071.90	712,984.59	710,345.13
亿林科技	29,996.71	32,213.14	21,899.97	14,695.02
发行人	<b>85,719.45</b>	<b>94,330.00</b>	<b>77,171.16</b>	<b>60,943.48</b>
净资产				
首华燃气	301,039.91	446,756.60	152,553.53	153,064.69
亿林科技	15,459.32	14,547.52	12,239.05	8,957.90
发行人	<b>71,345.88</b>	<b>76,031.24</b>	<b>61,656.18</b>	<b>48,907.55</b>
营业收入				
首华燃气	106,379.58	182,355.63	430,513.90	419,503.84
亿林科技	15,421.73	29,593.22	25,020.09	21,054.02
发行人	<b>32,999.50</b>	<b>64,429.63</b>	<b>44,502.78</b>	<b>37,196.16</b>
研发费用				
首华燃气	630.71	855.48	1,453.88	1,547.07
亿林科技	607.10	1,106.30	913.32	776.04
发行人	<b>1,310.03</b>	<b>2,405.56</b>	<b>1,963.17</b>	<b>1,663.15</b>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首华燃气	0.59%	0.47%	0.95%	1.01%
亿林科技	3.94%	3.74%	3.65%	3.69%
发行人	<b>3.97%</b>	<b>3.73%</b>	<b>4.41%</b>	<b>4.47%</b>

## 5、关键经营数据、业务指标比较

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七、资产质量分析”、“八、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中的有关内容。

#### （四）进入行业的主要壁垒

##### 1、技术壁垒

随着经济的不断发展，园艺用品行业也随之发展，园艺类产品基本保持一年一更新换代；客户需要企业生产高科技、新型材料、节能环保、符合人体工学、美观、实惠的产品，因此设计研发能力是园艺类生产企业始终保持与客户粘合的基础。因此企业必须拥有强大的研发团队、多年积累的研发储备才能时刻跟上客户的需求，在国内外企业中保持领先水平。

##### 2、品牌壁垒

客户对产品质量、稳定性、设计水平存在长期的要求，因此客户将首选知名品牌的产品。知名品牌的建设需要长期的时间、资金的投入和积累，需要贸易商持续的推广及客户的支持，新进企业很难拥有足够的营销网络及客户资源，加之技术不足，只能在价格上拉大优势，短期内很难构筑足够的品牌形象。

##### 3、销售渠道壁垒

销售渠道是否完善、高效，是企业能否赢得市场的核心与关键。园艺用品行业的领先企业普遍通过全渠道的布局，建立起了各自的护城河。构建和完善覆盖国外大型商超、园艺中心、电商平台、贸易商等渠道的全球性营销网络不仅需要掌握市场发展契机，还需要优秀的研发设计能力、先进的生产工艺水平、完善的质量控制、卓越的管理能力。因此，新进企业很难在短时间内打破销售渠道壁垒。

#### （五）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园艺用品行业的利润水平受诸多因素影响，外部因素主要包括宏观经济的景气程度、市场整体的供需状况、原材料的价格水平等，市场容量的稳步扩大；内部因素主要包括生产企业的研发能力、生产线的规模、产品结构、管理水平等。

我国园艺用品企业有很强的趋同性，市场竞争同质化现象严重，造成园艺用品制造企业数量多，规模小。随着产业链的不断完善和成熟、产品更新替换持续加速，加之本行业内企业数量庞大、集中度不高，行业竞争会不断加剧，行业整体毛利率也保持在相对较低的水平。然而，拥有完善的全球性销售网络、较强的创新研发能力、完善的生产工艺流程、先进的技术装备、高产品良率及管理精细

科学的企业，能够获得下游客户的认同并建立其稳固的护城河，从而具备稳定的盈利能力和较高的利润水平。

## （六）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 （1）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国家将轻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列为国家“十大产业振兴规划”之一。《轻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明确了促进轻工产品国内消费、健全外贸服务体系、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加快实施技术改造、加强自主品牌建设等调整和振兴任务，同时配套了一系列政策措施鼓励轻工产业的发展。园艺用品行业作为轻工行业的组成部分，面临着良好的发展机遇。

#### （2）成本优势明显

我国是世界园艺用品制造大国，人力、原材料资源丰富。较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的劳动力成本较低，且由于行业特性，在完善的基础设施和供应链下，园艺用品的生产成本优势明显。随着技术研发的系统化，降低原材料成本，精益生产的推行，还将进一步扩大企业利益，推动更深一步的科技改造，形成正向循环。

#### （3）国内园艺用品市场发展前景广阔

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居民可支配收入的不断提高，以及人口老龄化的国情，国内园艺用品市场成长迅速。国内生态文明建设为园艺用品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机遇，同时居民居住条件日益改善和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将推动园艺用品行业的发展；新型城镇化建设为园林绿化提供了持续动力，市政园林绿化需求的增大为园艺行业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基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升使得越来越多的人注意到了园艺行业，园艺逐渐成为人们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园艺的发展同时带动了园艺用品的发展。

### 2、不利因素

#### （1）缺乏自主品牌

近年来由于制造成本的增加，人工成本的加大，许多国外园艺用品制造中心已转移到中国、泰国等发展中国家，成本降低使得国外企业价格优势增大，结合

其原有的技术优势及销售渠道，对国内自主品牌冲击巨大。国内多数制造商主要以贴牌生产为主，行业竞争的核心依旧掌握在国外企业，成为阻碍行业发展的因素。

### （2）对出口依赖性高

目前，国内的园艺用品市场需求量仍远低于国外市场。由于国内小众厂商繁多，市场竞争混乱，造成国内市场虚空，缺乏对国内市场的开发。我国园艺产品主要仍出口到国外市场，利用价格优势弥补国内市场的不足，但对国外市场依赖性高，不利于企业长期、有效的发展。

### （3）行业整体水平较低

目前国内园艺用品行业集中度较低，大部分企业规模较小，缺乏核心技术支撑。同行业公司市场往往局限于小部分地区的小众市场，这类企业对研发和技术的重视程度不够，研发设计能力较弱，技术创新不足，缺少自主知识产权，依赖模仿对产品进行更新换代。

## （七）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国外先进厂商的技术的引进以及消费者的需求导向，促使着国内园艺用品厂商的加强技术更新迭代以契合市场的变化。随着国内生产商不断地加大科研力量的投入，产品生产技术也得到了迅速的发展。在技术上保障了园艺园林产品的质量，启发园艺用品企业创新的同时，也拓宽了园艺用品的市场，整体促进了园艺用品产业的发展。

经过多年的发展，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逐渐应用于园艺用品研发、设计和生产，同时，产品生产的机械化程度、工艺精度也随之逐步提高。目前园艺用品的核心技术集中在产品的新材料应用技术和注塑成型技术两个方面。

新材料应用方面，能否降低材料消耗、节约成本是决定园艺用品企业发展的重要内在因素，因此，在保证材料的优质、环保和安全等情况下，可再生材料的应用成为企业优势的体现。

注塑成型技术方面，模具注塑技术主要通过专用设备对塑料进行溶解加压成型，以精准的注塑工艺控制，达到产品的有效蠕变，满足产品差异化和个性化性

能需求。因此，通过引进自动化设备，减少人工操作频率，实行标准化流水线作业模式，可以有效地提高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

## （八）行业经营模式

随着生产成本的提高，欧美发达国家的园艺用品生产商转变思路，将生产制造环节转移至发展中国家，一方面在发展中国家建造生产基地；另一方面与国内生产商采用 OEM、ODM 等模式合作，这些合作模式为国内的园艺用品生产商创造了商业机会。国内生产商在与国外生产商合作时，根据对方的要求进行产品质量管理和生产，国外生产商定期对生产管理过程和产品质量进行检验，这有利于国内生产商向国际先进水平学习，大大的提高了国内生产商的产品研发与生产管理能力。

国内生产商在与国外客户合作的同时，能够充分意识到自主品牌的重要性。良好的自主品牌，能够为企业带来更多的附加值，使企业能够更多的将重心放在产品设计、研发上，故目前部分国内生产商已经在 OEM 和 ODM 的业务基础上，逐步开展自主品牌的建设、管理和销售。

## （九）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 1、周期性

园艺用品行业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园艺用品行业一方面行业受国民经济影响，随着经济水平提升，居民生活品质的高要求，园艺用品拥有了更多的消费群体和终端用户，另一方面受人口比例影响，人口比例上升对园艺用品行业的扩张起积极作用，但人口与经济往往呈现周期性波动，行业也因此呈现周期性波动。

### 2、区域性

园艺用品行业具有明显的区域性特征，主要受气候、城市建设及人文因素影响。气候因素的主要影响在于部分地区气候及环境并不适合发展园艺，导致园艺用品行业发展受限，使园艺用品行业具有相对区域性集中性；同时，由于现代化城市建设及生态文明建设需求，园艺用品行业的发展也将随之水涨船高。

国外的园艺用品厂家主要集中在欧美地区经济发达国家，作为园艺用品的主要消费地，普通民众（尤其老年人）在园艺用品消费水平较高。中国作为园艺用

品主要出口国，国内的园艺用品生产区域主要集中在沿海地区，以珠三角、长三角地区为代表。

### 3、季节性

受气温、植物生长及原材料的物理属性影响，园艺产品销售有明显的季节性波动特征。除部分炎热、温暖地区气候适宜长期进行花木种植，其他高纬度地区受季节天气影响，在寒冷季节下不利于园艺发展，对园艺用品市场产生一定影响，对于生产企业的系列化、标准化生产有一定抑制作用。因而，通过向全球市场进行推广产品可以减少由于季节及区域对行业造成的影响，如积极开拓澳洲、拉丁美洲等南半球业务市场，可维持企业发展的均衡性。

## （十）发行人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 1、行业产业链

园艺用品行业上游主要是金属材料、塑料材料、电子元器件等制造商或供应商，下游行业主要是大型连锁终端商、园艺中心、贸易商、零售商、批发商等，主要应用于公共园林及家庭养护。园艺用品行业产业链如下图所示：



### 2、上游行业对本行业的影响

本行业上游为金属材料、塑料材料、电子元器件等制造商或供应商，上游行业与园艺用品行业的关联度较大。上游原材料及部件的市场供应充足，对本行业的影响主要体现在材料成本及销售价格，原材料成本的变化将直接影响园艺用品的生产成本，从而影响园艺用品销售价格。从成本上来看，上游原材料行业生产厂商较多，可替代性较强，属于充分竞争行业，不存在供货渠道单一、产品垄断

的情况，产品供应较为稳定。

### 3、下游行业对本行业的影响

园艺用品行业的下游主要为大型连锁终端商、园艺中心、贸易商、零售商、批发商，均具有较为庞大的销售网络。下游行业的发展和需求的变化很大程度上决定了公司产品的市场容量、利润水平和技术发展方向。园艺用品在未来几年将拥有稳定的增长预期。同时下游行业在使用中不断提出新的要求，对行业的自主研发和技术进步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 （十一）产品进口国的进口政策、贸易摩擦对本行业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销往欧洲、北美洲、大洋洲、南美洲市场，主要包括美国、德国、法国、英国、澳大利亚、西班牙、意大利、俄罗斯、波兰、荷兰、罗马尼亚、智利、巴西等国。上述国家和地区属于园艺用品市场成熟的国家，未对园艺用品设置特殊限制性政策，目前未对中国园艺用品的出口设置重大的贸易障碍。除关税外，对于园艺用品，主要通过以下认证和标准：

##### 1、欧盟认证/标准

认证/标准	认证内容	性质
CE 认证	安全认证，在欧盟市场上自由流通，就必须加贴“CE”标志，以表明产品符合欧盟《技术协调与标准化新方法》指令的基本要求。	部分强制要求
GS 认证	安全认证，按照欧盟统一标准或德国工业标准进行检测的一种自愿性认证，是欧洲市场公认的德国安全认证标志，通常 GS 认证产品更畅销。	非强制性
REACH 法规	是欧盟法规《化学品注册、评估、许可和限制》的英文简称，法规旨在保护人类健康和环境安全，保持和提高欧盟化学工业的竞争力，以及研发无毒无害化合物的创新能力，防止市场分裂，增加化学品使用透明度，促进非动物实验，追求社会可持续发展等。	强制性
PAHs 指令	欧盟 2005 年发布的《关于多环芳香烃指令》（PAHs 指令 2005/69/EC），限制包含苯并芘（Bap）在内的 16 种 PAHs 在电子、电机等消费性产品、橡胶制品、塑料制品、汽车塑料、橡胶零件、食品包装材料、玩具、容器材料等使用。	强制性
欧盟环保邻苯二甲酸盐	（邻苯二甲酸盐）是一类广泛使用的增塑剂，对塑料起改性或软化作用，在塑料和油漆中普遍存在，重点关注 PVC 和油漆。其中，有 15 种邻苯二甲酸盐物质被认为是有害物质，限制使用。	强制性

## 2、北美认证/标准

认证/标准	认证内容	性质
GSV 反恐认证	GSV 反恐认证是美国国土安全部海关边境保护局（即 US Customs and Border Protection，简称“CBP”）在 9·11 事件发生后所倡议成立的，于 2002 年 4 月 16 日正式实行。通过 GSV 反恐认证，CBP 希望能与相关业界合作建立供应链安全管理系统，以确保供应链从起点到终点的运输安全、安全讯息及货况的流通，从而阻止恐怖分子的渗入。	部分强制要求
加州 65 测试	《Proposition 65》，即《1986 年饮用水安全与毒性物质强制执行法案》，颁布于 1986 年 11 月，该提案要求在美国加州任何会排出致癌或再生毒性的化学物质的商品上标有警告标示，但并不是禁用或限制使用，加州 65 号提案负责监管加州已知可能导致癌症或生殖毒性的化学品。该提案一直引领整个美国一系列的认证标准的实施。	非强制

## 3、其他认证/标准

认证/标准	认证内容	性质
Sedex 认证	零售商、超市、品牌商、供应商和其他组织要求与之合作的农场、工厂和制造商参加 SEDEX 成员道德经营审核，以确保其经营符合相关道德标准的要求，审核结果可以得到所有 SEDEX 会员的认可并被他们共享。	英国，澳大利亚强制要求

## 4、贸易摩擦对发行人出口业务的影响

发行人出口至美国的主要为喷洒系列产品、水管系列产品、连接件系列产品以及其他系列中的定时器产品。自 2018 年 3 月以来，美国向中国发起了多轮贸易战，对原产于中国的部分商品加征关税，涉及航空航天、信息和通信技术、机器人行业、机械领域、化学品、纺织品、食品、服饰及手袋、电子产品、金属制品和汽配产品等行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出口至美国的产品中，喷洒系列产品未在加征关税清单内，而水管系列产品、连接件系列产品以及其他系列中的定时器产品在加征关税清单内。上述产品中，喷洒系列产品为发行人向美国主要出口产品，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 1-6 月其出口占发行人向美国出口产品占比分别为 82.10%、74.44%、76.12% 和 69.50%。

由于发行人向美国出口的产品主要为喷洒系列产品，其价格波动主要是由于原材料以及汇率原因而非关税原因。此外，发行人为将中美贸易摩擦的影响减少到最小，积极采取相应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不断提高产品的技术与性能，加快新产品的开发；另一方面，公司一直与客户保持密切沟通，尽力配合客户的法务部门与美国海关展开沟通，获得了绝大部分产品（即喷洒系列产品）的关税豁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中美贸易摩擦未对发行人出口业务造成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销往欧洲、北美洲、大洋洲、南美洲市场，主要包括美国、德国、法国、英国、澳大利亚、西班牙、意大利、俄罗斯、波兰、荷兰、罗马尼亚、智利、巴西等国。公司产品向进口国海关履行报关程序后，通常不存在出口方面的法律障碍，影响产品进出口的因素主要取决于产品进口国/地区的海关政策及其对产品出口国是否设置贸易壁垒等。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国家和地区属于园艺用品市场成熟的国家，除对美国销售部分中水管车、接头、定时器产品属于加征关税对象外，主要出口国（地区）未对园艺用品设置特殊限制性政策，未对中国园艺用品的出口设置重大的贸易障碍，发行人报告期内除美国外其他主要出口国（地区），不存在对发行人出口的产品采取贸易保护措施或存在贸易摩擦的情形。此外，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号）及《出口退（免）税企业分类管理办法（2016修订）》等相关政策申报出口退税，国内出口退税政策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未发生如大幅降低园艺相关产品的出口退税率的情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中美贸易摩擦外，发行人报告期内产品的主要出口国（地区）不存在影响发行人产品出口的贸易保护措施或贸易摩擦，公司产品不存在除美国之外的被其他国家加征反倾销税、加征保护性关税等贸易保护性措施的情况，国内出口退税政策也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未发生如大幅降低园艺相关产品的出口退税率的情形。

###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一）发行人的行业地位**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农林园艺灌溉及喷洒工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销往全球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在国际市场中获得广泛认可。在发展壮大过程中，发行人积累了丰富的行业、产品和用户需求信息，通过消化吸收国际市场先进的设计理念，不断进行产品创新，优化生产工艺流程，提升产品质量。同时发行人注重技术的创新、自主知识产权的保护和自主品牌的建立，努力推动国内园艺用品行业的产业升级。发行人的全系列园艺用品外观新颖、功能众

多、质量优良，获得国内外众多知名客户的青睐，是目前国内领先的园艺用品生产企业之一。

发行人拥有境内外各类专利 205 项，其中境内发明专利 48 项，境外发明专利 12 项，并获得“中国驰名商标”、“高新技术企业”、“浙江省名牌产品”、“浙江省出口名牌”、“浙江省知名商号”等荣誉称号。公司在应对经济全球化挑战中，积极采用先进的 ERP、OA、PDM 等电子信息化管理手段，严谨的质量管理和科学信息化管理，使企业在国际市场上声誉鹊起，各系列产品深受客户的青睐，与国际知名客商建立了坚实的业务关系。

## （二）发行人的主要优势

### 1、稳定的营销渠道优势

公司凭借高品质的产品、快速的市场反应等因素，在国际市场中获得广泛认可。在公司发展壮大过程中，公司积累了丰富的行业、产品和用户需求信息，通过消化吸收国际市场先进的设计理念，不断进行产品创新，优化生产工艺流程，提升产品质量。公司积极与全球知名的大型连锁终端商建立起稳定的合作关系，积累了一批优质的客户资源，形成了完善的海外营销网络。目前，公司营销网点遍及欧洲、美国等主要园艺用品消费国家和地区，并以欧美市场为基础，积极拓展新的渠道和市场。

目前主要客户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国别	客户简介
1	FGI	美国	THE FOUNTAINHEAD GROUP INC，美国方腾海得集团自从 1888 年推出第一台压缩空气喷雾器以来，一直致力于创造使消费者的生活更轻松的产品，并成为液体涂抹器技术的创新领导者。FGI 的喷雾器以 Roundup, Smith, Field King, Scotts, Smith Performance 等品牌进行销售。
2	KINGFISHER	英国	Kingfisher，英国翠丰集团，是一家商品零售商，在 15 个国家有 2,800 余家分店，其客户定位于个体家庭。公司旗下的商店包括：B AND Q、CASTORAMA、BRICO、SCREWFIX 等。公司所属的商店分为电器商店，日用品商店，娱乐品商店和电子商店。英国翠丰集团是世界 500 强企业之一，在全球家装零售业排名第三，在亚洲和欧洲市场总共拥有 600 多家店。集团旗下百安居目前在中国拥有 32 家连锁店。
3	FISKARS	芬兰	Fiskars 是世界著名的专业刀具工艺设计品牌，来自芬兰。Fiskars 以设计和制造剪刀而闻名，2013 年收购美国园艺灌溉著名品牌 NELSON/GILMOUR，从而进入园艺灌溉行业。

序号	客户名称	国别	客户简介
4	ORBIT	美国	ORBIT 是美国最大的园林浇灌产品交易平台之一,总部位于美国犹他州盐湖城。
5	AMES	美国	美国埃姆斯公司是马萨诸塞州奇科佩的一家园林铲子类工具的制造商,该产品份额在美国的市场占有率为将近 70%。
6	LAWN & GARDEN	美国	LAWN & GARDEN LLC 为美国投资公司 CENTRE LANE PARTNERS 的全资子公司,于 2021 年末成立后收购了 FISKARS 及 EASY GARDEN 部分知名品牌及业务,产品主要销售至 The Home Depot, Wal-Mart, Target 等商超。
7	REWE	德国	Rewe 是德国 Rewe 集团旗下的连锁超市。目前, Rewe 在全球拥有 15,000 家门店, 211,000 余名员工, 旗下 TOOM 品牌是德国第三大 DIY 超市, 拥有 460 家店铺。
8	TEAL GOAL /BAUHAUS	德国	Bauhaus 是德国的第一家大型建材超市, Teal Goal 为其子公司, 1960 年由木匠 Heinz Baus 引进美国模式建立, Bauhaus 现拥有 264 家店。
9	CAINZ	日本	家迎知是日本最大的 DIY 超市, 在日本拥有 200 余间分店。
10	TESCO	英国	Tesco 乐购超市是 TESCO 集团旗下的零售业品牌, 是全球三大零售商之一。1929 年, 第一家“TESCO”在伦敦开业。
11	HORNBACH	德国	HornbachBaumarkt AG, 德国霍恩巴赫公司, 是一家集 DIY、家装用品以及园林产品的德国大型建材超市, 成立于 1877 年, 属于家族性质的企业。成立 40 年来已经发展成集团性质的大型跨国公司, 目前在欧洲 8 个国家有 130 多个分店, 是欧洲第五大建材贸易商。

资料来源: 相关公司网站

## 2、丰富的产品结构优势

公司销售的园艺用品不断丰富, 从手工具类和装饰类园艺用品扩展到灌溉类和机械类园艺用品等, 涵盖了四大产品系列, 包括 1,000 多个品种规格, 形成了较为完整的产品体系。为充分满足不同客户的个性化需求, 公司产品不断推陈出新、升级换代, 推出功能实用、设计新颖的新产品。

## 3、优质的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严谨的质量管理和科学信息化管理, 使其在国际市场上享有领先的市场占有率, 各系列产品深受客户的青睐。本着“人人尽责、道道监控、项项达标、批批创优”的质量方针, 公司建立了一整套严谨、高效的质量管理体系。先后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等认证。公司曾获得过浙江省名牌产品证书、全国园林工具行业重质量十大知名品牌、浙江出口名牌、中国园林工具产业十大畅销产品、中国园林工具产业十大著名品牌等多项荣誉。

## 4、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通过消化吸收国外园艺用品先进的设计理念和技术，产品设计与研发紧跟世界园艺用品发展趋势，通过自身产品设计与研发团队的建设及与国外知名工业设计机构的合作，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公司致力于将园艺灌溉从地上灌溉走向地下灌溉，从公园、家庭绿化灌溉走向农林植物工程灌溉，从简单传统灌溉走向节水智能化微喷、微灌等转变。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境内外各类专利 205 项，其中境内发明专利 48 项，境外发明专利 12 项，并且组建了掌握技术前沿的研发团队为产品的研发创新打下坚实的基础。

## **5、经营层的人才管理优势**

在近二十年的发展历程中，公司持续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和企业文化建设，培养出一大批深耕园艺用品行业的生产管理业务骨干。公司管理团队、核心技术人员、一线生产负责人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管理团队利用其多年的技术积累、生产经验和管理经验，提出“以人为本、以情感人、制度管人”的管理理念，以及“锐意进取、开拓创新、永无止境”的企业精神，建立起一套行之有效的管理体系。在员工认同企业文化的基础上，公司管理团队不断引进培养优秀人才、打造阶梯化人才团队，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扩张奠定了基础。

### **（三）发行人的主要劣势**

#### **1、生产能力不足**

公司业务快速发展，产能利用率和产销率均保持较高水平。同时，公司积极拓宽销售渠道，及时响应市场需求变化增加产品种类，因此预计未来公司业务仍将保持较快增长，产能不足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瓶颈。为此，公司需要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迎合国内外园艺用品市场快速发展的良好机遇。

#### **2、融资渠道狭窄**

在未来的几年内，公司需要大量的资金用于建设生产基地、购置先进生产加工设备及检测设备、引进高端技术人才、加强技术研发实力，以保持并扩大市场份额。

但由于公司资金实力有限，面临自有资金紧缺、融资渠道窄等问题，主要依靠自身积累及银行贷款进行产能扩张，在流动资金及产能规模化扩张方面受到一定影响。因此，公司亟需拓宽融资渠道，提升自身资金实力，为公司的进一步发

展提供充足的资金支持。

#### 四、发行人的销量情况和主要客户

##### （一）主要产品产能、产量、销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利用率和产销率保持较高水平，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销量和产销率以及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件、万套、万个等

年度	项目	喷洒系列	连接件系列	水管车（含厢式车）系列
2022年1-6月	产量	1,252.94	757.47	62.42
	销量	1,559.79	880.26	78.08
	产销率	124.49%	116.21%	125.09%
	计划年产能	2,004.48	1,262.82	79.93
	产能利用率	62.51%	59.98%	78.09%
2021年	产量	3,779.76	2,574.95	148.96
	销量	3,852.30	2,578.24	123.73
	产销率	101.92%	100.13%	83.06%
	计划年产能	4,008.96	2,525.64	116.26
	产能利用率	94.28%	101.95%	128.13%
2020年	产量	3,575.81	1,911.08	92.24
	销量	3,185.66	1,847.00	82.61
	产销率	89.09%	96.65%	89.57%
	计划年产能	4,008.96	2,525.64	116.26
	产能利用率	89.20%	75.67%	79.34%
2019年	产量	2,775.86	1,872.80	75.58
	销量	2,696.18	1,808.16	74.22
	产销率	97.13%	96.55%	98.20%
	计划年产能	3,340.80	2,104.70	96.88
	产能利用率	83.09%	88.98%	78.02%

注：喷水器、水枪、洒水器、接头、水管车、厢式车等的销量、产量、产能的统计口径为产成品

##### （二）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喷洒系列	15,577.76	48.77%	34,463.12	54.15%	23,155.53	53.22%	20,247.00	56.15%
水管系列	10,770.42	33.72%	15,456.32	24.29%	11,310.86	26.00%	8,340.72	23.13%
连接件系列	3,280.97	10.27%	8,788.62	13.81%	5,984.59	13.75%	5,306.97	14.72%
其他	2,314.32	7.25%	4,937.41	7.76%	3,057.27	7.03%	2,165.50	6.01%
合计	<b>31,943.47</b>	<b>100.00%</b>	<b>63,645.48</b>	<b>100.00%</b>	<b>43,508.25</b>	<b>100.00%</b>	<b>36,060.19</b>	<b>100.00%</b>

### （三）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区域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以外销为主，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区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区域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外	30,570.19	95.70%	60,972.31	95.80%	40,810.40	93.80%	34,255.67	95.00%
境内	1,373.27	4.30%	2,673.17	4.20%	2,697.85	6.20%	1,804.52	5.00%
合计	<b>31,943.47</b>	<b>100.00%</b>	<b>63,645.48</b>	<b>100.00%</b>	<b>43,508.25</b>	<b>100.00%</b>	<b>36,060.19</b>	<b>100.00%</b>

#### 1、境外主营业务收入区域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境外，对于境外的销售地区及金额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地区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美国	11,480.52	37.55%	24,925.17	40.88%	16,030.39	39.28%	11,356.45	33.15%
英国	3,001.17	9.82%	4,381.78	7.19%	2,800.98	6.86%	2,796.99	8.17%
荷兰	2,378.35	7.78%	2,858.54	4.69%	658.84	1.61%	853.77	2.49%
澳大利亚	2,326.65	7.61%	2,831.37	4.64%	3,629.37	8.89%	2,572.98	7.51%
德国	1,381.74	4.52%	4,070.12	6.68%	3,721.44	9.12%	4,353.92	12.71%
法国	1,333.80	4.36%	3,175.20	5.21%	1,622.58	3.98%	1,218.09	3.56%
瑞典	812.93	2.66%	1,184.77	1.94%	776.57	1.90%	654.28	1.91%
日本	796.20	2.60%	1,106.89	1.82%	1,137.39	2.79%	818.75	2.39%
波兰	721.01	2.36%	1,421.85	2.33%	886.22	2.17%	1,238.90	3.62%
巴西	236.35	0.77%	796.38	1.31%	662.65	1.62%	417.31	1.22%

销售地区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俄罗斯	168.48	0.55%	977.68	1.60%	200.58	0.49%	737.28	2.15%
芬兰	121.78	0.40%	615.59	1.01%	964.67	2.36%	475.69	1.39%
比利时	19.22	0.06%	664.69	1.09%	960.60	2.35%	738.26	2.16%
其他	5,792.00	18.95%	11,962.28	19.62%	6,758.12	16.56%	6,023.00	17.57%
合计	<b>30,570.19</b>	<b>100.00%</b>	<b>60,972.31</b>	<b>100.00%</b>	<b>40,810.40</b>	<b>100.00%</b>	<b>34,255.67</b>	<b>100.00%</b>

## 2、各类产品外销金额及占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外销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喷洒系列	14,988.45	49.03%	33,115.46	54.31%	21,746.33	53.29%	19,285.91	56.30%
水管系列	10,417.42	34.08%	14,943.74	24.51%	10,749.71	26.34%	7,928.05	23.14%
连接件系列	3,122.20	10.21%	8,413.48	13.80%	5,633.46	13.80%	5,073.93	14.81%
其他	2,042.12	6.68%	4,499.63	7.38%	2,680.91	6.57%	1,967.78	5.75%
合计	<b>30,570.19</b>	<b>100.00%</b>	<b>60,972.31</b>	<b>100.00%</b>	<b>40,810.40</b>	<b>100.00%</b>	<b>34,255.67</b>	<b>100.00%</b>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b>95.70%</b>		<b>95.80%</b>		<b>93.80%</b>		<b>95.00%</b>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境外，各期外销收入占收入比例较为稳定。

## 3、外币结算金额及占比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中外币结算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美元	30,477.10	99.91%	60,808.75	99.96%	40,694.72	99.88%	34,176.81	99.99%
欧元	-	-	-	-	47.46	0.12%	3.45	0.01%
英镑	27.92	0.09%	26.53	0.04%	-	-	-	-
合计	<b>30,505.02</b>	<b>100.00%</b>	<b>60,835.28</b>	<b>100.00%</b>	<b>40,742.18</b>	<b>100.00%</b>	<b>34,180.25</b>	<b>100.00%</b>

币种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95.50%		95.58%		93.64%		94.79%	

由上表可见，公司外币结算以美元为主，欧元、英镑结算收入占比极小。

#### （四）按销售模式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各期按销售模式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金额及占比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ODM	29,326.45	91.81%	56,036.20	88.04%	36,056.25	82.87%	30,294.83	84.01%
OEM	2,524.50	7.90%	7,460.86	11.72%	7,297.56	16.77%	5,711.60	15.84%
OBM	92.51	0.29%	148.42	0.23%	154.44	0.35%	53.75	0.15%
合计	31,943.47	100.00%	63,645.48	100.00%	43,508.25	100.00%	36,060.19	100.00%

#### （五）按客户类型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各期按客户类型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金额及占比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客户类型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品牌商	20,849.26	65.27%	43,042.59	67.63%	28,684.69	65.93%	22,182.83	61.52%
连锁终端商超	9,247.23	28.95%	18,052.66	28.36%	12,648.30	29.07%	12,507.13	34.68%
贸易商	1,720.69	5.39%	2,314.11	3.64%	1,895.31	4.36%	1,244.11	3.45%
电商平台	92.51	0.29%	146.25	0.23%	154.44	0.35%	53.75	0.15%
自然人	32.33	0.10%	78.75	0.12%	113.78	0.26%	44.03	0.12%
个体工商户	1.45	0.00%	11.13	0.02%	11.72	0.03%	28.34	0.08%
合计	31,943.47	100.00%	63,645.48	100.00%	43,508.25	100.00%	36,060.19	100.00%

#### （六）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消费群体和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为品牌商及连锁终端商超。主要产品平均销售单价情况如下：

单位：元/个

产品类别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喷洒系列	9.98	8.13	7.26	7.51
水管系列	88.71	67.85	67.49	70.27
连接件系列	3.72	3.37	3.24	2.93
其他	8.31	7.00	7.72	9.03

### （七）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见下表：

2022年1-6月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FISKARS	5,534.40	16.77%
2	KINGFISHER	3,626.89	10.99%
3	AMES	3,389.12	10.27%
4	LAWN & GARDEN LLC	3,071.11	9.31%
5	FGI	3,027.26	9.17%
合计		<b>18,648.78</b>	<b>56.51%</b>
2021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FISKARS	14,839.16	23.03%
2	FGI	9,132.97	14.18%
3	KINGFISHER	5,269.72	8.18%
4	AMES	4,936.53	7.66%
5	ORBIT	4,712.26	7.31%
合计		<b>38,890.63</b>	<b>60.36%</b>
2020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FGI	8,936.22	20.08%
2	AMES	5,187.73	11.66%
3	FISKARS	4,647.49	10.44%
4	ORBIT	3,713.21	8.34%
5	KINGFISHER	3,318.05	7.46%
合计		<b>25,802.69</b>	<b>57.98%</b>
2019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FGI	6,579.97	17.69%
2	FISKARS	4,490.00	12.07%
3	AMES	3,146.58	8.46%
4	KINGFISHER	3,139.36	8.44%
5	ORBIT	2,312.92	6.22%
合计		<b>19,668.83</b>	<b>52.88%</b>

注：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已合并计算销售额。2022年1-6月、2021年度 FISKARS 包括 FISKARS BRANDSINC, INC-WATERING、FISKARS FINLAND OY AB，2020年度和2019年度 FISKARS 包括 FISKARS BRANDSINC, INC -WATERING、FISKARS FINLAND OY AB 和菲斯卡园艺设备（宁波）有限公司；KINGFISHER 包括 CASTORAMA FRANCE SAS、CASTORAMA POLSKA SPZ OO、B AND Q PLC、BRICO DEPOT SAS、CASTORAMA RUSSIA、BRICOSTORE ROMANIA SA、BRICO DEPOT SPAIN、KOCTAS、SCREWFIX、KINGFISHER INTERNATIONAL PRODUCTS LIMITED；AMES 包括 AMES AUSTRALASIA PTY LTD、GARANT GP、The AMES Companies Inc 和 AMES NEW ZEALAND PTY LTD

公司主要客户为全球知名大型连锁终端商及品牌商，其中包括 FGI、AMES、FISKARS、KINGFISHER 和 ORBIT 等。报告期内，公司对各主要客户销售额保持稳定的态势，不存在对单个客户的销售占比超过销售收入 50% 以上的情形。

## 五、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产品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锌合金、铝合金等金属原材料和 PP、ABS、PVC 等塑料原材料等。公司产品生产所需的主要能源为电力、水和天然气。

### （一）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采购及占采购总额比例情况

单位：万元

原材料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采购额	占比	采购额	占比	采购额	占比	采购额	占比
PP	560.71	7.89%	2,831.74	9.12%	2,160.40	12.45%	1,628.69	12.03%
ABS	572.49	8.06%	3,211.96	10.34%	2,160.72	12.45%	1,449.94	10.71%
PVC 粉	586.14	8.25%	2,070.70	6.67%	1,286.74	7.42%	656.47	4.85%
锌合金	183.72	2.59%	1,443.59	4.65%	529.25	3.05%	627.37	4.63%
增塑剂	397.72	5.60%	1,618.00	5.21%	801.00	4.62%	414.59	3.06%
铝合金	186.75	2.63%	1,111.34	3.58%	498.79	2.87%	375.20	2.77%
POM	292.34	4.11%	689.31	2.22%	244.21	1.41%	218.11	1.61%
TPR	59.96	0.84%	409.22	1.32%	249.83	1.44%	208.77	1.54%

原材料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采购额	占比	采购额	占比	采购额	占比	采购额	占比
PA6	72.02	1.01%	429.97	1.38%	261.04	1.50%	186.34	1.38%
TPE	48.49	0.68%	232.92	0.75%	182.42	1.05%	177.54	1.31%
合计	<b>2,960.34</b>	<b>41.66%</b>	<b>14,048.74</b>	<b>45.23%</b>	<b>8,374.40</b>	<b>48.27%</b>	<b>5,943.01</b>	<b>43.89%</b>

报告期内按采购类别区分的采购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采购构成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采购额	占比	采购额	占比	采购额	占比	采购额	占比
原材料	4,486.78	63.14%	19,459.56	62.64%	11,977.85	69.04%	8,431.05	62.27%
其中：金属原材料	690.85	9.72%	4,179.40	13.45%	1,974.65	11.38%	1,535.99	11.34%
塑料原材料	2,923.59	41.14%	12,338.03	39.72%	7,831.25	45.14%	5,269.14	38.91%
色粉原材料	68.37	0.96%	180.82	0.58%	144.03	0.83%	188.74	1.39%
标准件	803.97	11.31%	2,761.31	8.89%	2,027.78	11.69%	1,437.02	10.61%
机物料	-	-	-	-	0.13	0.00%	0.16	0.00%
半成品	818.31	11.52%	5,940.90	19.12%	1,830.39	10.55%	2,953.54	21.81%
包装物	1,027.32	14.46%	3,459.39	11.14%	2,038.36	11.75%	1,598.11	11.80%
低值易耗品	608.27	8.56%	1,324.36	4.26%	955.67	5.51%	545.71	4.03%
外购成品	164.92	2.32%	879.58	2.83%	547.73	3.16%	12.18	0.09%
合计	<b>7,105.60</b>	<b>100.00%</b>	<b>31,063.79</b>	<b>100.00%</b>	<b>17,350.00</b>	<b>100.00%</b>	<b>13,540.59</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类别主要包括原材料、半成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及少量外购成品。原材料中主要包括金属原材料（铝合金、锌合金、铜棒等）、塑料原材料（PP、ABS、PVC粉等）、色粉原材料、机物料及标准件（螺钉、螺帽、弹簧等）；半成品主要包括金属件（铝拉杆、车轮轴、支架等）、塑料件（PU弹簧管、喷杆、导水管等）、压铸件（外罩、铁块等）等半成品；外购成品主要为喷雾瓶、伸缩管等非核心园艺辅件。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原材料类别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2.27%、69.04%、62.64%和63.14%，2020年原材料采购占比上升较快主要系2020年发行人对现有生产设备进行了改造升级，自有产能提升，故减少了半成品采购。2022年上半年度受全球经济下滑的预期影响，发行人减少了上半年原材料采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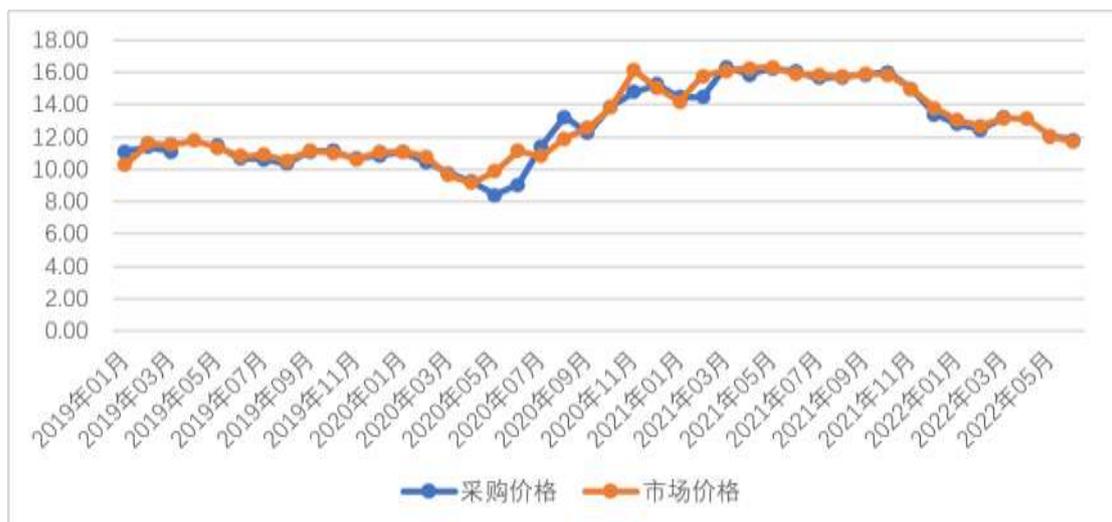
## （二）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

单位：元/KG

主要原材料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PP	8.39	8.70	7.76	8.47
ABS	12.58	15.55	12.17	10.99
PVC粉	8.75	9.05	6.56	6.55
锌合金	23.35	20.21	16.35	18.37
增塑剂	10.90	11.50	7.30	7.49
铝合金	18.36	16.60	12.16	11.96
POM	21.77	18.67	12.36	12.17
TPR	8.95	9.09	8.57	8.64
PA6	14.70	15.00	12.65	15.13
TPE	14.56	14.61	14.50	16.72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 PP、ABS、PVC 粉、铝合金和锌合金等。对于金属原材料、塑料原材料等主要原材料，公司采购时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与供应商协商确定具体价格。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均价与公开市场价格总体变化趋势保持一致，对比情况如下：

### 1、AB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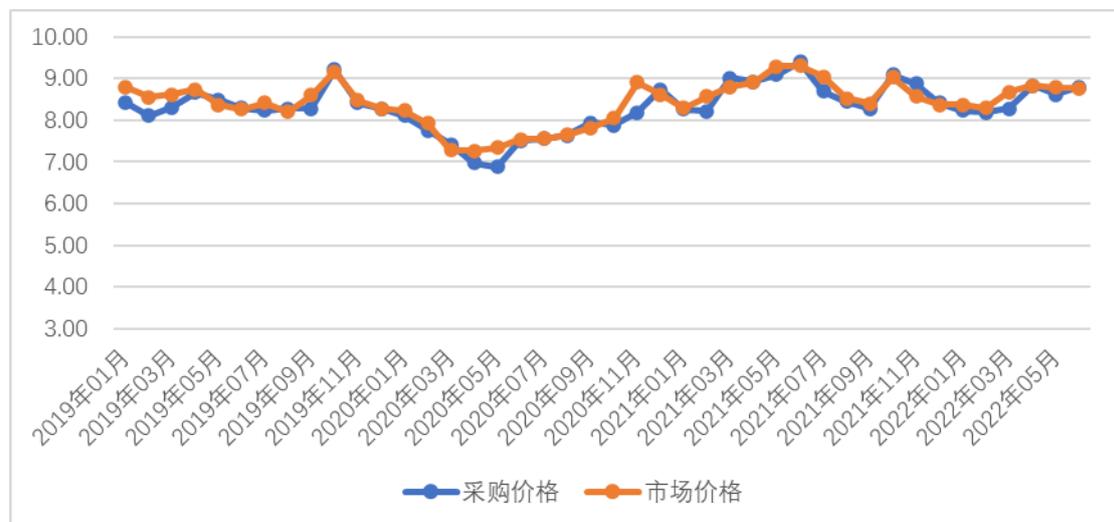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市场平均报价：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ABS）：宁波台化：AG15A1。

公司 2020 年 4、5 月 ABS 采购价格与市场平均报价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 2020 年 3 月下旬至 4 月上旬，ABS 市场价格处于历史低点，公司及时下单锁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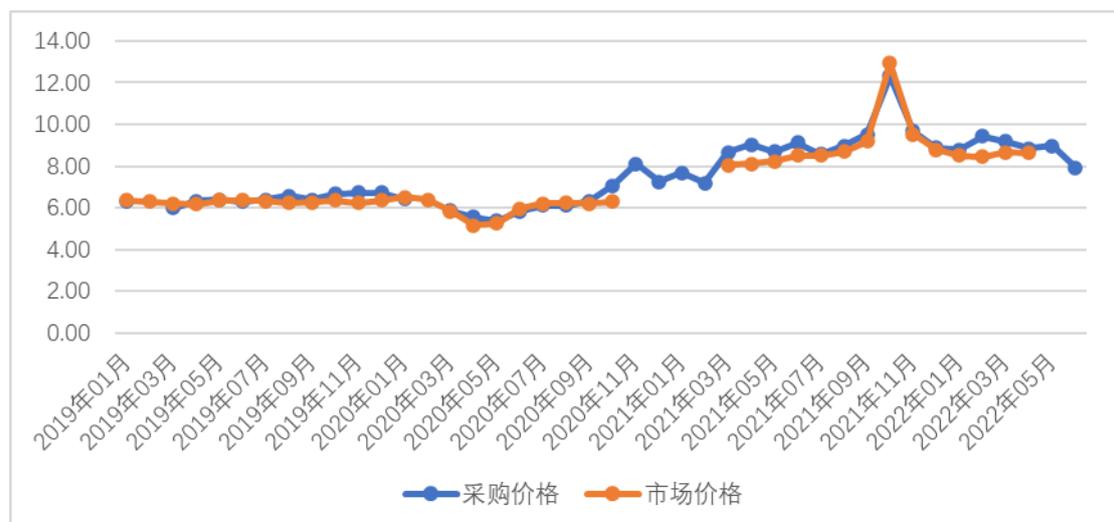
价格及货源，约定供应商于 4、5 月送货至公司，公司于收到货物后入账。

## 2、P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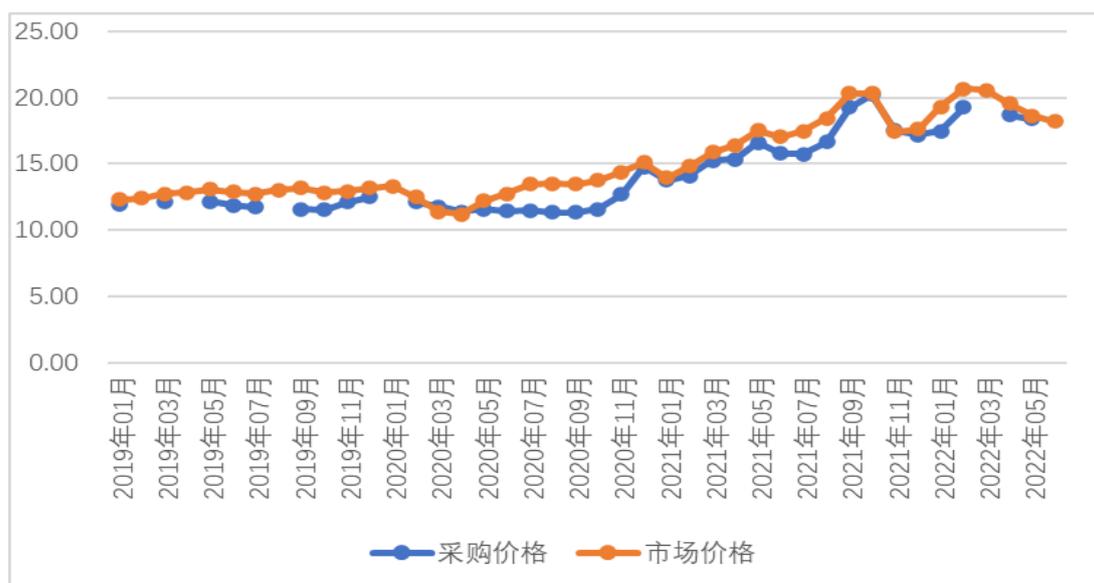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市场平均报价：聚丙烯（PP）：余姚塑料城：台塑宁波 3080

## 3、PVC 粉



数据来源：wind，市场平均报价：聚氯乙烯（PVC）：余姚塑料城：天津大沽 SLK-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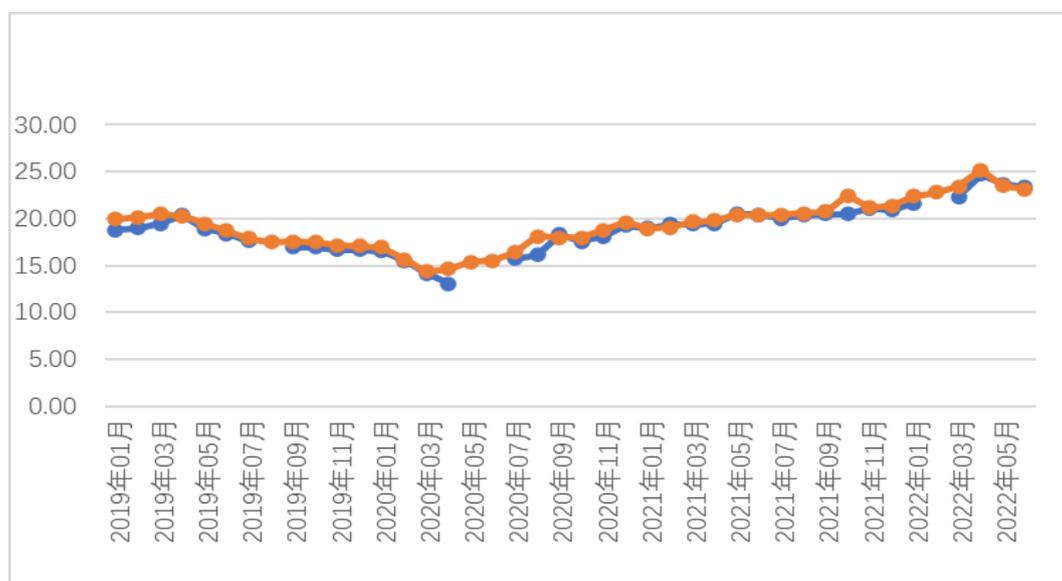
#### 4、铝合金



数据来源：wind，市场平均报价：铝合金锭：ADC-12：宁波

公司 2020 年 5 月至 9 月铝合金采购价格与市场平均报价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 2020 年 3 月下旬铝合金市场价格处于历史低点，公司及时下单锁定价格及货源，与供应商约定于后续几个月分批送达，后公司收到货物后入账。

#### 5、锌合金



数据来源：wind，市场平均报价：锌合金：上海：Zamak-3

综上，公司各类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与市场平均报价差异较小，变动趋势基本一致，报告期内采购价格变动主要受市场价格影响。实际采购过程中，公司采取质量达标下的价格优先采购原则。采购时，公司先向潜在供应商询价，根据询

价确认价格有优势的供应商并下单，所以存在部分原材料采购价格低于市场均价的情况。

### （三）报告期内主要能源采购情况

公司产品生产所需的主要能源为电力、水和天然气，主要是生产用电和水。随着生产技术的提高、自动化设备的持续投入以及新增花园管车间，能源耗用逐渐增加。2019年至2021年度能源单价保持平稳，2022年1-6月受能源供应影响用电单价和天然气单价均有所上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总耗用	单价	总耗用	单价	总耗用	单价	总耗用	单价
电力	557.90	0.72元/度	1,331.68	0.61元/度	1,096.97	0.62元/度	874.15	0.66元/度
水	30.78	4.65元/吨	66.62	4.72元/吨	46.66	4.50元/吨	44.07	4.78元/吨
天然气	105.41	4.77元/立方米	180.53	3.18元/立方米	123.11	3.03元/立方米	91.85	3.53元/立方米

上表中电力耗用包括公司从当地电网公司购买使用的电量和公司自2019年3月开始的通过光伏发电用于生产自用的消耗电量。2019年、2020年、2021年和2022年1-6月，公司分布式光伏发电用于生产自用量电量分别为192.24万度、236.43万度、237.18万度和100.40万度。

### （四）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额	占采购金额比例
<b>2022年1-6月</b>			
1	余姚市河姆渡外贸纸箱有限公司	407.33	5.73%
2	上海井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84.46	5.41%
3	爱敬（宁波）化工有限公司	334.07	4.70%
4	宁波炜焯塑化有限公司	251.22	3.54%
5	远大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224.28	3.16%
<b>合计</b>		<b>1,601.37</b>	<b>22.54%</b>
<b>2021年度</b>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额	占采购金额比例
1	远大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1,904.77	6.11%
2	浙江鸿坤石化有限公司	1,602.01	5.14%
3	爱敬（宁波）化工有限公司	1,516.37	4.86%
4	余姚市华耀机械有限公司	1,512.77	4.85%
5	余姚市河姆渡外贸纸箱有限公司	1,165.68	3.74%
合计		<b>7,701.59</b>	<b>24.70%</b>
<b>2020 年度</b>			
1	远大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1,012.74	5.84%
2	爱敬（宁波）化工有限公司	774.30	4.46%
3	浙江鸿坤石化有限公司	740.44	4.27%
4	余姚市久通塑化有限公司	731.63	4.22%
5	浙江前程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672.06	3.87%
合计		<b>3,931.17</b>	<b>22.66%</b>
<b>2019 年度</b>			
1	远大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2,242.99	16.56%
2	浙江双亿合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10.60	4.51%
3	余姚市久通塑化有限公司	439.26	3.24%
4	HOZELOCK LIMITED	419.73	3.10%
5	宁波和丰化工有限公司	389.66	2.88%
合计		<b>4,102.24</b>	<b>30.30%</b>

注：远大物产集团有限公司包括远大石化有限公司和远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单个原材料供应商的采购占比超过采购金额 50% 以上的情形。

## （五）外协加工情况

### 1、报告期内外协加工金额及占比

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加工金额及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外协加工金额	占采购金额比重
2022 年 1-6 月	740.23	9.43%
2021 年度	3,349.88	9.70%
2020 年度	2,146.83	11.01%

年度	外协加工金额	占采购金额比重
2019 年度	1,198.09	8.13%

注：采购金额包含原材料采购金额和外协加工金额

2019 年至 2022 年 1-6 月，公司的外协加工费分别为 1,198.09 万元、2,146.83 万元、3,349.88 万元和 740.23 万元，占采购金额比重分别为 8.13%、11.01%、9.70% 和 9.43%，公司的外协加工金额及占比较小。

## 2、公司主要外协厂商的加工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主要外协供应商的加工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外协厂商名称	加工工艺	加工金额	占外协加工金额的比重
2022 年 1-6 月	1	余姚市大陈电器有限公司	配件供应商	148.50	20.09%
	2	余姚市陆埠天一冲压制品厂	金属加工类	101.19	13.69%
	3	余姚市新艺达铝制品厂	表面加工类	67.40	9.12%
	4	余姚市五星金属电镀有限公司	表面加工类	38.60	5.22%
	5	余姚市聚立塑料制品厂	注塑加工类	36.11	4.88%
	合计			<b>391.80</b>	<b>53.00%</b>
2021 年度	1	余姚市陆埠天一冲压制品厂	金属加工类	496.64	14.83%
	2	余姚市大陈电器有限公司	配件供应商	426.87	12.74%
	3	余姚市玉心塑料厂	注塑加工类	191.74	5.72%
	4	余姚市新艺达铝制品厂	表面加工类	163.14	4.87%
	5	余姚市五星金属电镀有限公司	表面加工类	148.41	4.43%
	合计			<b>1,426.81</b>	<b>42.59%</b>
2020 年度	1	余姚市大陈电器有限公司	配件供应商	343.00	15.98%
	2	余姚市陆埠天一冲压制品厂	金属加工类	155.10	7.22%
	3	余姚市津珊电子有限公司	表面加工类	146.32	6.82%
	4	余姚市玉心塑料厂	注塑加工类	104.15	4.85%
	5	余姚市国江文具制造有限公司 电镀分公司	表面加工类	100.06	4.66%
	合计			<b>848.62</b>	<b>39.53%</b>
2019 年度	1	余姚市津珊电子有限公司	表面加工类	107.43	8.97%
	2	余姚市五星金属电镀有限公司	表面加工类	92.18	7.69%
	3	余姚市大陈电器有限公司	配件供应商	84.76	7.07%
	4	余姚市聚立塑料制品厂	注塑加工类	67.32	5.62%

期间	序号	外协厂商名称	加工工艺	加工金额	占外协加工金额的比重
	5	余姚市丈亭镇金龙铜棒加工厂	金属加工类	63.71	5.32%
	合计			<b>415.40</b>	<b>34.67%</b>

公司不存在对单个外协供应商的采购占比超过采购金额 50% 以上的情形。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在上述客户、供应商中的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大客户、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前五名客户、供应商中不占权益。

## 六、发行人主要资产情况

### （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经营所使用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生产设备、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等。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 36,375.94 万元。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8,937.83	5,941.41	12,996.42	68.63%
机器设备	12,488.36	5,483.48	7,004.87	56.09%
运输工具	879.98	342.64	537.34	61.06%
办公设备	399.21	326.99	72.22	18.09%
模具	2,921.18	2,280.45	640.73	21.93%
其他设备	749.38	558.65	190.74	25.45%
<b>合计</b>	<b>36,375.94</b>	<b>14,933.62</b>	<b>21,442.32</b>	<b>58.95%</b>

#### 1、生产设备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注塑专用机械设备	4,741.57	2,336.54	2,405.03	50.72%
装配专用机械设备	1,149.72	534.02	615.70	53.55%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压铸专用机械设备	837.58	316.89	520.69	62.17%
五金模具专用机械设备	1,526.13	502.02	1,024.11	67.11%
合计	<b>8,255.00</b>	<b>3,689.47</b>	<b>4,565.53</b>	<b>55.31%</b>

## 2、房屋建筑物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子公司拥有的房屋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权属证书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坐落	终止日期	规划用途
1	大叶工业	浙（2018）余姚市不动产权第0044546号	133,371.14	余姚市城区朝阳路1号到29号（单号）	2063.12.1	工业
2	大叶工业	浙（2018）余姚市不动产权第0045858号	65,256.74	余姚市阳明东路518号	2052.7.24	工业
3	大叶工业	沪（2020）青字不动产权第028933号	350.72	青浦区徐泾镇诸光路1588弄568号601室	2063.7.11	办公
4	大叶工业	沪（2020）青字不动产权第028931号	180.81	青浦区徐泾镇诸光路1588弄568号602室	2063.7.11	办公
5	大叶工业	沪（2020）青字不动产权第028932号	237.64	青浦区徐泾镇诸光路1588弄568号603室	2063.7.11	办公
6	大叶工业	沪（2020）青字不动产权第028934号	228.33	青浦区徐泾镇诸光路1588弄568号604室	2063.7.11	办公

##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净值为5,811.52万元，其中土地使用权账面净值为5,799.55万元。本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后，进入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性资产均按规定办理了过户变更手续，设立后新增的经营性资产亦已获得相关凭证。公司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主要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商标和专利。

###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子公司拥有以下国有土地使用权：

序号	使用权人	权属证书	土地使用面积(平方米)	坐落	终止日期	规划用途	权利性质
1	大叶工业	浙（2018）余姚市不动产权第0044546号	65,913.00	余姚市城区朝阳路1号到29号（单号）	2063.12.01	工业用地	出让
2	大叶工业	浙（2018）余姚市不动产权第0045858号	57,843.25	余姚市阳明东路518号	2052.07.24	工业用地	出让
3	大叶工业	浙（2023）余姚市不动产权第0005363号	22,652.00	余姚市凤山街道同光村	2070.01.18	工业用地	出让
4	大叶工业	沪（2020）青字不动产权第028933号	184,292.79	青浦区徐泾镇诸光路1588弄568号601室	2063.07.11	餐饮旅馆业用地、商办	出让
5	大叶工业	沪（2020）青字不动产权第028931号	184,292.79	青浦区徐泾镇诸光路1588弄568号602室	2063.07.11	餐饮旅馆业用地、商办	出让
6	大叶工业	沪（2020）青字不动产权第028932号	184,292.79	青浦区徐泾镇诸光路1588弄568号603室	2063.07.11	餐饮旅馆业用地、商办	出让
7	大叶工业	沪（2020）青字不动产权第028934号	184,292.79	青浦区徐泾镇诸光路1588弄568号604室	2063.07.11	餐饮旅馆业用地、商办	出让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名下土地使用权不涉及农用集体用地、土地征收、临时使用土地的情形，土地使用权及房产的取得、使用符合《土地管理法》等相关规定，已依法办理必要的审批程序。

## 2、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计拥有商标权 16 项，其中境内注册商标 10 项，境外注册商标 6 项。

### （1）已取得的境内注册商标

序号	注册人	注册商标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1	大叶工业		4078168	第 11 类	2026.09.27	原始取得
2	大叶工业		5563454	第 8 类	2029.08.06	受让取得

序号	注册人	注册商标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3	大叶工业		5563452	第 11 类	2029.08.06	原始取得
4	大叶工业	<b>DAYE</b>	8529217	第 8 类	2031.08.06	受让取得
5	大叶工业	叶氏花园	26704707	第 8 类	2029.04.13	原始取得
6	大叶工业	叶氏花园	26717193	第 11 类	2028.09.13	原始取得
7	大叶工业	叶氏花园	26721518	第 17 类	2028.09.13	原始取得
8	大叶工业	叶氏花园	26721524	第 20 类	2028.09.13	原始取得
9	大叶工业	叶氏花园	26705681	第 31 类	2028.09.13	原始取得
10	大叶工业		26714377	第 11 类	2028.09.13	原始取得

## (2) 已取得的境外注册商标

序号	注册人	注册商标	注册号	类别	注册地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备注
1	大叶工业		976441	第 11 类	西班牙、意大利、波兰、俄罗斯、澳大利亚、美国	2028.06.05	原始取得	-
2	大叶工业		0976441	第 11 类	丹麦、挪威、乌克兰、日本、韩国、瑞典	2028.06.05	原始取得	日本、韩国、瑞典已驳回，其余国家有效
3	大叶工业		3651411	第 11 类	马德里商标，注册国家为美国	2028.06.05	原始取得	-
4	大叶工业		1052941	第 11 类	新加坡、土耳其、英国、比荷卢、法国、德国	2030.09.15	原始取得	-
5	余姚诗滂		5653097	第 8 类、第 11 类	美国	2029.1.15	原始取得	-
6	余姚诗滂		018003864	第 8 类、第 11 类	欧盟	2028.12.25	原始取得	-

## 3、专利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205 项专利，其中境内专利 185 项，分别为发明专利 48 项、实用新型专利 84 项、外观设计 53 项，取得方式均为原始取得；境外专利 20 项，分别为发明专利 12 项、实用新型专利 8 项。

## (1) 已取得的境内专利

序号	申请日期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有效期限	法律状态	他项权利
1	2010.03.25	发明专利	ZL201010148884.7	带有多种阻尼机构的绕管装置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2	2010.05.23	发明专利	ZL201010187742.1	有迷宫密封的打气泵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3	2010.05.23	发明专利	ZL201010187759.7	有L型活塞环的喷雾打气泵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4	2010.05.28	发明专利	ZL201010192751.X	有活动喷芯的喷雾打气泵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5	2010.09.14	发明专利	ZL201010285019.7	有活板压簧机构及多阻尼机构的绕管装置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6	2010.10.09	发明专利	ZL201010507219.2	有辅簧及无长轴的同侧控制的园林喷水器定时开关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7	2010.10.29	发明专利	ZL201010550574.8	有球位置锁及多阻尼机构的绕管装置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8	2011.01.30	发明专利	ZL201110041188.0	有加压活塞及反弹扣键的筒装喷壶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9	2011.04.19	发明专利	ZL201110106651.5	一种多功能增压清洗喷水枪的改进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0	2011.04.19	发明专利	ZL201110106675.0	折叠多段伸缩喷水枪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1	2011.09.16	发明专利	ZL201110281513.0	一种改进的塑料喷灌头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2	2011.09.27	发明专利	ZL201110304820.6	一种改进的金属喷灌头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3	2011.09.30	发明专利	ZL201110305708.4	一种带水平泡可调垂直度及可调旋转快慢的喷灌器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4	2011.12.27	发明专利	ZL201110462525.3	一种园林水管车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5	2011.12.27	发明专利	ZL201110462551.6	一种由甩扣来锁合的喷水枪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6	2012.12.09	发明专利	ZL201210551363.5	一种万能浇灌分水器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7	2012.12.09	发明专利	ZL201210551375.8	一种多功能节能洒水器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8	2012.12.13	发明专利	ZL201210571437.1	一种节能型降温喷雾器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9	2012.12.13	发明专利	ZL201210595843.1	一种智能定时器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序号	申请日期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有效期限	法律状态	他项权利
20	2013.07.09	发明专利	ZL201310295699.4	一种同时控制两个出水口的阀门及其制造方法和装配方法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21	2013.08.01	发明专利	ZL201310334055.1	一种防冻的远端止水的水枪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22	2013.07.18	发明专利	ZL201310308152.3	一种带旋转喷洒头及出水口的双控阀门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23	2013.07.02	发明专利	ZL201310296182.7	自动排积水降温水雾器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24	2014.06.03	发明专利	ZL201410254788.9	有电控的含360度喷头的节水法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25	2014.06.03	发明专利	ZL201410254786.X	改进的压力补偿式滴头的节水法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26	2015.05.27	发明专利	ZL201510311504.X	丝杆调节抗冰冻园林喷水枪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27	2013.04.16	发明专利	ZL201310140552.8	手自一体切换型水枪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28	2013.04.16	发明专利	ZL201310140541.X	自动切换型水枪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29	2014.06.03	发明专利	ZL201410254782.1	一种含宽幅旋转喷水器的节水法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30	2014.06.12	发明专利	ZL201410275807.6	改电控的含新型360度喷头的节水法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31	2014.06.03	发明专利	ZL201410254779.X	包含改进自动调压器的节水法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32	2013.07.18	发明专利	ZL201310308374.5	轻柔及压力自膨胀软管开关连接器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33	2013.10.22	发明专利	ZL201310517227.9	带有夹子的水咀接头及其与定时器及洒水器的搭配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34	2013.07.18	发明专利	ZL2013103081	一种有包裹袋和松紧带的自收缩纤维水管开关连接器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35	2014.12.11	发明专利	ZL201410795657.1	取水同喷洒双功能园林浇灌器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36	2015.03.20	发明专利	ZL201510139787.4	高性能防污垢摇摆洒水器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37	2015.03.20	发明专利	ZL201510139786.X	高性能防污垢摇摆洒水器以及节水法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38	2014.12.12	发明专利	ZL201410814042.9	干齿式动力箱园林节能甩水器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序号	申请日期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有效期限	法律状态	他项权利
39	2017.05.16	发明专利	ZL201710356403.3	改型组合型多功能箱式卷管器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40	2017.04.17	发明专利	<u>ZL201710279662.0</u>	改进的射程动态跳跃水鸟喷洒器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41	2017.04.17	发明专利	ZL201710279661.6	垂直击打式水鸟喷洒器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42	2014.12.11	发明专利	ZL201410795530.X	大流量园林定时浇灌器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43	2018.04.23	发明专利	<u>ZL201810408235.2</u>	万能水嘴接头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44	2019.08.28	发明专利	<u>ZL201910857167.2</u>	便携式多用途水管车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45	2019.08.28	发明专利	<u>ZL201910857170.4</u>	拉杆箱式省力可调节水管车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46	2019.08.28	发明专利	<u>ZL201910857221.3</u>	拉式动力可调节接头水管车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47	2011.04.22	发明专利	ZL201110115560.8	一种恒速自动型园林卷管器的改进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48	2016.08.16	发明专利	ZL201610670397.4	喷洒角度可调式喷洒机构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49	2014.12.24	实用新型	ZL201420866629.X	压力角相等对数螺线喷嘴园林喷枪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50	2014.12.24	实用新型	ZL201420866587.X	有等加速曲线喷嘴的园林喷雾打气泵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51	2014.12.24	实用新型	ZL201420866661.8	有等加速曲线喷嘴的园林喷雾枪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52	2014.12.24	实用新型	ZL201420866690.4	具有摆线参数喷嘴的园林喷枪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53	2014.12.24	实用新型	ZL201420866650.X	有渐开线曲线喷嘴的园林浇灌器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54	2014.12.24	实用新型	ZL201420866645.9	有等加速曲线喷嘴的园林喷水枪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55	2014.12.24	实用新型	ZL201420866577.6	有等加速曲线喷嘴的园林浇灌器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56	2014.12.24	实用新型	ZL201420866610.5	有等加速曲线喷嘴园林喷雾水枪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57	2014.12.25	实用新型	ZL201420865679.6	新型流量可调滴头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58	2014.12.24	实用新型	ZL201420866594.X	有正弦曲线喷嘴的园林喷雾打气泵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59	2015.06.01	实用新型	ZL201520362168.7	双流道多功能水枪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60	2016.03.10	实用新型	ZL201620180488.5	一种用于水管车上实现扶手升降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序号	申请日期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有效期限	法律状态	他项权利
				锁止的机构			
61	2016.06.08	实用新型	ZL201620550267.2	改良型任意锁定的自动卷管器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62	2016.05.26	实用新型	ZL201620489632.3	一种卷管转动自动减速的自动卷管器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63	2016.05.27	实用新型	ZL201620494255.2	喷洒面积可调式摆动喷洒器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64	2016.05.03	实用新型	ZL201620385734.0	一种任意止转的自动卷管器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65	2016.10.19	实用新型	ZL201621134489.2	一种喷洒角度可调式喷洒管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66	2014.11.22	实用新型	ZL201420705312.8	一种任意锁定的自动卷管器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67	2014.12.09	实用新型	ZL201420763643.7	一种慢速回缩自动卷管器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68	2014.11.22	实用新型	ZL201420705313.2	流量调节式后把手水枪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69	2017.04.28	实用新型	ZL201720492276.5	自动解锁型园林水枪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70	2016.06.23	外观设计	ZL201630285739.1	水枪（DY2072）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71	2016.06.23	外观设计	ZL201630285740.4	水枪（DY2063）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72	2016.06.23	外观设计	ZL201630285682.5	水枪（DY2026）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73	2016.06.23	外观设计	ZL201630285685.9	水枪（DY2095）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74	2016.06.23	外观设计	ZL201630285736.8	水枪（DY2071）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75	2016.06.23	外观设计	ZL201630285771.X	手提水管车（DY637）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76	2016.06.23	外观设计	ZL201630285684.4	水枪（DY2091）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77	2016.06.23	外观设计	ZL201630285683.X	水枪（DY2064）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78	2016.06.23	外观设计	ZL201630285737.2	水枪（DY2096）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79	2016.05.10	外观设计	ZL201630181143.7	锌合金水枪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80	2016.03.07	外观设计	ZL201630062061.0	自动卷管器（DY6670W15）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81	2016.03.07	外观设计	ZL201630061770.7	自动卷管器（DY6667）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82	2016.03.07	外观设计	ZL201630061771.1	自动卷管器（DY6680）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83	2017.04.28	实用	ZL201792277.X	水嘴 360 度旋转	10年	专利权	无

序号	申请日期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有效期限	法律状态	他项权利
		新型		防缠绕园林水枪		维持	
84	2017.05.08	实用新型	ZL201720525710.5	改进的喷洒可调 摇摆洒水器	10年	专利权 维持	无
85	2017.12.15	外观设计	ZL201730640734.0	园林喷洒用长枪 (2317AM)	10年	专利权 维持	无
86	2017.12.15	外观设计	ZL201730640735.5	园林喷洒用多段 水枪(2060AM)	10年	专利权 维持	无
87	2017.12.15	外观设计	ZL201730640812.7	园林喷洒用调节 水枪(2059AM)	10年	专利权 维持	无
88	2018.04.03	外观设计	ZL201830130052.X	前板机多段水枪 (DY2085A)	10年	专利权 维持	无
89	2018.04.03	外观设计	ZL201830129319.3	前板机多段水枪 (DY2085)	10年	专利权 维持	无
90	2018.04.03	外观设计	ZL201830129658.1	前板机多段水枪 (DY2084A)	10年	专利权 维持	无
91	2018.04.03	外观设计	ZL201830130057.2	前板机多段水枪 (DY2084)	10年	专利权 维持	无
92	2018.04.03	外观设计	ZL201830130056.8	前板机多段水枪 (DY2083A)	10年	专利权 维持	无
93	2018.04.03	外观设计	ZL201830129321.0	前板机多段水枪 (DY2083)	10年	专利权 维持	无
94	2018.06.26	外观设计	ZL201830330770.1	手提式水管车 (10米) (DY647)	10年	专利权 维持	无
95	2018.11.08	外观设计	ZL201830630153.3	后扳机多段水枪 (DY-2054)	10年	专利权 维持	无
96	2018.11.08	外观设计	ZL201830630154.8	后扳机调节水枪 (DY-2053)	10年	专利权 维持	无
97	2018.08.03	外观设计	ZL201830350034.2	调节水枪 (2093P)	10年	专利权 维持	无
98	2018.07.03	外观设计	ZL201830350030.4	摆动喷洒器 (7065)	10年	专利权 维持	无
99	2018.07.03	外观设计	ZL201830350035.7	多段水枪 (2094P)	10年	专利权 维持	无
100	2018.07.11	外观设计	ZL201830371712.3	前板机多段水枪 (DY2056)	10年	专利权 维持	无
101	2018.07.11	外观设计	ZL201830371714.2	前板机调节水枪 (DY2055)	10年	专利权 维持	无
102	2018.11.28	外观设计	ZL201830679911.0	简易调节水枪	10年	专利权 维持	无
103	2018.12.18	外观设计	ZL201830734891.2	摇摆洒水器 (DY7067)	10年	专利权 维持	无
104	2018.11.28	外观设计	ZL201830679913.X	摇摆洒水器	10年	专利权 维持	无
105	2018.11.28	外观设计	ZL201830679912.5	快速接头	10年	专利权 维持	无
106	2018.12.24	实用	ZL201822059427.5	一种转动灵活的	10年	专利权	无

序号	申请日期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有效期限	法律状态	他项权利
		新型		进水接头机构		维持	
107	2018.12.24	实用新型	ZL201822168516.3	一种新型按把限位结构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08	2018.12.24	实用新型	ZL201822166387.4	可任意方向调角度快速接头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09	2019.01.02	实用新型	ZL201920001028.5	一种多段喷头的旋转连接结构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10	2019.01.02	实用新型	ZL201920000815.8	一种新型的喷头和主体固定连接结构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11	2019.01.03	外观设计	ZL201930001781.X	地喷洒水器（DY6029G）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12	2019.01.05	实用新型	ZL201920014820.4	一种新型四通通水结构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13	2019.02.27	实用新型	ZL201920244620.8	一种新型闸刀式四通通水结构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14	2019.03.01	外观设计	ZL201930082705.6	通水器（DY8006AG四通）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15	2019.03.01	外观设计	ZL201930082716.4	通水器（DY8005AG双通）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16	2019.07.11	外观设计	ZL201930367789.8	摇摆洒水器（7003）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17	2019.07.11	外观设计	ZL201930367790.0	水管车（DY646G）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18	2019.07.11	外观设计	ZL201930367813.8	定时器（917G）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19	2019.07.11	外观设计	ZL201930367821.2	水管车（DY619）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20	2019.07.11	外观设计	ZL201930367926.8	水管车（DY656G）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21	2019.07.09	外观设计	ZL201930362225.5	二通水阀（DY8005G）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22	2019.07.08	外观设计	ZL201930359980.8	洒水器（DY8006G）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23	2019.07.08	外观设计	ZL201930359996.9	洒水器（6029）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24	2019.07.08	外观设计	ZL201930360377.1	洒水器（DY6064G）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25	2019.07.01	实用新型	ZL201921002806.9	一种摇摆洒水器流量控制结构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26	2019.07.01	实用新型	ZL201921002807.3	一种可调摇摆洒水器的多孔止水开关控制结构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27	2019.06.10	实用新型	ZL201920858128.X	一种改进型喷头面盖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序号	申请日期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有效期限	法律状态	他项权利
128	2019.06.10	实用新型	ZL201920858146.8	一种新型喷头面盖结构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29	2019.09.29	外观设计	ZL201930537665.X	长管喷枪(2336)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30	2019.09.29	外观设计	ZL201930537344.X	摇摆洒水器(7006)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31	2019.09.30	实用新型	ZL201921651555.7	一种喷洒角度可调式摇摆管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32	2020.01.09	外观设计	ZL202030013075.X	定时器(DY931)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33	2020.01.09	外观设计	ZL202030013074.5	定时器(DY932)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34	2020.01.03	实用新型	ZL202020006997.2	一种洒水器的配重结构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35	2020.01.08	实用新型	ZL202020030071.7	半自动焊接机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36	2020.03.16	实用新型	ZL202020388129.5	撞击内圈滑块拨动喷水器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37	2020.03.16	实用新型	ZL202020388095.X	一种具调节手柄的喷洒器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38	2020.03.16	实用新型	ZL202020388126.1	具有喷灌头转动叶轮的喷灌器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39	2020.04.26	实用新型	ZL202020645821.1	一种水枪的水形自动调节机构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40	2020.05.20	实用新型	ZL202020844960.7	开关接头旋转启闭定位结构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41	2020.06.03	实用新型	ZL202020986238.7	水管车绕管自动排管装置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42	2020.06.17	实用新型	ZL202021118252.1	一种线路板盒密封结构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43	2020.05.06	实用新型	ZL202020715653.9	一种新型软喷嘴喷头面盖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44	2020.03.16	实用新型	ZL202020388298.9	一种换向口触板水阀门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45	2020.03.16	实用新型	ZL202020388235.3	具可变换向阀门摆转喷水器	2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46	2020.03.16	实用新型	ZL202020388231.5	换向拆装组合式喷洒器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47	2020.03.16	实用新型	ZL202020388163.2	一种喷洒器的换向拨杆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48	2020.03.16	实用新型	ZL202020388143.5	一种具换向异形簧的喷洒器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49	2020.03.16	实用新型	ZL202020388127.6	具有喷灌头转动托盘的喷灌器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50	2020.03.16	实用新型	ZL202020388110.0	一种具双层异形簧的喷洒器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51	2020.03.16	实用新型	ZL202020388094.5	具杠杆拨动行星活动架圈喷水枪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序号	申请日期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有效期限	法律状态	他项权利
152	2020.03.16	实用新型	ZL202020388093.0	换向可变组合式喷洒器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53	2020.03.16	实用新型	ZL202020388092.6	一种组合式喷洒器用换向器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54	2020.03.16	实用新型	ZL202020388091.1	具有减噪对数叶轮的喷灌器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55	2020.03.16	实用新型	ZL202020388254.6	具换向触板阀门迴转喷水器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56	2020.03.16	实用新型	ZL202020388202.9	具有减噪声转动叶轮的喷灌器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57	2020.03.16	实用新型	ZL202020388128.0	具有齿轮组驱动旋转的喷灌器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58	2020.05.06	实用新型	ZL202020773917.6	卷管器用滚动球头平衡位置锁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59	2020.05.06	实用新型	ZL202020773916.1	卷管器用滚动套筒平衡位置锁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60	2020.05.06	实用新型	ZL202020773920.8	具缓冲管线窗的卷管器水管车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61	2020.05.06	实用新型	ZL202020773919.5	改进的卷管器正反平衡位置锁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62	2020.05.27	实用新型	ZL202020999380.5	一种用叶片导向微调节的喷水枪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63	2020.05.27	实用新型	ZL202020999323.7	双环孔曲柄连杆内旋鼓的喷水枪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64	2020.05.27	实用新型	ZL202020999302.5	有双环孔连杆配内旋鼓的喷水枪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65	2020.05.27	实用新型	ZL202020999122.7	用拨转双转盘单手调节的喷水枪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66	2020.05.27	实用新型	ZL202020999518.1	水型调节齿条拨把手的喷水枪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67	2020.05.27	实用新型	ZL202020999125.0	用拨转内旋鼓单手调节的喷水枪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68	2020.05.27	实用新型	ZL202020975609.1	辅助电磁打气泵过滤器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69	2020.05.27	实用新型	ZL202020975610.4	迷宫弯道滤片离子过滤器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70	2020.05.27	实用新型	ZL202020975791.0	水枪滤片迷宫弯道有阀过滤器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71	2020.08.08	实用新型	ZL202021634775.1	一种水管车绕管自动排管装置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72	2021.11.23	实用新型	ZL202122878733.3	一种具有直射、扫射切换出水的水枪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73	2022.02.21	实用新型	ZL202220338487.4	一种改进型卷管轮卷绕自动排管结构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74	2022.01.17	外观设计	ZL202230027380.3	调节水枪（DY2095G）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序号	申请日期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有效期限	法律状态	他项权利
175	2022.01.17	外观设计	ZL202230027388.X	多段水枪 (DY2096G)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76	2021.10.12	实用新型	ZL202122453075.3	一种通水接头的 自锁式开关旋钮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77	2021.07.20	实用新型	ZL202121652788.6	一种可调式摇摆 管喷洒角度调节 机构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78	2021.08.10	实用新型	ZL202121854691.3	一种卷管轮卷绕 自动排管结构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79	2021.08.10	实用新型	ZL202121854692.8	一种改进型卷管 轮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80	2021.08.10	实用新型	ZL202121858894.X	一种脚踏式收管 卷管车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81	2021.06.09	实用新型	ZL202121282615.X	一种园林水枪喷 头面盖的水形调 节结构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82	2020.05.27	实用新型	ZL202020975608.7	捏动软囊打气泵 过滤器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83	2022.03.11	实用新型	ZL202220520203.3	一种流量可调式 园林水枪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84	2022.05.12	外观设计	ZL202230277819.8	水管车 (DY654VN2)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185	2022.03.19	实用新型	ZL202220601967.5	一种自动卷管器	10年	专利权维持	无

## (2) 已取得的境外专利

序号	有效期限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注册地
1	2014.10.15- 2033.01.25	发明	GB2499888	一种由甩扣来锁合的 喷水枪	英国
2	2012.01.28- 2022.01.28	发明	US9038928	一种由甩扣来锁合的 喷水枪	美国
3	2014.03.28- 2034.03.28	发明	5852689	手自一体切换型水枪	日本
4	2014.04.19- 2034.04.19	发明	5866108	一种防冻的远端止水的 水枪	日本
5	2014.04.01- 2034.04.01	发明	9174232	一种防冻的远端止水的 水枪	美国
6	2014.03.31- 2034.03.31	发明	2792416	手自一体切换型水枪	欧洲
7	2014.03.31- 2034.03.31	发明	2832450	一种防冻的远端止水的 水枪	欧洲
8	2014.03.31- 2034.03.31	发明	9174226	手自一体切换型水枪	美国
9	2018.10.17- 2028.10.17	实用新型	212016000274.0	喷洒面积可调式摆动 喷洒器	德国
10	2019.05.15- 2029.05.15	实用新型	202019102732.0	一种新型按把限位结 构	德国

序号	有效期限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注册地
11	2019.01.05-2029.05.05	实用新型	202019104773.9	一种新型四通通水结构	德国
12	2019.08.30-2029.08.30	实用新型	202019104774.7	一种新型闸刀式四通通水结构	德国
13	2019.02.27-2039.02.27	发明	US16/538458	一种新型闸刀式四通通水结构	美国
14	2019.01.05-2039.01.05	发明	US16/538450	一种新型四通通水结构	美国
15	2020.05.06-2030.05.06	实用新型	DE202020103577.0	一种新型软喷嘴喷头面盖	德国
16	2019.09.30-2029.09.30	实用新型	DE202020104234.3	一种喷洒角度可调式摇摆管	德国
17	2020.08.08-2030.08.08	实用新型	DE202020105827.4	一种水管车绕管自动排放装置	德国
18	2021.08.10-2031.08.10	实用新型	DE202021106051.4	一种脚踏式收管卷管车	德国
19	2016.05.27-2036.05.27	发明	GB2565686	喷洒面积可调式摆动喷洒器	英国
20	2020.05.06-2040.05.06	发明	US16/929649	一种新型软喷嘴喷头面盖	美国

### （3）发行人专利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情况

发行人已制定了《专利管理控制程序》及配套相关的《知识产权申请控制程序》《知识产权检索控制程序》《知识产权投融资》《重组、标准化、联盟控制程序、合同管理控制程序》以及《保密管理控制程序》，并设置了相关责任人的审批及记录制度。通过前述制度与人员岗位的设置，发行人在产品研发、技术运用、产品销售的生产经营过程中，执行了专利保护的规范化管理制度、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研发成果转化和知识产权的保护等相关措施。

同时，发行人与相关方签署了与知识产权保护相关的协议，主要包括：1）根据岗位设置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员工签署了《保密协议》，对员工特别是技术人员在任职期间和离职后一定期限内的保密和竞业禁止作出约束；2）与供应商以及客户签署的相关业务协议中也专项设置了知识产权归属与保密相关条款。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与第三方尚未了结的专利的诉讼、仲裁纠纷。发行人已经建立了相对健全的专利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有效运行。

## 4、域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域名情况如下：

序号	主办单位	网站备案号	网站名称	网站首页网址
1	大叶工业	浙 ICP 备 14007345 号-1	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www.dayegarden.com

### （三）资产许可使用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资产许可使用或相关纠纷情形。

## 七、发行人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特许经营权。

## 八、发行人主要技术及研发情况

### （一）公司主要核心技术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坚持选择走自主创新和做精做强的技术发展之路，致力于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产品研发，公司产品不断创新，使园林工具产品从单品种规格走向系列化、多功能品种规格，从地上灌溉走向地下灌溉，从公园、家庭绿化灌溉走向农林植物工程灌溉，从简单传统灌溉走向节水智能化灌溉等转变。

公司核心技术及相关专利申请情况如下：

发明专利号	对应技术简介	应用主要产品	形成过程	应用情况
ZL201610670397.4	本发明公开了一种喷洒角度可调式喷洒机构，是通过一根驱动螺杆的转动带动螺纹连接的滑动块作轴向往复移动，进而带动多个柔性喷管顶端形成轴向往复摆动进而实现洒水面积的大小的调节	摇摆喷水器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ZL201510139787.4 ZL201510139786.X ZL201410814042.9	本发明可使流体在经过测量管前使流速更为平稳，测试结果偏差更小，以利于抛出流体及减少流路中的内部损失，使整体更加结构简单和操作方便，进一步提高效力和减少沿程损失，减少流体摩擦损失和涡流，达更大的洒水面积	摇摆喷水器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ZL201710279662.0 ZL201710279661.6	本发明为改进的射程动态跳跃喷洒器，挡水板从下往上出水出现上抬式射程动态跳跃，出水呈上抬式射程动态跳跃的水花较远，可远可近，可散可聚，从而达到洒水面积的调节	洒水器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ZL201310140541.X	本技术为一种自动切换型水枪，当上按键按	水枪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发明专利号	对应技术简介	应用主要产品	形成过程	应用情况
	动一次就会使分水斜楔转片上的唯一通水洞与分水盒上的一个分水通道相通,从而达到水型切换;整体采用上按键切换水型,下按键开关进水,完全做到单手操作			
ZL201310140552.8	本发明为一种能方便地用单手操作且能快速变花样的喷水枪,面板设置有多个不流量的水花孔,通过上按把控制出水装置转动从而达到水流量的切换,也就实现了水枪出水的流量调节,不但实现了用户使用人性化,更是成了单手残疾人的福音	水枪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ZL201710356403.3	本技术主要改进了任意锁结构,该任意锁是由锁壳、锁体、轴套、扭簧和滑动总成等构成,锁体外表面设有轨道槽,重点是通过轮盘转动带动滑动总成的顶杆端部在轨道槽内的滑移、进而实现扭簧扭力的压缩或释放	厢式车	自主研发	小批量生产
ZL201010285019.7 ZL201010550574.8	本发明的新构思的方案是在已使用的多种阻尼机构并用的卷管器内,改装有活板压簧机构及多阻尼机构的绕管装置,使压簧更加压于阻尼盒壳的盒内,起到阻尼作用	厢式车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ZL201110115560.8	本发明的方案是多种阻尼机构并用,一种恒速自动型园林卷管器的改进,出线处设缓冲海棉垫,缓冲海棉垫每块垫上均设有多个锯齿多种综合阻尼进一步提高了恒速自动型园林卷管器的回缩阻尼品质	厢式车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ZL201910857167.2 ZL201910857170.4 ZL201910857221.3 ZL201110462525.3	本发明为多功能新型的园林水管车,加装搭配花样多,给客户多种选择,本技术快速卡扣的方案有利于防卡,手把加塑料软管改善手感,带给操作者以便捷	水管车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ZL201310308152.3 ZL201310295699.4	一种带旋转喷头及出水口的双控阀门,可广泛应用于园林绿化喷灌设备或浇灌设备中的洒水器、接头等。	接头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ZL201810408235.2 ZL201310308374.5 ZL201310308349.7	一种有包裹袋和松紧带的自收缩纤维水管开关连接器,轻柔及压力自膨胀软水管开关连接器,万能水嘴接头。本技术可适用于园林绿化的供水连接,结构改进的快速接头,它能驱动球头杆作任意方向转动,也就是快速接头本身在顺利通水的基础上也能进行任意方向转动,使用简单、灵活、省力,给用户使用带来方便	接头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ZL201310517227.9	本发明涉及带有夹子的水咀接头及其与定时器及洒水器的搭配,是一种用于环境保护及园林绿化的浇灌水流的实用方法,其有益效果是既方便操作,又扩大应用范围,带有夹子的水咀接头易于与各种水龙头连接,其既能和内丝扣水龙头连接,又能和外丝扣水龙头连接	接头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ZL201110106675.0 ZL201110106651.5	本技术是一种新型按把限位结构,涉及一种水枪类园林绿化浇灌工具中用于按把限位	水枪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发明专利号	对应技术简介	应用主要产品	形成过程	应用情况
	的结构,用户单手就能同时操作按把的按压和限位,从而有效缓解了传统使用中用户手指长久握持使用时的疲累,并且使用过程简单、方便			
ZL201510311504.X ZL201310334055.1	本技术是一种防冻的远端止水的水枪,同构特殊机构在进水口实现了止水功能,从而达到抗冻的目的	水枪、接头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ZL201010148884.7	本技术是一种改良型任意锁定的自动卷管器,涉及园林绿化中用于卷绕收纳水管的自动卷管装置,改进后的自动卷管器在增加上述优点的基础上,也仍然具备使用方便、任意锁定可靠等优点	厢式车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ZL201110462551.6	本技术是一种由甩扣来锁合的喷水枪,本发明的有益之处是提供了一种特别方便地操作的喷水枪,免除要用两只手来操作的麻烦,而只用一只手来操作水枪	水枪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ZL201010192751.X ZL201010187742.1 ZL201010187759.7	本发明在改进泵体增设迷宫密封,以及把原有的O型活塞环改进为L型活塞环的基础上,现特别提供把原有的不会动的喷芯改进为活动的喷芯,并把原有的2槽改为多槽,特别是有抛物线的4槽,以利提高喷出品质	水枪,喷雾器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ZL201310296182.7 ZL201210571437.1 ZL201210595843.1	1、本发明是一种自动排积水降温水雾器,其有益之处是结构紧凑和造价不高以及不用电而省维修,将泄压球头弹压在泄水芯上能自动排泄掉水管中原有积水;2、本发明涉及节能型降温喷雾器,含土壤湿度测控器,本发明涉及一种智能定时器,含土壤湿度测控器、可微调螺纹环大小及螺距的接头、及其与设有多用接口的节能型喷灌定时器及分水器的搭配,是一种直接和廉价的测控土壤湿度的方法	喷雾器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ZL201410275807.6 ZL201410254788.9	改电控的含新型360度喷头的节水法,其包含新型360度喷头,喷头帽的侧部的有多个通孔的内壁采用具直道与圆弧形水道中间的缓冲曲线作用的立方曲线,缓和水流转弯时的冲击现象;两个通孔之间均设有凸筋其呈等角螺线即对数螺线形,因其具压力角处处相等而利于水均匀喷出	微喷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ZL201410254786.X ZL201410254779.X	本发明的同一灌区喷头和滴头都采用间歇地间作、有时喷灌有时滴灌的节水法,具有广阔的现实前景和重大的实用意义。水压力补偿式滴头,提高了滴灌的关键性的质量。活动调压塞在出水端喷头所需水压大于及等于进水端提供的水压时在所述调压簧作用下远离所述过滤网(58d)和所述通水内塞,保证最大通水量;当出水端喷头及用水器所需水压小于进水端提供的水压时多余的水会流入所述回水压力舱并在反压力的	微喷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发明专利号	对应技术简介	应用主要产品	形成过程	应用情况
	作用下把所述活动调压塞顶回而靠近所述通水内塞直到两边压力平衡，以利于节约用水和压力过载保护即保护出水端喷头及用水器			
ZL201410254782.1	本发明涉及一种含宽幅旋转洒水器的节水法其含旋转洒水器，即喷头是旋转的，喷头帽的侧部的有多个通孔的内壁采用具直道与圆弧形水道中间的缓冲曲线作用的立方曲线，缓和水流转弯时的冲击现象；两个通孔之间均设有凸筋其呈等角螺线即对数螺线形，因其具压力角处处相等而利于水均匀喷出	微喷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ZL201410795657.1 ZL201410795530.X ZL201210551363.5 ZL201210551375.8 ZL201110305708.4 ZL201110304820.6 ZL201110281513.0 ZL201110041188.0 ZL201010507219.2	取水同喷洒双功能园林浇灌器、大流量园林定时浇灌器、一种万能浇灌分水器、一种多功能节能洒水器、一种带水平泡可调垂直度及可调旋转快慢的喷灌器、一种改进的金属喷灌头、一种改进的塑料喷灌头、有加压活塞及反弹扣键的筒装喷壶、有辅簧及无长轴的同侧控制的园林喷水器定时开关	尚未应用具体产品	自主研发	尚未量产

## （二）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项目拟达到目标
1	采用锂电回收的收管机	设计确认阶段	1、收管时水管排列有序，不会叠加； 2、收管时匀速、省力，能满足大面积灌溉的需求。
2	弹簧减半的匀速回缩卷管器	设计确认阶段	1、改善锁结构，使得水管回缩不受拉伸长度限制； 2、利用齿轮减小弹簧扭矩力，使得拉力减少一半以上
3	可更换喷头的多功能水枪	设计确认阶段	在水枪的头部设计可以装卸的结构，能更好适应不同的使用场景
4	带铜喷咀的摇摆洒水器	设计确认阶段	1、灵活喷头，可以多角度喷洒，范围广； 2、通过设置齿轮箱，达到定时喷灌功能
5	方形封闭式水管车	设计确认阶段	1、采用方形结构，能够平稳支撑、平稳放置； 2、通过水管回缩来保护主要配件
6	带三角支架自动喷洒器	设计确认阶段	1、能够调节喷杆行程，以增加喷洒面积； 2、利用水压和水靶达到旋转的目的
7	一种拖拉机形式的洒水器	设计确认阶段	1、实现通水后装置可沿固定轨道自动行走； 2、通过自动调整喷杆的角度，来完成水雾的喷灌覆盖
8	可自喷洒的园林软管	设计确认阶段	1、采用特殊材料以达到水管硬度不受温度变化影响； 2、采用单向阀，避免浪费的同时也进行充分灌溉
9	大滚轮排管的水管车	设计确认阶段	开放式排管减少水管回收的卡顿或摩擦

序号	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项目拟达到目标
10	独立开关的新型四通	设计确认阶段	设计有四个出水口，便于多个产品同时使用，满足用户在不同场合下浇灌、输送水源等
11	自动调节水压的双通阀门	设计确认阶段	解决传统喷水器无法根据实际需求喷洒合理水量及水管内高水压对喷水器产生的隐性破坏
12	新型止水结构的快速接头	设计确认阶段	1、实现喷洒器与接头组装时具有快速连接； 2、通过水压，实现密封圈封住出水口实现止水功能
13	便携式电动喷洒器	设计确认阶段	1、采用电动增加，省时省力； 2、灵活切换喷洒状态

### （三）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人员人工	732.80	1,266.24	1,065.00	951.32
直接投入	559.45	1,114.21	848.58	631.42
折旧与摊销	6.58	17.18	17.70	3.35
新产品设计费	8.58	-	3.78	18.57
其他费用	2.60	7.93	28.10	58.49
<b>合计</b>	<b>1,310.03</b>	<b>2,405.56</b>	<b>1,963.17</b>	<b>1,663.15</b>
营业收入	32,999.50	64,429.63	44,502.78	37,196.16
占营业收入比例	3.97%	3.73%	4.41%	4.47%

### （四）技术创新机制和制度安排

公司以研发中心为主导，其他部门配合参与，开展战略目标收集、整合国内外技术信息。通过对同行优秀企业的走访调研、参加园林行业展会、与行业相关的科研院所和大学进行交流等渠道中获取行业产品趋势，为研发新产品、新工艺打下基础；根据客户的反馈和需求，确定产品研发方向。

同时，为提高产品开发速度、验证前期设计的科学性和可靠性，公司设立了测试中心，并引进先进的可靠性测试设备，建立了基于消费需求的模拟用户使用环境。测试中心的设立，满足了超前技术研究的实验能力，缩短了认证时间，减少了项目开发周期。

#### 1、研发流程机制

研发中心制定三年技术战略规划，并通过滚动计划的形式实现。在每年年初

完善和修正新产品开发的计划，并提交公司战略委员会审批，经批准后，对每个新产品开发通过项目管理的形式进行控制，结合客户需求，下达项目要求。建立项目跟踪机制，每月召开新产品开发例会，监控项目计划的实施进度并且通过KPI考核的形式，来确保研发项目的顺利开展。同时在新产品开发设计过程中，技术中心对设计的可行性、合理性和可制造性进行重复验证评估，且不断通过试验室和测试中心的试验进行认可，确保技术实现。

公司制定了详细的产品设计开发进度一览表。产品设计开发分为四个阶段：项目确定阶段、过程设计和开发阶段、产品过程和确认阶段、产品试产反馈和量产确认阶段。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任务内容
<b>第一阶段 项目确定阶段</b>		
1	新产品开发立项	销售部门说明对产品的功能，参数以及其他相关要求（附产品开发计划书）
2	初步设计方案	依据销售部门对产品的输入，设计产品外形以及相关结构，成本分析。
3	模型完成/评审	追踪手板厂按时完成手板零件制作，同时验证评审结构（附手模制作申请单）
<b>第二阶段 过程设计和开发阶段</b>		
4	产品 3D 结构设计	依据设计方案绘制 3D 结构图同时完成品号申请（附新产品零件清单）
5	产品 3D 结构评审	召集相关部门召开产品评审会议(附产品设计评审表)
6	模具设计	依据提供的零件 3D 设计模具结构（附模具开发任务单）
7	模具设计评审	召集相关部门召开模具结构评审会议(附模具评审表)
8	产品零件开模具	开模具，并提供模具制作进度（附模具开模通知单）
9	产品 2D 图纸及 BOM 输入	完成所有零件 2D 绘制，核对 CTF 并发放相关需求部门，同时输入 PDM 系统
10	外采购零件	依据提供的外采购零件 2D、3D 图纸并提出样品需求，追踪时效性（附样品/材料请购单）
11	初始装配流程图	完成 BOM 结构 3D 以及初始装配流程图并召集相关部门评审
12	装配工装及特殊检具设计	依据提供 3D 文件以及初始装配流程图设计装配工装（附工装夹具/检具制作申请单）
13	装配工装评审	召集相关部门召开工装夹具评审会议
14	装配工装制作	开始制作装配工装，并提供制作进度
<b>第三阶段 产品过程和确认阶段</b>		
15	配件试制	追踪试模的时效性，负责试模配件的结果与改良，记录，汇总
16	配件检测	对所有配件的尺寸检测，包括全尺寸测量，CTF 测量（附零件检测报告）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任务内容
17	产品试装	组织相关人员对产品经行试装，改良，评估，确认。同时评估装配工装，改良，确认（附工作联系单）
18	装配工艺流程	依据初始装配流程图、样品等制作装配工艺流程，校验，确认并对装配工装审核，确认
19	性能测试	依据提供的最终样品按照相关的测试要求经行测试，记录，汇总，判定（附样品测试申请单，附产品测试报告）
20	图纸及 BOM	校验试生产前的图纸，BOM 的 ERP 输入
<b>第四阶段 产品试产反馈和量产确认阶段</b>		
21	小批量试生产前	组织相关人员对新产品从配件至成品的过程经行详细的讲解、培训（附小批量试制申请单）
22	小批量试生产	组织进行试生产并指导作业及对试生产情况记录，同时验证、审核、确认作业指导书以及装配工装
23	模具验收完成	确认合格模具验收并开具点检表
24	小批量试生产评审	组织相关人员参与，汇报试生产结果并对异常提出改善方案及追踪处理（附试生产总结会议记录）
25	最终图纸及 BOM	校验量产前的最终图纸并发放
26	设计开发完成，结案	投产（附新产品投产通知书）

## 2、人才培养机制

经过多年的实践、调整和完善，公司建立了一套行之有效的人才培养机制。公司注重研发人员与市场和生产人员的对接，每年为相关技术人员制定了走访和培训计划，邀请国外技术专家来培训，通过培训了解最新发展方案及新产品研发倾向。同时派遣技术人员到各类培训机构学习，通过“派出去和引进来”的方式，提升企业技术中心的技术水平。

## 3、研发激励机制

公司建立了科学合理的研发人员绩效考核机制，以定期考核和项目考核为基础，公司每年年终专门设立了专利发明奖项、发放相应奖金，鼓励研发设计人员持续创新的积极性，将公司经营目标与研发人员个人需求予以有机结合，有效激发了研发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责任使命感。

## 4、技术保密机制

公司在专利保护工作和企业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和创新紧密结合起来。研发中心通过不断地学习、培训，再广泛收集专利信息，利用专利信息确定新产品的开发方向。在运用专利信息时，还注重维护自己的合法利益，在开发产品和拓

宽市场时，充分了解了竞争对手的专利拥有情况，以保持竞争优势。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保密制度，在签订劳动合同的同时，与主要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将各类技术资料以及公司经营重大决策中的秘密事项均纳入保密范围，属于公司秘密的设备或产品研制、使用、保存、维修以及销毁均由公司指定部门和人员执行。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发生因核心技术人员违约、泄密或者其他原因而导致公司利益受损的情形。

## 九、安全生产与环保情况

### （一）发行人生产经营资质、许可、备案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进行生产经营取得的资质、许可、备案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颁发机构	有效期
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	-
2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宁波海关	长期
3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余姚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至 2023 年 5 月 4 日
4	排污许可证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	至 2023 年 10 月 22 日
5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03820QO7164R2M)	北京世标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至 2023 年 9 月 24 日
6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03820E07166R2M)	北京世标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至 2023 年 9 月 24 日
7	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03820S07165R2M)	北京世标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至 2023 年 9 月 24 日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余姚诗滂未实际经营；大叶光伏主要从事光伏发电业务（主要供大叶工业自用），根据《国家能源局关于明确电力业务许可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能资质[2014]151号）、《国家能源局关于贯彻落实“放管服”改革精神优化电力业务许可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能发资质[2020]22号）规定，“项目装机容量 6MW（不含）以下的太阳能、风能、生物质能、海洋能、地热能等新能源发电项目不要求取得发电类电力业务许可证”，其从事光伏发电业务符合上述文件相关规定，无需办理发电类电力业务许可证。

综上，发行人已取得了生产经营所必须的全部资质、许可、备案，上述资质、许可、备案均在有效期内。

## （二）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重视安全生产工作，依据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政策法规，制定了《安全生产现场管理实施细则》、《应急准备和响应控制程序》、《应急响应计划》等安全生产制度和准则。公司为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轻工其他），持有浙江省应急管理厅核发的《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发行人为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轻工其他）；该《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有效期至 2022 年 10 月届满，发行人已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提交换证申请。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换证申请已经余姚市应急管理局准予备案。

余姚市应急管理局出具了相关证明文件，确认公司及各子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因违反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或发生安全事故被实施行政处罚。

### 1、发行人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总经办以及行政中心负责制订和完善安全生产相关管理制度，日常监督、管理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组织落实公司安全教育工作，对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或安全事故进行调查处理及上报经营管理层，督促落实事故的整改和防范措施，并由各车间部门负责人负责落实日常安全生产工作。此外，公司全员签订安全环保责任书，每月开展一次全员安全教育，每周开展一次包括安全生产内容在内的综合检查，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进行跟踪，直至整改完成。另外，公司每半年例行组织实施消防及应急演练。

综上所述，发行人已建立了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了合理的安全生产人员，采取了多种保证安全生产的措施，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执行良好。

### 2、发行人安全设施的运行情况

发行人拥有完整的安全设施，安全设施运行情况正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分类	名称
1	设备安全防护措施	避雷针、护栏、轮罩、保险扣、冲床红外线保护装置、行程限制器、电器过载保护器、防爆灯、安全警示标志
2	劳动及人员防护设施	劳保鞋、安全帽、防尘口罩、耳塞、护目镜、手套、工作服
3	消防设施	消防栓、灭火器、烟感器、防火门、防火卷帘、应急照明、疏散指示标志
4	应急救援设施	应急药箱、洗眼器、绝缘鞋、绝缘手套、报警器

发行人上述安全设施均有效运行，并根据发行人制定的管理规定及要求定期进行检测、检定，对安全设施、设备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保证安全设施、设备的正常使用。

### （三）环保情况

#### 1、发行人生产经营中涉及环境污染的主要污染物情况

发行人生产经营涉及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危险废弃物四部分：

##### （1）废气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废气污染物有：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氮氧化物等。生产期间所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氮氧化物等废气经集气罩和吸风收集，再由水喷淋和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废气经扩散后，其排放浓度可以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对周边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

##### （2）废水

公司排放的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

生产中的注塑机的冷却水循环回用，定期补充，不排放。公司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后纳管排放，再经余姚城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入杭州湾南岸海域。

##### （3）固体废物

公司一般固体废弃物包括员工生活垃圾和生产废渣。生活垃圾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生产废渣包括废锌渣、废铝渣，废金属边角料、和废塑料边角料等，公司处理方式为出售或回收再利用于生产。

##### （4）危险废弃物

公司危险废弃物包括废切削液、废皂化液、废包装材料、废活性炭等，公司委托宁波市北仑环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进行安全处置。

## 2、发行人生产经营中涉及环境污染的具体环节、主要污染物名称及排放量、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发行人生产经营中主要污染物名称及排放量、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如下：

项目		产生污染的具体环节	年产生量（吨）	对应环保设施	处理能力
废水	生活污水	员工日常生活产生	23,100	化粪池、隔油池	直接纳入污水管网
	生产用水	注塑机冷却	4,518	沉淀池	循环使用，不排放
废气	SO <sub>2</sub>	天然气燃烧	0.21	集气罩；水喷淋+活性炭废水处理装置；排气筒	90,000 m <sup>3</sup> /h
	烟尘及颗粒物	压铸烟尘、投料粉尘	0.86		
	NO <sub>x</sub>	天然气燃烧	0.94		
	非甲烷总烃	压铸、注塑脱模、造粒和PVC管挤出过程中	0.08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员工日常生活垃圾	278	生活垃圾、一般生产垃圾收集场所	环卫部门处置-
	生产废渣	生产过程中的锌、铝、铜渣等	270		综合处置
危险废弃物	活性炭	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	0.47	危险固废暂存库、防腐防渗收集桶	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第三方处置
	废切削液	机加工	2		
	废皂化液	机加工	1		
	废包装材料	原辅料包装材料等	0.03		

## 3、发行人的环保投入与支出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年度环境保护投入与支出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年1-6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环保投入	2.28	29.69	43.92	20.79
环保支出	14.96	40.74	45.63	22.75

发行人报告期内的环保投入包括环保设备的新建、改建、扩建费用。环保支出包括环保设备运行及维护费用、危险废弃物的委外处理费用、环境检测及认证等费用。随着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规模的扩大，在各期分别新增投入了废气处理设备及烟罩管道、除尘设备和通风管道等。发行人的环保投入、环保相关成本费

用与处理生产经营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

#### 4、发行人环保设施实际运行情况

发行人环保设施实际运行情况良好，主要环保设施名称、环保设施功能及运行情况如下：

环保设备名称	环保设备功能	运行情况
化粪池	暂时存储排泄物，使之在池内初步分解以减少排放污水中固体废物	正常
隔油池	分离生活污水中的悬浮物和水	正常
废气处理装置	集气罩和吸风收集，水喷淋+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	正常
生活垃圾、一般生产垃圾收集场所	暂时存放固废	正常
沉淀池	分离生产污水中的沉淀物和水	正常
除尘设备	收集和处理生产过程中的漂浮、悬浮粉尘	正常

发行人正在使用的环保设施均运转正常，公司定期对环保设施进行检测和维护，可以使发行人对生产经营活动中的污染处理达到当地及国家相关环保要求。

公司从事的园艺用品行业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查验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和《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办[2007]105号）的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环保查验重污染行业。

公司高度重视环保工作，制定了《环境因素识别与评价控制程序》、《相关方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影响控制程序》、《环安运行控制程序》、《环安监测控制程序》、《废气控制程序》、《废水污水控制程序》、《噪声控制程序》等环境保护制度和准则。公司持有余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发的《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证书编号：浙余建排字第 4269 号。公司通过北京世标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2015），证书注册号为：03817E04858R1M。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余姚分局出具相关证明，确认公司及各子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件，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 十、发行人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在境外经营业务，境外资产参见本节之“六、发行人主要资产情况”。

## 十一、发行人产品质量情况

### （一）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拥有一整套成熟、高效的质量管理体系，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及服务水平，努力追求卓越。公司先后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PMS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等认证。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文件）名称	体系覆盖范围	注册号/证书号码	初次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园林灌溉、清洗设备的设计、生产	03820QO7164R2M	2014年9月25日	2023年9月24日
2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园林灌溉、清洗设备的设计、生产所涉及的相关环境活动	03820E07166R2M	2014年9月25日	2023年9月24日
3	OHSAS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园林灌溉、清洗设备的设计、生产所涉及的相关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03820S07165R2M	2014年9月25日	2023年9月24日
4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园林灌溉设备及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的知识产权管理	165IP195225R0M	2019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19日

### （二）质量控制措施

为了确保公司的产品品质符合客户要求，公司单独设立品质中心，包括品管部、测试中心和质检科，并制定了《质量问题根源分析控制程序》《不合格品控制程序》《监视和测量控制程序》《纠正措施控制程序》《测量溯源控制程序》《数据分析控制程序》等制度。测试中心可对新产品进行全性能测试，以验证新产品、新料件的稳定性和可靠性，以及是否适合批量生产，确保质量、产能等问题能在量产释放前被发现和预防。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依据设定的检测标准及客户规定的特殊要求对产品的质量进行监控，包括来料检测、过程检测和出货检测三个节点。

### **（三）出现的质量纠纷**

报告期内，公司未与客户产生过重大产品质量纠纷。

##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章财务会计数据和相关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以下分析所涉及的数据及口径若无特别说明，均依据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的财务会计资料，按合并报表口径披露。

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招股说明书所附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财务信息。除阅读本章所披露之财务会计信息外，还应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 一、财务会计信息

#### （一）合并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67,145,590.86	72,484,481.53	3,169,566.99	56,199,230.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7,328,959.00	75,036,046.32	96,440,346.65	16,000,000.00
应收账款	103,308,736.42	118,290,302.81	87,510,794.78	70,420,334.87
预付款项	1,283,529.72	2,257,430.83	1,226,099.43	1,477,470.33
其他应收款	2,096,748.57	122,754,782.32	119,901,342.84	112,727,848.67
存货	63,979,328.17	152,688,865.95	97,571,022.87	74,353,813.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000,000.00	70,000,000.00	-	20,000,000.00
<b>其他流动资产</b>	<b>57,010.86</b>	<b>457,963.77</b>	<b>632,032.87</b>	<b>810,047.82</b>
<b>流动资产合计</b>	<b>505,199,903.60</b>	<b>613,969,873.53</b>	<b>406,451,206.43</b>	<b>351,988,745.76</b>
<b>非流动资产：</b>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43,000,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44,005,961.64	44,698,968.90	46,084,983.42	-
固定资产	214,423,229.59	218,373,226.28	209,276,842.85	206,500,430.30
在建工程	29,105,770.28	3,726,337.95	1,242,771.81	3,332,555.56
无形资产	58,115,244.75	59,065,206.63	60,987,567.45	40,761,197.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51,770.66	2,539,032.35	3,052,669.71	1,947,582.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92,652.65	927,362.64	1,615,514.00	4,904,332.32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1,994,629.57	329,330,134.75	365,260,349.24	257,446,098.07
资产总计	857,194,533.17	943,300,008.28	771,711,555.67	609,434,843.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6,001,512.66
交易性金融负债	4,844,982.38	2,117,666.93	6,658,273.18	-
应付票据	59,691,105.60	57,942,100.28	40,765,070.67	23,972,641.73
应付账款	37,271,077.41	65,374,652.04	53,663,555.33	36,519,952.84
预收款项	-	169,907.00	169,907.00	3,806,614.88
合同负债	3,412,408.75	9,178,242.95	8,445,372.12	-
应付职工薪酬	7,305,929.51	13,550,207.15	10,862,061.23	12,585,061.01
应交税费	21,630,452.17	28,676,971.04	31,424,966.02	34,587,503.22
其他应付款	6,397,970.59	3,140,530.92	605,067.42	441,588.59
其他流动负债	71,458.45	156,049.00	101,657.95	-
流动负债合计	140,625,384.86	180,306,327.31	152,695,930.92	117,914,874.93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2,109,987.00	1,506,485.03	1,114,227.34	973,200.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00,363.57	1,174,802.10	1,339,636.58	1,471,311.88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10,350.57	2,681,287.13	2,453,863.92	2,444,512.42
负债合计	143,735,735.43	182,987,614.44	155,149,794.84	120,359,387.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0,200,000.00	110,200,000.00	110,200,000.00	110,200,000.00
资本公积	273,496,068.54	273,496,068.54	271,430,200.54	271,430,200.54
盈余公积	37,030,036.47	37,030,036.47	23,374,838.89	10,693,049.84
未分配利润	292,732,692.73	339,586,288.83	211,556,721.40	96,752,206.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13,458,797.74	760,312,393.84	616,561,760.83	489,075,456.48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713,458,797.74	760,312,393.84	616,561,760.83	489,075,456.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57,194,533.17	943,300,008.28	771,711,555.67	609,434,843.83

##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329,994,974.98</b>	<b>644,296,274.04</b>	<b>445,027,778.46</b>	<b>371,961,583.72</b>
减：营业成本	205,622,298.69	403,644,984.01	239,329,566.62	201,728,664.64
税金及附加	5,163,333.18	6,966,264.32	6,260,944.47	6,464,609.58
销售费用	2,575,301.97	7,838,654.03	5,954,926.51	12,959,685.47
管理费用	20,527,342.62	49,846,937.99	34,977,017.30	34,142,213.34
研发费用	13,100,283.34	24,055,550.58	19,631,653.08	16,631,495.51
财务费用	-15,167,410.74	-149,666.30	2,147,036.41	-1,735,828.65
其中：利息费用	405,815.00	14,031.11	114,802.75	2,140,225.85
利息收入	2,411,894.86	4,215,125.97	3,981,958.47	4,157,601.94
加：其他收益	8,940,355.33	4,873,760.34	7,035,309.65	1,235,620.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11,652.51	8,681,593.45	10,274,114.74	4,490,894.5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11,402.63	-1,091,620.61	-5,613,803.78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30,728.66	-1,598,353.91	-743,795.91	-498,885.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2,222.69	-257,969.56	-487,038.70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798.43	137,455.38	275,565.36	-7,355.22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07,323,735.53</b>	<b>162,838,414.50</b>	<b>147,466,985.43</b>	<b>106,991,017.83</b>
加：营业外收入	73,585.62	799,190.46	182,571.33	24,207.06
减：营业外支出	2,320.57	231,856.74	258,873.51	234,917.72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07,395,000.58</b>	<b>163,405,748.22</b>	<b>147,390,683.25</b>	<b>106,780,307.17</b>
减：所得税费用	14,248,596.68	21,720,983.21	19,904,378.90	14,238,237.66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93,146,403.90</b>	<b>141,684,765.01</b>	<b>127,486,304.35</b>	<b>92,542,069.51</b>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146,403.90	141,684,765.01	127,486,304.35	92,542,069.5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146,403.90	141,684,765.01	127,486,304.35	92,542,069.5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b>93,146,403.90</b>	<b>141,684,765.01</b>	<b>127,486,304.35</b>	<b>92,542,069.51</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b>93,146,403.90</b>	<b>141,684,765.01</b>	<b>127,486,304.35</b>	<b>92,542,069.51</b>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6,079,883.16	618,486,864.27	430,138,681.23	362,527,547.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519,579.36	52,669,916.74	25,139,638.84	19,183,442.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38,449.34	12,923,878.90	9,491,375.29	24,152,535.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373,437,911.86</b>	<b>684,080,659.91</b>	<b>464,769,695.36</b>	<b>405,863,525.20</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7,283,053.94	448,992,751.11	222,069,670.25	197,084,621.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476,420.53	84,286,742.54	66,687,570.44	69,278,860.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322,416.75	31,261,061.85	30,987,571.64	13,408,392.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33,037.38	22,681,581.37	15,175,399.97	33,119,628.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228,714,928.60</b>	<b>587,222,136.87</b>	<b>334,920,212.30</b>	<b>312,891,503.20</b>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144,722,983.26</b>	<b>96,858,523.04</b>	<b>129,849,483.06</b>	<b>92,972,022.00</b>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24,652.65	3,067,789.67	10,274,349.04	4,490,894.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4,134.88	800,910.00	383,000.00	11,300.00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6,805,142.08	493,795,642.95	474,016,912.64	197,468,211.5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79,813,929.61</b>	<b>497,664,342.62</b>	<b>484,674,261.68</b>	<b>201,970,406.02</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598,596.91	22,418,923.55	83,983,566.46	19,566,426.4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3,719,741.23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5,100,000.00	498,510,000.00	521,300,000.00	159,898,211.5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10,698,596.91</b>	<b>524,648,664.78</b>	<b>605,283,566.46</b>	<b>179,464,637.99</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9,115,332.70</b>	<b>-26,984,322.16</b>	<b>-120,609,304.78</b>	<b>22,505,768.0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63,648,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2,100,000.00	45,000,000.00	161,882,515.3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78,700.00	2,065,868.00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0,778,700.00</b>	<b>14,165,868.00</b>	<b>45,000,000.00</b>	<b>225,530,515.31</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2,100,000.00	51,000,000.00	370,282,515.3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6,627,219.01	14,031.11	116,315.41	2,440,901.8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84,515.00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57,811,734.01</b>	<b>12,114,031.11</b>	<b>51,116,315.41</b>	<b>372,723,417.2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7,033,034.01</b>	<b>2,051,836.89</b>	<b>-6,116,315.41</b>	<b>-147,192,901.89</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7,852,827.38</b>	<b>-1,721,357.53</b>	<b>-2,053,292.14</b>	<b>822,087.21</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94,658,109.33</b>	<b>70,204,680.24</b>	<b>1,070,570.73</b>	<b>-30,893,024.65</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474,481.53	2,269,801.29	1,199,230.56	32,092,255.2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67,132,590.86</b>	<b>72,474,481.53</b>	<b>2,269,801.29</b>	<b>1,199,230.56</b>

## （二）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

### 1、审计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接受委托审计了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天健审[2022]1035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2、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分别对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 （1）收入确认

相关会计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

##### 1) 事项描述

大叶工业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农林园艺灌溉及喷洒工具等产品，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 1-6 月营业收入分别为 371,961,583.72 元、445,027,778.46 元、644,296,274.04 元、329,994,974.98 元。由于营业收入是大叶工业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大叶工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①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②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③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包括主要产品营业收入、毛利率与各期之间比较分析，与同行业比较分析等，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分析波动原因；

④对于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销货单、收货确认函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销售订单、销货单、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⑤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客户函证各期销售额；

⑥以抽样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核对至销货单、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收货确认函等支持性文件，评价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⑦对重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或视频询问；

⑧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 （2）应收账款减值

相关会计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1-6月

### 1) 事项描述

截至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2022年6月30日大叶工业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70,420,334.87元、87,510,794.78元、118,290,302.81元、103,308,736.42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1.56%、11.34%、12.54%、12.05%。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以账龄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

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天健会计师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①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②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③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④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评价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历史损失率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⑤检查应收账款函证和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⑥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 （三）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及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所处的行业和发展阶段，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公司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为当年度利润总额的 5%，或金额虽未达到当年度利润总额的 5%但公司认为较为重要的事项。

## （四）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 1、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2）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 2、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 （1）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 （2）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概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权益比例	纳入合并范围时间
余姚诗滂	余姚	50.00	100%	2017年11月
大叶光伏	余姚	100.00	100%	2018年11月
菲斯卡（宁波）	余姚	478.55	100%	2021年2月

注：菲斯卡（宁波）已于2022年7月21日注销

### （3）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或通过新设企业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公司。

报告期内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取得的权益比例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菲斯卡（宁波）	100%	2021年1月19日	参与合并各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交接手续

根据发行人与 FISKARS DENMARK A/S.于 2020 年 11 月 28 日签订的

《FISKARS DENMARK A/S和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发行人以 1,482,000.00 美元受让 FISKARS DENMARK A/S.持有的菲斯卡（宁波）100% 股权。发行人已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支付股权转让款 9,693,465.60 元人民币，并办理了相应的财产权交接手续，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五）分部信息

### 1、主营业务收入、成本分产品分部信息

#### （1）主营业务收入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喷洒系列	15,577.76	34,463.12	23,155.53	20,247.00
水管系列	10,770.42	15,456.32	11,310.86	8,340.72
连接件系列	3,280.97	8,788.62	5,984.59	5,306.97
其他	2,314.32	4,937.41	3,057.27	2,165.50
<b>合计</b>	<b>31,943.47</b>	<b>63,645.48</b>	<b>43,508.25</b>	<b>36,060.19</b>

#### （2）主营业务成本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喷洒系列	9,917.23	21,860.78	11,651.38	10,492.69
水管系列	6,679.20	9,827.21	6,711.12	4,856.39
连接件系列	1,903.59	5,184.49	3,133.80	2,696.03
其他	1,440.70	2,984.85	1,913.47	1,404.70
<b>合计</b>	<b>19,940.72</b>	<b>39,857.33</b>	<b>23,409.78</b>	<b>19,449.81</b>

### 2、主营业务收入、成本分地区分部信息

#### （1）主营业务收入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境外	30,570.19	60,972.31	40,810.40	34,255.67
境内	1,373.27	2,673.17	2,697.85	1,804.52
<b>合计</b>	<b>31,943.47</b>	<b>63,645.48</b>	<b>43,508.25</b>	<b>36,060.19</b>

## （2）主营业务成本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境外	19,174.18	38,513.54	22,156.62	18,542.95
境内	766.54	1,343.79	1,253.16	906.86
合计	<b>19,940.72</b>	<b>39,857.33</b>	<b>23,409.78</b>	<b>19,449.81</b>

## 二、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二）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三）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

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四）金融工具**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

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

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 5、金融工具减值

##### （1）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

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并采用三阶段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其他应收款——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实控人应返还的货款余额及应计利息		
其他应收款——其他组合		

(3) 采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票据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组合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
1-2年	10
2-3年	30
3年以上	100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

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 **（五）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六）长期股权投资

###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

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 （1）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 （2）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

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七）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 （八）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10	4.50-9.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10	9.00-33.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5-10	18.00-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10	18.00-31.67
模具	年限平均法	2	5	47.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10	9.00-31.67

## （九）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 （十）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2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十一）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

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 （十二）收入

### 1、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

####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 （2）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

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 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 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 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 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 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 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 公司于合同开始日, 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 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农林园艺灌溉及喷洒工具等产品, 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国外直接销售: 产品出库、办理报关出口手续并取得提单后, 开具销售发票并确认收入; 2) 国内直接销售: 按合同或订单发货, 根据经客户确认收货的发货单或收货确认函确认销售收入; 3) 线上销售: 根据平台提供的销售清单确认收入。

## 2、2019 年度

### (1) 收入确认原则

####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②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 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农林园艺灌溉及喷洒工具等产品。1) 国外直接销售：产品出库、办理报关出口手续并取得提单后，开具销售发票并确认收入；2) 国内直接销售：按合同或订单发货，根据经客户确认收货的发货单或收货确认函确认销售收入；3) 线上销售：根据平台提供的销售清单确认收入。

## (十三)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

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5、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十四）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 **（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

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 （十六）租赁

### 1、2021 年度、2022 年 1-6 月

#### （1）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

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 售后租回

####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 2、2019 年度、2020 年度

###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 （十七）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会计政策变更

#### （1）执行新收入准则的影响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资产负债表
----	-------

	2019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年1月1日
预收款项	3,806,614.88	-3,806,614.88	-
合同负债	-	3,647,952.68	3,647,952.68
其他流动负债	-	158,662.20	158,662.20

## （2）执行新租赁准则的影响

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3、前期差错更正

### （1）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2015年度-2016年度，叶晓东实际控制的关联方 KINGBIRD 和香港谷泰美元账户收取货款 2,880.45 万美元，其中 1,312.27 万美元按货款归属分别转与大叶工业、大叶科技和大叶进出口三家从事相关业务经营的境内主体。为进一步保障发行人权益，实际控制人叶晓东同意将 KINGBIRD 和香港谷泰收到的剩余货款以等额的人民币款项注入发行人体内，由此视同 2017 年初开始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人民币 9,618.33 万元，累计计提期间利息人民币 2,301.19 万元，合计金额 11,919.51 万元。结合上述核查梳理情况，公司采取追溯重述法更正其他应收款等相关报表项目的确认、计量及列报。

### （2）会计差错更正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并经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第十二条的规定对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

### （3）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会计差错调整影响的报表科目及金额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影响科目	2019.12.31/2019 年度		2020.12.31/2020 年度	
	调整后报表较前次报表影响金额	变动率	调整后报表较前次报表影响金额	变动率
其他应收款	10,873.52	2,723.39%	11,291.92	1,617.25%
<b>资产总计</b>	<b>10,873.52</b>	<b>21.72%</b>	<b>11,291.92</b>	<b>17.14%</b>
应交税费	1,698.67	96.51%	1,783.97	131.32%
<b>负债合计</b>	<b>1,698.67</b>	<b>16.43%</b>	<b>1,783.97</b>	<b>12.99%</b>
资本公积	8,702.97	47.20%	8,702.97	47.20%
盈余公积	47.19	4.62%	80.50	3.57%
未分配利润	424.69	4.59%	724.47	3.55%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9,174.85</b>	<b>23.09%</b>	<b>9,507.95</b>	<b>18.23%</b>
税金及附加	2.84	0.44%	2.84	0.46%
财务费用	-394.71	-178.50%	-394.71	-64.77%
利息收入	394.71	1,875.51%	394.71	11,337.80%
<b>营业利润</b>	<b>391.87</b>	<b>3.80%</b>	<b>391.87</b>	<b>2.73%</b>
<b>利润总额</b>	<b>391.87</b>	<b>3.81%</b>	<b>391.87</b>	<b>2.73%</b>
所得税费用	58.78	4.31%	58.78	3.04%
<b>净利润</b>	<b>333.09</b>	<b>3.73%</b>	<b>333.09</b>	<b>2.68%</b>
<b>综合收益总额</b>	<b>333.09</b>	<b>3.73%</b>	<b>333.09</b>	<b>2.68%</b>

### 三、非经常性损益

依据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内容、金额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08	13.75	27.56	-0.7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96.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89.20	485.51	702.37	119.6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97.36	394.71	394.71	394.7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75.88	993.54	777.31	279.83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35.86	-234.54	-311.28	169.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3	56.73	-7.63	-21.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83	1.86	1.16	3.87
小计	1,043.62	1,711.57	1,584.20	1,042.40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155.89	254.07	236.27	156.37
少数股东损益	-	-	-	-
<b>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887.74</b>	<b>1,457.50</b>	<b>1,347.94</b>	<b>886.03</b>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b>	<b>9,314.64</b>	<b>14,168.48</b>	<b>12,748.63</b>	<b>9,254.21</b>
<b>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b>	<b>8,426.90</b>	<b>12,710.98</b>	<b>11,400.69</b>	<b>8,368.18</b>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母净利润比例</b>	<b>9.53%</b>	<b>10.29%</b>	<b>10.57%</b>	<b>9.57%</b>

2019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886.03万元，主要为利息收入394.71万元、委托理财收益279.83万元。

2020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1,347.94万元，主要为委托理财收益777.31万元、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702.37万元以及利息收入394.71万元。

2021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1,457.50万元，主要为委托理财收益993.54万元、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485.51万元以及利息收入394.71万元。

2022年1-6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887.74万元，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889.20万元、利息收入197.36万元以及委托理财收益175.88万元。

综上，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6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886.03万元、1,347.94万元、1,457.50万元和887.74万元，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9.57%、10.57%、10.29%和9.53%。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发生额及变动，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但所造成的影响程度较小。

## 四、主要税种及税收政策

###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9%、13%	3%、5%、9%、13%	3%、5%、9%、13%	3%、5%、9%、13%、16%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1.2%、12%	1.2%、12%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7%	7%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3%	3%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2%	2%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12.5%	25%、20%、15%、0%	20%、15%、0%	20%、15%、0%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大叶工业	15%	15%	15%	15%
余姚诗滂	20%	20%	20%	20%
大叶光伏	12.5%	0%	0%	0%
菲斯卡（宁波）	25%	25%	-	-

###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大叶工业分别于2018年11月27日、2021年12月10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获得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和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报告期内，公司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大叶工业之子公司大叶光伏属于太阳能光伏发电企业，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及《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规定，满足“由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的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的条件，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年度起，享受第一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大叶光伏于2019年度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度属于免征期，2022年度1-6月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大叶工业之子公司余姚诗滂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规定条件，2019年度和2020年度所得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以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余姚诗滂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规定条件，2021年度和2022年1-6月所得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 五、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06.30/ 2022年1-6月	2021.12.31/ 2021年度	2020.12.31/ 2020年度	2019.12.31/ 2019年度
流动比率（倍）	3.59	3.41	2.66	2.99
速动比率（倍）	3.14	2.56	2.02	2.35
资产负债率	16.77%	19.40%	20.10%	19.75%
利息保障倍数（倍）	265.64	11,646.96	1,284.86	50.8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98	6.26	5.64	5.52
存货周转率（次）	1.90	3.23	2.78	2.7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2,126.22	18,896.46	16,878.50	12,832.70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314.64	14,168.48	12,748.63	9,254.21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8,426.90	12,710.98	11,400.69	8,368.1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97%	3.73%	4.41%	4.4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1.31	0.88	1.18	0.8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86	0.64	0.01	-0.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5	1.29	1.16	0.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5	1.29	1.16	0.92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47	6.90	5.59	4.44
净资产收益率	11.54%	20.57%	23.06%	24.07%

注：财务指标计算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其中速动资产=流动资产-存货）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利息保障倍数=（税前利润+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净额
-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净额
- 7、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税前利润+利息费用+固定资产折旧支出+长期待摊费用摊销额+无形资产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累计折旧摊销

8、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9、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10、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11、基本每股收益= $P \div S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sub>0</sub>为期初股份总数；S<sub>1</sub>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sub>i</sub>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sub>j</sub>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sub>k</sub>为报告期缩股数；M<sub>0</sub>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sub>j</sub>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12、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sub>1</sub>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1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期末总股本。

1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sub>0</sub>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sub>i</sub>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sub>j</sub>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sub>0</sub>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sub>j</sub>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sub>k</sub>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sub>k</sub>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六、经营成果分析

###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 1、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主要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营业收入	32,999.50	-4.09%	64,429.63	44.78%	44,502.78	19.64%	37,196.16
营业成本	20,562.23	-6.79%	40,364.50	68.66%	23,932.96	18.64%	20,172.87
营业利润	10,732.37	22.13%	16,283.84	10.42%	14,746.70	37.83%	10,699.10
利润总额	10,739.50	22.18%	16,340.57	10.87%	14,739.07	38.03%	10,678.0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14.64	22.47%	14,168.48	11.14%	12,748.63	37.76%	9,254.21

## 2、报告期内经营成果逻辑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水平显著提升，成本管理能力持续改善，净利润水平增长迅速。公司经营情况稳中向好，多方面的因素将继续推动公司盈利能力的上升：

### （1）全球和国内园艺用品行业发展空间持续扩张

随着世界各国经济、技术的发展，现代科学技术成果的应用、国际贸易的加强、园艺用品生产日益转向专业化的企业经营，相关技术、生产、贸易等得到迅速发展，全球园艺行业发展逐渐成熟。

在世界范围内，尤其是欧美国家和地区，在绿地面积不断增加、人口老龄化趋势不可逆转、园艺文化逐渐繁荣等因素的推动下，园艺用品消费额一直呈现快速增长的态势。在园艺用品行业发展较为初步的我国和其他国家及地区，随着人们消费能力增加、对园艺用品需求增强，相应园艺用品的发展空间正在不断被开拓，在未来将创造巨大的园艺消费市场，持续助力公司提升经营水平和盈利能力。

### （2）公司在技术、质量、营销等方面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在技术上，公司通过消化吸收国外园艺用品先进的设计理念和先进技术，使得产品设计与研发紧跟世界园艺用品发展趋势；通过自身产品设计与研发团队的建设及与国外知名工业设计机构的合作，不断进行技术创新，获得了显著的技术优势。

在质量上，公司产品在国际和国内市场上享有较高评价，各系列产品深受客户的青睐。公司先后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等认证，凭借严谨的质

量管理和科学信息化管理保障产品的可靠性。

在营销上，公司积极与全球知名的大型连锁终端商建立起稳定的合作关系，积累了一批优质的客户资源，形成了完善的海外营销网络。目前，公司营销网点遍及欧洲、美国等主要园林工具消费国家和地区，并以欧美市场为基础，积极拓展新的渠道和市场。

## （二）营业收入分析

### 1、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31,943.47	96.80%	63,645.48	98.78%	43,508.25	97.77%	36,060.19	96.95%
其他业务收入	1,056.03	3.20%	784.14	1.22%	994.53	2.23%	1,135.97	3.05%
合计	<b>32,999.50</b>	<b>100.00%</b>	<b>64,429.63</b>	<b>100.00%</b>	<b>44,502.78</b>	<b>100.00%</b>	<b>37,196.16</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6.95%、97.77%、98.78%和 96.80%，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业务收入为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其他业务收入金额较小，主要为模具收入、租赁收入、废料销售等。

### 2、主营业务收入区域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区域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区域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外	30,570.19	95.70%	60,972.31	95.80%	40,810.40	93.80%	34,255.67	95.00%
境内	1,373.27	4.30%	2,673.17	4.20%	2,697.85	6.20%	1,804.52	5.00%
合计	<b>31,943.47</b>	<b>100.00%</b>	<b>63,645.48</b>	<b>100.00%</b>	<b>43,508.25</b>	<b>100.00%</b>	<b>36,060.19</b>	<b>100.00%</b>

公司主要从事农林园艺灌溉及喷洒工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通过家居商超、百货超市以及各类品牌商、贸易商销往海外，因此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各年度占比均在 90%以上。公司境外销售国别主要有美国以及欧洲等发达国家，公司境外销售国别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地区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美国	11,480.52	37.55%	24,925.17	40.88%	16,030.39	39.28%	11,356.45	33.15%
英国	3,001.17	9.82%	4,381.78	7.19%	2,800.98	6.86%	2,796.99	8.17%
荷兰	2,378.35	7.78%	2,858.54	4.69%	658.84	1.61%	853.77	2.49%
澳大利亚	2,326.65	7.61%	2,831.37	4.64%	3,629.37	8.89%	2,572.98	7.51%
德国	1,381.74	4.52%	4,070.12	6.68%	3,721.44	9.12%	4,353.92	12.71%
法国	1,333.80	4.36%	3,175.20	5.21%	1,622.58	3.98%	1,218.09	3.56%
瑞典	812.93	2.66%	1,184.77	1.94%	776.57	1.90%	654.28	1.91%
日本	796.20	2.60%	1,106.89	1.82%	1,137.39	2.79%	818.75	2.39%
波兰	721.01	2.36%	1,421.85	2.33%	886.22	2.17%	1,238.90	3.62%
巴西	236.35	0.77%	796.38	1.31%	662.65	1.62%	417.31	1.22%
俄罗斯	168.48	0.55%	977.68	1.60%	200.58	0.49%	737.28	2.15%
芬兰	121.78	0.40%	615.59	1.01%	964.67	2.36%	475.69	1.39%
比利时	19.22	0.06%	664.69	1.09%	960.60	2.35%	738.26	2.16%
其他	5,792.00	18.95%	11,962.28	19.62%	6,758.12	16.56%	6,023.00	17.57%
<b>合计</b>	<b>30,570.19</b>	<b>100.00%</b>	<b>60,972.31</b>	<b>100.00%</b>	<b>40,810.40</b>	<b>100.00%</b>	<b>34,255.67</b>	<b>100.00%</b>

### 3、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类别分析

报告期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喷漆系列	15,577.76	48.77%	34,463.12	54.15%	23,155.53	53.22%	20,247.00	56.15%
水管系列	10,770.42	33.72%	15,456.32	24.29%	11,310.86	26.00%	8,340.72	23.13%
连接件系列	3,280.97	10.27%	8,788.62	13.81%	5,984.59	13.75%	5,306.97	14.72%
其他	2,314.32	7.25%	4,937.41	7.76%	3,057.27	7.03%	2,165.50	6.01%
<b>合计</b>	<b>31,943.47</b>	<b>100.00%</b>	<b>63,645.48</b>	<b>100.00%</b>	<b>43,508.25</b>	<b>100.00%</b>	<b>36,060.19</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喷漆系列产品、水管系列产品、连接件系列产品及其他产品销售收入构成，各年度主要产品收入占比稳定。其中，喷漆系列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最高，占比较大且相对稳定，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规模及变动影响较大；水管系列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平均为 26.79%，是公司第二大收入来源，业务发展及占比变化稳定；连接件系列产品以及其他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平均比例分别为 13.14%、7.01%，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规模及变动影响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的销售数量和平均售价情况如下：

单位：万个、元/个

产品类别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数量/ 金额	变动 比例	数量/ 金额	变动 比例	数量/ 金额	变动 比例	数量/ 金额
喷洒系列	销售数量	1,560.24	-30.59%	4,238.34	32.96%	3,187.64	18.18%	2,697.24
	平均售价	9.98	15.73%	8.13	11.94%	7.26	-3.23%	7.51
	销售收入	15,577.76	-19.67%	34,463.12	48.83%	23,155.53	14.37%	20,247.00
水管系列	销售数量	121.41	-6.27%	227.79	35.92%	167.59	41.19%	118.69
	平均售价	88.71	35.49%	67.85	0.54%	67.49	-3.95%	70.27
	销售收入	10,770.42	26.99%	15,456.32	36.65%	11,310.86	35.61%	8,340.72
连接件系列	销售数量	881.53	-37.41%	2,604.26	40.84%	1,849.12	2.13%	1,810.50
	平均售价	3.72	24.16%	3.37	4.27%	3.24	10.41%	2.93
	销售收入	3,280.97	-22.28%	8,788.62	46.85%	5,984.59	12.77%	5,306.97
其他	销售数量	278.36	0.73%	705.62	78.09%	396.22	65.18%	239.87
	平均售价	8.31	22.51%	7.00	-9.32%	7.72	-14.53%	9.03
	销售收入	2,314.32	23.40%	4,937.41	61.50%	3,057.27	41.18%	2,165.50
主营业务合计	销售收入	31,943.47	-5.97%	63,645.48	46.28%	43,508.25	20.65%	36,060.19

#### （1）喷洒系列

报告期内，公司喷洒系列产品收入分别为 20,247.00 万元、23,155.53 万元、34,463.12 万元和 15,577.76 万元，增长趋势良好。

2020 年度，公司喷洒系列销售收入增加 2,908.54 万元，同比增长 14.37%，主要系销量同比增加 18.18% 所致。虽然公司喷洒系列产品单价由于美元汇率处于相对较高的位置、原材料价格处于低位等原因，经与客户协商后存在轻微下滑，但是销量的增长幅度高于单价的下降幅度，从而使得喷洒系列销售收入增长 14.37%。2020 年度受疫情影响，公司主要销售区域人们的居家时间变长，对园艺喷洒的兴趣增加，同时公司部分喷洒产品又可以作为消毒使用，因此公司喷洒系列产品销量增长明显。以公司主要客户 FGI 为例，该名客户主要在美国完成产

品的终端销售，2020年度 FGI 采购公司喷洒系列产品数量增长 368.22 万个，销量同比增长 20.81%。

2021 年度，公司喷洒系列产品销售量价齐升，销售收入增加 11,307.59 万元，其中销售数量同比增长 32.96%，销售单价同比增长 11.94%。2021 年度，公司喷洒系列产品销售数量的增长，一方面来源于 2021 年初公司完成了对菲斯卡（宁波）的收购，后者主要经营喷洒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2021 年度实现喷洒系列产品销售 379.49 万件，收入 6,452.41 万元；另一方面，由于疫情的蔓延，国际航运的周期、海运费用等不利因素增多，因此海外客户的备货力度均有所增加，导致公司销量增长。单价方面，由于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处于下行趋势、公司主要原材料单价均处于高位，经双方协商，产品销售价格较 2020 年度有所增长。

2022 年 1-6 月，公司喷洒系列产品销售收入为 15,577.76 万元，下降幅度为 19.67%，其中销售数量同比减少 30.59%，销售单价同比增长 15.73%。2022 年上半年，公司与客户定价情况基于 2021 年 3-6 月份的价格协商结果确定。2021 年 3-6 月价格协商期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水平处于低位，原材料价格处于高位，使得 2022 年上半年发行人产品定价相对较高。发行人 2022 年上半年销量回落的主要原因如下：1）国际航运情况得到缓解，客户无需提前大规模备货；2）受欧美地区通胀严重、新冠疫情持续阻碍经济发展等不利经济因素的负面影响，发行人客户的终端销售情况呈现出相对疲软态势，加之 2021 年备货量和库存量较多，导致 2022 年上半年订单数量和销售数量存在一定下滑。

## （2）水管系列

报告期内，公司水管系列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8,340.72 万元、11,310.86 万元、15,456.32 万元和 10,770.42 万元，呈递增态势。

2020 年度，公司水管系列产品销售收入 11,310.86 万元，较 2019 年度增长 2,970.14 万元，同比增幅 35.61%，主要系销量同比增长 41.19% 所致。由于公司主要销售区域美国、欧洲等地疫情控制反复，人们居家时间变长，对园艺和喷洒灌溉的兴趣增加，销往上述区域的水管系列产品数量有所增加。以公司主要销售区域美国为例，该区域 2020 年度公司水管系列产品销量 8.18 万件，同比增长 154.57%，收入 1,573.37 万元，同比增长 119.65%。此外，公司较为注重客户需

求挖掘，匹配客户需求进行新产品的开发，新产品的投放让公司系列产品销量有所上升。

2021 年度，公司水管系列产品销售收入 15,456.32 万元，同比增加 4,145.46 万元，增幅 36.65%。一方面因为疫情反复对产品生产以及国际船运的影响，公司主要客户均不同程度加大备货力度，另一方面公司水管系列产品主要客户 KINGFISHER 启动产品的换代铺货，从而当年度向公司采购水管系列产品达 2,865.97 万元，较上年增长 780.10 万元，同比增长 37.40%。

2022 年 1-6 月，公司水管系列产品销售收入为 10,770.42 万元，增幅为 26.99%，其中销售数量同比减少 6.27%，销售单价同比增长 35.49%。与喷洒系列产品一致，由于定价协商期间内与客户定价结果较为可观、客户上年备货较多及不利经济因素影响，导致公司水管系列产品平均售价上升、销售数量下降。另外，受 KINGFISHER 新产品大规模换代铺货且相应产品单价较高等因素影响，2022 年 1-6 月水管系列产品销量下滑幅度相对较小、平均销售单价增长幅度相对较大。

### （3）连接件系列

报告期内，公司连接件系列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5,306.97 万元、5,984.59 万元、8,788.62 万元和 3,280.97 万元，其中 2021 年度增长较为明显，同比增幅 46.85%。

2020 年度，公司连接件系列产品收入 5,984.59 万元，较 2019 年度增长 677.62 万元，系列产品平均单价同比增长 10.41%。2020 年度，连接件系列主要客户 FISKARS 向公司采购系列产品 1,722.61 万元，较 2019 年度增长 542.70 万元，由于 FISKARS 采购的连接件产品较一般水管接头更为复杂、金属用料多，单价较高，该名客户收入的增长和占比的提升拉高了当年度连接件系列产品的平均单价。

2021 年度，公司连接件系列产品收入 8,788.62 万元，较 2020 年度增长 2,804.03 万元，增幅 46.85%。由于公司业务的自然增长以及船运等原因，相关客户增加产品采购，2021 年度，连接件系列产品主要客户 FISKARS 收入继续增长，实现收入 2,744.19 万元，较上年度增长 1,021.58 万元。此外，KINGFISHER 由

于产品换代铺货的原因，2021 年度采购系列产品 619.41 万元，新增采购 311.98 万元。

2022 年 1-6 月，公司连接件系列产品销售收入为 3,280.97 万元，较 2021 年 1-6 月减少 940.70 万元，降幅为 22.28%，其中销售数量同比减少 37.41%，销售单价同比增长 24.16%。与喷洒、水管系列产品一致，由于定价协商期间内与客户定价结果较为可观、客户上年备货较多及不利经济因素影响，导致公司连接件系列产品平均售价上升较多、销售数量下降较多。

#### （4）其他

公司主营业务其他产品主要为定时器、花园工具及各类配件等，报告期内各期销售收入分别为 2,165.50 万元、3,057.27 万元、4,937.41 万元和 2,314.32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01%、7.03%、7.76%和 7.25%，占比较小。

由于公司其他产品销售品类较多，且形态功能各异，随着销量的增加，各年度相关收入稳步提升的同时，产品销售结构的变化导致销售单价亦存在一定波动。公司其他产品收入按照产品价格区间及收入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价格区间 (元/只)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单价>10	1,686.53	72.87%	3,339.58	67.64%	2,164.48	70.80%	1,705.07	78.74%
单价≤10	627.79	27.13%	1,597.83	32.36%	892.78	29.20%	460.44	21.26%
小计	<b>2,314.32</b>	<b>100.00%</b>	<b>4,937.41</b>	<b>100.00%</b>	<b>3,057.27</b>	<b>100.00%</b>	<b>2,165.50</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系列产品收入持续增长主要来源于销量的增长，其中 2020 年度、2021 年度产品销量同比增长分别为 65.18%、78.09%，主要是因为随着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市场需求的扩大，其他系列组件等产品销售同步增长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其他系列产品销售单价有所波动，2020 年度销售单价同比下滑 14.53%，原因其一是因为 2020 年度公司原材料市场价格处于低位，导致客户与公司协商定价下调，其二是因为低价产品销售占比上升，单价 10 元及以下的产品销售收入占比由 2019 年度 21.26%提高至 29.20%，拉低了产品系列的平均单价；2021 年度销售单价同比下滑 9.32%，2021 年度，单价较低的产品销售收入占比 32.36%，较 2020 年度继续增长 3.16%，虽然系列产品销售收入有所增

长，但是对整体系列产品销售单价有所影响；2022年1-6月销售单价同比上升22.51%，主要原因为单价10元以上的产品销售收入占比由2021年度的67.64%上升至72.87%。

#### 4、主营业务收入季节性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分季度销售收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季度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18,398.91	57.60%	17,644.33	27.72%	12,446.75	28.61%	13,418.13	37.21%
第二季度	13,544.55	42.40%	16,326.64	25.65%	8,433.85	19.38%	7,513.13	20.83%
第三季度	-	-	10,056.98	15.80%	9,178.58	21.10%	4,117.12	11.42%
第四季度	-	-	19,617.53	30.82%	13,449.07	30.91%	11,011.81	30.54%
合计	<b>31,943.47</b>	<b>100.00%</b>	<b>63,645.48</b>	<b>100.00%</b>	<b>43,508.25</b>	<b>100.00%</b>	<b>36,060.19</b>	<b>100.00%</b>

草坪和树木的生长受雨水、温度以及日照时间等因素的影响较大，因此园艺用品行业受季节性影响明显，通常情况下，园艺用品行业的生产出货旺季主要集中在每年10月到下一年4月。报告期内公司各季度销售占比基本稳定，第一季度、第四季度销售规模较大，第二季度、第三季度销售规模较小。

#### 5、其他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包括模具收入、材料收入、废料收入以及经营租赁所产生的收入等，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模具收入	872.95	213.29	571.56	704.36
租赁收入	93.53	289.59	162.55	139.66
材料收入	56.67	160.42	62.98	148.14
废料收入	30.67	72.94	57.01	68.09
水电费收入	1.46	36.34	100.97	73.91
其他	0.74	11.56	39.46	1.82
合计	<b>1,056.03</b>	<b>784.14</b>	<b>994.53</b>	<b>1,135.97</b>

报告期内各年度，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 1,135.97 万元、994.53 万元、784.14 万元和 1,056.0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05%、2.23%、1.22% 和 3.20%，占比较小，其中模具收入为合同条款约定客户承担模具成本费用的销售收入，租赁和水电费收入主要系公司老厂区闲置仓库出租及其对应的水电收入，其余部分主要为公司生产原材料的金属沫、塑料废料销售收入。

### （三）营业成本分析

#### 1、营业成本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9,940.72	96.98%	39,857.33	98.74%	23,409.78	97.81%	19,449.81	96.42%
其他业务成本	621.51	3.02%	507.17	1.26%	523.18	2.19%	723.06	3.58%
合计	<b>20,562.23</b>	<b>100.00%</b>	<b>40,364.50</b>	<b>100.00%</b>	<b>23,932.96</b>	<b>100.00%</b>	<b>20,172.87</b>	<b>100.00%</b>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 96.42%、97.81%、98.74% 和 96.98%，是营业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公司其他业务成本主要系模具销售成本，金额较小。

####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及变动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喷洒系列	9,917.23	49.73%	21,860.78	54.85%	11,651.38	49.77%	10,492.69	53.95%
水管系列	6,679.20	33.50%	9,827.21	24.66%	6,711.12	28.67%	4,856.39	24.97%
连接件系列	1,903.59	9.55%	5,184.49	13.01%	3,133.80	13.39%	2,696.03	13.86%
其他	1,440.70	7.22%	2,984.85	7.49%	1,913.47	8.17%	1,404.70	7.22%
合计	<b>19,940.72</b>	<b>100.00%</b>	<b>39,857.33</b>	<b>100.00%</b>	<b>23,409.78</b>	<b>100.00%</b>	<b>19,449.81</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19,449.81 万元、23,409.78 万元、39,857.33 万元和 19,940.72 万元，主要为喷洒系列产品、水管系列产品、连接件系列产品和其他产品成本，各系列产品成本占比稳定，与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一致，并与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趋势相匹配。

### 3、主营业务成本核算方法

基于公司业务模式特点，公司采用逐步结转分步法进行成本核算，通过生产工单，对各生产工序计算各零部件、半成品成本，在成品组装工序归集结转产成品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成本均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构成，其归集和分配方法如下：

#### （1）直接材料的核算方法

原材料成本归集时，公司采取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算当月领用材料成本。通过生产工单归集各产品生产领用的材料成本，月末对已完工产品的材料成本计入产成品成本，对未完工产品的材料成本计入在产品成本。

#### （2）直接人工的核算方法

公司制定各产品各工序的标准工时，月末将当月实际发生的生产人员薪酬，按照各产品各工序的完工产品及在产品数量以及相应的标准工时合理分摊人工成本。

#### （3）制造费用的核算方法

公司制造费用主要核算与生产相关的固定资产折旧分摊、水电气等费用。月末将实际发生的制造费用，按照各产品各工序的完工产品及在产品数量以及相应的标准工时合理分摊制造费用。

#### （4）外协加工费的核算方法

公司将原材料发给外协厂商加工时，将原材料出库记入委托加工物资-材料科目。发出材料经过外协加工完成收回时，公司检验合格后按物料编号入库，每月外协供应商会跟公司对当月加工费进行核对，列出当月加工清单，在当月收到供应商开具的外协费用发票时入账。若当月未收到供应商开具的对应发票，则根据与外协厂商核对一致后的外协加工清单暂估委外加工费，待以后期间收到供应商发票后先冲回原暂估凭证，再重新进行入账。委外加工入库后按照后续领用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核算，将原材料成本结转到生产成本。在产品完工后，

公司将生产成本结转至库存商品；库存商品发货后，达到收入确认条件时，相应结转营业成本，实现从外协加工采购到结转营业成本的全过程。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成本结转方法为：公司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算当月库存商品发出的单位成本，并根据各类产品销售数量结转销售成本。**4、各类产品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明细及变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按性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4,038.92	70.40%	29,076.62	72.95%	15,654.55	66.87%	13,428.25	69.04%
直接人工	2,548.91	12.78%	5,428.61	13.62%	3,473.09	14.84%	3,123.36	16.06%
制造费用	3,352.90	16.81%	5,352.10	13.43%	4,282.14	18.29%	2,898.20	14.90%
<b>合计</b>	<b>19,940.72</b>	<b>100.00%</b>	<b>39,857.33</b>	<b>100.00%</b>	<b>23,409.78</b>	<b>100.00%</b>	<b>19,449.81</b>	<b>100.00%</b>

报告期内各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金额均呈增长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的销售收入增长所致。公司产品主要为自产，因此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各年度直接材料成本金额分别为13,428.25万元、15,654.55万元、29,076.62万元和14,038.92万元，占比分别为69.04%、66.87%、72.95%和70.40%，公司材料成本随着生产和销量的扩大而同步增长。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合计金额分别为6,021.56万元、7,755.23万元、10,780.71万元和5,901.80万元，占比合计分别为30.96%、33.13%、27.05%和29.60%。2020年度，公司主营业务制造费用成本占比为18.29%，较2019年度上升3.39%，主要是因为随着新收入准则的实施，公司将销售相关运输费用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所致。除此以外，公司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占比整体呈下降趋势，主要是因为随着公司自动化生产水平的提高以及销量的增长，公司规模效应得以增强，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单位成本进一步摊薄，因此导致占比有所下降，而直接材料成本占比上升。

#### （四）毛利来源及毛利率分析

##### 1、毛利来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产品毛利来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喷洒系列	5,660.53	47.16%	12,602.34	52.98%	11,504.15	57.24%	9,754.30	58.72%
水管系列	4,091.22	34.08%	5,629.12	23.66%	4,599.74	22.89%	3,484.34	20.98%
连接件系列	1,377.38	11.48%	3,604.13	15.15%	2,850.79	14.18%	2,610.94	15.72%
其他	873.62	7.28%	1,952.56	8.21%	1,143.79	5.69%	760.80	4.58%
<b>合计</b>	<b>12,002.75</b>	<b>100.00%</b>	<b>23,788.15</b>	<b>100.00%</b>	<b>20,098.47</b>	<b>100.00%</b>	<b>16,610.38</b>	<b>100.00%</b>

公司喷洒系列主要包括地喷类、淋浴器类、喷雾器类、水枪类、微喷类等喷洒类园艺灌溉产品；水管系列主要包括水管类、水管车类园艺灌溉产品；连接件类主要为接头、阀门等园艺灌溉产品；其他主要为定时器、花园工具等。喷洒系列为公司主要销售产品，报告期内毛利占比约为50%，占比较高；水管系列、连接件系列毛利平均占比分别约为25%、15%。报告期内，公司各系列产品毛利及占比情况与收入变动趋势及占比情况匹配。

## 2、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分产品类别毛利率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喷洒系列	36.34%	36.57%	49.68%	48.18%
水管系列	37.99%	36.42%	40.67%	41.77%
连接件系列	41.98%	41.01%	47.64%	49.20%
其他	37.75%	39.55%	37.41%	35.13%
<b>合计</b>	<b>37.57%</b>	<b>37.38%</b>	<b>46.19%</b>	<b>46.06%</b>

报告期内各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46.06%、46.19%、37.38%和37.57%，前两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以及各系列产品毛利率较为稳定，2021年度受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下行以及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单价整体居于高位的影响，公司喷洒、水管、连接件等系列产品毛利率均有不同程度下降，导致2021年度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下滑8.82%。2022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与2021年度基本持平。

### （1）毛利率变动贡献度分析

## 1) 2020 年度对比 2019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化贡献度分析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比 2019 年	
	收入结构 A	毛利率 B	收入结构 C	毛利率 D	收入结构变化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 $E=A*D-C*D$	分类毛利率变化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 $F=A*B-A*D$
喷洒系列	53.22%	49.68%	56.15%	48.18%	-1.41%	0.80%
水管系列	26.00%	40.67%	23.13%	41.77%	1.20%	-0.29%
连接件系列	13.75%	47.64%	14.72%	49.20%	-0.47%	-0.21%
其他	7.03%	37.41%	6.01%	35.13%	0.36%	0.16%
影响合计					<b>-0.33%</b>	<b>0.46%</b>

2020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9 年度增长 0.13%，变动较小，其中收入结构变化使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 0.33%，喷洒系列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下降使得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 1.41%，水管系列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上升使得主营业务毛利率上升 1.20%。分类毛利率变化使主营业务毛利率上升 0.46%，其中喷洒系列产品的毛利率上升使得主营业务毛利率上升 0.80%。公司 2020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有所增长，主要系喷洒系列毛利率轻微上升 1.50% 所致。

## 2) 2021 年度对比 2020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化贡献度分析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0 年比 2019 年	
	收入结构 A	毛利率 B	收入结构 C	毛利率 D	收入结构变化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 $E=A*D-C*D$	分类毛利率变化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 $F=A*B-A*D$
喷洒系列	54.15%	36.57%	53.22%	49.68%	0.46%	-7.10%
水管系列	24.29%	36.42%	26.00%	40.67%	-0.70%	-1.03%
连接件系列	13.81%	41.01%	13.75%	47.64%	0.02%	-0.92%
其他	7.76%	39.55%	7.03%	37.41%	0.27%	0.17%
影响合计					<b>0.06%</b>	<b>-8.88%</b>

2021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20 年度下降 8.82%，其中收入结构变化使主营业务毛利率上升 0.06%，分类毛利率变化使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 8.88%。2021 年度，受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下行、主要原材料涨价影响，公司喷洒系列毛利率下滑 13.11%，导致当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下滑 7.10%，是主营业务毛利率下

滑的主要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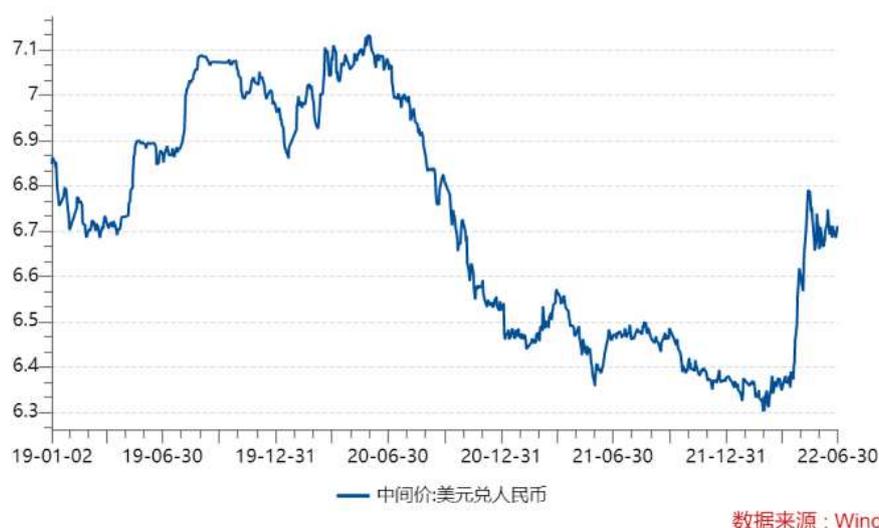
### 3) 2022年1-6月对比2021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化贡献度分析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2年1-6月比2021年	
	收入结构 A	毛利率 B	收入结构 C	毛利率 D	收入结构变化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 $E=A*D-C*D$	分类毛利率变化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 $F=A*B-A*D$
喷洒系列	48.77%	36.34%	54.15%	36.57%	-1.97%	-0.11%
水管系列	33.72%	37.99%	24.29%	36.42%	3.43%	0.53%
连接件系列	10.27%	41.98%	13.81%	41.01%	-1.45%	0.10%
其他	7.25%	37.75%	7.76%	39.55%	-0.21%	-0.13%
<b>影响合计</b>					<b>-0.19%</b>	<b>0.38%</b>

2022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2021年度上升0.20%，变动较小。收入结构变化使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0.19%，其中水管系列收入占比上升使得主营业务毛利率上升3.43%，但喷洒系列和连接件系列产品收入占比下降分别影响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1.97%和1.45%；分类毛利率变化使主营业务毛利率上升0.38%，主要系水管系列产品毛利率上升使得主营业务毛利率提升0.53%。

#### (2) 汇率波动影响

报告期内，美元对人民币汇率波动情况如下：



2019年至2020年上半年，美元对人民币汇率整体呈上升趋势，账面本币收入上升，对毛利率产生正向影响；2020年下半年，美元对人民币汇率自高位回

落，相互作用下，2019-2020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幅度较小。2021年全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整体处于低位，因此公司毛利率受到一定负面影响。

以2019年平均汇率为基准，测算2020年、2021年和2022年1-6月主营业务本币收入及毛利率。报告期内，汇率波动对公司分产品类别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毛利率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喷洒系列	主营业务收入-以2019年汇率测算	16,118.98	36,474.68	22,996.43	20,247.00
	主营业务成本	9,917.23	21,860.78	11,651.38	10,492.69
	毛利率-以2019年汇率测算	38.47%	40.07%	49.33%	48.18%
	毛利率差异	<b>-2.14%</b>	<b>-3.50%</b>	<b>0.35%</b>	<b>0.00%</b>
水管系列	主营业务收入-以2019年汇率测算	11,479.38	16,371.66	11,257.20	8,340.72
	主营业务成本	6,679.20	9,827.21	6,711.12	4,856.39
	毛利率-以2019年汇率测算	41.82%	39.97%	40.38%	41.77%
	毛利率差异	<b>-3.83%</b>	<b>-3.55%</b>	<b>0.28%</b>	<b>0.00%</b>
连接件系列	主营业务收入-以2019年汇率测算	3,510.77	9,366.17	5,986.69	5,306.97
	主营业务成本	1,903.59	5,184.49	3,133.80	2,696.03
	毛利率-以2019年汇率测算	45.78%	44.65%	47.65%	49.20%
	毛利率差异	<b>-3.80%</b>	<b>-3.64%</b>	<b>-0.02%</b>	<b>0.00%</b>
其他系列	主营业务收入-以2019年汇率测算	2,455.38	5,239.07	3,423.57	2,165.50
	主营业务成本	1,440.70	2,984.85	1,913.47	1,404.70
	毛利率-以2019年汇率测算	41.32%	43.03%	44.11%	35.13%
	毛利率差异	<b>-3.57%</b>	<b>-3.48%</b>	<b>-6.70%</b>	<b>0.00%</b>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以2019年汇率测算	33,564.50	67,451.57	43,663.89	36,060.19
	主营业务成本	19,940.72	39,857.33	23,409.78	19,449.81
	毛利率-以2019年汇率测算	40.59%	40.91%	46.39%	46.06%

产品类别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毛利率差异	-3.01%	-3.53%	-0.19%	0.00%

上述测算可见，汇率变动对2019年度、2020年度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变动的影响较小；2021年度美元兑人民币实际汇率的下行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存在3.53%的负面影响；2022年1-6月美元兑人民币实际汇率较2019年度仍处于相对较低水平，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造成3.01%的消极作用。若剔除汇率波动影响，以2019年度为基准，报告期内，公司分产品毛利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喷洒系列	38.47%	40.07%	49.33%	48.18%
水管系列	41.82%	39.97%	40.38%	41.77%
连接件系列	45.78%	44.65%	47.65%	49.20%
其他	41.32%	43.03%	44.11%	35.13%
合计	<b>40.59%</b>	<b>40.91%</b>	<b>46.39%</b>	<b>46.06%</b>

### （3）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影响

喷洒系列的主要原材料为PP、ABS、锌合金、铝合金；水管系列的主要原材料为PVC粉、增塑剂；连接件系列的主要原材料为PP、ABS。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变动情况列举如下：

单位：元/KG

主要原材料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单价	变动	单价	变动	单价	变动	单价
PP	8.39	-3.54%	8.70	12.17%	7.76	-8.37%	8.47
ABS	12.58	-19.07%	15.55	27.79%	12.17	10.66%	10.99
PVC粉	8.75	-3.27%	9.05	37.96%	6.56	0.27%	6.55
锌合金	23.35	15.51%	20.21	23.63%	16.35	-11.01%	18.37
增塑剂	10.90	-5.22%	11.50	57.56%	7.30	-2.57%	7.49
铝合金	18.36	10.57%	16.60	36.54%	12.16	1.72%	11.96
POM	21.77	16.59%	18.67	51.01%	12.36	1.58%	12.17
TPR	8.95	-1.56%	9.09	6.14%	8.57	-0.84%	8.64
PA6	14.70	-1.99%	15.00	18.59%	12.65	-16.43%	15.13
TPE	14.56	-0.34%	14.61	0.85%	14.50	-13.35%	16.72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46.06%、46.19%、37.38%和37.57%，

其中 2019 年度、2020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保持稳定，虽然 2020 年度公司部分原材料价格有所下滑，但是原材料价格的变化同样导致了公司销售单价的降低，抵消了原材料价格降低的正向作用。2021 年度，受上游供需关系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均有不同程度的上涨，其中塑料粒子相关的 PP、ABS、PVC 粉涨幅在 10%-40%之间，金属相关的锌、铝合金涨幅在 20%-40%之间，导致公司毛利率下滑较为明显，同比减少 8.82%。此外，2021 年度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下行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亦有一定负面影响。2022 年 1-6 月，公司 PP、ABS、PVC 粉等采购金额较大的原材料价格较 2021 年高位有所回落，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产生一定积极作用。

### 3、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大叶工业主要产品为农林园艺灌溉及喷洒工具，主要产品大类包括喷洒类、水管类、连接件系列等。首华燃气主营业务中包含园艺用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同时兼具园艺设计、工程施工和绿化养护等业务；亿林科技主营业务为园林、农业节水灌溉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此，公司选取上述 2 家可比公司进行同行业比较分析。

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股票代码	公司简称	上市/挂牌时间	主要产品及业务
300483	首华燃气	2015-06-30	园林工具、园林机械等园艺用品；天然气开采及销售
870781	亿林科技	2017-02-10	园林、农业节水灌溉控制设备及电子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可比产品毛利率比较情况如下：

同行业上市公司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首华燃气可比产品	18.83%	15.40%	21.74%	21.26%
亿林科技可比产品	22.93%	24.61%	30.51%	29.57%
平均值	<b>20.88%</b>	<b>20.01%</b>	<b>26.13%</b>	<b>25.42%</b>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	<b>37.57%</b>	<b>37.38%</b>	<b>46.19%</b>	<b>46.06%</b>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 （1）生产模式比较

公司与可比公司生产模式的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生产模式
发行人	公司以自主生产为主，在部分产品的季节性产能不足的情况或特定技术环节时存在少量外协加工的情况。因季节性产能不足而进行外协加工的产品主要有水管系列和连接件系列，加工工艺以塑料件的注塑加工为主；因特定技术环节而进行的外协加工主要工艺以表面加工中的烤漆、电镀、氧化以及金属加工中的压铸为主。
首华燃气 (园艺用品业务)	园艺用品行业具有多品种、多规格的行业特点，客户为方便管理及降低采购成本往往具有一站式采购的需求，基于公司的研发优势、品牌优势和营销网络优势，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增长快速，从产能负荷及资金缺口、成本效益等方面考虑，公司对部分产品采取了外协的生产方式。公司对技术含量和毛利率较高的中高端产品自行进行研发、设计、生产和包装，只对外采购相关的原辅料及半成品；同时将部分成熟产品及生产工艺较简单的产品通过外协生产，公司向该类厂商提供样图或样品、设计理念及工艺要求，并对其生产流程予以技术支持，对产品质量进行实时监督和控制，公司并不向外协厂商提供原材料，但为厂商指定原材料的采购标准。针对外协产品，发行人掌握核心技术和关键工序，如设计该类产品的的外观、性能和款型等，并通过向外协厂商提供模具，对工艺流程给予技术支持和指导，对生产过程进行监督，控制产品质量。
亿林科技	公司产品在历经设计、制模、成型、组装、调试、检验等环节，最终达到客户的装配要求。公司为较好地控制产品性能及尺寸，各生产环节均严格遵照《作业指导书》、《检验规程》的要求来生产。公司推行精益生产模式，根据客户要求及产品的特点，形成高效的组合化生产线，并实现全线检测，在保证品质的前提下可快速交货。精益生产模式极大地提高了生产效率和品质管理，也降低了综合人工成本。

根据公开披露的生产模式对比，首华燃气园艺用品业务较多采用外协的生产方式。公司较少采用外协的生产方式是主营业务毛利率高于可比公司的原因之一。

### (2) 采购模式比较

公司采购的物料主要以原材料为主，主要包括锌合金、铝合金等金属原材料和 PP、ABS、PVC 等塑料原材料；首华燃气园艺工具业务及亿林科技采购的物料中外购件占比较高。因此，公司各生产环节的材料耗用以自制件为主，采购中外购件占比较低，是主营业务毛利率高于可比公司的原因之一。

### (3) 销售模式及产品定价方式比较

公司与可比公司销售模式与产品定价方式的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销售模式与产品定价方式
发行人	公司的销售模式以 ODM、OEM 方式为主。公司根据国外终端商超及品牌商的产品规划和订单需求，按客户提供的设计方案进行生产，或自主进行产品前期设计和开发，形成产品设计开发方案并经客户认可后，按照双方约定的方案进行模具开发和生产制造，公司负责提供符合方案要

公司名称	销售模式与产品定价方式
	求的样品，通过客户确认后组织批量生产，并发货至客户指定地点。
首华燃气 (园艺用品业务)	全资子公司益森园艺负责公司产品的出口销售。ODM 业务模式下，公司将已经研发较为成熟的产品样品主要推销给大型连锁终端商，供其选择，再由销售部将订单上的采购信息，包括订单号、品名规格、数量、质量要求、功能设计要求、包装要求、交货时间等传送到生产部门，由生产部门组织生产。在 OBM 业务模式下，主要由公司高管会同研发设计中心、市场部门，根据收集相关市场信息对自有品牌产品进行市场定位，再由研发设计中心根据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进行研发设计，接着在小规模生产销售后，根据市场需求进行改进并扩大生产规模。 为了减少对海外市场的依赖，大力开拓国内市场，完善国内营销网络，增强盈利能力树立民族品牌，提高品牌影响力，公司国内市场销售全部采用自主品牌销售，公司在巩固原有零售及批发等销售渠道的基础上，通过借鉴欧美发达国家成熟的营销模式，着手园艺中心、店中店、加盟店等渠道建设，逐步拓展国内营销网络。
亿林科技	公司主要通过 OEM 和 ODM 承接订单，为国外知名品牌商 Melnor、Gloria、S.F.C.Jardibric、Chapin、Toro、Rain、Gilmour、Nelson 等提供开发、生产服务，并直接销售给国外经销商和大型超市；同时，公司也积极发展 OBM 方式，大力开拓国内市场，打造自主品牌。公司的销售渠道有网络销售、展会销售。

公司与可比公司的销售模式及产品定价方式较为类似，销售地区主要为境外，销售模式主要以 OEM、ODM 为主，OBM 为辅。

综上所述，根据可比公司公开披露信息，相比可比公司而言，在生产模式方面，公司较少采用外协的生产方式；在采购模式方面，公司采购的物料主要以原材料为主，外购件较少；在销售模式及产品定价方式方面，公司与可比公司较为类似，销售地区主要为境外，销售模式主要以 OEM、ODM 为主，OBM 为辅。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原因为公司各生产环节的材料耗用以自制件为主，采购中外购件占比低，因此毛利率较高。基于该业务模式，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材料成本占比与可比公司相比较低，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占比与可比公司相比较低；公司产品生产工序较长，存货周转率与可比公司相比较低。

同时，随着公司管理的不断深入，通过机器换人、技术改造、精益化生产的导入，提升了生产效率、降低了单位人工成本；公司在原料供应方面，通过与大型、优质供应商合作，通过集中采购，可以取得较低的材料价格；内控加强工单用料分析，与各部门绩效挂钩，成本管控的理念刻画到员工，上述原因

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毛利率水平。

### （五）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具体构成及占营业收入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257.53	0.78%	783.87	1.22%	595.49	1.34%	1,295.97	3.48%
管理费用	2,052.73	6.22%	4,984.69	7.74%	3,497.70	7.86%	3,414.22	9.18%
研发费用	1,310.03	3.97%	2,405.56	3.73%	1,963.17	4.41%	1,663.15	4.47%
财务费用	-1,516.74	-4.60%	-14.97	-0.02%	214.70	0.48%	-173.58	-0.47%
<b>合计</b>	<b>2,103.55</b>	<b>6.37%</b>	<b>8,159.15</b>	<b>12.66%</b>	<b>6,271.06</b>	<b>14.09%</b>	<b>6,199.76</b>	<b>16.67%</b>

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6月，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16.67%、14.09%、12.66%和6.37%。其中，2020年度较2019年度占比下降，主要原因是随着2020年新收入准则的执行，公司将与销售相关的运输费用由原先的销售费用科目计入营业成本所致。此外，由于新冠疫情的影响，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6月，公司广告宣传费、差旅费等费用支出均有收缩，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占比进一步下滑。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47%、0.48%、-0.02%和-4.60%，其中2022年1-6月由于美元对人民币汇率持续走高，导致当期汇兑收益1,332.02万元，公司财务费用进一步降低。

#### 1、销售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运输装卸费	-	-	-	606.22
职工薪酬	163.90	343.08	283.09	299.78
销售佣金	8.02	165.24	161.08	184.89
办公费	7.05	10.69	25.08	19.05
广告宣传费	9.94	47.30	15.47	106.09
业务招待费	2.72	51.01	7.07	12.95
差旅费	1.97	4.48	5.41	20.09
其他	63.92	162.07	98.28	46.90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合计	257.53	783.87	595.49	1,295.97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由运输装卸费、职工薪酬、销售佣金、办公费、广告宣传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等构成。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6月，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48%、1.34%、1.22%和0.78%。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要求，2020年度公司将与销售相关的运输费用由原先的销售费用科目计入营业成本，是当年度销售费用金额减少的主要原因。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2021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职工薪酬同比增长59.98万元，增幅21.19%。此外，受疫情影响，公司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6月销售费用支出整体较2019年度均有收缩。

## 2、管理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职工薪酬	1,024.30	2,377.82	1,481.80	1,604.26
折旧及摊销	484.08	944.27	932.53	837.11
咨询顾问费	122.57	412.04	409.89	184.25
修理费	113.48	339.30	162.74	110.97
业务招待费	119.08	295.47	126.31	182.55
办公费	33.22	93.49	92.83	45.41
差旅费	16.36	28.16	30.40	100.42
其他	139.64	494.15	261.21	349.26
合计	2,052.73	4,984.69	3,497.70	3,414.22

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由管理人员职工薪酬、折旧及摊销、咨询顾问费、修理费、业务招待费、办公费、差旅费等构成。报告期内各年度，公司持续改进经营管理方式，追求运营效率的提升，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9.18%、7.86%、7.74%和6.22%，整体呈下降趋势。2020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职工薪酬有所降低，主要系当年度为了降低疫情对企业经营影响，政府部门出台了有关社保减免政策，公司社保费用支出有所减少。同时在疫情环境下，公司差旅费和业务招待费金额亦有所下降。2021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职工薪酬增长896.02万元，一方面是因为随着公司经营业绩的逐步向上，公司管理人员薪酬有所增长，另一

方面是因为随着治理规范的提升，公司为职工补缴了以前年度住房公积金所致。

### 3、研发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人员人工	732.80	1,266.24	1,065.00	951.32
直接投入	559.45	1,114.21	848.58	631.42
折旧与摊销	6.58	17.18	17.70	3.35
新产品设计费	8.58	-	3.78	18.57
其他费用	2.60	7.93	28.10	58.49
<b>合计</b>	<b>1,310.03</b>	<b>2,405.56</b>	<b>1,963.17</b>	<b>1,663.15</b>

公司将研发活动中直接发生的研发人员人工费、研发材料费以及相关设备折旧、设计开发等费用界定为研发费用。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已立项的研发项目为相关费用的归集对象，设立研发台账，将发生的研发费用进行归集。各类研发费用以独立研发项目为单位分别归集，各研发项目当年的投入总和构成公司的年度研发投入额。公司重视技术创新，对新产品和新技术每年保持一定的研究和开发投入，报告期各年度，公司研发费用发生额分别为 1,663.15 万元、1,963.17 万元、2,405.56 万元和 1,310.03 万元，公司投入研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直接投入均有所增加。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对应研发项目的整体预算、费用支出、实施进度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情况	实际投入				研发进度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采用锂电回收的收管机	190.00	105.63	-	-	-	执行中
弹簧减半的匀速回缩卷管器	195.00	113.96	-	-	-	执行中
可更换喷头的多功能水枪	180.00	97.73	-	-	-	执行中
带铜喷咀的摇摆洒水器	200.00	101.05	-	-	-	执行中
方形封闭式水管车	230.00	121.11	-	-	-	执行中
带三角支架自动喷洒器	180.00	91.45	-	-	-	执行中
一种拖拉机形式的洒水器	195.00	100.01	-	-	-	执行中
可自喷洒的园林软管	175.00	90.86	-	-	-	执行中
大滚轮排管的水管车	215.00	104.92	-	-	-	执行中
独立开关的新型四通	185.00	90.50	-	-	-	执行中
自动调节水压的双通阀门	165.00	92.65	-	-	-	执行中

项目名称	预算情况	实际投入				研发进度
		2022年 1-6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新型止水结构的快速接头	170.00	93.89	-	-	-	执行中
便携式电动喷洒器	220.00	106.27	-	-	-	执行中
增压式前扳机调节水枪	150.00	-	214.40	-	-	已完成
大流量定时摇摆洒水器	160.00	-	209.74	-	-	已完成
增压式可旋转水嘴接头	140.00	-	159.56	-	-	已完成
伸缩型喷头可旋转的洒水器	175.00	-	222.72	-	-	已完成
折叠式自动排管水管车	180.00	-	203.08	-	-	已完成
手提式可悬挂水管车	160.00	-	169.70	-	-	已完成
不同管径兼容的卷管器	165.00	-	219.33	-	-	已完成
全屏液晶显示智能双通	135.00	-	172.58	-	-	已完成
二叉金属地喷洒水器	145.00	-	191.23	-	-	已完成
可更换水管的自动回缩卷管器	185.00	-	223.97	-	-	已完成
迷你地喷洒水器	170.00	-	213.75	-	-	已完成
带球阀开关底座可悬挂的水鸟	160.00	-	205.50	-	-	已完成
手动增压便携式喷水枪	140.00	-	-	165.47	-	已完成
快速拆装组合式喷洒器	150.00	-	-	166.45	-	已完成
防打结抗冻双通阀门	130.00	-	-	167.18	-	已完成
射程可变节水型摇摆洒水器	165.00	-	-	178.92	-	已完成
挂墙式迷你便携水管车	150.00	-	-	164.95	-	已完成
可自清洗的水管车	170.00	-	-	162.59	-	已完成
水型调节与开关二合一水枪	145.00	-	-	166.26	-	已完成
雨量感应式电子定时器	135.00	-	-	136.94	-	已完成
大流量柔性喷洒头	130.00	-	-	143.09	-	已完成
自动排管涡状弹簧回收水管车	175.00	-	-	186.92	-	已完成
撞击式角度可调洒水器	150.00	-	-	167.35	-	已完成
快速伸缩手持式长喷枪	140.00	-	-	157.05	-	已完成
快速可调节流量的前板机多段水枪	130.00	-	-	-	113.09	已完成
快速可调水花的前板机调节枪	135.00	-	-	-	171.91	已完成
快速可调节流量的后板机多段水枪	125.00	-	-	-	117.42	已完成
快速可调水花的后板机调节枪	130.00	-	-	-	137.70	已完成
定时可调节流量摇摆洒水器	150.00	-	-	-	155.21	已完成
伸缩型可调节洒水面积摇摆洒水器	140.00	-	-	-	160.64	已完成
便携式型多用途水管车	155.00	-	-	-	141.31	已完成
闸刀式离合开关的新型四通接头	130.00	-	-	-	127.32	已完成
任意方向调节角度的快速接头	135.00	-	-	-	111.33	已完成

项目名称	预算情况	实际投入				研发进度
		2022年 1-6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洒水面积可调节的三叉洒水器	140.00	-	-	-	121.77	已完成
可调水花微型电动喷雾器	145.00	-	-	-	148.11	已完成
拉杆箱式省力可调节水管车	145.00	-	-	-	157.34	已完成
	合计	<b>1,310.03</b>	<b>2,405.56</b>	<b>1,963.17</b>	<b>1,663.15</b>	-

#### 4、财务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息费用	40.58	1.40	11.48	214.02
减：利息收入	241.19	421.51	398.20	415.76
汇兑净损失	-1,332.02	367.58	569.44	-9.62
手续费	15.89	37.57	31.98	36.49
其他	-	-	-	1.28
合计	<b>-1,516.74</b>	<b>-14.97</b>	<b>214.70</b>	<b>-173.58</b>

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6月，公司财务费用金额分别为-173.58万元、214.70万元、-14.97万元和-1,516.74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0.47%、0.48%、-0.02%和-4.60%。报告期内，财务费用的波动主要系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变化产生的汇兑损益变动以及报告期内利息费用的波动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利息收入主要来源于实际控制人视同2017年初开始占用公司资金9,618.33万元，从而报告期内各年度所计提的资金利息。2022年1-6月由于美元对人民币汇率持续走高，导致当期汇兑收益1,332.02万元，公司财务费用进一步降低。

#### 5、与可比公司期间费用率的比较

发行人与可比公司期间费用率的比较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1、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首华燃气	1.73%	2.54%	2.96%	6.66%
亿林科技	1.64%	1.42%	0.95%	4.89%
平均值	<b>1.69%</b>	<b>1.98%</b>	<b>1.95%</b>	<b>5.77%</b>
发行人	<b>0.78%</b>	<b>1.22%</b>	<b>1.34%</b>	<b>3.48%</b>

2、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首华燃气	4.60%	4.69%	5.75%	5.17%
亿林科技	6.18%	6.17%	6.05%	6.23%
平均值	<b>5.39%</b>	<b>5.43%</b>	<b>5.90%</b>	<b>5.70%</b>
发行人	<b>6.22%</b>	<b>7.74%</b>	<b>7.86%</b>	<b>9.18%</b>
3、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首华燃气	0.59%	0.47%	0.95%	1.01%
亿林科技	3.94%	3.74%	3.65%	3.69%
平均值	<b>2.27%</b>	<b>2.10%</b>	<b>2.30%</b>	<b>2.35%</b>
发行人	<b>3.97%</b>	<b>3.73%</b>	<b>4.41%</b>	<b>4.47%</b>
4、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首华燃气	4.67%	6.42%	4.06%	3.15%
亿林科技	-1.47%	0.87%	2.97%	-0.97%
平均值	<b>1.60%</b>	<b>3.65%</b>	<b>3.52%</b>	<b>1.09%</b>
发行人	<b>-4.60%</b>	<b>-0.02%</b>	<b>0.48%</b>	<b>-0.47%</b>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报告期内各年度，公司期间费用率与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趋势大致趋同。报告期内，首华燃气研发费用率显著低于公司是因为 2019 年度首华燃气完成了对北京中海沃邦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的收购，主营业务由园艺工具扩展至天然气业务，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同时研发费用基本不变，因此研发费用率较低。报告期内各年度公司财务费用率低于可比公司，一方面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了一定的汇兑收益；另一方面，2019 年度以后，公司短期借款金额大幅降低，利息支出金额显著下降。

## （六）其他重要利润表项目分析

### 1、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2.67	186.61	159.91	183.37
教育费附加	82.66	82.17	68.53	78.59
地方教育附加	55.10	54.78	45.69	52.39

印花税	9.20	14.26	9.60	9.90
房产税	110.41	226.16	209.84	210.08
土地使用税	65.90	131.80	131.77	111.38
车船税	0.38	0.79	0.75	0.75
环境保护税	0.02	0.05	-	-
<b>合计</b>	<b>516.33</b>	<b>696.63</b>	<b>626.09</b>	<b>646.46</b>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税金及附加金额较为稳定，波动较小。

## 2、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876.51	466.70	686.59	112.8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2.69	18.81	15.78	6.87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	1.88	1.86	1.16	3.87
代扣其他税费手续费返还	2.95	-	-	-
<b>合计</b>	<b>894.04</b>	<b>487.38</b>	<b>703.53</b>	<b>123.56</b>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对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123.56万元、703.53万元、487.38万元和894.04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33%、1.58%、0.76%和2.71%，占比较小。报告期内各年度，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 （1）2022年1-6月

政府补助项目	金额（万元）	性质	批准文件
奖励	644.59	与收益相关	余金中心（2022）1号
奖励	50.00	与收益相关	余经发（2022）5号
专项补助	50.00	与收益相关	甬财经（2022）198号
专项补助	47.44	与收益相关	余商（2022）12号
专项补助	23.67	与收益相关	浙人社发（2022）37号
专项补助	23.25	与收益相关	甬财行（2022）173号

专项补助	11.68	与收益相关	甬财经〔2022〕208号
专项补助	10.00	与收益相关	甬财经〔2022〕234号
奖励	10.00	与收益相关	余市监质标〔2022〕67号
其他	5.89	与收益相关	-
其他	12.69	与资产相关	-
<b>小计</b>	<b>889.20</b>	<b>-</b>	<b>-</b>

## (2) 2021年度

政府补助项目	金额（万元）	性质	批准文件
自动化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8.23	与资产相关	余经发〔2019〕22号
专项补助	300.00	与收益相关	甬财金〔2021〕311号
奖励	30.00	与收益相关	余金中心〔2021〕20号
专项补助	20.00	与收益相关	甬财金〔2021〕312号
专项补助	20.00	与收益相关	甬财行〔2021〕862号
专项补助	14.75	与收益相关	余商〔2021〕23号
专项补助	13.00	与收益相关	甬财经〔2021〕320号
专项补助	10.00	与收益相关	甬财经〔2021〕899号
其他	59.53	-	-
<b>合计</b>	<b>485.51</b>	<b>-</b>	<b>-</b>

## (3) 2020年度

政府补助项目	金额（万元）	性质	批准文件
自动化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5.78	与资产相关	余经发〔2019〕22号
奖励	444.59	与收益相关	余金中心〔2020〕36号
专项补助	44.16	与收益相关	《余姚市受疫情影响企业社会保险费返还情况公示》（第三批）
奖励	30.00	与收益相关	余政发〔2020〕14号
专项补助	25.00	与收益相关	余商〔2020〕14号
奖励	24.29	与收益相关	余经发〔2020〕22号
奖励	20.00	与收益相关	余金中心〔2020〕39号
专项补助	10.70	与收益相关	甬市监知发〔2019〕336号
专项补助	10.30	与收益相关	余经发〔2020〕14号
专项补助	10.00	与收益相关	甬财政发〔2019〕865号
其他	67.55	-	-

政府补助项目	金额（万元）	性质	批准文件
合计	702.37		-

## (4) 2019 年

政府补助项目	金额（万元）	性质	批准文件
自动化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6.87	与资产相关	余经发〔2019〕22号
专项补助	17.01	与收益相关	余商〔2018〕76号
专项补助	15.00	与收益相关	余经发〔2019〕25号
专项补助	14.14	与收益相关	余商〔2019〕68号
专项补助	14.13	与收益相关	余科〔2019〕3号
专项补助	11.86	与收益相关	余科〔2019〕25号
其他	40.68	-	-
合计	119.69	-	-

## 3、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75.88	993.54	777.31	279.8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5.28	-125.38	250.10	169.26
合计	331.17	868.16	1,027.41	449.09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损益和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损益。2020年度公司投资收益发生额较2019年度同比增长128.78%，主要系2020年度公司经营业绩出现较大改善，基于账面资金现金管理的考虑而购买了较多理财产品所致。

## 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81	102.60	104.45	-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8.81	102.60	104.45	-

交易性金融负债	-419.95	-211.77	-665.83	-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19.95	-211.77	-665.83	-
<b>合计</b>	<b>-391.14</b>	<b>-109.16</b>	<b>-561.38</b>	<b>-</b>

报告期内，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金额分别为 0.00 万元、-561.38 万元、-109.16 万元和-391.14 万元，有关金融资产主要为远期结售汇、货币互换等衍生工具。2020 年度，美元汇率自高位下行，变动较为剧烈，公司确认相关资产公允价值损失 665.83 万元，导致当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金额较大。

## 5、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73.58	2,115.70	2,114.11	1,457.56
递延所得税费用	-48.72	56.40	-123.68	-33.74
<b>所得税费用合计</b>	<b>1,424.86</b>	<b>2,172.10</b>	<b>1,990.44</b>	<b>1,423.82</b>
利润总额	10,739.50	16,340.57	14,739.07	10,678.03
<b>所得税费用占利润总额的比例</b>	<b>13.27%</b>	<b>13.29%</b>	<b>13.50%</b>	<b>13.33%</b>

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b>利润总额</b>	<b>10,739.50</b>	<b>16,340.57</b>	<b>14,739.07</b>	<b>10,678.03</b>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10.93	2,451.09	2,210.86	1,601.8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73	51.70	-10.16	-8.0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20	-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57	30.14	10.46	17.2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40	-	0.14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96.50	-360.83	-220.86	-187.10
<b>所得税费用</b>	<b>1,424.86</b>	<b>2,172.10</b>	<b>1,990.44</b>	<b>1,423.82</b>

报告期内，公司当期所得税费用随公司经营成果的波动而波动，且逐年增长，其中 2020 年度较 2019 年度增长 39.80%，2021 年度较 2020 年度增长 9.13%，主

要系公司利润总额大幅增长，需要缴纳的所得税金额随之增加所致。

## 6、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参见本节之“三、非经常性损益”。

### （七）公司主要税种纳税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税种为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具体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税种	期间	期初未交数	本期应交数	本期已交数	期末未交数
增值税	2022年1-6月	68.74	-47.04	24.98	-3.28
	2021年度	31.55	47.05	9.87	68.74
	2020年度	-3.69	42.71	7.46	31.55
	2019年度	199.24	-195.91	7.02	-3.69
企业所得税	2022年1-6月	2,315.85	1,414.64	4,001.66	-271.17
	2021年度	2,678.72	2,115.70	2,478.57	2,315.85
	2020年度	2,820.40	2,114.11	2,255.80	2,678.72
	2019年度	2,045.87	1,457.56	683.03	2,820.40

## 七、资产质量分析

### （一）资产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6,714.56	19.50%	7,248.45	7.68%	316.96	0.41%	5,619.92	9.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732.90	16.02%	7,503.60	7.95%	9,644.03	12.50%	1,600.00	2.63%
应收账款	10,330.87	12.05%	11,829.03	12.54%	8,751.08	11.34%	7,042.03	11.56%
预付款项	128.35	0.15%	225.74	0.24%	122.61	0.16%	147.75	0.24%
其他应收款	209.67	0.24%	12,275.48	13.01%	11,990.13	15.54%	11,272.78	18.50%
存货	6,397.93	7.46%	15,268.89	16.19%	9,757.10	12.64%	7,435.38	12.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00.00	3.50%	7,000.00	7.42%	-	-	2,000.00	3.28%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流动资产	5.70	0.01%	45.80	0.05%	63.20	0.08%	81.00	0.13%
<b>流动资产合计</b>	<b>50,519.99</b>	<b>58.94%</b>	<b>61,396.99</b>	<b>65.09%</b>	<b>40,645.12</b>	<b>52.67%</b>	<b>35,198.87</b>	<b>57.76%</b>
<b>非流动资产：</b>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4,300.00	5.57%	-	-
投资性房地产	4,400.60	5.13%	4,469.90	4.74%	4,608.50	5.97%	-	-
固定资产	21,442.32	25.01%	21,837.32	23.15%	20,927.68	27.12%	20,650.04	33.88%
在建工程	2,910.58	3.40%	372.63	0.40%	124.28	0.16%	333.26	0.55%
无形资产	5,811.52	6.78%	5,906.52	6.26%	6,098.76	7.90%	4,076.12	6.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5.18	0.33%	253.90	0.27%	305.27	0.40%	194.76	0.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9.27	0.41%	92.74	0.10%	161.55	0.21%	490.43	0.8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5,199.46</b>	<b>41.06%</b>	<b>32,933.01</b>	<b>34.91%</b>	<b>36,526.03</b>	<b>47.33%</b>	<b>25,744.61</b>	<b>42.24%</b>
<b>资产总计</b>	<b>85,719.45</b>	<b>100.00%</b>	<b>94,330.00</b>	<b>100.00%</b>	<b>77,171.16</b>	<b>100.00%</b>	<b>60,943.48</b>	<b>100.00%</b>

2019年末、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6月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60,943.48万元、77,171.16万元、94,330.00万元和85,719.45万元，在报告期内呈现出一定的波动性。2020年年末资产总额较2019年末增长26.63%、2021年年末资产总额较2020年末增长22.23%，主要系公司2020年度、2021年度分别实现归母净利润12,748.63万元、14,168.48万元，未分配利润增加相应金额所致；2022年6月末资产总额较2021年末下降9.13%，主要系公司实行了2021年度现金分红所致。

从资产构成来看，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规模均高于非流动资产规模。2019年末、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6月末，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7.76%、52.67%、65.09%和58.94%，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2.24%、47.33%、34.91%和41.06%。2020年末流动资产占比较2019年末降低5.09个百分点，主要系当期外购的投资性房地产期末账面价值4,608.50万元、期末计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理财产品金额4,300万元以及2019年末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理财产品2,000万元到期收回所致；2021年末流动资产占

比较 2020 年末增加 12.42 个百分点，主要系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理财产品金额达 7,000.00 万元，以及实现良好经营成果使得流动资产中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等科目金额大幅增加所致；2022 年 6 月末流动资产占比较 2021 年末减少 6.15 个百分点，主要系 2022 年 1-6 月存货去化及 6 月末处于生产淡季，存货金额减少所致。

## （二）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的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6,714.56	33.09%	7,248.45	11.81%	316.96	0.78%	5,619.92	15.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732.90	27.18%	7,503.60	12.22%	9,644.03	23.73%	1,600.00	4.55%
应收账款	10,330.87	20.45%	11,829.03	19.27%	8,751.08	21.53%	7,042.03	20.01%
预付款项	128.35	0.25%	225.74	0.37%	122.61	0.30%	147.75	0.42%
其他应收款	209.67	0.42%	12,275.48	19.99%	11,990.13	29.50%	11,272.78	32.03%
存货	6,397.93	12.66%	15,268.89	24.87%	9,757.10	24.01%	7,435.38	21.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00.00	5.94%	7,000.00	11.40%	-	-	2,000.00	5.68%
其他流动资产	5.70	0.01%	45.80	0.07%	63.20	0.16%	81.00	0.23%
<b>流动资产合计</b>	<b>50,519.99</b>	<b>100.00%</b>	<b>61,396.99</b>	<b>100.00%</b>	<b>40,645.12</b>	<b>100.00%</b>	<b>35,198.87</b>	<b>100.00%</b>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构成，上述资产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3.67%、99.54%、88.16%和 93.80%。各主要流动资产项目具体分析如下：

### 1、货币资金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5,619.92 万元、316.96 万元、7,248.45 万元和 16,714.56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5.97%、0.78%、11.81%和 33.09%。公司货币资金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1.79	0.01%	1.45	0.02%	3.08	0.97%	1.76	0.03%
银行存款	16,706.51	99.95%	7,245.40	99.96%	223.90	70.64%	5,618.16	99.97%
其他货币资金	6.26	0.04%	1.60	0.02%	89.98	28.39%	-	-
<b>合计</b>	<b>16,714.56</b>	<b>100.00%</b>	<b>7,248.45</b>	<b>100.00%</b>	<b>316.96</b>	<b>100.00%</b>	<b>5,619.92</b>	<b>100.00%</b>

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减少 5,302.96 万元，主要系银行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后购买理财产品所致；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增加 6,931.49 万元，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大幅上升、销售回款较多所致；2022 年 6 月末较 2021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增加 9,466.11 万元，主要系信托、理财产品到期，且美元汇率上涨导致销售回款兑现的人民币金额增大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期货保证金	-	-	-	-	89.98	100.00%	-	-
银行存款-结构性存款	-	-	-	-	-	-	5,500.00	100.00%
ETC 保证金	1.30	100.00%	1.00	100.00%	-	-	-	-
<b>合计</b>	<b>1.30</b>	<b>100.00%</b>	<b>1.00</b>	<b>100.00%</b>	<b>89.98</b>	<b>100.00%</b>	<b>5,500.00</b>	<b>100.00%</b>

2019 年度，公司在银行存在结构性存款。结构性存款由于不能随时赎回，其使用受到限制，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除此之外，报告期内还存在期货保证金及 ETC 保证金，金额均相对较小。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732.90	100.00%	7,503.60	100.00%	9,644.03	100.00%	1,600.00	100.00%
其中：理财产品	13,700.00	99.76%	7,401.00	98.63%	9,539.59	98.92%	1,600.00	100.00%

衍生金融资产	32.90	0.24%	102.60	1.37%	104.45	1.08%	-	-
合计	<b>13,732.90</b>	<b>100.00%</b>	<b>7,503.60</b>	<b>100.00%</b>	<b>9,644.03</b>	<b>100.00%</b>	<b>1,600.00</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为信托产品、银行理财产品和衍生金融工具等。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所持有的 3,000 万元重庆信托理财产品处于到期未兑付状态，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具体情况
信托产品名称	重庆信托·京润 6 号
本金	3,000.00 万元
购买期限	12 个月
起始日及到期日	2020/12/4-2022/11/20
约定利率	预计 7.40%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累计收益	311.65 万元
主要合同条款	1、信托资金主要投资于万夏帝景苑项目。2、抵押物为万夏帝景苑项目土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编号为闽（2020）厦门市不动产权第 0044311 号）和房产。3、梁林伟提供自然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4、每季度末月 20 日结算信托收益。5、信托延长期为 12 个月。
底层资产经营情况	帝景苑项目一期工程：1、2、3、6 号楼均已竣工，外立面铝合金幕墙完成 100%，围墙完成 100%，土建及机电完成验收；2 号楼已办理预售证，一期工程办理了部分土地房屋首次登记。截至 2022 年 10 月末，帝景苑项目二期工程：4 号楼、5 号楼、7 号楼、4 号楼南侧纯地下室、5 号楼南侧纯地下室 1 区及 2 区底板浇筑完成；5 号楼钢柱底部砼浇筑完成，4 号楼钢柱底部安装完成 100%，4 号楼钢柱底部砼浇筑完成 100%
借款人是否存在大额诉讼纠纷、失信被执行等情况	借款人厦门万夏天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存在因未按时履行法律义务而被法院强制执行的情况。
延期或者展期的具体情形	因借款人未能按期偿还借款本息，担保人也未履行保证担保责任，万夏帝景苑信托计划项下暂无足够资金兑付京润 6 号本期信托本金及信托收益。根据信托合同约定，本信托产品展期 12 个月，展期后的到期日为 2022 年 11 月 20 日。根据该信托计划发布的公告，该信托计划终止后信托收益仍按原信托合同约定的预期收益率计提，受托人重庆信托将继续督促借款人履行还款义务，也将加大力度在更大范围内积极寻找项目投资方，同时做好诉讼处置的准备工作等。
期后产品本息的实际回款情况	期后收到信托产品利息 867,320.54 元。
与合同约定的差异情况	根据合同约定，2022 年 3-6 月信托利息重庆信托应于 2022 年 6 月支付，实际于 6 月支付 251,802.74 元，于 7 月支付 307,758.90 元。7-9 月利息 559,561.64 元已于 10 月支付。

### 3、应收账款

2019年末、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分别为7,042.03万元、8,751.08万元、11,829.03万元、10,330.87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0.01%和21.53%、19.27%和20.45%，占比较为稳定。

### （1）应收账款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应收账款余额	10,874.60	12,451.61	9,211.66	7,412.67
坏账准备	543.73	622.58	460.58	370.63
应收账款账面净额	10,330.87	11,829.03	8,751.08	7,042.03
应收账款账面净额/营业收入	31.31%	18.36%	19.66%	18.93%
应收账款账面净额/总资产	12.05%	12.54%	11.34%	11.56%

### （2）应收账款余额与营业收入的配比关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2年1-6月	2021.12.31/ 2021年度	2020.12.31/ 2020年度	2019.12.31/ 2019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10,874.60	12,451.61	9,211.66	7,412.67
应收账款余额增幅	-12.67%	35.17%	24.27%	23.60%
营业收入	32,999.50	64,429.63	44,502.78	37,196.16
营业收入增幅	-4.09%	44.78%	19.64%	3.50%
应收账款余额/营业收入	32.95%	19.33%	20.70%	19.93%

注：2022年1-6月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数据未经年化

2019年末、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7,412.67万元、9,211.66万元、12,451.61万元和10,874.60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19.93%、20.70%、19.33%和32.95%，占比基本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22.06.30/ 2022年1-6月	2021.12.31/ 2021年度	2020.12.31/ 2020年度	2019.12.31/ 2019年度
首华燃气	14.67%	6.50%	8.41%	16.30%
亿林科技	36.30%	25.43%	21.64%	22.70%
平均值	<b>25.49%</b>	<b>15.96%</b>	<b>15.03%</b>	<b>19.50%</b>
发行人	<b>32.95%</b>	<b>19.33%</b>	<b>20.70%</b>	<b>19.93%</b>

可比公司数据来源：Wind资讯

由上表可见，2019年，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相近。其中，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亿林科技基本一致。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首华燃气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低，主要系首华燃气在2018年度完成对北京中海沃邦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的收购后营业收入大幅增长所致；亿林科技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发行人较为接近。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为国际知名企业，资信状况较好，且与公司保持长期合作关系，故公司销售回款状况良好。同时公司注重应收账款管理，对相关岗位的责任权限、客户回款跟踪均作了明确规定，并将销售货款回收情况作为销售人员主要考核指标之一。

### （3）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金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占比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0,874.60	100.00%	543.73	12,451.61	100.00%	622.58	9,211.66	100.00%	460.58	7,412.67	100.00%	370.63
合计	<b>10,874.60</b>	<b>100.00%</b>	<b>543.73</b>	<b>12,451.61</b>	<b>100.00%</b>	<b>622.58</b>	<b>9,211.66</b>	<b>100.00%</b>	<b>460.58</b>	<b>7,412.67</b>	<b>100.00%</b>	<b>370.63</b>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均在1年以内，不可回收的风险较低，体现公司应收账款管理良好。

2019年末、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分别为370.63万元、460.58万元、622.58万元和543.73万元，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为5.00%。公司对期末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执行了严格、谨慎的评估政策，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货款均顺利如期收回，未出现因实际产生实际坏账损失而核销应收账款的情形。

同时，对于海外客户的部分应收账款（信用证结算的除外），公司已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签订保险协议来保障公司利益。根据协议约定，当买方破产或无力偿付债务、拖欠风险，买方拒绝接受货物风险，政治风险，导致无法按时回款时，由公司提出申请并提供必要证明文件，通过保险公司审核后，根据约定赔

偿相应损失。公司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合理。

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名称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首华燃气	5.00%	10.00%	30.00%	100.00%
亿林科技	5.00%	10.00%	50.00%	100.00%
平均值	5.00%	10.00%	40.00%	100.00%
发行人	5.00%	10.00%	30.00%	100.00%

数据来源：Wind资讯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可比公司首华燃气相同，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亿林科技存在一定的差异：公司应收账款各账龄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中，账龄为2-3年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低于亿林科技，主要原因包括公司主要客户为国际知名企业，资信状况较好，且与公司保持长期合作关系，故公司往期销售回款状况良好；同时公司注重应收账款管理，对相关岗位的责任权限、客户回款跟踪均作了明确规定，并将销售货款回收情况作为销售人员主要考核指标之一。因此，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给不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均设定了合理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发行人应收账款的坏账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

#### （4）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 1）截至2022年6月30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1	LAWN&GARDEN LLC	3,135.76	1年以内	28.84%
2	FISKARS[注 1]	1,545.81	1年以内	14.22%
3	Kingfisher Group[注 2]	1,526.23	1年以内	14.03%
4	The AMES Companies, Inc[注 3]	1,430.45	1年以内	13.15%
5	THE FOUNTAINHEAD GROUP INC	953.95	1年以内	8.77%
	合计	8,592.19	-	79.01%

注 1：2022 年 6 月 30 日、2021 年末 FISKARS 包括 FISKARS BRANDS INC-WATERING、FISKARS FINLAND OY AB，2019 年末和 2020 年末 FISKARS 包括 FISKARS BRANDS INC-WATERING、FISKARS FINLAND OY AB 和菲斯卡园艺设备（宁波）有限公司，下同  
注 2：Kingfisher Group 包括 CASTORAMA FRANCE SAS、CASTORAMA POLSKA SPZ OO、B AND Q PLC、BRICO DEPOT SAS、CASTORAMA RUSSIA、BRICOSTORE ROMANIA SA、

BRICO DEPOT SPAIN、KOCTAS、SCREWFIX 和 KINGFISHER INTERNATIONAL PRODUCTS LIMITED, 下同

注 3: The AMES Companies, Inc 包括 AMES AUSTRALASIA PTY LTD、GARANT GP、The AMES Companies Inc 和 AMES NEW ZEALAND PTY LTD, 下同

2)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余额比例
1	FISKARS	2,683.13	1 年以内	21.55%
2	THE FOUNTAINHEAD GROUP INC	2,525.97	1 年以内	20.29%
3	Kingfisher Group	1,892.96	1 年以内	15.20%
4	ORBIT IRRIGATION PRODUCTS INC	1,460.68	1 年以内	11.73%
5	The AMES Companies, Inc	1,228.53	1 年以内	9.87%
合计		<b>9,791.27</b>	-	<b>78.64%</b>

3)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余额比例
1	THE FOUNTAINHEAD GROUP INC	1,849.72	1 年以内	20.08%
2	The AMES Companies, Inc	1,623.23	1 年以内	17.62%
3	FISKARS	1,233.02	1 年以内	13.39%
4	ORBIT IRRIGATION PRODUCTS INC	1,064.56	1 年以内	11.56%
5	Kingfisher Group	846.94	1 年以内	9.19%
合计		<b>6,617.46</b>	-	<b>71.84%</b>

4)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1	THE FOUNTAINHEAD GROUP INC	1,374.56	1 年以内	18.54%
2	FISKARS	1,108.58	1 年以内	14.96%
3	ORBIT IRRIGATION PRODUCTS INC	874.65	1 年以内	11.80%
4	The AMES Companies, Inc	740.99	1 年以内	10.00%
5	Kingfisher Group	585.08	1 年以内	7.89%
合计		<b>4,683.85</b>	-	<b>63.19%</b>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余额占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的比例分

别为 63.19%、71.84%、78.64% 和 79.01%。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应收账款账龄均在 1 年以内，主要客户为国际知名企业，与公司保持长期合作关系，资信状况良好，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 4、预付款项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预付款项分别为 147.75 万元、122.61 万元、225.74 万元和 128.35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42%、0.30%、0.37% 和 0.25%。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128.35	100.00%	225.74	100.00%	122.61	100.00%	137.60	93.13%
1-2 年	-	-	-	-	-	-	10.15	6.87%
合计	<b>128.35</b>	<b>100.00%</b>	<b>225.74</b>	<b>100.00%</b>	<b>122.61</b>	<b>100.00%</b>	<b>147.75</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货款、模具款、展会款等。

#### 5、其他应收款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11,326.84 万元、12,028.62 万元、12,311.80 万元和 231.77 万元，主要由实控人应返还的货款余额及应计利息、应收出口退税、押金保证金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按项目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实控人应返还的货款余额及应计利息	-	-	11,710.32	95.11%	11,291.92	93.88%	10,873.52	96.00%
拆借款及利息	-	-	-	-	-	-	105.53	0.93%
应收出口退税	173.03	74.66%	554.22	4.50%	706.55	5.87%	313.63	2.77%
押金保证金	23.91	10.31%	24.31	0.20%	11.89	0.10%	10.75	0.09%
其他	34.84	15.03%	22.95	0.19%	18.26	0.15%	23.40	0.21%
合计	<b>231.77</b>	<b>100.00%</b>	<b>12,311.80</b>	<b>100.00%</b>	<b>12,028.62</b>	<b>100.00%</b>	<b>11,326.84</b>	<b>100.00%</b>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叶晓东实际控制的关联方 KINGBIRD 和香港谷泰美

元账户收取货款 2,880.45 万美元，其中 1,312.27 万美元按货款归属分别转与大叶工业、大叶科技和大叶进出口三家从事相关业务经营的境内主体。为进一步保障发行人权益，实际控制人叶晓东同意将 KINGBIRD 和香港谷泰收到的剩余货款以等同的人民币款项注入发行人体内，由此视同 2017 年初开始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人民币 9,618.33 万元，经计提相应期间利息后，形成报告期内实控人应返还的货款余额及应计利息。截至 2022 年 6 月末，叶晓东已归还上述本金和利息，相关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为 0。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2 年 6 月 30 日				
名称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出口退税	173.03	74.66%	8.65	1 年以内
个人住房公积金	17.39	7.50%	0.87	1 年以内
余姚市宏宇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舜能电气分公司	10.00	4.31%	1.00	1-2 年
个人养老金	9.08	3.92%	0.45	1 年以内
网银在线(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8.00	3.45%	5.30	1-3 年
<b>合计</b>	<b>217.50</b>	<b>93.84%</b>	<b>16.27</b>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名称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龄
叶晓东	11,710.32	95.11%	-	1-3 年及 3 年以上
应收出口退税	554.22	4.50%	27.71	1 年以内
个人住房公积金	14.04	0.12%	0.70	1 年以内
余姚市宏宇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舜能电气分公司	10.00	0.08%	0.50	1 年以内
网银在线(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8.00	0.07%	5.15	1-3 年
<b>合计</b>	<b>12,296.58</b>	<b>99.88%</b>	<b>34.06</b>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名称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龄
叶晓东	11,291.92	93.88%	-	1-3 年及 3 年以上

应收出口退税	706.55	5.87%	35.33	1年以内
个人住房公积金	10.40	0.09%	0.52	1年以内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5.60	0.05%	0.56	1-2年
网银在线（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5.00	0.04%	1.50	2-3年
<b>合计</b>	<b>12,019.47</b>	<b>99.93%</b>	<b>37.91</b>	-
<b>2019年12月31日</b>				
<b>名称</b>	<b>账面余额</b>	<b>占比</b>	<b>坏账准备</b>	<b>账龄</b>
叶晓东	10,906.70	96.29%	9.95	1-3年及3年以上
应收出口退税	313.63	2.77%	15.68	1年以内
宁波大叶投资有限公司	48.33	0.43%	14.50	2-3年
裘柯	17.15	0.15%	5.15	2-3年
个人住房公积金	10.34	0.09%	0.52	1年以内
<b>合计</b>	<b>11,296.16</b>	<b>99.73%</b>	<b>45.80</b>	-

## 6、存货

2019年末、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6月末，公司存货分别为7,435.38万元、9,757.10万元、15,268.89万元和6,397.93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1.12%、24.01%、24.87%和12.66%。

### （1）存货构成及变动分析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和库存商品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633.35	25.53%	2,602.82	17.05%	2,576.09	26.40%	1,466.97	19.73%
在产品	237.19	3.71%	1,221.27	8.00%	994.39	10.19%	694.54	9.34%
自制半成品	2,089.16	32.65%	4,466.57	29.25%	2,265.99	23.22%	2,083.43	28.02%
库存商品	1,907.21	29.81%	5,701.60	37.34%	2,702.47	27.70%	1,966.09	26.44%
发出商品	348.40	5.45%	725.78	4.75%	750.67	7.69%	865.51	11.64%
委托加工物资	38.78	0.61%	222.48	1.46%	111.17	1.14%	113.42	1.53%

包装物	93.69	1.46%	276.05	1.81%	300.82	3.08%	203.59	2.74%
低值易耗品	50.15	0.78%	52.31	0.34%	55.50	0.57%	41.83	0.56%
<b>合计</b>	<b>6,397.93</b>	<b>100.00%</b>	<b>15,268.89</b>	<b>100.00%</b>	<b>9,757.10</b>	<b>100.00%</b>	<b>7,435.38</b>	<b>100.00%</b>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按需采购”的采购模式，并对市场供求和价格变动较大的原材料进行适当提前备货，以进行有效的原材料采购成本管理。因此，期末存货主要系公司根据在手销售订单和生产计划所需的各种原材料、在产品 and 产成品以及提前备货的原材料库存余额。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存货金额分别增加 2,321.72 万元和 5,511.78 万元，主要系公司近年来订单情况良好，且四季度为出货旺季，为满足客户订单交货需求，公司加大生产投入，导致期末各类主要存货余额较上年同期增长；2022 年 6 月末存货金额降至 6,397.93 万元，主要系二、三季度为销售淡季，公司订单库存、备货库存水平较低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各个项目的变动分析如下：

#### 1) 原材料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原材料账面价值分别为 1,466.97 万元、2,576.09 万元、2,602.82 万元和 1,633.35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的原材料主要由塑料粒子、塑料制成件、五金件、金属材料、包装材料等构成。2020 年末，公司原材料金额较 2019 年末上升 75.61%，主要系 2020 年度订单增长较多，为满足交货需求，公司加大生产投入及原材料备货，导致期末原材料金额上升。

#### 2) 在产品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在产品账面价值分别为 694.54 万元、994.39 万元、1,221.27 万元和 237.19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产品主要由在制主要产品和在制模具两部分构成。公司在产品金额 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上升 43.17%、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上升 22.82%，主要系订单增长较多，为满足交货需求，公司加大生产投入，导致期末在产品金额上升。

#### 3) 自制半成品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自制半成品账面价值分别为 2,083.43 万元、2,265.99 万元、4,466.57 万元和 2,089.16 万元。公司

自制半成品金额 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上升 8.76%、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上升 97.11%，主要系订单增长较多，为满足交货需求，公司加大生产投入，导致期末自制半成品金额上升。

#### 4) 库存商品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库存商品账面价值分别为 1,966.09 万元、2,702.47 万元、5,701.60 万元和 1,907.21 万元，主要由喷洒系列、水管系列、连接件系列、其他构成。公司库存商品金额 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上升 37.45%、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上升 110.98%，主要是因为订单增长较多，为满足交货需求，公司加大生产投入，导致期末库存商品金额上升。

#### 5) 发出商品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按内外销分类的发出商品金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外销商品	348.40	100.00%	725.78	100.00%	750.67	100.00%	865.51	100.00%
内销商品	-	-	-	-	-	-	-	-
<b>合计</b>	<b>348.40</b>	<b>100.00%</b>	<b>725.78</b>	<b>100.00%</b>	<b>750.67</b>	<b>100.00%</b>	<b>865.51</b>	<b>100.00%</b>

公司各期期末发出商品均为外销商品，无内销商品。发出商品是期末公司已出库并发送至海关，但尚未装船的外销商品。公司发出商品均有订单支持，订单覆盖率为 100%。每年 12 月为公司销售旺季，因此发出商品金额较大；6 月为销售淡季，发出商品金额较小。

#### (2) 存货余额与营业成本的配比关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2 年 1-6 月	2021.12.31/ 2021 年度	2020.12.31/ 2020 年度	2019.12.31/ 2019 年度
存货账面余额	6,427.11	15,303.20	9,797.94	7,435.38
营业成本	20,562.23	40,364.50	23,932.96	20,172.87
占营业成本比例	31.26%	37.91%	40.94%	36.86%
存货增长率	-58.00%	56.19%	31.77%	-5.99%
营业成本增长率	-49.06%	68.66%	18.64%	-7.99%

2020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由 2019 年末的 36.86% 提高至 40.94%，主要系公司 2020 年订单增长较多，为满足发货需求，公司进行了相应备货所致；2021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由 2019 年末的 40.94% 下降至 37.91%，主要系公司 2021 年原材料采购单价较高，导致营业成本有所上升所致。

### （3）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期末存货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19 年末，公司存货未计提跌价准备。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22 年 1-6 月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34	0.52	-	1.01	-	2.85
自制半成品	23.98	1.44	-	20.40	-	5.02
库存商品	5.18	15.26	-	0.64	-	19.80
包装物	0.31	-	-	0.31	-	-
低值易耗品	1.51	-	-	-	-	1.51
<b>小计</b>	<b>34.31</b>	<b>17.22</b>	<b>-</b>	<b>22.35</b>	<b>-</b>	<b>29.18</b>
2021 年度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16	1.01	-	15.83	-	3.34
自制半成品	9.97	21.03	-	7.03	-	23.98
库存商品	11.19	3.45	-	9.46	-	5.18
包装物	-	0.31	-	-	-	0.31
低值易耗品	1.51	-	-	-	-	1.51
<b>小计</b>	<b>40.84</b>	<b>25.80</b>	<b>-</b>	<b>32.32</b>	<b>-</b>	<b>34.31</b>
2020 年度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	19.78	-	1.62	-	18.16

自制半成品	-	10.37	-	0.39	-	9.97
库存商品	-	17.05	-	5.85	-	11.19
包装物	-	-	-	-	-	-
低值易耗品	-	1.51	-	-	-	1.51
小计	-	<b>48.70</b>	-	<b>7.86</b>	-	<b>40.84</b>

##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19年末、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6月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分别为2,000.00万元、0.00万元、7,000.00万元和3,000.00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5.68%、0.00%、11.40%和5.94%。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理财产品	3,000.00	7,000.00	-	2,000.00
合计	<b>3,000.00</b>	<b>7,000.00</b>	-	<b>2,000.00</b>

公司所持有的3,000万元中建投信托理财产品处于到期未兑付状态，基本情况如下：

### （1）中建投信托·安泉585号（佳兆业滨海小镇）

项目	具体情况
信托产品名称	中建投信托·安泉585号
本金	2,000.00万元
购买期限	18个月
起始日及到期日	2021/1/8-2022/12/30
约定利率	预计7.70%
截至2022年6月30日累计收益	145.87万元
主要合同条款	1、信托资金用于佳兆业滨海小镇1号项目的开发建设。2、抵押物为望京苑项目地块（权证编号为“冀（2020）三河市不动产权第0015706号”）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3、保证人为佳兆业集团（深圳）有限公司。4、质押物为抵押人三河市兆龙佳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5、每年6月15日和12月15日核算信托收益。6、信托延长期为6个月。
底层资产经营情况	本信托计划标的项目为佳兆业滨海小镇1号项目，项目已完成主体工程施工。截至2022年9月30日，标的项目仅实现有限复工，处于半停工状态。截至2022年9月30日，抵押物项目未取得工程规划许可证和施工许可证。受到区域整体规划等影响，抵押物按原规划条件开

	发落实难度较大，抵押人及其股东正在与当地政府部门积极沟通，争取尽快确定换地、退地等解决方案。
借款人是否存在大额诉讼纠纷、失信被执行等情况	共同还款人暨抵押人三河市兆龙佳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存在被列为被执行人的情况。
延期或者展期的具体情形	本信托计划首期信托单位预期运作期限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届满。受托人已通过诉讼手段持续追索相关债权，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交易对手及担保人仍未能支付应付信托贷款本息。根据信托合同约定，本信托计划全部受益份额自 2022 年 6 月 30 日起正式进入延长期，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止。信托计划进入延长期后，所有受益人预期收益率较原合同上调 1%/年。对于收回的可分配现金，受托人将按“先本金后收益”的顺序进行信托利益分配。
期后产品本息的实际回款情况	期后收到信托产品利息 778,555.56 元。
与合同约定的差异情况	根据合同约定，2022 年上半年信托利息中建投信托应于 2022 年 6 月支付，实际于 7 月支付上述利息。

## (2) 中建投信托·安泉 595 号（花样年花郡）

项目	具体情况
信托产品名称	中建投信托·安泉 595 号
本金	1,000.00 万元
购买期限	18 个月
起始日及到期日	2021/2/9-2023/2/9
约定利率	预计 7.20%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累计收益	61.80 万元
主要合同条款	1、信托资金用于花样年花郡二期项目的开发建设。2、抵押物为重庆花样渝蓉持有的位于重庆市沙坪坝区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3、保证人为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4、质押物为四川亘兴 91% 股权和重庆花样渝蓉 100% 股权。5、每年 6 月 15 日和 12 月 15 日核算信托收益。6、信托延长期为 6 个月。
底层资产经营情况	花样年花郡二期项目分为南、中、北三个地块。中地块全部楼栋已主体结构封顶，正在进行公区精装、水、电、气工程；南地块 1-11 号楼主体结构封顶；北地块围挡搭设完成，清表完成。受借款人未按时向总分包单位付款、当地施工限电政策以及疫情等叠加影响，截至 2022 年 9 月末，项目处于阶段性停工状态。
借款人是否存在大额诉讼纠纷、失信被执行等情况	借款人四川亘兴因合同纠纷被法院列为限制高消费企业。
延期或者展期的具体情形	本信托计划首期信托份额到期日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届满。交易对手未能按时足额履行还款义务，担保人未履行担保义务。根据信托合同约定，本信托计划自 2022 年 8 月 9 日起进入延长期，至 2023 年 2 月 9 日止。信托计划进入延长期后，所有受益人预期收益率较原合同上调 1%/年。对于收回的可分配现金，受托人以转化为现金形式的信托财产为限，按“先本金后收益”的顺序进行信托利益分配，并以各受益人持有的存续信托单位份额占比进行信托本金分配。

项目	具体情况
期后产品本息的实际回款情况	期后收到信托产品利息 364,000.00 元。
与合同约定的差异情况	根据合同约定，2022 年上半年信托利息中建投信托应于 2022 年 6 月支付，实际于 7 月支付上述利息。

### （三）非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4,300.00	11.77%	-	-
投资性房地产	4,400.60	12.50%	4,469.90	13.57%	4,608.50	12.62%	-	-
固定资产	21,442.32	60.92%	21,837.32	66.31%	20,927.68	57.30%	20,650.04	80.21%
在建工程	2,910.58	8.27%	372.63	1.13%	124.28	0.34%	333.26	1.29%
无形资产	5,811.52	16.51%	5,906.52	17.93%	6,098.76	16.70%	4,076.12	15.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5.18	0.81%	253.90	0.77%	305.27	0.84%	194.76	0.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9.27	0.99%	92.74	0.28%	161.55	0.44%	490.43	1.9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5,199.46</b>	<b>100.00%</b>	<b>32,933.01</b>	<b>100.00%</b>	<b>36,526.03</b>	<b>100.00%</b>	<b>25,744.61</b>	<b>100.00%</b>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为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合计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合计分别为 96.04%、86.61%、97.82%和 89.93%。公司主要非流动资产项目具体分析如下：

#### 1、投资性房地产

2019 年末，公司账面不存在投资性房地产。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分别为 4,608.50 万元、4,469.90 万元和 4,400.60 万元，主要系 2020 年度公司向上海恺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购买的位于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诸光路 1588 弄 568 号 601 室、602 室、603 室、604 室的房产。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六、发行人主要资产情况”之“（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之“2、房屋建筑物情况”。

#### 2、固定资产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固定资产分别为

20,650.04 万元、20,927.68 万元、21,837.27 万元和 21,442.32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0.21%、57.30%、66.31%和 60.92%。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模具和其他设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明细项目账面价值及占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房屋及建筑物	12,996.42	60.61%	13,418.29	61.45%	14,270.91	68.19%	15,124.16	73.24%
机器设备	7,004.87	32.67%	7,260.90	33.25%	5,703.61	27.25%	4,510.96	21.84%
运输设备	537.34	2.51%	125.66	0.58%	135.93	0.65%	142.90	0.69%
办公设备	72.22	0.34%	69.55	0.32%	86.20	0.41%	90.81	0.44%
模具	640.73	2.99%	750.94	3.44%	519.76	2.48%	540.17	2.62%
其他设备	190.74	0.89%	211.98	0.97%	211.27	1.01%	241.03	1.17%
合计	<b>21,442.32</b>	<b>100.00%</b>	<b>21,837.32</b>	<b>100.00%</b>	<b>20,927.68</b>	<b>100.00%</b>	<b>20,650.04</b>	<b>100.00%</b>

由上表可见，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金额保持平稳。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折旧年限 (年)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20	18,937.83	5,941.41	12,996.42	68.63%
机器设备	3-10	12,488.36	5,483.48	7,004.87	56.09%
运输工具	4-5	879.98	342.64	537.34	61.06%
办公设备	3-5	399.21	326.99	72.22	18.09%
模具	2	2,921.18	2,280.45	640.73	21.93%
其他设备	3-10	749.38	558.65	190.74	25.45%
合计	-	<b>36,375.94</b>	<b>14,933.62</b>	<b>21,442.32</b>	<b>58.95%</b>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折旧年限（年）				
	房屋及建筑物	模具	运输工具	机器设备	其他设备
首华燃气	10-35	5-10	5-10	3-10	3-6

亿林科技	20	-	4-10	8-10	3-5
发行人	10-20	2	4-5	3-10	3-10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公司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资产折旧年限较同行业可比公司同类资产相对谨慎，其他类固定资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显著差异，所以，总体上看，公司固定资产折旧计提较为谨慎、合理。

报告期内，公司的固定资产使用状况良好，未发现由于价值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3、在建工程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在建工程分别为 333.26 万元、124.28 万元、372.63 万元和 2,910.58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29%、0.34%、1.13%和 8.27%。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及占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新厂房	2,252.74	77.40%	264.72	71.04%	-	-	-	-
自动化立体仓库	323.54	11.12%	-	-	-	-	-	-
在制模具	242.59	8.33%	104.25	27.98%	88.91	71.54%	65.49	19.65%
信息化管理集成系统	77.17	2.65%	-	-	-	-	-	-
机器设备	14.54	0.50%	3.66	0.98%	30.06	24.18%	178.19	53.47%
APS 与 MES 系统集成软件	-	-	-	-	5.31	4.27%	-	-
Asprova 系统扫码软件	-	-	-	-	-	-	89.58	26.88%
<b>合计</b>	<b>2,910.58</b>	<b>100.00%</b>	<b>372.63</b>	<b>100.00%</b>	<b>124.28</b>	<b>100.00%</b>	<b>333.26</b>	<b>100.00%</b>

由上表可见，2019 年末在建工程净值主要系处于制作过程中的模具款、机器设备安装款以及 Asprova 系统条码软件安装与调试费；2020 年末在建工程净值主要系制作过程中的模具款及机器设备安装款；2021 年开始，公司新厂房投

入建设，2021年末和2022年6月末占比分别达到71.04%和77.40%。

#### 4、无形资产

2019年末、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6月末，公司无形资产分别为4,076.12万元、6,098.76万元、5,906.52万元和5,811.52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5.83%、16.70%、17.93%和16.5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明细项目账面价值及占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土地使用权	5,799.55	99.79%	5,868.31	99.35%	6,006.86	98.49%	4,043.17	99.19%
软件	11.98	0.21%	38.22	0.65%	91.90	1.51%	32.95	0.81%
合计	<b>5,811.52</b>	<b>100.00%</b>	<b>5,906.52</b>	<b>100.00%</b>	<b>6,098.76</b>	<b>100.00%</b>	<b>4,076.12</b>	<b>100.00%</b>

由上表，公司无形资产2020年末金额较2019年末增加2,022.64万元，主要系新购入一项土地使用权2,101.19万元及Asprova系统扫码软件89.58万元由在建工程转入无形资产所致。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无减值迹象，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5、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9年末、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6月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194.76万元、305.27万元、253.90万元和285.18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76%、0.84%、0.77%和0.81%。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是资产减值准备和业务合并资产评估增值，各报告期末，公司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资产减值准备	4.38	5.15	6.13	-
信用减值损失	84.88	99.79	74.86	63.70
固定资产计税基础大于账面价值	91.60	94.60	107.69	116.46
衍生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72.67	31.77	99.87	-
递延收益	31.65	22.60	16.71	14.60

合计	285.18	253.90	305.27	194.76
----	--------	--------	--------	--------

## 6、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为预付长期资产款，具体金额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预付长期资产款	349.27	100.00%	92.74	100.00%	161.55	100.00%	490.43	100.00%
合计	349.27	100.00%	92.74	100.00%	161.55	100.00%	490.43	100.00%

## 八、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 （一）负债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	-	-	-	-	-	600.15	4.99%
交易性金融负债	484.50	3.37%	211.77	1.16%	665.83	4.29%	-	-
应付票据	5,969.11	41.53%	5,794.21	31.66%	4,076.51	26.27%	2,397.26	19.92%
应付账款	3,727.11	25.93%	6,537.47	35.73%	5,366.36	34.59%	3,652.00	30.34%
预收款项	-	-	16.99	0.09%	16.99	0.11%	380.66	3.16%
合同负债	341.24	2.37%	917.82	5.02%	844.54	5.44%	-	-
应付职工薪酬	730.59	5.08%	1,355.02	7.40%	1,086.21	7.00%	1,258.51	10.46%
应交税费	2,163.05	15.05%	2,867.70	15.67%	3,142.50	20.25%	3,458.75	28.74%
其他应付款	639.80	4.45%	314.05	1.72%	60.51	0.39%	44.16	0.37%
其他流动负债	7.15	0.05%	15.60	0.09%	10.17	0.07%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14,062.54</b>	<b>97.84%</b>	<b>18,030.63</b>	<b>98.53%</b>	<b>15,269.59</b>	<b>98.42%</b>	<b>11,791.49</b>	<b>97.97%</b>
<b>非流动负债：</b>								
递延收益	211.00	1.47%	150.65	0.82%	111.42	0.72%	97.32	0.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0.04	0.70%	117.48	0.64%	133.96	0.86%	147.13	1.22%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11.04</b>	<b>2.16%</b>	<b>268.13</b>	<b>1.47%</b>	<b>245.39</b>	<b>1.58%</b>	<b>244.45</b>	<b>2.03%</b>
<b>负债合计</b>	<b>14,373.57</b>	<b>100.00%</b>	<b>18,298.76</b>	<b>100.00%</b>	<b>15,514.98</b>	<b>100.00%</b>	<b>12,035.94</b>	<b>100.00%</b>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12,035.94 万元、15,514.98 万元、18,298.76 万元和 14,373.57 万元，负债总额不同年度间存在一定波动。公司负债总额 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增长 28.91%、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长 17.94%，主要系公司订单及营业收入均有明显提升，导致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合同负债等经营性负债大幅增长所致；公司负债总额 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末下降 21.45%，主要系第二、三季度为销售淡季，导致公司经营性负债减少所致。

## （二）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的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	-	-	-	-	-	600.15	5.09%
交易性金融负债	484.50	3.45%	211.77	1.17%	665.83	4.36%	-	-
应付票据	5,969.11	42.45%	5,794.21	32.14%	4,076.51	26.70%	2,397.26	20.33%
应付账款	3,727.11	26.50%	6,537.47	36.26%	5,366.36	35.14%	3,652.00	30.97%
预收款项	-	0.00%	16.99	0.09%	16.99	0.11%	380.66	3.23%
合同负债	341.24	2.43%	917.82	5.09%	844.54	5.53%	-	-
应付职工薪酬	730.59	5.20%	1,355.02	7.52%	1,086.21	7.11%	1,258.51	10.67%
应交税费	2,163.05	15.38%	2,867.70	15.90%	3,142.50	20.58%	3,458.75	29.33%
其他应付款	639.8	4.55%	314.05	1.74%	60.51	0.40%	44.16	0.37%
其他流动负债	7.15	0.05%	15.60	0.09%	10.17	0.07%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14,062.54</b>	<b>100.00%</b>	<b>18,030.63</b>	<b>100.00%</b>	<b>15,269.59</b>	<b>100.00%</b>	<b>11,791.49</b>	<b>100.00%</b>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和应交税费构成，合计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91.31%、95.07%、96.90%和 91.95%，各流动负债项目具体分析如下：

### 1、短期借款

2019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600.15 万元，占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

为 5.09%；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无短期借款余额。

报告期各期末，短期借款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抵押并保证借款	-	-	-	600.15
合计	-	-	-	600.15

## 2、交易性金融负债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负债金额分别为 0.00 万元、665.83 万元、211.77 万元和 484.50 万元，主要为与金融机构发生的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货币互换等业务产生的衍生金融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交易性金融负债	484.50	211.77	665.83	-
其中：衍生金融负债	484.50	211.77	665.83	-
合计	484.50	211.77	665.83	-

## 3、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票据	5,969.11	61.56%	5,794.21	46.99%	4,076.51	43.17%	2,397.26	39.63%
应付账款	3,727.11	38.44%	6,537.47	53.01%	5,366.36	56.83%	3,652.00	60.37%
合计	9,696.22	100.00%	12,331.68	100.00%	9,442.86	100.00%	6,049.26	100.00%

### （1）应付票据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2,397.26 万元、4,076.51 万元、5,794.21 万元和 5,969.11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0.33%、26.70%、32.14%和 42.45%。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公司所开立的应付票据主要系支付原材料采购

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金额逐年增加，主要系为支付货款所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 （2）应付账款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3,652.00 万元、5,366.36 万元、6,537.47 万元和 3,727.11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0.97%、35.14%、36.26%和 26.50%。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款	2,479.69	66.53%	6,035.03	92.31%	4,899.30	91.30%	3,187.19	87.27%
设备工程款	997.84	26.77%	269.56	4.12%	271.79	5.06%	229.96	6.30%
佣金	148.62	3.99%	196.66	3.01%	161.62	3.01%	107.18	2.93%
其他	100.95	2.71%	36.22	0.55%	33.64	0.63%	127.67	3.50%
<b>合计</b>	<b>3,727.11</b>	<b>100.00%</b>	<b>6,537.47</b>	<b>100.00%</b>	<b>5,366.36</b>	<b>100.00%</b>	<b>3,652.00</b>	<b>100.00%</b>

## 4、预收款项

公司对新客户或者小规模采购的客户，一般会要求款到发货。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380.66 万元、16.99 万元、16.99 万元和 0.00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23%、0.11%、0.09%和 0.00%，占比较小。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款项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款	-	-	-	-	-	-	380.66	100.00%
房屋租金	-	-	16.99	100.00%	16.99	100.00%	-	-
<b>合计</b>	<b>-</b>	<b>-</b>	<b>16.99</b>	<b>100.00%</b>	<b>16.99</b>	<b>100.00%</b>	<b>380.66</b>	<b>100.00%</b>

## 5、合同负债

2020 年，公司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将原计入预收款项的货款转列至合同

负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货款	341.24	917.82	844.54	-
合计	<b>341.24</b>	<b>917.82</b>	<b>844.54</b>	-

## 6、应付职工薪酬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1,258.51 万元、1,086.21 万元、1,355.02 万元和 730.59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0.67%、7.11%、7.52%和 5.20%。应付职工薪酬主要为短期薪酬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7、应交税费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3,458.75 万元、3,142.50 万元、2,867.70 万元和 2,163.05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9.33%、20.58%、15.90%和 15.3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增值税	1.44	114.54	94.76	77.31
企业所得税	551.59	2,315.85	2,678.72	2,820.4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339.10	3.53	2.42	3.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67	51.45	13.79	135.36
房产税	104.79	209.50	209.84	210.08
土地使用税	65.89	131.78	131.77	111.38
教育费附加	24.29	23.74	5.91	58.01
地方教育附加	16.19	15.83	3.94	38.67
印花税	3.08	1.47	1.35	2.65
残保金	-	-	-	1.56
环境保护税	0.01	0.02	-	-
合计	<b>2,163.05</b>	<b>2,867.70</b>	<b>3,142.50</b>	<b>3,458.75</b>

## 8、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主要由押金保证金和拆借款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押金保证金	635.06	99.26%	309.29	98.48%	58.52	96.72%	33.69	76.30%
拆借款	-	-	-	-	-	-	9.35	21.18%
其他	4.73	0.74%	4.76	1.52%	1.98	3.28%	1.11	2.52%
<b>合计</b>	<b>639.80</b>	<b>100.00%</b>	<b>314.05</b>	<b>100.00%</b>	<b>60.51</b>	<b>100.00%</b>	<b>44.16</b>	<b>100.00%</b>

### （三）非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递延收益	211.00	67.84%	150.65	56.19%	111.42	45.41%	97.32	39.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0.04	32.16%	117.48	43.81%	133.96	54.59%	147.13	60.19%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11.04</b>	<b>100.00%</b>	<b>268.13</b>	<b>100.00%</b>	<b>245.39</b>	<b>100.00%</b>	<b>244.45</b>	<b>100.00%</b>

#### 1、递延收益

2019年末、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6月末，公司递延收益分别为97.32万元、111.42万元、150.65万元和211.00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39.81%、45.41%、56.19%和67.84%，系公司自动化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智能喷洒器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收到的政府补助。

#### 2、递延所得税负债

报告期内，因公司资产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而形成递延所得税负债。2019年末、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6月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为147.13万元、133.96万元、117.48万元和100.04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60.19%、54.59%、43.81%和32.16%。

### （四）最近一期末银行借款、关联方借款、合同承诺债务、或有负债等主要债项的金额、期限、利率及利息费用等情况

报告期内最近一期末，发行人不存在银行借款、关联方借款、合同承诺债务、

或有负债及其利息费用等情况。

### （五）报告期股利分配的具体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股利分配的具体实施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之“三、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

### （六）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现金流量构成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2.06.30	2021年度/ 2021.12.31	2020年度/ 2020.12.31	2019年度/ 2019.12.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72.30	9,685.85	12,984.95	9,297.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1.53	-2,698.43	-12,060.93	2,250.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03.30	205.18	-611.63	-14,719.29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85.28	-172.14	-205.33	82.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65.81	7,020.47	107.06	-3,089.3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13.26	7,247.45	226.98	119.92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607.99	61,848.69	43,013.87	36,252.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51.96	5,266.99	2,513.96	1,918.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3.84	1,292.39	949.14	2,415.2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7,343.79</b>	<b>68,408.07</b>	<b>46,476.97</b>	<b>40,586.35</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728.31	44,899.28	22,206.97	19,708.4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47.64	8,428.67	6,668.76	6,927.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32.24	3,126.11	3,098.76	1,340.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3.30	2,268.16	1,517.54	3,311.9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2,871.49</b>	<b>58,722.21</b>	<b>33,492.02</b>	<b>31,289.15</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4,472.30</b>	<b>9,685.85</b>	<b>12,984.95</b>	<b>9,297.20</b>

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297.20万元、12,984.95万元、9,685.85万元和14,472.30万

元，经营性现金流量与收入、利润之间的匹配性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607.99	61,848.69	43,013.87	36,252.7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	1.05	0.96	0.97	0.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72.30	9,685.85	12,984.95	9,297.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利润	1.55	0.68	1.02	1.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比例波动不大，主要原因系公司主要客户为国际知名企业，与公司保持长期合作关系，资信状况良好，资金实力较为雄厚，公司销售回款良好。

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比值分别为1.00、1.02、0.68和1.55。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b>净利润</b>	<b>9,314.64</b>	<b>14,168.48</b>	<b>12,748.63</b>	<b>9,254.21</b>
加：资产减值准备	-75.85	185.63	123.08	49.8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51.14	2,347.12	1,944.65	1,815.48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	-
无形资产摊销	95.00	207.37	183.30	103.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21.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8	-13.75	-27.56	0.7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4.40	8.13	7.4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1.14	109.16	561.38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42.06	-221.18	-177.90	-262.9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1.17	-868.16	-1,027.41	-449.0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27	72.88	-110.51	-0.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44	-16.48	-13.17	-33.5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88.47	-4,933.29	-2,680.12	-643.9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83.90	-2,305.52	-2,273.50	38.23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49.12	949.20	3,725.93	-604.22
其他	-	-	-	-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4,472.30</b>	<b>9,685.85</b>	<b>12,984.95</b>	<b>9,297.20</b>

由上表可见，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额主要系存货、经营性应收项目及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减变动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2019年度、2020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比值分别为1.00、1.02，即二者较为接近，主要原因包括当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匹配度较高，以及当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营业成本同样具有较高匹配度。

2021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比值为0.68，数值较小，主要原因包括由于销售规模大幅扩张，使得公司增加了生产原料采购额、订单库存水平，消耗了大量现金并产生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表现为“存货的减少”项目为-4,933.29万元和“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项目为949.20万元；当期营业收入增长的同时，应收账款规模同步放大，表现为“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为-2,305.52万元。

2022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净利润的比例为1.55，数值较大，主要原因包括当期存货中，对以前年度采购的原材料的耗用，未消耗现金但产生大量营业成本，表现为“存货的减少”项目为8,688.47万元；当期应收账款的收回，表现为“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为2,083.90万元；以及2022年第二、三季度为销售淡季，公司采购量和库存水平相对较少，表现为“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为-5,949.12万元。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2.47	306.78	1,027.43	449.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18.41	80.09	38.30	1.13

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680.51	49,379.56	47,401.69	19,746.82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7,981.39</b>	<b>49,766.43</b>	<b>48,467.43</b>	<b>20,197.04</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59.86	2,241.89	8,398.36	1,956.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371.97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510.00	49,851.00	52,130.00	15,989.82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1,069.86</b>	<b>52,464.87</b>	<b>60,528.36</b>	<b>17,946.46</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911.53</b>	<b>-2,698.43</b>	<b>-12,060.93</b>	<b>2,250.58</b>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250.58 万元、-12,060.93 万元、-2,698.43 万元和 6,911.53 万元。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发生额主要是公司为提高日常闲置经营性资金的收益率而购买的理财产品带来的收益。2019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为净流入，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为净流出，具体情况如下：

2019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净流入，主要系公司理财产品赎回的现金流入金额达到 19,271.00 万元，大于购买理财产品的现金流出 15,779.00 万元所致。

2020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净流出，主要系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现金流出金额达到 52,030.00 万元，大于理财产品赎回的现金流入金额 47,290.41 万元，且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达到 8,398.36 万元所致。

2021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净流出，主要系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为 2,241.89 万元所致。

2022 年 1-6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净流入，主要系公司收到关联方归还资金拆借款及利息 11,919.51 万元，使得公司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较大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6,364.8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210.00	4,500.00	16,188.2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7.87	206.59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077.87</b>	<b>1,416.59</b>	<b>4,500.00</b>	<b>22,553.05</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210.00	5,100.00	37,028.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662.72	1.40	11.63	244.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8.45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5,781.17</b>	<b>1,211.40</b>	<b>5,111.63</b>	<b>37,272.34</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703.30</b>	<b>205.18</b>	<b>-611.63</b>	<b>-14,719.29</b>

报告期内，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主要通过银行借款和吸收股东增资，满足不断增大的经营资金需求。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6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4,719.29万元、-611.63万元、205.18万元和-12,703.30万元。

2019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14,719.29万元，主要系2019年公司销售回款较多，资金充足，公司归还了部分银行借款及支付利息产生的现金净流出所致。2019年，公司增资扩股吸收股东投资6,364.80万元、银行借款现金净流出20,840.00万元及支付借款利息244.09万元。

2020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611.63万元，主要系当期公司在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4,500.00万元低于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5,100.00万元所致。

2021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205.18万元，主要系收到实际控制人补缴的公司员工公积金206.59万元所致。

2022年1-6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12,703.30万元，主要系向公司股东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达到12,662.72万元所致。

## （七）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比率（倍）	3.59	3.41	2.66	2.99
速动比率（倍）	3.14	2.56	2.02	2.3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8.29%	20.78%	20.43%	19.89%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2,126.22	18,896.46	16,878.50	12,832.70
利息保障倍数（倍）	265.64	11,646.96	1,284.86	50.89

### 1、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2019年、2020年、2021年和2022年1-6月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2.99倍、2.66倍、3.41倍和3.59倍，速动比率分别为2.35倍、2.02倍、2.56倍和3.14倍。2020年末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较2019年末略有下降，主要系公司2020年上半年利用经营所得增加流动资产，且偿清银行短期借款所致；2021年末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较2020年末上升，主要系公司销售大幅增长，导致货币资金、应收账款等流动资产金额大幅上升所致；2022年6月末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较2021年末进一步上升，主要系公司第二、三季度为销售淡季，公司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等流动负债科目金额相对减少所致。

公司长期以来与银行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资信状况良好，未发生过贷款逾期等信用不良行为；同时，公司与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互信合作，商业信誉良好，短期偿债能力良好。

### 2、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2019年、2020年、2021年和2022年1-6月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19.89%、20.43%、20.78%和18.29%，负债水平较低且较为平稳。

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6月，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12,832.70万元、16,878.50万元、18,896.46万元和12,126.22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50.89倍、1,284.86倍、11,646.96倍和265.64倍。

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总体呈增长趋势，随报告期内不同年度公司销售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化而出现小幅波动，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使得营业收入显著上升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保障倍数水平较高。2020年度、2021年度，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达1,284.86倍和11,646.96倍，主要系公司银行借款金额小，利息费用低，且利润水平良好。报告期内，公司总体借款利息支出占公司经营利润的比例较小，公司财务安全性较高，长期偿债能力较好。

综上，公司偿债能力良好，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融资能力将大幅提高，尤其是可以通过资本市场筹集长期资金，进一步改善资产负债结构，提高偿债能力，对未来的持续发展将起到积极作用。

### 3、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偿债能力比较

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偿债能力指标的比较情况如下：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1、流动比率(倍)				
首华燃气	1.39	1.13	0.45	0.58
亿林科技	2.11	1.54	1.67	1.99
平均值	<b>1.75</b>	<b>1.33</b>	<b>1.06</b>	<b>1.29</b>
发行人	<b>3.59</b>	<b>3.41</b>	<b>2.66</b>	<b>2.99</b>
2、速动比率(倍)				
首华燃气	1.36	1.10	0.42	0.55
亿林科技	1.57	0.95	1.13	1.34
平均值	<b>1.47</b>	<b>1.03</b>	<b>0.78</b>	<b>0.95</b>
发行人	<b>3.14</b>	<b>2.56</b>	<b>2.02</b>	<b>2.35</b>
3、资产负债率(合并)				
首华燃气	43.28%	45.65%	39.62%	40.94%
亿林科技	48.46%	54.84%	44.11%	39.04%
平均值	<b>45.87%</b>	<b>50.25%</b>	<b>41.87%</b>	<b>39.99%</b>
发行人	<b>16.77%</b>	<b>19.40%</b>	<b>20.10%</b>	<b>19.75%</b>

数据来源：Wind资讯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资产负

债率（合并）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9 年归还大量短期借款后，各期末无短期借款，财务结构较大幅度改善所致。随着本次股票发行成功，公司将发挥资本市场的融资功能，进一步改善公司现有的财务结构并提升公司的偿债能力。

### （八）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98	6.26	5.64	5.52
存货周转率（次）	1.90	3.23	2.78	2.75

#### 1、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公司主要客户为国际知名企业，与公司保持长期合作关系，资信状况良好，资金实力较为雄厚，为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提供了较高保障。2019 年、2020 年、2021 年、2022 年 1-6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52 次、5.64 次、6.26 次和 2.98 次，整体持续上升，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规模持续增加，回款情况保持良好所致。

#### 2、存货周转率分析

公司逐步完善采购控制程序，通过“以销定产”和“以产定购”，控制原材料备货，合理设定安全库存，提高经营效率。同时，公司对市场供求和价格变动较大的原材料进行适当提前备货，以进行有效的原材料采购成本管理。2019 年、2020 年、2021 年、2022 年 1-6 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75 次、2.78 次、3.23 次和 1.90 次，其中 2021 年存货周转率相对较高主要系公司原材料价格上升导致营业成本规模大幅增加所致。

#### 3、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比较

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的比较情况如下：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1、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首华燃气	8.05	16.14	8.77	5.67
亿林科技	2.42	4.82	5.17	5.78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平均值	5.24	10.48	6.97	5.73
发行人	2.98	6.26	5.64	5.52
2、存货周转率（次）				
首华燃气	17.34	28.83	18.66	15.86
亿林科技	1.96	3.42	3.91	4.41
平均值	9.65	16.12	11.29	10.14
发行人	1.90	3.23	2.78	2.75

数据来源：Wind资讯

### 1) 应收账款周转率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为国际知名企业，与公司保持长期合作关系，资信状况较好，公司销售回款良好。由于首华燃气 2019 年以来主营业务转变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持续升高，使得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高于发行人。

#### ①与首华燃气比较情况

2019 年度以来，首华燃气主营业务转变为园艺工具生产和天然气开采两条主营业务并行，天然气开采业务模式较园艺工具生产存在较大差异，其与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可比性降低。

#### ②与亿林科技比较情况

公司与亿林科技应收账款周转率水平比较相近，亿林科技与公司均以外销为主，外销占比 95% 以上，客户类型主要为超市、品牌商，信用期 2-3 个月，故两家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水平相近。

### 2) 存货周转率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两家可比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均高于公司，主要是由于公司产品生产多用自制件，采购原料、生产至销售的时间周期相对同行业可比公司较长。

#### ①与首华燃气比较情况

首华燃气 2019 年后存货周转率异常提升是因其主营业务转变为园艺工具生产和天然气开采两条主营业务并行，天然气开采业务模式较园艺工具生产存在较大差异所致。

报告期各期，首华燃气园艺用品业务营业成本中，外购成本占比均达到 60% 以上，减少了对应的生产环节，与公司相比生产销售周期相对较短。

## ②与亿林科技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亿林科技采购较多半成品用于生产，减少了对应的自制生产环节，生产销售周期相对较短，使得存货周转率高于公司。

综上所述，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受自身生产流程特点影响，生产多用自制件，生产销售周期较长。公司存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具有合理性。

## （九）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农林园艺灌溉及喷洒工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通过国外 DIY 超市、百货超市以及各类品牌商、贸易商销往全球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在国际市场中获得广泛认可。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7,196.16 万元、44,502.78 万元、64,429.63 万元和 32,999.50 万元，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9,254.21 万元、12,748.63 万元、14,168.48 万元和 9,314.64 万元，经营业绩保持稳定，主营业务发展良好，是目前国内领先的园艺用品生产企业之一。

公司的销售模式以 ODM、OEM 方式为主，目前已与全球多家大型商超达成合作，全球知名的大型连锁终端商建立起稳定的合作关系；生产原材料以塑料、金属为主，原材料市场供给充分，基于严选优选供应商的理念，发行人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供应商筛选、合作和退出制度。经过多年在行业内持之以恒的深耕，公司业务模式成熟、经营业绩稳定，对比国内行业集中度低、规模以上企业数量少、产品以中低端为主的竞争态势，公司具备较为显著的规模优势和口碑声誉优势。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不存在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不存在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发行人在持续经营能力方面的风险因素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

## 九、重大资本性支出与资产业务重组事项

###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6月，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支出分别为1,956.64万元、8,398.36万元、2,241.89万元和3,559.86万元。

2020年11月2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菲斯卡园艺设备（宁波）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148.20万美元（最终成交金额以第三方审计机构核实为准）收购FISKARS DENMARK A/S.所持有的菲斯卡（宁波）的100%股权。该股权收购事项已于2021年1月22日完成交割，最终成交价为148.20万美元。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报告期内股本、股东变化情况及成立以来重要事件”之“（二）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1、收购菲斯卡（宁波）”。

###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有关投资外，发行人无其他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 十、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 （一）本次募集资金概况

公司计划向社会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3,673.34万股，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及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用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建设期
1	智能灌溉产业园项目	50,245.25	39,614.37	2年
2	园艺用品项目	28,496.69	23,346.77	2年
3	补充营运资金	8,000.00	8,000.00	-
合计		<b>86,741.94</b>	<b>70,961.14</b>	-

上述项目已经公司2022年11月11日召开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立项和环评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立项备案文号	环评批复文号
1	智能灌溉产业园项目	2020-330281-35-03-103018	余环建[2020]137号
2	园艺用品项目	2020-330281-33-03-108582	余环建[2020]144号
3	补充营运资金	-	-

#### （三）募集资金缺口安排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市场前景和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暂时使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如实际募集资金量少于上述项目投资需求，将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解决。

#### （四）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等法规的说明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股东大会授权并已取得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或备案，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不存在法律障碍。

## （五）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安排

募集资金到位后，董事会将开设专门的募集资金管理账户，专户存储募集资金，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按照证监会和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资金使用和管理。

## 二、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意见

### （一）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运用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且审慎的研究，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要求，可以满足主要产品所在行业持续增长的需求；进入智能化灌溉产品领域，进一步提升公司技术研发能力；扩大现有产品产能，对应的下游市场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公司已经具备了开展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的各项条件。

### （二）募集资金数额和投资项目与企业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数额以现有经营规模、财务状况为基础，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紧紧围绕于主营业务展开，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与公司现有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相适应。

经营规模方面，近年来，在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下，公司盈利能力快速增长，资产规模显著提高，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高市场地位，并实现良好的收益回报，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

财务状况方面，公司营运能力、偿债能力等指标稳健，财务风险较低，与主要客户、供应商的业务合作关系稳定，为公司未来募投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提供了财务保障。

技术水平方面，公司通过消化吸收国外园艺用品先进的设计理念和先进技术，产品设计与研发紧跟世界园艺用品发展趋势，通过自身产品设计与研发团队的建设及与国外知名工业产品设计机构的合作，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公司致力于将园艺喷水器从地上灌溉走向地下灌溉，从公园、家庭绿化灌溉走向农林植物工程灌溉，

从简单传统灌溉走向节水智能化微喷、微灌等转变。为公司未来募投项目的实施奠定了技术基础。

管理能力方面，公司主要管理层在园艺用品行业均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对行业的发展变革有着深刻认识，能够比较准确地把握行业发展方向。公司目前已经建立了合理的运营架构，形成了有效的管理体系，能够支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与运营。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体系之间的关系

公司专注于农林园艺灌溉及喷洒工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目前国内领先的园艺用品生产企业之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

“智能灌溉产业园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公司满足市场对于园艺用品的综合需求。一方面提高企业的生产水平，提高产品质量，满足市场不断增长的数量需求，另一方面，开发综合性更强的智能微喷滴灌产品，功能更多样化，操作更简便，满足客户的多功能化要求。同时，本项目建设将会促进公司加大研发投入，自主创新，不断积蓄能量，增强自身的品牌效应，提升市场占有率，致力于为国内外工业及商业客户提供全面优质的产品与服务，并逐渐成为国内乃至全球园艺用品行业领军企业，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园艺用品项目”的建设通过新增生产设备、检测设备，提高生产线产能，解决现有的产能瓶颈问题。同时，能推动公司生产自动化水平的提升，有效地提高生产效率，更好的降低人工成本，进一步促进企业的发展。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结合公司目前的业务发展情况和财务状况，补充公司业务扩展过程中所需流动资金，从而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财务结构，降低财务成本和财务风险，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稳健的财务基础。

综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间紧密结合，互相支撑，可以从技术实力、产品结构、市场布局等方面持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完成公司的战略布局，实现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导致公司和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

业产生同业竞争，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 （一）智能灌溉产业园项目

#### 1、项目概况

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居民可支配收入的不断提高，国内园艺用品市场成长迅速，城市绿化建设为园艺用品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机遇，同时居民居住条件日益改善和生活水平的提高也将推动园艺用品行业的发展。此外，相比于欧美发达国家，我国的智能灌溉技术起步较晚，生产企业及公司集中度较低，缺少比较强力的品牌支撑，自有品牌建设滞后。随着国内外未来园艺市场需求的不断增加，具备更多功能的新产品不断涌现，只有持续进行产品优化技术创新，才能保证企业健康、稳定的发展。

为满足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以及公司的发展规划，保证公司产品技术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提升公司的整体管理水平，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公司拟新建智能灌溉产业园项目，计划利用募集资金总投入为 39,614.37 万元，其中智能灌溉产品生产基地项目为 31,939.73 万元，研发中心及信息化项目为 7,674.64 万元。

#### 2、项目的可行性

##### （1）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

轻工业承担着繁荣市场、增加出口、扩大就业、服务“三农”的重要任务，是国民经济的重要产业，在经济和社会发展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为应对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国家将轻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列为国家“十大产业振兴规划”之一。《轻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明确了促进轻工产品国内消费、健全外贸服务体系、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加快实施技术改造、加强自主品牌建设等调整和振兴任务，同时配套了一系列政策措施鼓励轻工产业的发展，如提高轻工产品出口退税率、加强技术创新和技术改造、加大金融支持力度、大力扶持中小企业、加强产业政策引导等。园艺用品行业作为轻工行业的组成部分，面临着良好的发展机遇。

##### （2）智能灌溉产品拥有节水、成本等优势

微喷滴灌产品优势明显：一是节水，产品可以根据园植需水要求适时适量的对其根部进行滴灌，减少了大量灌溉导致的水浪费；二是滴灌均匀，产品能够有效控制滴灌口出水量，按照设定参数进行滴灌；三是节省成本，不但减少了人工灌溉成本，同时相应的肥料药剂也可同步进行滴灌，消除了培育除虫工作成本，省工明显；四是对园植伤害小，微喷滴灌的作用模式对于园植没有任何伤害作用，能保证园植完好率。目前国内输水利用率不高，传统的农业灌溉渗漏损失较高，水利用系数相比于国外较低，智能微喷滴灌产品可以有效提高水利用率，向“高效用水”转变。

智能灌溉系列产品拥有节水、成本等优势，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公司以园艺产品工艺为核心技术，在农林节水喷洒系列设备、园林工具、塑料制品、电器配件、五金配件等领域具有多年的实践经验，保证了产品制造及研发无问题，确保了智能微喷滴灌产品的硬件品质。

### （3）公司在技术、成本方面拥有显著的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致力于自主创新，谋求发展。公司先后获得了境内 185 项专利授权，其中发明专利 48 项专利，境外 20 项专利授权，开发了包括微喷类、定时器类、水管类等 9 大系列数百种产品，拥有足够的自主技术基础，随着智能微喷滴灌产品的进一步开发，在智能灌溉上积累足够经验，公司的技术优势将进一步扩大。另一方面，我国是世界园艺用品制造大国，人力资源丰富，劳动力成本相对较低，与其他国家相比，我国拥有大量的熟练技工、优越的基础设施和完备的供应链，既可以保证生产的质量，又可以保证生产的数量。另一方面，企业坐落于宁波余姚市，余姚位于杭州湾南岸的位置，属于杭州湾大湾区的范围，地理优势比较突出，毗邻港口，有助于减少出口贸易的运输成本。现阶段企业产品主要出口欧美东南亚等国，在人力资源、物流运输和生产制造等方面具有显著的成本优势。

### （4）智能灌溉产品用途广泛

公司以园艺产品工艺为核心技术，在农林园艺节水喷洒系列设备、园林工具等领域具有多年的实践经验。但目前公司的智能微喷滴灌产品主要作用于园艺用品行业内，尚未对农林工程项目方面相关市场进行有效的开发，根据不同的地区

及客户要求，提供适应不同市场的技术产品，有利于公司将产品推向不同行业。产品也可以用于干旱、半干旱地区的蔬菜种植等，建立农用节水灌溉模式，实现节水灌溉的快速发展。近几年我国城市化进程加快，城市绿地建设、公园等，为智能灌溉产品的推广留下大片市场，此外，针对农田、果林等产业，结合现有产品及技术均可以将智能微喷滴灌产品有一个较好的推广。

## （二）园艺用品项目

### 1、项目概况

园艺用品项目依托公司的技术基础，计划利用募集资金投入 23,346.77 万元，拟扩能生产自动卷管器、摇摆洒水器、快速接头、水鸟、水枪、水管车等园艺用品产品，项目建成后将形成 70 万个自动卷管器、300 万个摇摆洒水器、3,000 万个快速接头、180 万个水鸟、500 个水枪、80 万个水管车（其中含水管 40 万个，不含水管 40 万个）的年生产能力。

### 2、项目的可行性

#### （1）公司具有成熟的生产管理经验

公司以园艺产品工艺为核心技术，在农林园艺节水喷洒系列设备、园林工具等领域具有多年的实践经验。公司的操作人员和管理人员都需要经过相关专业培训，人员培训拟与当地技术学校合作，并拟请公司内部技术人员及操作能手做技术指导，使学员既获得理论知识又具备实践经验的操作技能。因此公司的生产人员和管理人员都具备良好的职业素养，能够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基础。

#### （2）公司拥有明显的成本优势

我国是世界园艺用品制造大国，人力资源丰富，劳动力成本相对较低，与其他国家相比，我国拥有大量的熟练技工、优越的基础设施和完备的供应链。另一方面，企业坐落于宁波余姚市，余姚位于杭州湾南岸的位置，属于杭州湾大湾区的范围，地理优势比较突出。现阶段企业产品主要出口欧美东南亚等国，企业在人力资源、物流运输和生产制造等方面具有显著的成本优势。

### （三）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为保障公司在发行上市后继续保持快速、健康发展，结合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未来发展计划等多种因素，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8,000 万元补充公司业务扩展过程中所需流动资金。

本项目不直接涉及环保投入，不涉及需要履行环境影响评价义务的情形，符合国家 and 地方环保要求。

##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紧紧围绕公司战略目标设计和制定，能够显著扩大公司园艺用品及智能灌溉产品的产业规模，进一步提升并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优势地位，同时优化公司财务结构。

### （一）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

从中长期来看，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智能灌溉产业园项目将实现 150 万套微喷滴灌产品、300 万个智能喷灌电子定时器、6,000 万米 1/2 英寸花园管以及 4,000 万米 5/8 英寸花园管的年生产能力以及先进的研发能力和信息化系统；园艺用品项目将实现 70 万个自动卷管器、300 万个摇摆洒水器、3,000 万个快速接头、180 万个水鸟、500 个水枪、80 万个水管车的年生产能力。

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的逐步体现，将快速提升公司的市场占有率，逐步提升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 （二）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对公司财务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在其他条件不发生变化的假设下，短期内公司净资产规模将增加，资产负债率将降低，公司自有资金实力和偿债能力将得到迅速增强，并对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产生积极作用和影响。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净资产规模提高的同时将摊薄项目建设期间的净资产收益率。而随着募投项目陆续建成投产以及效益的实现，公司销售收入和利润水平将有大幅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净资产收益率水平将进一步提升。

## 七、发行人的未来发展规划

### （一）发行人的发展规划

随着城市化步伐加快，经济发达城市越来越多，对园林工具需求量日益增大，在可见的未来二十年内，园艺用品行业仍处于上升趋势，经济腾飞、社会发展会为公司提供巨大的机遇和红利。公司将以“产品就是人品，质量就是生命，开拓创新，永无止境”为使命，以“打造全球一流技术，创造最好的园林生活，还您绿色家园，让生命随处绽放”为愿景，以“质量求生存，信誉求发展，诚信为本，客户至上”为核心价值观。公司将持续保持快速供货的反应能力、成本领先优势、产品结构与性能优势、园艺工具创新开发与量产能力。面对充分竞争的市场，公司将稳步提升园艺用品市场的占有率，提升与外资企业的竞争力。因此，公司对未来发展做出如下规划：

#### 1、产业升级，产能扩充

为顺应行业发展，满足园艺灌溉的市场需求，增强公司竞争力，公司将建设智能灌溉产业园，实现企业灌溉产品的产业链的延伸。同时，公司将对灌溉产品进行扩能，新增新型生产线等设备，实现向高效率、高产能的生产线转化。产业升级将为公司开发专业化系列新产品、构建差异化盈利能力，形成核心竞争力打下坚实的基础，维持公司在灌溉园艺用品市场领先地位。

#### 2、研发规划

公司将建设新的研发中心，建设国内一流的技术研究平台，购置高端实验及检测设备，吸引行业内的高级人才，创建优秀的研发团队，实现技术及产品的技术研究，保证企业在核心技术、相关技术和未来技术等方面都能位居同行业领先地位，提高企业市场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研发中心将以市场为导向，以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为依据，时刻关注园艺用品行业发展趋势，深入挖掘客户需求，并以客户需求作为研究开发新产品、新功能的内在推动力。

#### 3、市场拓展计划

公司将优化营销策略，加强营销管理激励机制，提升客户关系管理水平，改善市场服务质量，巩固提升国内市场份额，积极抢占国外的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的海外影响力。公司将继续加强营销团队的建设，提高客户服务质量，巩固现有

的优质客户与销售网络，增强客户粘性，维持并进一步推进与优质客户的良好合作关系。

#### **4、坚持人才战略**

公司坚持“人才发展战略”，改善和调整人力资源的数量和素质结构，把人才作为重要的资本进行管理和经营，实现企业和人才的共同发展。公司将在现有人才储备的基础上，根据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建立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打造人力资本的核心竞争优势，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坚持“外引内培”的用人模式，重点引进和培育高端经营管理人才、关键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加快技术团队、营销团队和管理团队的梯队建设。公司还将建立对各类人才有持久吸引力的绩效评价体系和相应的激励机制，使公司人才稳定，实现人力资源可持续发展，确保公司竞争实力不断增强。

### **（二）发行人为实现战略目标已采取的措施及实施效果**

#### **1、不断优化市场营销网络**

公司始终注重客户关系管理，以客户需求为中心，致力于开拓园艺用品市场，扩大营销网络。随着公司对销售队伍的不断优化和改进，形成了高效、严格、反应迅速的团队风格，能够根据市场形势维护现有客户和拓展潜在客户。目前，公司积极与全球知名的大型连锁终端商建立起稳定的合作关系，积累了一批优质的客户资源，形成了完善的海外营销网络。目前，公司营销网点遍及欧洲、美国等主要园艺用品消费国家和地区，并以欧美市场为基础，积极拓展新的渠道和市场。

#### **2、技术创新**

公司通过消化吸收国外园艺用品先进的设计理念和技术，产品设计与研发紧跟世界园艺用品发展趋势，通过自身产品设计与研发团队的建设及与国外知名工业设计机构的合作，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公司致力于将园艺灌溉从地上灌溉走向地下灌溉，从公园、家庭绿化灌溉走向农林植物工程灌溉，从简单传统灌溉走向节水智能化微喷、微灌等转变。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境内外各类专利 205 项，其中境内发明专利 48 项，境外发明专利 12 项，并获得“中国驰名商标”、“高新技术企业”、“浙江省名牌产品”、“浙江省出口名牌”、“浙江省知名商号”等荣誉称号。

### （三）确保实现上述业务发展计划拟采用的方式、方法和途径

1、如果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成功，公司将认真组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障整体规划顺利实施，争取尽早产生经济效益。

2、公司将加强研发、管理、生产、销售方面专业人才的引进与管理，建立高效的人才激励制度，打造一流的团队，确保公司业务发展目标的实现。

3、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接受社会各界和股东的监督，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建立更加有效的运行、管理与控制机制，确保公司各项业务发展计划的实施能够平稳有序进行。

## 第八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 一、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内部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同构建了分工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同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公司治理的基础制度。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独立运作，相关人员能切实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与职责。

### 二、公司治理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治理结构不存在明显缺陷。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 三、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 （一）公司管理层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查和评估后认为：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根据各项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制定的内部控制制度，满足公司经营管理需要。本公司未发现现行内控控制制度的设计和执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

####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审核了公司管理层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对

2022年6月30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的认定。天健会计师认为：大叶工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2022年6月30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 **四、发行人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未受到相关主管机关的行政处罚。

#### **五、发行人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 **（一）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建立了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参见本节之“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3、偶发性关联交易”之“（1）关联方资金占用”。

##### **（二）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在章程中明确规定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并在实践中严格遵守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担保情况参见本节之“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3、偶发性关联交易”之“（4）关联担保情况”。

#### **六、发行人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 **（一）资产完整**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完整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

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 （二）人员独立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

## （三）财务独立

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 （四）机构独立

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 （五）业务独立

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 （六）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稳定

最近三年内公司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最近三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 （七）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 七、同业竞争

### （一）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叶晓东直接持有公司 4,618.80 万股股份，占公司发行前股份总数的 41.91%，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叶晓东、裘柯控制的姚叶投资、大叶日恒分别持有公司 41.21%、9.07%的股份。叶晓东、裘柯系夫妻关系，二人合计控制发行人 92.19%的股份，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类别	经营范围	实际业务
1	宁波姚叶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叶晓东和裘柯控制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持有大叶工业 41.21% 股权; 从事投资业务
2	宁波大叶日恒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叶晓东和裘柯控制	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持有大叶工业 9.07% 股权
3	宁波大叶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叶晓东持有 60% 股份	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持有余姚四明银座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4.28% 股权
4	宁波日晋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叶晓东和裘柯控制	一般项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未实际经营
5	上海柯阳日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裘柯控制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从事网络科技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未实际经营
6	宁波柯阳日恒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裘柯控制	一般项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未实际经营

序号	名称	类别	经营范围	实际业务
			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	余姚新亮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裘柯之母徐美英控制	一般项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塑料制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礼品花卉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未实际经营
8	宁波盛奥电器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裘柯之姐裘伟控制	一般项目:家用电器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未实际经营
9	浙江金大叶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弟叶晓波控制	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店铺、厂房租赁,日用品批发、零售,营销策划及会务服务,房地产开发及销售	实业投资。持有大叶设备 33% 股权
10	余姚德创骏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之弟叶晓波控制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持有大叶设备 5.63% 股权
11	香港谷泰国际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弟叶晓波控制	投资、贸易	持有大叶设备 18% 股权
12	HONGKONG KINGDEX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IMITED	实际控制人之弟叶晓波及其配偶 ANGELICA PG HU 控制	投资、贸易	持有大叶设备 9% 股权
13	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弟叶晓波及其配偶 ANGELICA PG HU 控制	园林机械及配件、农业机具、园林机具、电动工具、清洁设备、电器配件、电机、电子元器件、汽油机及模具的制造、加工、测试。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无进口商品分销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范围。)	割草机,打草机,割灌机及其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

序号	名称	类别	经营范围	实际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均不从事农林园艺灌溉及喷洒工具相关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在未来经营中产生同业竞争，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利益，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控股股东叶晓东和实际控制人叶晓东、裘柯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及下属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及其他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2、本人未在任何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及下属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对发行人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

4、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及下属企业，将来面临或可能取得任何与竞争业务有关的投资机会或其它商业机会，在同等条件下赋予发行人该等投资机会或商业机会之优先选择权。

5、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及下属企业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赔偿发行人因此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

##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叶晓东	控股股东
2	叶晓东、裘柯夫妇	实际控制人

叶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叶晓东、裘柯之子，为两人的一致行动人。

## 2、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叶晓东	直接持有发行人 41.91%的股份
2	姚叶投资	直接持有发行人 41.21%的股份
3	大叶日恒	直接持有发行人 9.07%的股份

此外，祥禾涌原以及涌济铎创分别持有发行人 4.36%、2.00%的股份，其实际控制人均为陈金霞女士，祥禾涌原和涌济铎创合计持有发行人 6.36%的股份。

## 3、公司的子公司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余姚诗滂贸易有限公司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2	宁波大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3	杭州创皮客雨林贸易有限公司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4	菲斯卡园艺设备（宁波）有限公司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注销）

## 4、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类别	姓名
发行人董事	叶晓东、裘柯、叶阳、韩幼平、张冰（独立董事）、李成言（独立董事）、陈弘达（独立董事）
发行人监事	徐后定、梁华、曹井才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	叶晓东（总经理）、裘柯（副总经理）、刘兴明（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严炜松（副总经理）、赵欢（财务总监）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均界定为发行人关联自然人

5、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不合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业务
----	----	------	---------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业务
1	姚叶投资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叶晓东、裘柯夫妇持有 100% 股份	实业投资, 投资管理, 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大叶日恒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叶晓东、裘柯夫妇及其子叶阳分别持有 38.90%、40%、3% 的份额, 姚叶投资持有 0.10% 的份额, 发行人董事韩幼平持有 0.40% 的份额, 发行人监事徐后定持有 1% 的份额, 发行人监事梁华持有 0.60% 的份额, 发行人监事曹井才持有 0.80% 的份额, 发行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刘兴明持有 1% 的份额, 发行人副总经理严炜松持有 2% 的份额	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大叶投资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叶晓东持有 60% 的股权, 叶晓东胞弟叶晓波持有 40% 的股权	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4	四明银座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叶晓东任董事, 大叶投资持有 14.28% 的股权	酒店管理咨询服务、房屋租赁、综合物业服务、停车服务、房屋配套设施维修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家政服务、会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宁波柯阳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裘柯持有 70% 的股权, 并担任其执行董事, 其子叶阳持有 30% 的股权并担任经理	一般项目: 社会经济咨询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企业形象策划; 市场营销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	上海柯阳日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裘柯持有 100% 的股权, 并担任其执行董事,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叶晓东担任其监事	一般项目: 企业管理咨询、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 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咨询, 市场营销策划, 从事网络科技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	宁波日晋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叶晓东、裘柯夫妇持有 100% 的股权, 叶晓东担任其执行董事	一般项目: 家用电器研发; 家用电器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	余姚企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叶晓东持有 6.67% 的股权, 并担任其董事	投资管理, 投资咨询, 企业管理策划, 财务顾问, 一般经济信息咨询, 企业形象策划(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业务
			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9	余姚新亮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裘柯之母徐美英持有100%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一般项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塑料制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礼品花卉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	宁波盛奥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裘柯的姐姐裘伟持有100%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一般项目：家用电器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1	大叶股份及其子公司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叶晓东胞弟叶晓波所实际控制的企业，并由叶晓波担任其董事长、总经理	园林机械及配件、农业机具、园林机具、电动工具、清洁设备、电器配件、电机、电子元器件、汽油机及模具的制造、加工、测试。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无进口商品分销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	香港谷泰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叶晓东胞弟叶晓波持有100%的股权	投资、贸易
13	HONGKONG KINGDEX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IMITED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叶晓东胞弟叶晓波及其配偶 ANGELICA PG HU 合计持有100%的股权	投资、贸易
14	余姚德创骏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叶晓东胞弟叶晓波持有68.28%的份额；浙江金大叶控股有限公司为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15	浙江金大叶控股有限公司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叶晓东胞弟叶晓波持有99%的股权，并担任其执行董事	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店铺、厂房租赁，日用品批发、零售，营销策划及会务服务，房地产开发及销售
16	宁波润华全芯微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发行人财务总监赵欢胞妹的配偶持有10.35%的股份并担任其董事	半导体芯片生产设备、测试设备、机械配件及耗材的研发、设计、制造、加工、批发、零售；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业务
			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除上述关联方外，公司关联方还包括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非自然人股东控制、共同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受同一方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或该等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 6、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方

序号	企业名称/姓名	关联关系
1	大叶科技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叶晓东通过亚洲彩虹曾持有 100% 的股权，已于 2019 年 11 月完成注销
2	大叶进出口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叶晓东曾持有 70% 的股权，已于 2018 年 7 月完成注销
3	亚洲彩虹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叶晓东持有 100% 的股权并担任其董事，根据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其已于 2020 年 10 月完成注销
4	YQY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叶晓东持有 100% 的股权，根据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其已于 2019 年 10 月完成注销
5	THE FOUNTAINHEAD GROUP LIMITED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裘柯持有 100% 的股权，根据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其已于 2019 年 10 月完成注销
6	陈勇	2018 年 11 月至 2020 年 4 月，陈勇为发行人独立董事
7	王燕青	2018 年 11 月至 2022 年 4 月，王燕青为发行人董事、财务总监

## （二）关联交易

### 1、关联交易简要汇总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22.6.30/ 2022 年 1-6 月	2021.12.31/ 2021 年度	2020.12.31/ 2020 年度	2019.12.31/ 2019 年度
关联方资金占用	叶晓东	-	11,710.32	11,291.92	10,906.70
	大叶投资	-	-	-	48.33
	余姚四明银座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	-	-	6.87
	裘柯	-	-	-	22.25
占用关联方资金	叶晓东	3,118.45 <sup>注</sup>	-	-	-
	大叶进出口	-	-	-	9.35
关键管理	董事、监事、高管	210.39	353.11	286.25	271.15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22.6.30/ 2022年1-6月	2021.12.31/ 2021年度	2020.12.31/ 2020年度	2019.12.31/ 2019年度
人员薪酬	等核心人员				
代缴员工 公积金	叶晓东	-	206.59	-	-
关联担保	叶晓东、裘柯	关联方为公司的银行融资提供担保，参见偶发性关联交易相关内容			

注：2022年1-6月，公司占用叶晓东资金发生额3,118.45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已结清，期末余额为0，详见本节之“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3、偶发性关联交易”之“（2）占用关联方资金”有关内容。

## 2、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常性关联交易为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薪酬，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10.39	353.11	286.25	271.15

## 3、偶发性关联交易

### （1）关联方资金占用

报告期内，关联方对发行人的资金占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期间	期初金额	本期拆出	计提利息	本期收回	期末余额
叶晓东	2022年1-6月	11,710.32	-	209.20	11,919.51	-
	2021年度	11,291.92	-	418.40	-	11,710.32
	2020年度	10,906.70	-	418.40	33.18	11,291.92
	2019年度	10,488.30	-	418.40	-	10,906.70
大叶投资	2022年1-6月	-	-	-	-	-
	2021年度	-	-	-	-	-
	2020年度	48.33	-	-	48.33	-
	2019年度	48.33	-	-	-	48.33
余姚四明银座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6月	-	-	-	-	-
	2021年度	-	-	-	-	-
	2020年度	6.87	-	-	6.87	-
	2019年度	6.87	-	-	-	6.87
裘柯	2022年1-6月	-	-	-	-	-
	2021年度	-	-	-	-	-

关联方	期间	期初金额	本期拆出	计提利息	本期收回	期末余额
	2020 年度	22.25	-	-	22.25	-
	2019 年度	22.25	-	-	-	22.25

### 1) 叶晓东资金拆借形成的原因及整改措施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叶晓东实际控制的关联方 KINGBIRD 和香港谷泰美元账户收取货款 2,880.45 万美元，其中 1,312.27 万美元按货款归属分别转与大叶工业、大叶科技和大叶进出口三家从事相关业务经营的境内主体。为进一步保障发行人权益，实际控制人叶晓东同意将 KINGBIRD 和香港谷泰收到的剩余货款以等额的人民币款项注入发行人体内，由此视同 2017 年初开始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人民币 9,618.33 万元，累计计提期间利息人民币 2,301.19 万元，合计金额 11,919.51 万元。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向相关股东实施 2021 年度分红方案，合计分红 14,000.00 万元，其中 9,618.33 万元向叶晓东、姚叶投资实施定向分红；其余 4,381.67 万元按公司全体股东持股比例分配。上述分红方案已经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除叶晓东、姚叶投资、大叶日恒以外的其余股东，祥禾涌原、涌济铎创和金帆投资均同意上述分红方案。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实际控制人已通过获得分红的方式向公司注入上述金额，并按市场利率足额向公司支付资金利息，上述交易所产生的影响已经消除，交易定价公允。

### 2) 大叶投资、裘柯、余姚四明银座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资金拆借形成的原因及整改措施

2017 年度，上述关联方因临时资金周转需要，发行人曾向其拆出资金，本金已于 2017 年度全部收回。随着公司规范化治理的发展，公司后续按市场利率向关联方计提资金拆出期间利息，2020 年度利息金额已全部收回。

### 3) 上述资金占用行为相关内控建立及运行情况

上述资金占用的情形均发生于公司报告期外，由于公司规范治理需要一定周期，导致报告期内存在资金占用余额。相关拆借资金计提了利息且已归还完毕。上述行为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为避免对公司资金占用、

规范关联交易、杜绝类似不规范事项的发生，公司已建立相应有效的内控制度并有效运行：

①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系统，人员、财务、资产与股东严格分开；

②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等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制度进行了详细的规定；

③建立和完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一步加强对规范关联交易的监督；

④公司控股股东叶晓东、实际控制人叶晓东、裘柯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姚叶投资、大叶日恒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资金占用、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避免资金占用、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并约定了违反承诺的措施，以切实保护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

2022 年 10 月 25 日、2022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近三年及一期关联交易公允性予以确认的议案》，确认公司报告期内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交易公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关联交易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的原则，价格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2）占用关联方资金

报告期内，发行人占用关联方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期间	期初金额	本期拆入	计提利息	本期收回	期末余额
叶晓东	2022 年 1-6 月	-	3,077.87	40.58	3,118.45	-
	2021 年度	-	-	-	-	-
	2020 年度	-	-	-	-	-

关联方	期间	期初金额	本期拆入	计提利息	本期收回	期末余额
	2019 年度	-	-	-	-	-
大叶投资	2022 年 1-6 月	-	-	-	-	-
	2021 年度	-	-	-	-	-
	2020 年度	9.35	-	-	9.35	-
	2019 年度	9.35	-	-	-	9.35

为解决前述 2015 年-2016 年关联方 KINGBIRD 和香港谷泰收到的货款余额问题，实际控制人叶晓东于 2022 年上半年筹集资金并向公司注入 3,077.87 万元。后因调整资金占用清理方式，因此公司向叶晓东偿还了前期所注入的资金及期间利息，合计金额 3,118.45 万元，相关往来期末余额为 0。

2017 年度，大叶投资曾为公司提供临时资金周转支持，形成期间利息 9.35 万元，由于大叶进出口已于 2018 年完成注销，叶晓东为其实际控制人，公司与叶晓东签订支付协议，由公司向叶晓东支付上述资金拆借利息。此支付协议未涉及现金，直接抵支叶晓东应向本公司支付的资金拆借利息。

### （3）代缴员工公积金

2021 年度，随着公司规范治理水平的进一步提升，公司实际控制人叶晓东依据其所出具的承诺，为公司补缴了 2017 年 1 月至 2019 年 10 月员工公积金 206.59 万元。

### （4）关联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序号	借款银行	担保期间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2016.10.8-2019.11.20	大叶科技	大叶工业	1,500.00
2		2017.11.9-2027.11.9	上海柯阳	大叶工业	3,865.00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2017.6.16-2022.6.15	裘柯、叶晓东	大叶工业	12,000.00
4		2018.3.28-2019.11.20	大叶科技	大叶工业	12,000.00
5		2018.10.25-2023.10.24	裘柯、叶晓东	大叶工业	3,500.00
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	2021.4.1-2026.4.1	叶晓东	大叶工业	10,000.00
7		2020.3.31-2023.3.31	叶晓东	大叶工业	3,000.00

注：大叶科技于 2019 年 11 月 20 日完成注销，因此大叶科技对大叶工业的担保义务相应解除。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合同项下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0 万元，应付票据余额为 0 万元。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叶晓东、裘柯夫妇以及发行人关联方上海柯阳、大叶科技为发行人提供担保，主要系为满足发行人向银行贷款的相关要求，用于支持公司主营业务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利益的情形。

### （三）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方资金占用，关联方已归还所占资金，并按市场利率足额向公司支付资金利息，上述交易所产生的影响已经消除，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行为。

### （四）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关联方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b>其他应收款</b>					
叶晓东	本金金额	-	9,618.33	9,618.33	9,618.33
	利息金额	-	2,091.99	1,673.59	1,288.37
	小计	-	11,710.32	11,291.92	10,906.70
大叶投资	本金金额	-	-	-	-
	利息金额	-	-	-	48.33
	小计	-	-	-	48.33
余姚四明银座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金金额	-	-	-	-
	利息金额	-	-	-	6.87
	小计	-	-	-	6.87
裘柯	本金金额	-	-	-	-
	利息金额	-	-	-	17.15
	小计	-	-	-	17.15

合计	-	11,710.32	11,291.92	10,979.05
----	---	-----------	-----------	-----------

##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b>其他应付款</b>				
宁波大叶进出口有限公司	-	-	-	9.35
合计	-	-	-	9.35

## 九、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执行情况

### （一）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2018年11月，工业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发行人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并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发行人审议通过并实施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并根据上述制度规范公司生产经营决策及日常运营活动。

股份公司成立后，关联交易的具体决策程序如下：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拟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上市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3,000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

“董事会有权审议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对于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事项标准的公司关联交易事项（提供担保除外），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审议公司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召集人应在会议表决前提醒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关联董事未主动声明并回避的，知悉情况的董事应要求关联董事予以回避，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

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该关联事项的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发行人均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

## （二）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关于关联交易的决议

2020年4月3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公允性予以确认的议案》和《关于修改<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确认公司报告期内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交易公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况。

2020年5月15日，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公允性予以确认的议案》和《关于修改<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2021年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20年度关联交易公允性予以确认的议案》。

2021年3月19日，公司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20年度关联交易公允性予以确认的议案》。

2022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近三年及一期关联交易公允性予以确认的议案》。

2022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近三年及一期关联交易公允性予以确认的议案》。

##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陈弘达、张冰、李成言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6月，公司已经发生、正在履

行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产生的，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的原则，价格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1、发行人在其内部设置了生产部、采购部、营销中心、外销部等部门，具有独立完整的生产、供应和销售系统。发行人关联方资金占用的行为均发生于报告期外，截至报告期末，上述资金占用已经足额归还，并按市场利率偿付发行人资金利息。报告期内，发行人不涉及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因此发行人对关联方不存在重大依赖，报告期内的上述关联交易对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

2、发行人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后，除通过《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对关联方交易的决策程序作出规定外，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就关联方、关联交易及定价、关联交易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等做出了规定，用以保障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规范性。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不存在定价显失公允，损害发行人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上述关联交易未对发行人的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十、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未来公司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开以及等价有偿的基本商业原则；切实履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不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避免和消除可能出现的公司股东利用其地位而从事损害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制定《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对规范关联交易进行了制度安排。

公司控股股东叶晓东、实际控制人叶晓东、裘柯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姚叶投资、大叶日恒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资金占用、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

### “一、避免资金占用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的关联方不存在以委托管理、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发行人资金、资产等资源的情形。

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资金管理等制度的规定，杜绝以任何方式占用发行人资金、资产等资源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发行人为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的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不从事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 二、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本人/本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本人/本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依法签订协议，切实保护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三、违反承诺的措施

本人/本企业如违反上述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发行人，因此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 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

### 一、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决策程序

2022年11月11日，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对于公司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拟作如下安排：同意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在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后由公司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 二、发行前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公司股利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订，经股东大会批准通过后实施。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八十七条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或者公司全体在册股东同意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第一百八十八条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

的 25%。

第一百八十九条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九十条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在公司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实施积极的现金股利分配办法，重视对股东的投资回报。”

### 三、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向相关股东实施 2021 年度分红方案，合计分红 14,000.00 万元，其中 9,618.33 万元向叶晓东、姚叶投资实施定向分红；其余 4,381.67 万元按公司全体股东持股比例分配。上述分红方案已经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除叶晓东、姚叶投资、大叶日恒以外，祥禾涌原、涌济铎创和金帆投资均同意上述分红方案。

### 四、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七十六条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 （一）利润分配的原则

1、公司的利润分配充分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公司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2、公司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3、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 （二）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政策时，应当履行本章程规定的决策程序。董事会应当就股东回报事宜进行专项研究论证，制定明确、清晰的股东回报规划，并详细

说明规划安排的理由等情况。

2、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且需事先书面征询全部独立董事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形成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4、监事会应对董事会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5、如公司董事会做出不实施利润分配或实施利润分配的预案中不含现金分配方式的，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作出不实施利润分配或实施利润分配的方案中不含现金分配方式的理由，公司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 （三）利润分配的具体政策

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方式分配利润；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 2、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1）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

（2）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有较多富余的资金。

#### 3、现金分红的间隔和比例

原则上公司每年度实施一次利润分配，且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且现金分红在当次利润分配中所占的比例不低于 20%。

公司董事会将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现金分红在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之和。

4、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具有成长性的前提下，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提出现金分红分配预案之余，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且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需考虑公司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 （四）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1、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

2、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董事会制定，并经独立董事认可后方能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发表独立意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其中应有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同意），且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董事会应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向股东大会做出书面说明。

3、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的股东大会除安排现场会议投票外，还应当安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等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网络投票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执行。

4、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 一、重要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签署的重要合同合法有效，不存在潜在风险和纠纷，合同履行不存在法律障碍。目前，本公司履行的交易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或者虽未超过 500 万元，但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如下：

#### （一）重组协议

合同主体	交易对方	合同名称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大叶工业	FISKARS DENMARK A/S.	《股权转让协议》	大叶工业出资 148.20 万美元收购 FISKARS DENMARK A/S. 所持有的菲斯卡园艺设备（宁波）有限公司的 100% 股权。	该股权收购事项已于 2021 年 1 月完成交割。

#### （二）销售合同

公司与主要客户签订框架销售合同，在发生具体业务时确定订单。框架销售合同一般规定产品的质量、验收、交付方式等条款，在该框架协议下根据客户的订单生产规定数量、规格的产品，销售单价也根据市场报价双方协商定价。报告期内及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前十大客户的框架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1、2012 年 2 月 22 日，工业有限与 CAINZ CORPORATION（以下简称“CAINZ”）签订交易基本合同，双方约定由工业有限向 CAINZ 供应产品，具体商品品名、数量、单价等由双方单签的个别买卖合同规定，合同期限为一年，到期可自动延长。

2、2017 年 3 月 14 日，工业有限与 Kingfisher International Products Limited（以下简称“KINGFISHER”）签订全球框架采购协议，约定由工业有限向 KINGFISHER 供应园林工具，合同自 2017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后发行人与 KINGFISHER 于 2019 年 1 月 22 日共同签订变更函，对双方所签署的全球框架采购协议附件所列相关内容进行修改。

3、2017 年 3 月 16 日，工业有限与 REWE-Zentral-AG（以下简称“REWE”）签订框架协议，约定由工业有限向 REWE 供应产品，具体产品、数量、金额情况由订单规定。

4、2019年4月8日，发行人与TESCO INTERNATIONAL SOURCING LIMITED（以下简称“TESCO”）签订委任协议，双方约定由发行人向TESCO非排他性的供应相关产品，具体产品、数量、金额情况由订单规定。

5、2019年5月20日，发行人与Sodimac S. A.（以下简称“Sodimac”）签订供应协议，双方约定由发行人向Sodimac供应相关产品，具体产品、数量、金额情况由订单规定。

6、2019年7月3日，发行人与THE FOUNTAINHEAD GROUP,INC.（以下简称“FGI”）签订战略联盟协议，双方约定由发行人专门为FGI生产喷雾器、关闭阀以及水泵，合同期限为五年，除非依据协议终止，否则自动延长12个月。

7、2019年8月15日，发行人与FISKARS FINLAND OY AB（以下简称“FISKARS”）签订框架供应协议，双方约定由发行人向FISKARS供应的产品、价格及起订量，合同期限为两年，如在合同到期前三个月任意一方未提出书面终止要求，则合同自动延续执行一年。

8、2019年10月19日，发行人与Emil Lux GmbH & Co. KG（以下简称“Lux”）及Euromate GmbH（以下简称“Euromate”）签订框架供应协议，双方约定由发行人向Lux及Euromate供应相关产品，具体产品、数量、金额情况由订单规定。

9、2022年5月13日，发行人与Birgma Asia Trading Limited及其关联公司（以下简称“Birgma”）签订一般采购条款与条件之约定，对发行人与Birgma之间的业务往来一般事项进行了确认。

### （三）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及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前十大供应商或年度采购金额合计超过500万元的供应商的框架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1、2018年1月3日，发行人与厦门麦丰密封件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双方约定由厦门麦丰密封件有限公司根据发行人的采购订单向发行人供应产品，合同有效期为2年。2020年1月2日，发行人与厦门麦丰密封件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双方约定由厦门麦丰密封件有限公司根据发行人的采购订单向发行人供应产品，合同有效期为2年。2022年1月3日，发行人与厦门麦丰密封

件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双方约定由厦门麦丰密封件有限公司根据发行人的采购订单向发行人供应产品，合同有效期为2年。

2、2019年1月13日，发行人与余姚市河姆渡外贸纸箱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双方约定由河姆渡外贸纸箱有限公司根据发行人的采购订单向发行人供应产品，合同有效期为2年。2020年1月2日，发行人与余姚市河姆渡外贸纸箱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双方约定由余姚市河姆渡外贸纸箱有限公司根据发行人的采购订单向发行人供应产品，合同有效期为2年。2022年1月5日，发行人与余姚市河姆渡外贸纸箱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双方约定由余姚市河姆渡外贸纸箱有限公司根据发行人的采购订单向发行人供应产品，合同有效期为2年。

3、2019年8月9日，发行人与浙江富华新材料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双方约定由余姚市浙江富华新材料有限公司根据发行人的采购订单向发行人供应产品，合同有效期为2年。

4、2021年1月5日，发行人与宁波美志工具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双方约定由宁波美志工具有限公司根据发行人的采购订单向发行人供应产品，合同有效期为2年。

5、2022年1月4日，发行人与浙江汤溪工具制造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双方约定由浙江汤溪工具制造有限公司根据发行人的采购订单向发行人供应产品，合同有效期为2年。

6、2022年1月5日，发行人与余姚市恒成彩印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双方约定由余姚市恒成彩印有限公司根据发行人的采购订单向发行人供应产品，合同有效期为2年。

#### （四）借款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中的500万元以上的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贷款人	借款人	金额(万元)	利率	期限
1	82010120230000527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大叶工业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2,970.00	2.60%	2023.01.16- 2024.01.15

2	0390100009-2023年（余姚）字00301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大叶工业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600.00	2.60%	2023.02.16-2024.02.16
3	0390100009-2023年（余姚）字00302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大叶工业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700.00	2.60%	2023.02.17-2024.02.17
4	0390100009-2023年（余姚）字00303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大叶工业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800.00	2.60%	2023.02.20-2024.02.20
5	0390100009-2023年（余姚）字00304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大叶工业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900.00	2.60%	2023.02.21-2024.02.21

### （五）担保、抵押、保证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中的500万元以上的担保、抵押、保证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债权人	担保期间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方式
1	2018年余姚（抵）字1025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2018.10.25-2023.10.24	裘柯、叶晓东	大叶工业	3,500.00	最高额抵押
2	06100KB209JG77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	2020.3.31-2023.3.31	叶晓东	大叶工业	3,000.00	最高额保证
3	余姚2017抵08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2017.11.9-2027.11.9	上海柯阳	大叶工业	3,865.00	最高额抵押
4	余姚2018抵08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2018.12.12-2028.12.12	大叶工业	大叶工业	21,123.00	最高额抵押
5	06100KB21B0856E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	2021.4.1-2026.4.1	叶晓东	大叶工业	10,000.00	最高额保证
6	余姚（抵）字0192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2017.6.28-2032.6.27	大叶工业	大叶工业	11,840.00	最高额抵押
7	余姚（抵）字0036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2022.08.01-2023.08.09	大叶工业	大叶工业	5,188.00	最高额抵押

### （六）承兑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中的500万元以上的商业汇票、银行承兑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申请人	承兑人	额度金额（万元）	期限
1	0390100009-2022(承兑协议)00182号	大叶工业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518.88	2022.09.23-2023.03.23
2	0390100009-2022(承兑协议)00185号	大叶工业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704.19	2022.10.08-2023.04.08

3	0390100009-2022(承兑协议)00226号	大叶工业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595.51	2022.11.15-2023.05.15
4	0390100009-2022(承兑协议)00244号	大叶工业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709.01	2022.12.10-2023.06.09
5	0390100009-2022(承兑协议)00254号	大叶工业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1,096.80	2022.12.14-2023.06.14
6	0390100009-2022(承兑协议)00257号	大叶工业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599.03	2022.12.26-2023.06.26
7	0390100009-2023(承兑协议)00011号	大叶工业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574.41	2023.01.10-2023.07.10

### （七）委托理财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中的 500 万元以上的重要理财合同如下：

序号	信托计划	信托登记系统产品编码	金额（万元）	到期日
1	重庆信托·京润 6 号集合资金信托合同	ZXD33C20201001000972X	3,000	2022.11.20
2	中建投信托·安泉 585 号（佳兆业滨海小镇）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	ZXD38Z202012010012434	2,000	2022.12.30
3	中建投信托·安泉 595 号（花样年华郡）	ZXD38Z202101010047555	1,000	2023.2.9

注1：公司所持有的3,000万元重庆信托·京润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产品根据信托合同于2021年11月20日到期，根据该信托计划发布的公告，鉴于借款人未能按期偿还借款本息，担保人也未履行保证担保责任，信托计划暂无足够资金兑付信托本金及信托收益，后根据信托合同展期至2022年11月20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信托计划处于到期未兑付状态。

注2：公司所持有的2,000万元中建投信托·安泉585号（佳兆业滨海小镇）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产品根据信托合同于2022年6月30日到期，根据该信托计划发布的公告，鉴于交易对手及担保人未能支付应付信托贷款本息，后根据信托合同展期至2022年12月30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信托计划处于到期未兑付状态。

注3：公司所持有的1,000万元中建投信托·安泉595号（花样年华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产品根据信托合同于2022年8月9日到期，根据该信托计划发布的公告，因交易对手未能按时足额履行还款义务，担保人未履行担保义务，后根据信托合同展期至2023年2月9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信托计划处于到期未兑付状态。

注4：前述重要理财合同的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七、资产质量分析”之“（二）流动资产分析”之“2、交易性金融资产”和“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八）施工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的500万元以上的施工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发包人	承包人	额度金额（万元）	期限
1	DYJJ20220201	大叶工业	余姚市星光建设有限公司	8,900.00	2022.1.26-2023.11.20

## 二、对外担保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 三、重大诉讼、仲裁或其他事项

### （一）公司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 （二）主要关联人及其他核心人员的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均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及一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刑事诉讼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 第十一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叶晓东

  
袁柯

  
叶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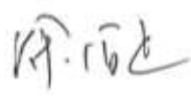
  
韩幼平

李成言

张冰

陈弘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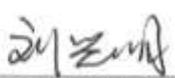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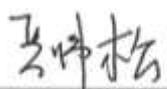
  
徐后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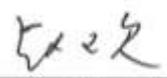
  
曹井才

  
梁华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刘兴明

  
严炜松

  
赵欢

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7日



## 第十一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叶晓东	裘柯	叶阳
韩幼平	 李成言	张冰
陈弘达		

全体监事签名：

徐后定	曹井才	梁华
-----	-----	----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刘兴明	严炜松	赵欢
-----	-----	----

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一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_____ 叶晓东	_____ 裘 柯	_____ 叶 阳
_____ 韩幼平	_____ 李成言	_____  张 冰
_____ 陈弘达		

全体监事签名：

_____ 徐后定	_____ 曹井才	_____ 梁 华
--------------	--------------	--------------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_____ 刘兴明	_____ 严炜松	_____ 赵 欢
--------------	--------------	--------------

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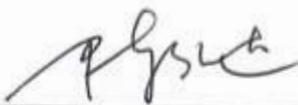


## 第十一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_____ 叶晓东	_____ 裘柯	_____ 叶阳
_____ 韩幼平	_____ 李成言	_____ 张冰
 _____ 陈弘达		

全体监事签名：

_____ 徐后定	_____ 曹井才	_____ 梁华
--------------	--------------	-------------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_____ 刘兴明	_____ 严炜松	_____ 赵欢
--------------	--------------	-------------

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



叶晓东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叶晓东



袁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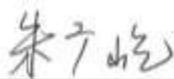
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7日

###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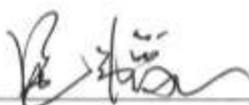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核查，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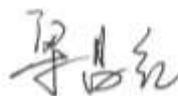


朱广屹

保荐代表人：



施 韬



梁昌红

法定代表人：



贺 青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四、保荐机构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核查，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总经理：



王松

董事长：



贺青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五、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顾功耘

经办律师：张霞  
张霞

经办律师：杨海  
杨海

经办律师：张天龙  
张天龙

2023年2月27日

##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2〕10358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10359号）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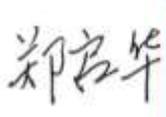
 

韦 军

顾嫣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郑启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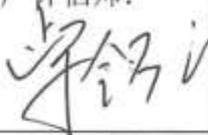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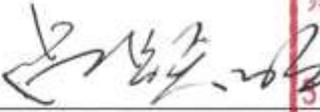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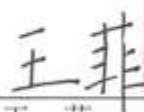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七日



## 七、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公司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坤元评报[2018]544号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

 柴铭闽	 柴铭闽	 吕跃明	 吕跃明
 王菲			
 王菲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俞华开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7日

## 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230号、天健验〔2018〕438号、天健验〔2018〕507号和天健验〔2019〕430号）、《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折股补充验证说明》（天健验〔2022〕505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林国雄  
  韦军  
  顾嫣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郑启华



## 第十二节 附件

### 一、备查文件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上市保荐书；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五）公司章程（草案）；
- （六）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规定的安排、股利分配决策程序、股东投票机制建立情况；
- （七）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 （八）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
- （九）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十）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十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说明；
- （十二）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
- （十三）募集资金具体运用情况；
- （十四）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以上文件将在指定网站披露，并将陈放于公司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办公场所，以备投资者查阅。

## 备查文件（六）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规定的安排、股利分配决策程序、股东投票机制建立情况

###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规定的安排

公司为完善信息披露制度，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利，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在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基础上，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规定公司须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信息披露内容和格式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及披露信息。公司信息披露应体现公开、公正、公平对待所有股东的原则。

公司由董事会秘书全面负责日常信息披露事项，加强与证券监管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联系，解答投资者的有关问题。其主要信息如下：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部门负责人：	刘兴明
电话：	0574-62678998
电子信箱：	daye@dayegarden.com

### （二）股利分配决策程序

1、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政策时，应当履行本章程规定的决策程序。董事会应当就股东回报事宜进行专项研究论证，制定明确、清晰的股东回报规划，并详细说明规划安排的理由等情况。

2、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且需事先书面征询全部独立董事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形成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4、监事会应对董事会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5、如公司董事会做出不实施利润分配或实施利润分配的预案中不含现金分配方式的,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作出不实施利润分配或实施利润分配的方案中不含现金分配方式的理由, 公司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 **（三）股东投票机制建立情况**

公司通过建立完善累积投票制、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征集投票权等股东投票机制,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事项的权利。

#### **1、累积投票制的相关安排**

根据本次发行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二名以上董事、非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进行表决时, 实行累计投票制。

#### **2、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

#### **3、网络投票相关安排**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或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地点。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或其他方式的,应当在股东大会通知中明确载明网络或其他方式的表决时间及表决程序。

#### **4、征集投票权的相关安排**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百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除法定条件外,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 备查文件（七）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 （一）股份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 1、公司控股股东叶晓东、实际控制人叶晓东、裘柯及其一致行动人叶阳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若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若发行人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人承诺锁定的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实际控制人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实际控制人义务。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规范诚信履行义务。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 2、持股 5%以上股东姚叶投资、大叶日恒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

部分股份。

若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若发行人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企业承诺锁定的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 **3、持股 5%以下股东祥禾涌原、涌济铎创、金帆投资承诺**

自发行人本次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 **4、通过大叶日恒间接持股 5%以下股东（除公司董监高）承诺**

自发行人本次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若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若发行人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人承诺锁定的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 **5、持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韩幼平、梁华、曹井才、徐后定、刘兴明、严炜松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本人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在本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若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若发行人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人承诺锁定的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规范诚信履行义务。

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换或离职而改变或导致无效。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以上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 （二）关于本次发行前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兼实际控制人叶晓东、实际控制人裘柯、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叶阳、持股 5% 以上股东姚叶投资、大叶日恒及持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韩幼平、刘兴明、严炜松就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若本人/本企业拟在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票，本人/本企业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将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

如进行减持，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减持事宜并予以公告后，再实施减持计划。

如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实现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三）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为维护投资者的利益，进一步明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制定了《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预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预案》”）。针对《稳定股价预案》，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 1、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36 个月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以下简称“启动条件”）时，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启动稳定股价的措施。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如果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

的，前述每股净资产亦将按照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在启动条件被触发后，将依次采取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回购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等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回购或增持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相关责任主体

《稳定股价预案》所称相关责任主体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特指非独立董事、非实际控制人担任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特指非实际控制人担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预案》中应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既包括在公司上市时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包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新任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3、稳定股价措施的终止条件

自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出现下列情形的，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1）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依次实施稳定股价具体措施期间，如果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5 个交易日高于公司最近一期（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终止实施股价稳定方案；且在未来三个月内再次出现触发回购情形的，在该三个月内不再履行回购义务；

（2）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依据《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达到其回购或增持的最高限时；

（3）继续回购公司股份、增持或买入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 4、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包括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回购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以及董事（特指非独立董事、非实际控制人担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特指非实际控制人担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若启动条件触发，稳定股价具体措施执行的优先顺序为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为第一顺位，公司回购股份为第二顺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人增持为第三顺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为第四顺位。

#### （1）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若公司决定通过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稳定公司股价，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提议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或者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公司将在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后的二个月内实施完毕。

公司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 （2）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票

如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或者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后仍未实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触发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票的条件。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公司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相关程序并取得所需的相关批准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

1) 公司在满足以下情形的条件下履行上述回购义务：

①回购期间系在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

②回购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

③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公司单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1%；单一会计年度累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2%；

④公司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2) 公司承诺将按照下述程序回购股份：

①公司应在上述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触发后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公司是否回购股份以稳定股价及具体的回购方案；

②董事会决议回购的，需公告回购方案，并在 30 个交易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回购股份议案；

③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的相关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通知债权人和备案程序（如需）。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④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关于回购股份的决议做出之日开始履行与回购相关法定手续，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股价稳定方案的第三顺位义务履行人，如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票后仍未实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触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的条件。公司将在上述条件满足后 2 个交易日内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出增持股份稳定股价的书面通知。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满足以下情形的条件下履行上述增持义务：

①增持期间系在增持义务触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

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

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且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低于上年度自公司获取薪酬（税后）总额的 50% 及上年度自公司获取现金分红（税后）总额的 30% 的孰高者；

④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按照下述程序增持股份：

①在应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稳定股价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收到公司通知后 2 个交易日内，就其是否有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告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等信息；

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增持公告做出之日开始履行与增持相关法定手续，并在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

③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

#### （4）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公司董事（特指非独立董事、非实际控制人担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特指非实际控制人担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为股价稳定方案的第四顺位义务履行人，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后仍未实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触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条件。公司将在上述条件满足后 2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增持股份稳定股价的书面通知。

1)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满足以下情形的条件下履行上述增持义务：

①增持期间系在增持义务触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

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

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累计增持资金金额不低于其上一年度在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30%（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以其他董事的平均税后薪酬的 50% 为限），但累计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税后）总和的 60%；

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按照下述程序增持股份：

①在应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稳定股价时，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收到公司通知后 2 个交易日内，就其是否有增持公司股票的具

体计划书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告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等信息；

②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做出之日开始履行与增持相关法定手续，并在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

③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

## 5、公司股价稳定预案的保障措施

（1）若公司董事会未能在公司符合《稳定股价预案》启动条件之日起的 15 个交易日内制定并公告股价稳定方案，则公司将延期发放全部董事的 50% 薪酬，直至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股价稳定方案之日止。

（2）若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公告的股价稳定方案中选择公司回购方式，且该股份回购计划已经公司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则除因不可抗力、未获相关部门批准等外部因素之外，公司未能按期履行回购义务的，公司将公开说明未按期履行该等回购义务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公司将自愿申请冻结与履行本次回购义务相等金额的自有资金，为公司履行上述回购义务提供保障，直至公司履行完毕上述回购义务或实施其他替代措施。

（3）若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公告的股价稳定方案中选择由控股股东增持方式，则除因不可抗力、未获相关部门批准等外部因素之外，公司控股股东未能按期履行增持义务，则公司应将与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其实施完毕上述股份增持计划或采取其他替代措施。

（4）若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公告的股价稳定方案中选择由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方式，则除因不可抗力、未获相关部门批准等外部因素之外，公司届时在任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能按期履行增持义务，则公司应将与该等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薪酬予以截留，直至其实施完毕股份增持计划或采取其他替代措施。

（5）若因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等证券监管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回购或增持义务的，相关责任主体可免于前述惩罚，但亦应积极采取其他

措施稳定股价。

## 6、其他说明

（1）《稳定股价预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自动生效，有效期三年。

（2）任何对《稳定股价预案》的修订均应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3）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中相关措施稳定公司股价，并同意本承诺中未履行承诺时的相关处置措施。

（4）本承诺自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生效，如未履行承诺，相关责任方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四）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

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 1、发行人的承诺

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以下简称“虚假陈述”），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发行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事项的，上述回购数量相应调整）。发行人将在有权部门出具有关违法事实的认定结果后及时进行公告，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发行人将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有权部门的审批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发行人承诺回购价格将按照市场价格，如发行人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时已停牌，则股份回购价格不低于停牌前一交易日平均交易价格（平均交易价格=当日总成交额/当日成交总量）。

#### 2、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陈述，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承诺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同时承诺人也将购回发行人上市后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将按

照发行价格加股票上市日至回购股票公告日期间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购回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 **（五）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

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在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完成后，如发行人被中国证监会依法认定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发行人以及其实际控制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 **（六）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 **1、大叶工业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净资产规模和股本将较大幅度提高，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预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在发行后的一定期间内将会被摊薄。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制定了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约束措施及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 **（1）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的措施**

##### **1) 稳步推进公司经营战略，完善经营理念，提升市场竞争力及市场占有率**

公司将引进优秀人才，为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提供智力支持；继续关注客户需求，通过不断创新来满足客户的需求，提升客户体验；继续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理念，紧密跟随行业前沿技术与市场动态，不断加大技术创新力度。

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变化趋势，围绕核心技术、产品创新、业务延伸、营销服务和人才建设等方面的战略规划，积极稳步推进各项工作进程，把握市场机遇，不断强化自身的综合实力，努力提高市场份额，提升竞争优势。

##### **2) 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提升经营管理效率，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制**

## 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投资者能够充分行使投资者的权利，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合理的决策；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履行职责，保护公司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科学有效的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

同时，公司将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发挥企业管控效能；推进全面预算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成本管理，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 3) 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实施募投项目，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严格控制募集资金使用的各个环节，确保募集资金合理有效使用。

公司已对本次募投项目进行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募投项目的建设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收益，若项目顺利实施，将大幅度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尽早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

### 4) 完善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建立了对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对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条款进行了相应规定。

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本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进行利润分配，并广泛听取投资者尤其是独立董事、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不断完善本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强化对投资者的收益回报。

同时，公司提请投资者注意，上述填补回报的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

出保证。

## （2）提高投资者回报的承诺

为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已经按照《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公司章程（草案）》等文件中作了相应的制度安排。同时，公司制订了上市后投资者分红回报的规划，已建立了健全有效的投资者回报机制。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情况下，公司将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积极实施对投资者的利润分配，提升对投资者的回报。

## （3）约束措施

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于每季度就本承诺的遵守情况进行核查，如发现违反本承诺情形的，公司将制定改正措施，并积极落实相关措施，并且就违反本承诺之事实及改正措施，进行自愿性的信息披露。公司将采取有效措施保护全体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并保证本承诺的措施得到有效地遵守。

## **2、实际控制人叶晓东、裘柯、一致行动人叶阳及持股5%以上股东姚叶投资、大叶日恒承诺**

本人/本企业承诺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

本人/本企业作为上述承诺的责任主体，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叶晓东、裘柯、叶阳、韩幼平、李成言、张冰、陈弘达、刘兴明、严炜松、赵欢承诺**

（1）不以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取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做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且在本人履行上述相关义务之日前，公司有权暂时扣留本人薪酬、津贴或分红。

### **（七）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本公司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相关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本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的对上市后分红政策做出了明确的约定，并制定了《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本公司高度重视对股东的分红回报，本公司承诺将积极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划规定的分红政策，并在后续发展中不断完善投资者回报机制。”

### **（八）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 **1、大叶工业承诺**

（1）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如因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如因招股说明书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2、实际控制人叶晓东、裘柯及其一致行动人叶阳及持股 5%以上股东姚叶投资、大叶日恒承诺**

（1）本人/本企业承诺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如因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本企业同意按照经司法机关最终裁决确认的赔偿金额冻结本人/本企业相应自有资金，为本人/本企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监管机构要求赔偿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

如因招股说明书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上述承诺为本人/本企业真实意思表示，本人/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叶晓东、裘柯、叶阳、韩幼平、李成言、张冰、陈弘达、徐后定、梁华、曹井才、刘兴明、严炜松、赵欢承诺**

（1）本人承诺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如因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监管机构要求为赔偿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

如因招股说明书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不因本人职务变换或离职而改变或导致无效。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4、本次发行相关中介机构的承诺**

（1）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

保荐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承诺

本所为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况；若因本所为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经依法认定后，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

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本所没有过错的除外。

### **（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避免新增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在未来经营中产生同业竞争，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利益，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控股股东叶晓东和实际控制人叶晓东、裘柯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及下属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及其他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2、本人未在任何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及下属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对发行人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

4、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及下属企业，

将来面临或可能取得任何与竞争业务有关的投资机会或其它商业机会，在同等条件下赋予发行人该等投资机会或商业机会之优先选择权。

5、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及下属企业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赔偿发行人因此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

#### **（十）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发行人针对股东信息披露出具如下承诺：

- 1、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 2、不存在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 3、不存在以公司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 4、本公司已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股东信息；
- 5、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 **（十一）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 **1、大叶工业承诺**

（1）如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 1）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2）向本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 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4）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 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

原因：

2) 向本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 **2、实际控制人叶晓东、裘柯、一致行动人叶阳及持股 5%以上股东姚叶投资、大叶日恒承诺**

(1) 如本人/本企业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1) 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3) 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4) 违反相关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发行人，因此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5) 停止在发行人处获取股东分红（如有）、领取薪酬（如有）直到不利影响已消除。

(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1) 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叶晓东、裘柯、叶阳、韩幼平、李成言、张冰、陈弘达、徐后定、梁华、曹井才、刘兴明、严炜松、赵欢承诺**

(1) 如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3) 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4) 违反相关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发行人，因此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5) 停止在发行人处获取股东分红（如有）、领取薪酬（如有）直到不利影响已消除。

(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 备查文件（八）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

### （一）关于规范与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叶晓东、实际控制人叶晓东、裘柯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姚叶投资、大叶日恒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资金占用、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

#### “一、避免资金占用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的关联方不存在以委托管理、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发行人资金、资产等资源的情形。

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资金管理等制度的规定，杜绝以任何方式占用发行人资金、资产等资源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发行人为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的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不从事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 二、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本人/本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本人/本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依法签订协议，切实保护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三、违反承诺的措施

本人/本企业如违反上述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发行人，因此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 （二）关于缴纳社保及公积金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叶晓东、裘柯夫妇承诺：如果发行人所在地社保主管部门及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发行人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任何期间内应

缴的员工社会保险费用（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五种基本保险）或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或处以罚款，本人将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发行人补缴并支付罚款，并承担相关费用。

## 备查文件（十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说明

###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股东享有以下权利：（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2）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3）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5）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6）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7）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8）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股东需承担以下义务：（1）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2）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3）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4）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5）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 2、股东大会的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选举和更换董事、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10）修改本章程；
- （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2）审议批准本章程第四十四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 （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
- （14）审议批准公司拟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上市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
- （15）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16）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上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

### 3、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初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 20 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规范运作，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修订、董事、监事的任免、利润分配等事项作出决议。全体股东出席了历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况。

##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

### 1、董事会的构成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 3 名独立董事。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

### 2、董事会的职权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行使以下职权：

- （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制订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7）拟订本公司重大收购、回购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事项；
- （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10）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11）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2）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 （13）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4）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 （15）审议除需由股东大会批准以外的担保事项；

（1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 3、董事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初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 29 董事会。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规范运作，董事会对公司选聘高级管理人员、设置专门委员会、制定主要管理制度等事项作出了决议。全体董事参加了历次董事会，董事会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况。

####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

##### 1、监事会的构成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包括股东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 2、监事会的职权

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行使以下职权：

- （1）检查公司财务；
- （2）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3）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4）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 （5）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 （6）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7）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

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8）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本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 3、监事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初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 10 次监事会。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规范运作，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在检查公司财务、审查关联交易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全体监事参加了历次监事会，监事会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况。

####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公司设立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人数不得少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公司的独立董事，不得在公司担任董事以外的职务，不得与公司存在可能妨碍其做出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

公司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具体规定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提名、选举和更换、权利义务、法律责任等内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由董事会拟定并决议通过后，报股东大会决议批准。

#### 1、独立董事情况

公司设独立董事 3 名，分别是李成言、张冰、陈弘达，其中陈弘达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人数达到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公司 3 位独立董事均符合《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任职条件。

#### 2、独立董事的职权

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和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还具有以下职权：

（1）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

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在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 （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 （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4）提议召开董事会；
- （5）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 （6）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 3、独立董事发挥的作用

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建立以来，独立董事通过现场或者通讯方式参加历次董事会、召集并参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列席股东大会，及时了解公司经营管理、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各项情况，谨慎、勤勉、尽责、独立地履行职责，在关联交易管理、内部控制有效运行的督促检查、法人治理的规范化运作等方面发挥了积极有效的作用。报告期内，不存在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 1、董事会秘书设置情况

为规范公司行为，明确董事会秘书的职责权限，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有关规定，适用于董事会秘书。

##### 2、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董事会秘书对公司和董事会负责，履行如下职责：

（1）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协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组织制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督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

（2）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股东资料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

（3）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会议，负责董事会会议记录工作并签字确认；

（4）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的保密工作，在未公开重大信息出现泄露时，及时向上交所报告并公告；

（5）关注公共媒体报道并主动求证真实情况，督促董事会及时回复上交所所有问询；

（6）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证券法律法规、本规则及上交所其他相关规定的培训，协助前述人员了解各自在信息披露中的权利和义务；

（7）督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证券法律法规、上市规则、上交所其他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切实履行其所作出的承诺；在知悉公司作出或者可能作出违反有关规定的决议时，应当予以提醒并立即如实地向上交所报告；

（8）《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 **3、董事会秘书发挥的作用**

公司董事会秘书制度建立以来，董事会秘书主要负责筹备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记录并保管会议文件，办理公司的信息披露相关事宜，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合法、真实和完整。

## 备查文件（十二）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发展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在董事会授权下开展工作，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咨询意见，对董事会负责。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至少应有1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并且由该名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

### （一）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

审计委员会由陈弘达（会计专业人士）、张冰、裘柯三名董事组成，陈弘达任主任委员。

战略委员会由叶晓东、裘柯、李成言三名董事组成，叶晓东任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由李成言、陈弘达、裘柯三名董事组成，李成言任主任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张冰、陈弘达、叶晓东三名董事组成，张冰任主任委员。

### （二）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如下：

- 1、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
- 2、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
- 3、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
- 4、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 5、审查公司内控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
- 6、公司董事会授予的其他事宜。

### （三）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如下：

- 1、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 2、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3、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4、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5、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

6、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 **（四）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如下：

1、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2、研究董事、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3、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

4、对董事候选人和经理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5、对须提请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6、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 **（五）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如下：

1、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

2、薪酬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惩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

3、审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

4、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5、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 **（六）各专门委员会发挥的作用**

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立后，能够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履行职责，上述各专业委员会开始在公司治理过程中发挥积极的作用。

## 备查文件（十三）募集资金具体运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向及管理制度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用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建设期
1	智能灌溉产业园项目	50,245.25	39,614.37	2年
2	园艺用品项目	28,496.69	23,346.77	2年
3	补充营运资金	8,000.00	8,000.00	-
合计		<b>86,741.94</b>	<b>70,961.14</b>	-

上述项目已经公司 2022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2022 年 11 月 11 日，发行人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有关本次发行与上市的议案，公司明确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必须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应当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具体用途

#### 1、智能灌溉产业园

##### （1）项目概况

智能灌溉产业园项目建设期拟定为 2 年，计划第一年投入建设投资的 45%，为 20,236.78 万元，其中智能灌溉产品生产基地 16,693.44 万元，研发中心及信息化项目 3,543.34 万元，第二年投入建设投资的 55%，为 24,733.84 万元，其中智能灌溉产品生产基地 20,403.10 万元，研发中心及信息化项目 4,330.74 万元。

项目进度计划内容包括项目前期准备、设计施工、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项目试运行等。具体进度如下表所示：

单位：月

序号	内容	月进度
----	----	-----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1	前期工作	△	△										
2	勘察设计			△	△								
3	土建施工				△	△	△	△	△	△			
4	设备购置						△	△	△	△	△		
5	设备安装调试									△	△	△	
6	人员培训										△	△	
7	试运行												△
8	竣工验收												△

### 1) 智能灌溉产品生产基地项目

智能灌溉产品生产基地将积极开发生产智能灌溉产品计划利用募集资金投入 31,939.73 万元，项目建筑面积 58,673.34 平方米，项目建成后形成 6,000 万米 1/2 英寸花园管、4,000 万米 5/8 英寸花园管、300 万套电子定时器以及 150 万套微喷滴灌产品的年生产能力。公司拟投产的产品种类和产能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产能
1	微喷滴灌产品	万套/年	150
2	智能喷灌电子定时器	万个/年	300
小计		万套（个）/年	450
3	1/2 英寸花园管	万米/年	6,000
4	5/8 英寸花园管	万米/年	4,000
小计		万米/年	10,000

### 2) 研发中心及信息化项目

公司拟新建研发中心及信息化项目，计划利用募集资金投入 7,674.64 万元，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建筑面积 3,300 平方米，信息化机房 300 平方米。

研发中心将以市场为导向，以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为依据，时刻关注园艺用品行业发展趋势，深入挖掘客户需求，并以客户需求作为研究开发新产品、新功能的内在推动力。

## (2) 项目的必要性

### 1) 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满足市场需求

从国外园艺市场发展的经验看，随着经济的发展，城市高收入人群增多，消费能力不断增强，高档公寓、别墅的增加都将促进家庭园艺的稳定持续发展。同时，随着人们物质需求的满足，越来越多的人注重精神文明的建设，园艺用品行业发展迅速，市场需求进一步扩大。从花卉市场成交额来看，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0年，中国花卉零售市场规模为1,876.6亿元，同比增加13.3%，从侧面反映出园艺市场需求的增长。受园艺市场不断增长的影响，园艺用品行业也将迎来进一步的提升。从政策方面看，各主要城市政府对城市绿化的考核、对绿化相关产业给予的优惠政策及政府绿色示范基地对园艺用品相关产业的引导等都促进园艺用品行业的进一步发展。

### 2) 有利于减少水资源浪费

我国虽然淡水储量居世界第四，但人均只有约2,300立方米，是世界水平的1/4，排名世界121位。中国国土面积辽阔，水资源受地理空间和季风气候影响比较明显，严重制约我国西部、北部地区的发展，合理利用水资源进行灌溉，减少不必要的浪费，是智能灌溉产品的重要课题。

水资源的利用率不高主要在于灌溉技术落后、设施设备质量良莠不齐和管理因素的影响，本项目支持的智能微喷滴灌产品，可以有效地提高水资源的利用率，减少不必要的灌溉浪费，同时保证产品质量，减少过程中漏损。除家庭园艺部分外，智能微喷滴灌系列产品对农林工程中的节水灌溉作用巨大，不仅可以消除由于地域差异造成的水资源分布不均的影响，还可以起到智能化精准滴灌的作用，提高农林灌溉有效利用系数。本项目的建设对于节水工程有重要促进作用，不仅适用于园艺用品行业，亦可推广到农林工程项目，有效减少水资源的浪费。

### 3) 有利于公司产品开发，提升市场竞争力

《数字中国发展报告（2020年）》中明确指出，“十四五”时期要围绕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同各产业深度融合，实施“上云用数赋智”，大力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发展现代供应链，提高全要素生产率，提高经济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行业未来的发展必将围绕“互联网”进行拓展，智能化微喷滴灌是灌溉产品重要方向。围绕互联网进行延伸和拓展，结合现有灌溉技术及新型产品，建立智能微喷滴灌物联网，通过物联网技术的应

用，可以实现根据客户的需求，实时监控园植周围包括温度、湿度、土壤含水量等环境参数，利用大数据、云计算技术制定合适的灌溉措施是未来的发展趋势。由于园植需水量影响因素较多，大数据的收集利用可以对数据进行充分挖掘，提高数据的有效性，保证灌溉决策的正确性，云计算则为数据的提取利用提供了支持。

在智能灌溉领域，大数据和云计算的有效结合形成的灌溉系统，能根据园植需求合理灌溉，但技术上存在差距，本项目的建设，符合行业未来发展趋势，对公司未来市场竞争有积极作用。

#### 4) 与物联网结合是园艺用品行业发展趋势

物联网是新一代信息技术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各种信息传感器及网络接入，实现物与物、物与人的泛在连接，物联网技术在智能灌溉产品上的有效利用，可以进一步促进园艺用品行业向规模化经营和产业化发展。以基础数据及信息技术为手段，利用物联网技术，以园植实际需水为依据，提高灌溉精准度、有效性，减少灌溉投入的成本，是园艺用品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通过互联网、物联网、无限通信等与设备的集成，实现对园植的实时监控，外部条件智能分析，灌溉量及时间精准控制和可视化管理。但微喷滴灌产品也存在诸多问题，如灌溉受水质影响，产品制造工艺差导致滴孔堵塞等情况，严重制约了滴灌产品的开发，阻碍了微喷滴灌技术的推广。

本项目引进多种新型设备，支持智能灌溉产品的开发及生产，有助于智能微喷滴灌产品的开发生产，提高智能灌溉产品的综合性能，降低客观因素影响，提高客户对产品的满意度，推动微喷滴灌技术的使用及进步。

#### 5) 项目建设有利于提升公司研发水平，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公司作为国内领先的园艺用品生产企业，具有一定的市场应用和技术优势，但是与国际及国内同行业领先公司相比，产品及服务的开发种类还不够丰富，不能完全满足高端客户要求；同时，现有研发设备不足以满足未来公司的开发需求。

本项目建设将会促进公司在行业内保持警惕状态，不松懈，继续参与市场竞争，加大研发投入，自主创新，不断积蓄能量，增强自身的品牌效应，提升市场占有率，致力于为国内外工业及商业客户提供全面优质的产品与服务，并逐渐成

为国内乃至全球园艺用品行业领军企业，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本项目建设有助于公司扩大规模，引进经验丰富的软硬件设计、APP 开发等技术人员或研发团队，继续基于互联网等前沿技术自主研发一系列全新产品，更好地满足用户便捷性、智能化需求，开发新技术应用于产品端，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研发水平，增强公司在行业内的核心竞争力。

#### 6) 项目建设有利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信息化可以实现企业研发、制造、销售、服务等环节和流程的数字化，打通企业内部的数据流，以研发设计类、生产调度类、经营管理类、市场营销分析类软件的深度应用为特征。

企业开展信息化建设，可以利用信息化平台得到行业信息、竞争对手信息、产品信息、技术信息以及销售信息等，同时也可以及时对这些信息进行分析，做出积极的市场反应，达到了企业迅速发展的效果。公司作为国内领先的园艺用品生产企业，产品类型多样、客户遍布世界各地，迫切需要通过实现完备的信息化管理来保障公司未来的发展需要，通过利用公司特点相结合的信息化技术、ERP 系统，使公司能够站在一个更高水平上参与国内外市场竞争。

### (3) 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50,245.25 万元，包括智能灌溉产品生产基地投资金额 42,371.17 万元，研发中心及信息化投资金额 7,874.08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44,970.62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5,274.63 万元。项目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智能灌溉产品生产基地投资金额	研发中心及信息化投资金额	合计金额	占比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土建工程	11,204.34	825.00	12,029.34	23.94%	7,040.38
2	设备购置费	21,188.70	6,527.00	27,715.70	55.16%	27,516.26
3	安装工程费	1023.04	111.72	1,134.76	2.26%	1,075.08
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913.96	35.40	1,949.36	3.88%	1,841.19
5	预备费	1766.50	374.96	2,141.46	4.26%	2,141.46
6	铺底流动资金	5,274.63	-	5,274.63	10.50%	-
<b>总投资</b>		<b>42,371.17</b>	<b>7,874.08</b>	<b>50,245.25</b>	<b>100.00%</b>	<b>39,614.37</b>

### (4) 人力资源计划

### 1) 智能灌溉产品生产基地定员

智能灌溉产品生产基地建成后，将根据机构职能和工作实际需要，本着精干高效的原则设置公司人员，因事设岗，按岗配人。根据项目特点，管理人员采用单班制，生产工人采用两班制。基地定员 468 人，其中生产人员 340 人、技术人员 51 人、品质人员 30 人、管理人员 6 人、辅助及其他人员 41 人。

### 2) 扩充研发团队

研发中心建成后，公司将引入 18 人专业研发人员，建立职能清晰、分工明确、互相协调的专业技术团队，以应对客户的需求变化，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配置相应的研发资源。研发团队包括线路板硬件设计工程师 2 人，线路板软件设计工程师 2 人，APP 开发工程师 1 人，蓝牙和 WIFI 软件开发工程师 1 人，水管材料配方工程师 1 人，吹塑制品工程师 1 人，模具结构工程师 2 人，产品功能测试师 2 人，新产品质量策划工程师 3 人，产品功能测试师 1 人，化学品测试与分析工程师 2 人。

## (5) 项目技术方案

### 1) 技术方案先进性

智能灌溉产品生产基地将配备企业自主研发的生产工艺，该生产工艺节能、环保、减排、机械化程度高，在一定程度上节省了人力，在材料利用率上普遍高于其他同类型生产线。同时，尽可能减少物料周转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污染等，对员工的工作环境和车间的整洁度起到显著的效果。

### 2) 花园管生产工艺

花园管生产工艺流程主要分为 9 个阶段，具体如下：



### 3) 微喷滴灌产品生产工艺

微喷滴灌产品生产工艺流程与公司现有生产工艺流程基本相同，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之“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之“（六）核心技术产业化情况及具体使用效果”。

#### 4) 智能喷灌电子定时器生产工艺

智能喷灌电子定时器生产共分为 18 阶段，具体如下：



#### 5) 主要设备类型

根据项目生产纲领、生产工艺和生产班制以及研发技术方案，智能灌溉产业园项目拟购置设备、模具、软件共计 1,060 台（套），其中花园管生产设备 117 台（套），微喷滴灌产品生产设备及模具 394 台（套），智能电子定时器设备及模具 274 台（套），立体仓库设备 10 台（套），各类研发设备、测试设备 148 台（套）、研发软件 98 套，信息化机房配套、服务器、网络等硬件设备 8 台（套），信息化系统及应用软件 11 套。

### （6）主要原辅材料、燃料供应

#### 1) 主要原辅材料供应情况

智能灌溉产品生产基地所需主要原辅材料主要包括生产智能电子定时器所需的贴片电容、贴片电阻、集成电路、芯片、电解电容、液晶屏等电子元器件；生产智能电子定时器和微喷滴灌产品所需的 PP、ABS、PVC、TPE 等塑料原材

料；生产花园管所需的 PVC、工业高强丝、增塑剂、碳酸钙等原材料。研发中心的研发课题包括低成本类水鸟功能的洒水器（塑料款）、智能物联网定时开关阀门（定时器）、低摩擦及轻量化花园水管，预计项目建成后需要各类塑料作为原辅材料，如 ABS、PP、PE 等。

公司已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原材料供应充足，新增产能以及研发课题所需的原材料供应可以得到有效保证。

## 2) 能源供应情况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主要能源为水、电。

## （7）项目环境保护情况

本项目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符合国家相关规划，总体耗能较低，采取“三废”及噪声的治理措施。项目实施后，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实施能确保全部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的实施符合环保要求。

2020 年 5 月 11 日，本项目已取得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生态环境部门审批意见》（余环建[2020]137 号）。

## （8）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智能灌溉产业园中的智能灌溉产品生产基地达产后可实现营业收入为 58,340.00 万元（不含税），年利润总额为 14,731.78 万元，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21.08%（税后），财务净现值大于零，投资回收期为 6.61 年（税后，含建设期 2 年）。项目在实现预期投入产出的情况下，风险较小，项目的投资价值较大。

研发中心将通过购置高端实验及检测设备，建设国内一流的技术研究平台，吸引行业内高级人才，创建优秀的研发团队；负责研发并提供具有明确市场方向性和竞争力的产品，满足市场营销需求，负责公司产品的有效培训指导，满足营销、技术、服务团队业务需求，负责为公司的中长期发展提供储备层技术和产品，保证公司产品技术处于行业领先地位。信息化建设将通过应用高度集成整合的信息管理系统使企业能够实现资金流、信息流的统一并同步，可促进企业发展、降低运营成本、提高企业管理水平和竞争力。

## 2、园艺用品项目

### （1）项目概况

园艺用品项目建设期拟定为 2 年，计划第一年投入建设投资的 45%，为 10,860.78 万元，第二年投入建设投资的 55%，为 13,274.29 万元。项目进度计划内容包括项目前期准备、设计施工、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项目试运行等。具体进度如下表所示：

序号	内容	月进度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1	前期工作	△	△										
2	装修施工			△	△	△	△	△	△	△			
3	设备购置						△	△	△	△	△		
4	设备安装调试									△	△	△	
5	人员培训										△	△	△

### （2）项目的必要性

#### 1) 有利于提高企业生产能力，解决产能瓶颈问题

如今，随着世界各国经济、技术的崛起，现代科学技术成果的应用、国际贸易的加强、园艺用品生产日益转向专业化的企业经营，相关技术、生产、贸易等得到迅速发展，行业发展逐渐成熟。美国、欧洲等一些经济发达国家，园艺用品业的发展已步入成熟期。

同时，伴随着国家新的相关政策、规划的发布和客户对于高端产品的广泛需求，对于公司园艺产品的规模化发展有着独特的优势。现阶段，园艺用品产品广受市场的欢迎，需求量逐年上升，但受限于公司目前的产能瓶颈，无法及时地响应市场的需求，极大地影响了公司的盈利能力。因此，本项目拟新建厂房，通过新增生产设备、检测设备，提高生产线产能，解决现有的产能瓶颈问题。

#### 2) 有利于提高生产效率、节省生产成本

本项目生产工艺为公司自主研发改进，公司计划引进吹塑机、热处理流水线、自动检测流水线等，相比原有生产设备具有自动化水平高等特点，能够使生产线整体运行平稳高效，产品质量稳定、成品率高，且较现有生产情况自动化水平大

幅提升。因此产品生产线不仅能够扩大产品的产能，还能推动公司生产自动化水平的提升，有效地提高生产效率，更好的降低人工成本，进一步促进企业的发展。

### （3）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28,496.69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24,135.07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4,361.62 万元。项目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占比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土建工程	760.00	2.67%	760.00
2	设备购置费	21,161.00	74.26%	20,372.70
3	安装工程费	842.10	2.96%	842.10
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22.68	0.78%	222.68
5	预备费	1,149.29	4.03%	1,149.29
6	铺底流动资金	4,361.62	15.31%	-
<b>总投资</b>		<b>28,496.69</b>	<b>100.00%</b>	<b>23,346.77</b>

### （4）项目建设方案

本项目位于浙江省余姚市朝阳路,根据项目生产方案要求,本项目拟将用现有厂房进行装修改造。公司已取得实施本项目所需场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和房产证(证书号:浙(2018)余姚市不动产权第 0044546 号)。

### （5）人力资源计划

项目将根据机构职能和工作实际需要,本着精干高效的原则设置公司人员,因事设岗,按岗配人。根据项目特点,管理人员采用单班制,生产工人采用两班制。本项目定员 364 人,其中生产人员 280 人,技术人员 35 人,车间管理人员 4 人,辅助人员 45 人。

### （6）项目技术方案

#### 1) 项目产品生产工艺

本项目系扩能项目,生产工艺流程与公司现有生产工艺流程基本相同,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之“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之“(六)核心技术产业化情况及具体使用效果”。

## 2) 主要设备类型

根据项目生产纲领、生产工艺和生产班制，项目新增设备及模具 1,201 台（套），其中自动卷管器生产设备及模具 284 台（套），其他摇摆洒水器、快速接头、水鸟、水枪花园生产设备及模具 917 台（套）。

### （7）主要原辅材料供应情况

本项目所需主要原材料与公司目前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大致相同，主要包括锌合金、钢材等金属原材料和 PP、ABS、POM 等塑料原材料等。

公司已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原材料供应充足，新增产能所需的原材料供应可以得到有效保证。

### （8）能源供应情况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主要能源为水、电。

### （9）项目环境保护情况

本项目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符合国家相关规划，总体耗能较低，采取“三废”及噪声的治理措施。项目实施后，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实施能确保全部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的实施符合环保要求。

2020 年 5 月 13 日，本项目已取得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生态环境部门审批意见》（余环建[2020]144 号）。

### （10）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达产后可实现营业收入为 48,520.00 万元（不含税），年利润总额为 13,333.19 万元，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25.61%（税后），财务净现值大于零，投资回收期为 6.02 年（税后，含建设期 2 年）。项目在实现预期投入产出的情况下，风险较小，项目的投资价值较大。

## 3、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 （1）项目概况

为保障公司在发行上市后继续保持快速、健康发展，结合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未来发展计划等多种因素，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8,000 万元补充公司

业务扩展过程中所需流动资金。

本项目不直接涉及环保投入，不涉及需要履行环境影响评价义务的情形，符合国家 and 地方环保要求。

## （2）项目的必要性

### 1) 补充营运资金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结构，降低运营风险

2019年至2022年1-6月，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19.75%、20.10%、19.40%和16.77%，一定程度上成为了制约公司发展的因素。目前公司业务处于增长期，未来几年对营运资金需求较大，通过补充营运资金，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进一步降低，改善公司的财务结构，可以为公司提供长期稳定的支持，降低运营风险，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 2) 公司日常运营需要保有较多营运资金

为了维持及拓展业务经营，公司需保有较多营运资金，报告期内，营运资金需求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2.03%、20.61%、23.24%和21.70%。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公司未来对营运资金的需求将增加。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b>经营性流动资产</b>	<b>16,857.16</b>	<b>27,323.66</b>	<b>18,630.79</b>	<b>14,625.16</b>
应收账款	10,330.87	11,829.03	8,751.08	7,042.03
预付账款	128.35	225.74	122.61	147.75
存货	6,397.93	15,268.89	9,757.10	7,435.38
<b>运营性负债</b>	<b>9,696.22</b>	<b>12,348.67</b>	<b>9,459.85</b>	<b>6,429.92</b>
应付账款	3,727.11	6,537.47	5,366.36	3,652.00
应付票据	5,969.11	5,794.21	4,076.51	2,397.26
预收账款	-	16.99	16.99	380.66
<b>当期运营性资金需求</b>	<b>7,160.94</b>	<b>14,974.99</b>	<b>9,170.94</b>	<b>8,195.24</b>
当期营业收入	32,999.50	64,429.63	44,502.78	37,196.16
<b>运营资金需求占营业收入比例</b>	<b>21.70%</b>	<b>23.24%</b>	<b>20.61%</b>	<b>22.03%</b>

## （3）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流动资金的补充将提高公司流动资产占比，改善现金流，进一步优化公

司财务结构,缓解公司在快速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难问题,有效降低公司财务风险。

#### (4) 管理运营安排

公司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其存放、使用、变更、管理与监督将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

### (三) 投资项目可能存在的环保问题及新取得土地或房产

#### 1、投资项目可能存在的环保问题及拟采取的措施

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涉及的污染物为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危险废弃物四部分,具体情况及拟采取措施如下: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污染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G1 投料粉尘	颗粒物	加强车间机械通风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标准限值
	G2 注塑及粉碎废气	非甲烷总烃	加强车间机械通风	
水污染物	W1 生活污水	COD <sub>Cr</sub> 、NH <sub>3</sub> -N	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达《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间接排放浓度限值
	W2 冷却水	冷却水	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新鲜水,不外排	不外排
噪声	①选用先进的低噪设备,以从声源上降低设备本身噪声。②厂区合理布局,厂房墙体采用隔声效果较好的实墙结构,生产时车间的门、窗尽量关闭。③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以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噪声。			
固体废物	生产固废	废包装材料	外售综合利用	资源化
		不合格品及废边角料	回用于生产	资源化
		废切削液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无害化
	生活固废	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清运处理	无害化
其它	加强日常环境管理,设专人负责环保工作,确保“三废”达标排放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营运期,加强绿化,形成有机结合的主体绿色景观。三废经治理达标后排放,从而切实减小本项目对所在地环境的影响。				

#### 2、投资项目预期新取得的土地或房产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涉及新取得土地使用权,新增房产为建设“智能灌

溉产业园”项目，其中“智能灌溉产品生产基地”计划利用募集资金投入 31,939.73 万元，项目建筑面积 58,673.34 平方米，“研发中心及信息化”项目，计划利用募集资金投入 7,674.64 万元，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建筑面积 3,300 平方米，信息化机房 300 平方米。具体建设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层数	层高 (m)	结构形式	占地面积 (m <sup>2</sup> )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产业园项目使用总建筑面积 (m <sup>2</sup> )	研发中心项目使用总建筑面积(m <sup>2</sup> )
1	1#仓库	1	39.15	钢框架结构	4,438.92	4,438.92	4,438.92	0
2	2#厂房	7	44.15	钢筋砼框架结构	7,712.35	54,234.42	50,934.42	3,300
合计		8	-	-	12,151.27	58,673.34	55,373.34	3,300